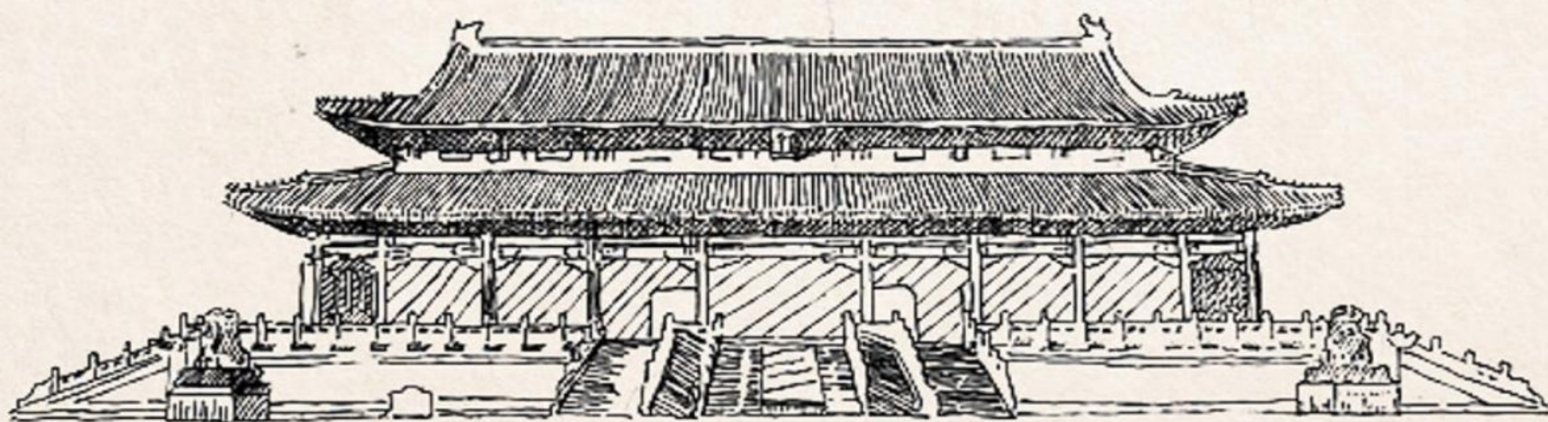
历史何其相似

宋燕 著





中信出版社·CHINACITICPRESS

版权信息

书名:历史何其相似

作者:宋燕

ISBN:978-7-5155-0389-9

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

都是正经事

社会不安定因素

对任何社会的执政者们来说，从古至今，最重要的一个任务、一个功能，就是维护社会稳定，换句话说，就是维护政权安全。由于封建社会一直是“中央集权制”，政府能力无限又只能自行监督，所以当一个政权作为不良的时候，只能是靠暴力革命来更换。因此，我们的历史上“农民起义”特别多。

我们的历史喜欢用“农民起义”来概括这些暴力革命，其实我看了看，干这事的并不都是农民，而且即便是农民，起义之后也都被当官的摘了桃，趁乱搞掉原领导，自己上位了。这方面的例子，比如刘邦、李渊、曹操……唉，数不胜数。农民们，基本上都是人家偷完驴，自己去拔橛，然后傻乎乎地就被人办了。当然，其中有不少人并不值得同情，比如杀人如麻的黄巢。

这些倒霉的“农民”都是因为什么原因走上这条道路的呢？我不完全地统计了一下，发现有这么几类。

第一类是下岗失业的，比如李自成。他走上工作岗位后，先后干过佣工、铁匠和驿卒，虽说工作并不很好收入也不算高，毕竟一直有差事做。后来经济越来越萧条、就业越来越难、物价越来越高，在这个节骨眼上，他还“被裁辍业”，没法糊口了，只好走上起义这条路。所以，下岗职工，是社会不安定因素之一。

第二类是求学无门的，比如黄巢。黄巢他们家历代做私盐买卖，属于体制外的富人，衣食肯定是不愁的，社会不稳定对他影响也不很大。按理这样的中产阶级是最稳定的一群人，但架不住他志向远大，一定要为建设国家贡献力量。他自幼爱读书，偶尔还写诗，是个文学青年。为了有更大的发展，他年年都参加科举考试，但也不知道是他学艺不精还是当时教育太腐败而他又没有后台，他考了很多年都没有考中。这接连不断的受挫终于让他仇恨社会，于是他加入了一支反政府力量并很快成为后起之秀。社会给他的这种挫折究竟有多大，从后来他的举动就知道：他起义所过之处，凡抓住的秀才——学业上的成

功人士，他都给杀了。心灵扭曲啊！可见拦着别人积极上进的道路，也是会导致社会不安定的。

第三类是宗教人士，嗯……或者用邪教分子，比如张角和洪秀全。他们俩都是一开始先受到某种宗教的鼓舞，然后很理想主义地要把“福音”传递给全社会的兄弟姐妹，然后受挫，然后走极端，然后就反政府了。他们本来也是出于很善良很理想主义的目的的，但他们建立理想社会的想法和政府维护意识形态统一的想法背道而驰，所以，也成了社会不安定因素。

第四类是没享受到社会保障的人，比如明末的女英雄唐赛儿。她本来是个本分民女，全家靠种地为生。有一年发生旱灾，当地颗粒无收，唐赛儿的丈夫和一群同乡去官府申请低保，结果没申请到还被官府给打死了，于是把未亡人唐赛儿逼上了梁山。看来社保不完善，也会产生社会不安定。

第五类是完不成政府摊派的低级公务员，比如陈胜、吴广。他们在秦朝末年有一次与另外九百人一道，被征发往渔阳戍边，陈胜为屯长。遇上大雨阻路，行将误期，按照当时的国家法律将获死罪，没办法只好反了。所以法律和规定要考虑到不可抗力，且保留申诉渠道，否则一定会逼出社会不安定因素。

第六类是司法不公的受害者。这方面的例子就太多也太简单啦，就不说了。

第七类是贫富差距太大导致心理极度失衡的下层人民，比如北宋末年的王小波、李顺，就手持均富卡，振臂一呼，一大帮不平衡的人就响应了。

上面说的这些“农民”，其实都没有真正夺取政权建立新社会，他们只起到了打破旧社会以及宣泄底层人民不满的目的。在他们的同时

代，真正起了作用的都是掌握军权的大亨们。所以，社会最不安定因素是既得利益者，他们得到了一个，就想得到更多，而且他们也有能力如此。既要防底层人民掀起乱局，又要防高层人士利用乱局，政府的担子，还真重呢。

给侵略者开门

南北朝时的南梁武帝统治时期，有四十多年境内升平，经济发展，相比较起北边战乱不断、国家分裂的北魏，人民真应该是扬眉吐气、民族自豪。但建国四十八年之后，北方一支敌寇侯景部先降后叛，悍然入侵，却有人民争先恐后地当了梁奸，给他们开了城门。

发生这事的是侯景军进攻的第一站：谯州。

谯州的州长叫萧泰，属于皇家子弟，就是血缘远了点。不过再远的皇亲也是皇亲，毕竟人家在圈子内，上升途径比一般人还是多出许多。萧泰早年做中书舍人，觉得太清贫，思前想后做了人生中一次重要的投资：拿出全部家产四处打点行贿，跑官要官，终于要到了谯州州长这个名实皆至的美差。

萧州长到任后，立即开展了投资回笼行动。他利用州长职权，到处征调民夫从事政府劳役，无论身份职业等级一律在列，其中不少人用于给他抬轿子、打扇子、撑伞。如果有人拒绝，或表现出对此感到受羞辱，就用大棒专政他。但如果肯出钱并且出得起钱行贿，就可以免除劳役。

这其实也不算什么，要知道，梁国有众多皇子皇孙皇侄皇甥，比萧泰狠得多了去了。至少萧泰没有杀人，而有的皇亲为了贪图百姓一点财产，把人虐死根本都不当回事。

萧州长的治理“很有成效”，没过多久就弄得民怨沸腾，人心思变。但南梁和谐社会那么久了，执政经验很丰富，不和谐因素都很容易被分化瓦解，消灭于萌芽之中，闹不起太大的群体事件来。

直到侯景大军到来的这天，民意终于得到了接受考验的机会。说是大军，其实侯景部不过战马数百匹、士卒八千人而已。比起南梁自己的帝国卫队实在算不了什么，在大部分人看来，这都将是螳臂当车。况且侯景先叛东魏，再叛西魏，现在又叛南梁，名声已经烂到极点，绝不是一支解放军，而是当之无愧的乱军、侵略军。是非对错的选择，几乎是无须斟酌的。

但侯景军刚到，助防董绍先就第一时间开城迎降了，而城中百姓也完全没有抵抗。侯景顺利进入州政府，生擒了州长萧泰——不是百姓不爱国啊，实在是两相比较之下，侵略军虽差，但政府更差，大家宁可投降，也没人愿意保卫而已。

谯州的例子在以下的道路中继续上演，下一站，侯景进攻历阳，历阳郡长庄铁未经一战，也献城投降，并愿亲自为侯景带路。

侯景最后是给灭了，不过这个和谐了近五十年的梁国，经此一事也很快就倒了。外部侵略固然伤害重大，但内部的千疮百孔，才是大厦倒塌的根源。

内奸代代都有，但像谯州这样一城都愿做梁奸的还不多见，恐怕不能把整城人都谴责为没骨气。实在是上边太烂，人民只好用脚投票了。

群体事件中的所谓真相

大清末年，经历了鸦片战争的中国人，从八荒六合唯我天朝独尊的优越，骤然跌落到唯洋人命是从的屈辱，仇洋之心日益汹涌。而洋人又不断深入内地经商传教，其观念与行为大异于天朝体统，更激起民众的反感与恐惧。在这种情势下，种种怪异的认识与传言，就茂盛地滋长起来，因为暗暗贴了人们内心的期待，人们就巴不得它是真的了。

1870年的夏天，天津的人们就在这样的心态下，传播起了一个消息。

这一年夏，天气炎热，疫病流行，法国传教士建立的望海楼教堂及其附属机构育婴堂里，三十多名儿童染病而亡。尸体被埋在教堂墓地，因为埋得浅，部分尸体被觅食的野狗刨了出来。

瘟疫死几十个孩子，在那个人命轻贱的时代不是什么大事。但死孩子的地方是洋人的地方，这就使得这事件有了不寻常的色彩。一则传闻开始在天津城以及周边地区扩散，而且越传越凶，越传越恐怖：天津地区先后有几百名幼童失踪；这些幼童，大多被法国传教士收买的人贩子诱拐；每诱拐一名儿童，人贩子可得到五两银子，而法国传教士会挖幼童的眼睛、心肝为原料，配制西洋药方……传播者引用教堂墓地的情形作证据，称那些就是被剖肝挖心然后弃尸的幼童。

没人追究这个消息的真实度和其中的逻辑是否合理，积聚数十年的误解和仇恨，在人们心中发酵出一种叫做“盼望”的东西，盼望它出事，盼望这事是真的。今天没有这个导火索，明天或后天，总之早晚也会找到别的，来印证心里那句“我早就知道……”。

6月18日，人们如愿以偿地抓到了一个叫武兰珍的人贩子，并对他进行了刑讯逼供。他“果然”承认与教堂有瓜葛，是教堂里的人委托他诱拐儿童的。一时间民情激愤，文化人们纷纷罢课集会，要求官府处理，反洋教情绪高涨。

6月21日，天津知县刘杰带着武兰珍来教堂指认嫌犯，武没能认出任何一个人，也说不出教堂内的细节。但数千愤怒的民众已闻讯聚集在教堂外，情绪激动，向教堂内投掷石块瓦片，并与教堂内的人口角，冲突一触即发。

如何处置这种混乱的群体事件场面，政府官员没有经验，法国人也同样没有。在刘杰与县衙人员试图驱散人群的时候，法国驻天津领事丰大业与大清有关部门交涉未果，怒气冲冲带人赶来。他显然对于人民战争的能量缺乏估计，在现场，暴怒的他试图单挑群体。他拔出枪来射杀县令刘杰，没能打中刘杰，但打死了刘杰的仆人。

鲜血点燃了骚乱的引信，民众沸腾了，他们打死了丰大业和他的助手，冲进教堂展开了一场屠杀。十个修女、两个教士、两个法国官员、两个法国平民丧命，教堂和育婴堂被烧毁。这并没有平复人们的愤怒，接下来的几个小时，骚乱仍在延续，三个俄国商人被杀，四座英国和美国教堂被毁，三十多名中国教民被杀。

天津的大规模群体事件被普遍认为是“民众自发的抵抗外侮的正义行动”，因为出事的虽然仅是天津，但仇外的心情是全国性的，大家坚信能激起如此多人愤慨的事情绝不会是空穴来风，外国人一定是干了不法的事情，政府不敢管民众来管。因此，举国上下都叫嚷着反对任何退让和安抚。但外国炮舰立即开到了天津，七个国家的公使向朝廷提出了强烈抗议，要求惩罚凶徒，这个诉求也不能不严肃回应。因此，如何处置这个群体事件，成了考验领导人执政能力的一项重大试题。

朝廷派了熟悉夷务、声誉良好的曾国藩来处理此事。他决定查清事实，“依法治国”。他调查了一百多名上告“洋人杀小孩”的百姓，发现均无实据，又访问了育婴堂一百五十多名儿童，也得知无诱拐和伤害一事。据此，他要求朝廷发布一项声明，否认谣言，恢复修女们的名誉。同时，他定性此事件为“暴乱”，决定对涉及者施以重罚——天

津知府和知县被撤职流放，十五名主要煽动者被处死，流放二十一人。

决定一出，国内大哗。“卖国贼”的骂声汹涌而来，弹劾他的奏折如雪片一般，均欲杀之而后快。曾国藩六十年积聚的声名就此毁于一旦。

汹汹舆论之下，朝廷调开了曾国藩，派李鸿章接替处理。李略去事件中谁对谁错不提，只就后果讨论处理方法。经过一番谈判，降低了处死的人数，增加了赔款，其余与曾的决定并无大差别。此时该事件舆论已趋平静，法国也忙于他事无暇专注，于是也就这样过去了。

但此事对曾国藩的影响没有结束，受到这样的打击，他的身体状况急剧衰落，一年后，他就因病辞世了。

曾最大的错误是想查明真相，以为真相清楚了道理就明了了。殊不知在群情汹汹的情况下，所谓“真相”是没有固定标准的，人们只愿意接受他们想要的真相，来佐证他们想说明的道理。而当“真相”非他们所愿时，他们就会认为调查真相的人有问题——在造假。人们常常喊着“我们要真相”，事实上，他们真正想说的，其实是“我们要立场”而已。

鸦片战争前传：英国商人的悲剧生涯

鸦片战争以前，中国是不需要外贸的，一切货品自给自足，域外新奇物品有藩国进贡。只为了对崇尚中国货品的洋商体现一点恩赐，朝廷在广州开设了一个港口，接待来做生意的洋商，这也是很长时间里整个中国唯一对外通商的地方。

这恩赐享受得并不容易。官府规定，每年有固定的交易季节，这个交易季节始于秋初西南季风停息时，终于冬季的东北季风刮起时，大约从10月到次年1月，持续三四个月。商季开始时，前来的船舶先得到澳门雇一名航路引水员、一名通事和一名买办，然后驶向虎门办理丈量及缴费手续，在那里办完一应手续后，才获准在黄埔下碇。在黄埔，货物转给一个行商（专门负责与洋商做买卖的中国商人），这个行商在无人竞争的情况下确定货物的价格，洋商只能通过这位指定好的行商采办货物，所有的采销合同都是在一年前订好的。

来中国贸易的商船要承担各色各样的苛捐杂税，包括船钞、各种规礼银、货物的关税。船钞和关税是有固定计算方法的，很低，但无法预计的是规礼银。规礼银包括开仓费、验仓费、银两称量和成色的差额费，以及其他各种名目的勒索。这些钱都落入了各涉及官吏、杂役的腰包，而报价也都由这些人随意确定。此外，还有给买办、通事等人的各种各样的小费。一路办下来，一艘大船逗留在广州三个月的花费要达到4500两银子。

官府还对洋商在中国的行为做了一系列规定，其中包括：妇人不得进入商馆；无买办直接监视时，不准洋商与其他商民交通；洋商只能与行商接触，不许直接与官府交涉；外国人不准用轿，不准用插旗三板船，只准用无篷小船；通商期过后不准居留广州等共十几条。最奇怪的是，外国人还不许购买中国书籍和学习汉语。

在这样的管理下，对洋商的克扣与勒索就成了不需要遮掩的秘密。

在对如此严苛的管制与商业环境的腐败感到无法忍受的时候，洋商中所占比例最大的英商曾考虑北上“告状”，也就是与更高的政府机构沟通让他们知道广州的情况，以解决问题。英国马上对他们的需求做出了反应。英国政府于1789年、1793年、1816年各派了一个使团前往北京，第一个使团遇上风暴和瘟疫半途就夭折了，第二第三个使团

都到达了北京并先后面见了乾隆皇帝和嘉庆皇帝，但都被当成了来进贡的番邦招待，而当他们不肯承认是来进贡时就被轰走了。

后来，再后来……就发生了鸦片战争。

顺便说一句，鸦片战争之前一千年，同样在广州这个地方，曾有个外国商船的黑奴，因为不堪官吏勒索，一怒之下杀掉了广州都督。那个都督叫路元叡，那件事载入了史册。

奉旨贪污

五代时候的闽国是个小国，靠着地处偏远，加上开国者的开明，才算保了很多年的兴盛和平安。虽外敌不强，内耗却很厉害，宫廷斗争和内战不断，短短时间内皇帝换了很多任，而且每一个都祸害得青出于蓝而胜于蓝。

闽康宗王继鹏刚上任的时候，开始了规模浩大的基础建设——兴建紫薇宫，用水晶做装饰品，又在螺峰上盖白龙寺，其他多项宫廷建筑也都同时开工建设。开销巨大，中央财政很快就捉襟见肘。怎样才能开源呢？王继鹏有他自己的办法。

一天，他召来主管中央财政的吏部侍郎、判三司蔡守蒙，问：“听说高官们用人的时候都收受贿赂，有没有这回事？”

蔡守蒙以为是兴师问罪，连忙回答：“这都是没有根据的谣言，不值得相信。”

王继鹏说：“你不要瞒我啦，我早就知道很久了。”然后秘密地、赤裸裸地告诉他，“这是个好办法啊，从今以后，我把人事大权统统交

给你。那些贤明干练的人，当然可以让他们做官；但那些匪徒恶棍，要是他肯掏出钱来，也不要排斥，把他们的名字记下来告诉我……”

蔡守蒙大为恐惧——第一次听到一个长官公开地提倡索贿，怎么一点不含蓄呢？不会是在试探我吧？

他打算表态拒绝，却引来王继鹏勃然大怒。看长官是来真的，蔡守蒙只好答应下来。

长官的意图被举一反三地贯彻下去。从此，凡任命官职时，只看贿赂多少，不看有否才干。王继鹏又把空白人事任命状交给一些亲信，拿到黑市上去卖，钱给够，就把对方的名字填到任命状上，对方即成政府官员。花大价钱当上官，上任后如何回收成本，可想而知。

广受贿赂的同时，也加重了税收，水果蔬菜鸡鸭鱼肉，统统收税，搞得民怨沸腾。

两年后，闽国发生宫廷政变，卫戍区司令连重遇起义，杀死王继鹏，拥立了他的叔父王延羲登基称帝。

在起义的当天，变军在宫内抓捕旧君亲信，除了王继鹏曾宠幸的道士等人外，还抓了蔡守蒙。两年来，公开的卖官鬻爵给国家和百姓造成了难以弥补的损失，大家对此都十分愤怒。起义官兵当众指控了蔡守蒙的罪行，将他就地正法。

明明是奉旨贪污，最后却只好代主受罪，尽职尽责也有风险啊。

投名状

古时候黑社会纳小弟，一般都需要个投名状，就是让你去干一件违法犯罪的事情，表明彻底与官家、与良民划清界限，以防备你日后忽然因良心发现或害怕而临时退出，坏了黑社会的事。

黑社会是种社会组织，社会组织的规则和规律是相似的。对于某些规模更大的组织来说，道理也是一样。

五代时候，在今天的广东广西那一片，有个小国叫南汉，是从唐末驻扎在那里的一个节度使称王发展起来的。占地不大，人口也不多，全国估算下来也就百万人左右。虽然国小，但统治并不简陋，人家还发展出了一套自己的意识形态理论呢。

南汉发展出的意识形态理论，就是“无后者最忠诚”论。这个理论最早是由第三代领导人刘晟提出的。当时他刚刚即位，他的几个兄弟有和他争位之意。他用了很多阴谋诡计，终于将这几个夺权者一一扑杀。从此之后就生出感慨，觉得身边人没有可信的，只有宦官才死心塌地。这个理论到了他的儿子刘鋹即位后被整理丰富，发扬光大，并演变成制度写入国章。他认为，有家室的人私心杂念过重，不可能对朝廷全心全意。只有宦官，因为没有后代、没有牵挂，才最为忠心。所以，他作出了决定：文人士大夫只有阉割，才可重用。也就是说，想当公务员，先要自宫。自宫成为进入官僚系统的投名状。

制度的导向性是极强的，为什么说“好的制度让坏人无法作恶，坏的制度让好人变成坏人”呢？其原因就是制度这只看不见的手可以完全左右社会价值判断，从而左右人的选择。刘核心的这个制度一出，效果奇佳，十几年下来，国境内有理想有抱负的知识分子纷纷自宫以求上进，宦官人数达到史无前例的两万人。算起来，五十个人里就有一个阉人，这是多么惊人的规模啊！

无后者是不是最忠诚，到刘鋹执政的后期有所验证。南汉建国六十多年，大宋举兵南侵，兵临城下。当时刘氏宗族已被屠戮殆尽，旧

臣宿将非诛即逃，只剩一班太监。宋兵距宫城只有三十里路，刘鋹才得消息，急取船舶十余艘，上载金宝妃嫔，欲浮海逃生。没想到宦官乐范盗了船先行一步。穷途末路的刘鋹只得投降，他的“无后者最忠诚”理论，也就被证明失败了。

不过话说回来，虽然宦官不一定忠诚，但净身的投名状还是很有创造力的。这是一条不可逆的路，上了就只有一条道走到黑，就算不忠诚于皇上，也终身都逃不掉为组织的一员，可以有效地防备有成员哪天不想伺候了，会突然宣布撤出这种举动出现。

肥水不流外人田

做人就是混圈子，混好了圈子，资源自动就来了，机会自动就来了。这个道理从远古时候就被检验过了——有《史记》为证。

话说黄帝的孙子叫颛顼，继承了帝位。他死后，黄帝的曾孙高辛继位，是为帝喾。帝喾驾崩后，由其子挚代立。帝挚继位后，管理不好国家，就让位于其弟放勋，这就是尧帝。

尧帝执政一段时间后，觉得自己的儿子不够贤明，打算从普通民众中选一个人来做接班人。他找到了一个叫姚重华的，这个人后来成了舜帝。

看看这个号称普通民众的接班人姚重华，他是什么人呢？重华的父亲叫瞽叟，瞽叟的父亲叫桥牛，桥牛的父亲叫句望，句望的父亲叫敬康，敬康的父亲叫穷蝉，穷蝉的父亲叫颛顼。

所以，绕了一圈，还是自家人。

舜当了很多年的皇上后，觉得自己的儿子也不够好，也效仿尧帝，从普通民众中选拔接班人。他选了姒文命，也就是治水的那个禹。从禹开始，进入了夏朝，历时约五百年。

这个普通民众禹是谁呢？禹的父亲叫做鲧，鲧的父亲叫颛顼，颛顼的祖父是黄帝。

靠，又绕回来了。

再看，五百多年后，因为夏桀帝非常暴虐，子天乙讨伐了他，灭了夏朝，建立了商朝，成为汤帝。这个商汤是什么人呢？

《史记》上说，商汤的先祖姓子名契，子契的母亲叫简狄，是帝喾的第二个妃子，因为乱吃鸟蛋食物中毒，竟然导致怀孕，生了子契。子契长大后，跟着夏禹治水，很有功劳，被封在商地。

都过了五百年了，还是一拨人，王侯将相，能是没种的么？

变态的事情还没完。又过了大约五百年，因为商纣王暴虐，周武王姬发把他征讨了，建立了周朝。这个姬发是什么人呢？

周朝姬家的始祖后稷名弃，母亲叫姜嫄，姜嫄是帝喾的正妃，在郊游的时候乱踩别人脚印导致怀孕（这理由编得好离谱）生下了他，想扔掉没扔成于是捡回来养大。因为热爱植物学，长大后跟着尧混，被尧任命为农业部长，工作干得颇有成效，于是被封为侯，赐姓姬。

唉，这圈子人把持国家重要领导岗位实在是有些令人发指了。但更让人受不了的是，这样竟然还没完。

周朝历时八百多年才正式被秦灭掉，赫赫有名的秦始皇统一全中国。真是不看不知道，世界真奇妙，秦竟然也是同一圈子里的人。秦的祖先也是颛顼的后裔。颛顼的孙女叫女修，织布时误吞了黑色大鸟

的蛋，生了个孩子叫大业——搞不明白，这圈子里的男人们把持领导岗位，女人们则尽搞些莫名怀孕的事——大业生了个儿子叫大费，大费也跟禹一起混过，和他一起治水，因劳苦功高被奖励了很多宝贝，并赐姓嬴。也就是说，秦朝的祖先和夏朝的祖先曾经是同事。

这并没有完，大费生了两个儿子，其中一子又有子，子又有孙，玄孙名叫费昌，费昌曾经给商汤当过司机也就是赶马车的。大费另一个子的玄孙给商朝的另一个皇帝当过司机，还娶了黄帝的女儿。

至于秦之前，周起以后的各个诸侯国，就更是圈子成员了，彼此间要么有亲戚关系，要么有亲家关系，总之剪不断理还乱。虽然彼此间也是争来斗去，但毕竟没把资源放给圈外人。

直到秦朝结束，这个有规模有实力的圈子才终于退出主流，让位给了新的圈子。在这之前，你要不是圈子里的人，根本就别想有机会。而圈子里的人，想不上位都不容易。什么“搏出位”，在这样一个有关系走遍天下无关系寸步难行的社会，没人带，搏死也难啊。

“集体”不可靠

勒庞的《乌合之众》描述了他对于“群体”的恐惧，当人聚集成“群体”时，会产生摧毁性的力量，狂暴得无可抵挡，还特有理想，绝不计较私利。这种特征让勒庞在皮袍下瑟瑟发抖，不知道怎么才能和“群体”对抗。

他思索的这个问题在中国早就被解决了，并且有实战经验，并被记载在《战国策》里。秦昭王的时候，因为秦国越来越强大，经常侵略周边国家，天下英雄都聚集到赵国准备集合成“群体”进行一项有理想的事业——合纵抗秦。眼看着“群体”的强大力量就要显现出来了，

秦昭王尽管没写过《乌合之众》，但也像勒庞一样瑟瑟发抖。这时范雎——一个比勒庞更伟大的心理学家和社会学家跳了出来，跟秦王说："大王不必担心，我能让'群体'立刻土崩瓦解。"

他先建立了一个模型来解释："请大王看看大王的狗，现在睡着的都好好睡着，站着的都好好站着，走着的都好好走着，停着的都好好停着，彼此之间没有任何争斗。可是只要在它们之间丢下一块骨头，所有的狗都会立刻跑过来，龇牙咧嘴露出一副凶残相，互相争夺，乱咬乱叫。这是什么道理呢？因为所有的狗都起了争夺的意念。"

根据这个模型，秦昭王采取了措施，让范雎用车载着美女乐队，带着五千两金子，到赵国的武安大摆宴席，然后把金子送给英雄们。第一批金子送完，又追加了五千两，第二个五千两还没送完，"群体"就瓦解了，英雄们像狗一样互相争夺起来，有理想的事业没开始就结束了。心理学家和社会学家范雎对抗"群体"的办法——让他们恢复成个体。而做到这一点，只要一个"利"字就够了。

理论指导实践啊，光凭经验是不行的。社会活动家苏秦就不明白这一点，钻研不够深入，结果酿成了悲剧。

苏秦是个有理想的人，尽管历史上对他评价不高，但我仍要说，他是个有理想的人，因为他竟然相信，人们是可以为一个共同的目标走到一起来的。

在深入研究过国际形势之后，苏秦为齐楚燕韩赵魏六国制定了合纵抗秦的战略，这是那个时候唯一可以保存六国避免被强秦吞并的办法。他还成功地说服了六个国君采纳他的主张，走出了成立六国合作组织的第一步。个体集合成群体，力量是会呈几何倍数增长的，这一点，他很了解。但他不知道的是，一个"利"字轻轻扫一下，集体竟然可以那么轻易地恢复成个体。

六国合作组织生效十五年后，秦国私下与齐、魏结盟，相约攻打赵国。因为有过一些新仇旧恨，并有眼前利益的吸引，两国轻易地答应了，从此合纵联盟解散；燕国国君去世，丧事期间国力减弱，相邻的齐国就趁机出兵夺了燕国十座城，共同体受到更大的重击。苏秦跑东跑西地拆补，费尽口舌，理想主义的理由在争取实利的现实面前毫无说服力，只能用更精密的利益计算来对付各国的利益计算，而这种做法虽然取得暂时的成功，却让那些自以为聪明的人感受到面对更聪明的人的恐慌，他们开始排斥他。

他终于死在表忠心给那些怀疑者看的过程中。在过了几年狼狈不堪的生活之后，现实无情地嘲笑了他，让他知道他的理想看似坚固宏大，却不堪一击，在各国自己的小算盘啪啪的响声中，“成为集体”像个笑话一样荒谬。

他死后，他的两个弟弟——苏代和苏厉成名、发财，且得到善终。和苏秦不同的是，他们完全了解各人、各国各顾其利的现实；他们没有理想，从不打算让大家共同奔小康；他们没有原则，谁招标就为谁做方案，于是赚了大把钞票。就这样，大家还都觉得他们是厚道人，他们获得了比苏秦好得多的名声。

所以“群体”这种东西，真的没有多么厉害，各怀鬼胎的个体像一个个互有排异反应的细胞一样，稍微催化一下就能开始作用，只要你选对催化剂。

争权也是被逼的

人要想进步，就要付出很大的努力，经历很严峻的考验，劳筋骨饿体肤还常常有性命之虞——这么危险，我不干行不行？对有的人来说，还就是不行。

著名的春秋五霸之一晋文公姬重耳就这么不幸。他本来是老国君的次子，按照“传嫡长子”的规矩，王位没他什么事，他可以以王子名义过一辈子不劳而获的日子。但没想到就那么寸，命运就把他逼上争权夺利的道路。

重耳爸爸攻打蛮夷的时候，娶了美女姐妹俩。这姐俩先后生了儿子，很得重耳爸爸喜爱，重耳爸爸就想废掉太子改立这两个儿子之一。在美女姐妹的谋划下，重耳爸爸要治太子的罪，太子就自杀了。美女姐妹斩草还打算除根，其他王子只好四散奔逃。重耳逃走之前，险些被派来杀他的杀手砍中。

过了好些年，重耳爸爸死了，美女的儿子继位。此时重耳已经四十七岁，在那个平均寿命普遍偏低的年代，四十七岁已经算是人生的晚年。没过几个月，晋国发生政变，重臣里克先后杀掉了涉嫌“不正当竞争”的美女姐妹的两个儿子，打算按照长子死了传次子的顺序把重耳迎回国内当王。四十七岁的重耳拒绝了，在这个年纪，他已经不想再参加权力争斗，打算安安静静地过几天轻松的日子。于是，他的弟弟，比他有追求的姬夷吾回到国内，继位为君。他一回去，就杀掉了里克，以免其威胁自己的王位。

里克虽然死了，重耳还在，虽说重耳没有争位的打算，但夷吾毕竟不是他肚子里的蛔虫，不能确定这说法的真实性，就总是食不安寝不眠。到第七年，终于还是下定决心，派杀手去杀重耳。此时已五十四岁的重耳为了性命只好再次奔逃，临走前，这位随遇而安的有情意的老头跟老伴说：“等我二十五年，我要是还不回来你就改嫁。”老伴笑答：“咱都多大岁数了？等你二十五年，我坟上的柏树都成材了。”

重耳逃奔到了当时的教父齐桓公姜小白处。姜小白一向很讲义气，对重耳不错，不仅把女儿嫁给了他，还送了他很多礼物。重耳在这里住下，过得很好，说：“人生一世，能享安乐就够了，还有什么更重要的事啊？！ 我打算住在这儿住到死。”

人家就这个人生目标，有什么不对啊？何况人家已经是个五十多岁的人了。可是，周围的人不放过他，他们不能看着他没追求不管。从他的齐国夫人到他的属下，都对他晓之以理动之以情，非要鼓起他的自尊心自信心不可。在思想工作做不通的情况下，他们干脆把他灌醉装上车，拉出了齐国。

复国队伍一路走过去，大国小国大王小臣都很看好他，纷纷送他礼物好好接待他。这期间他弟弟去世，弟弟的儿子姬圉从当时住的秦国抛下妻子跑回国去继位。等重耳到达秦国的时候，同样看好他的秦国国君一下送了他五个老婆，其中就包括姬圉的前妻——他的前侄媳妇。

在秦国军队的保护下，在属下和妻子的不断逼迫鼓励下，老年的姬重耳强打精神做格瓦拉状，一路杀回国内，终于在他六十二岁高龄的时候，荣登大宝。然后把他所有的老婆都接了回来。

重耳当上国君，第一件事是奖励追随者，军功章有你的一半也有我的一半——其实哪有我的一半，都是你们逼的而已。

追求到了这一步，左右的雄心仍未到顶。在他们的推动下，几年后，姬重耳终被推上诸侯霸主的地位。得亏他活得长，要不然，还没法满足追随者的需要了呢。

国家级认证机构

强人有强人的活法，弱者有弱者的道路，那些不好说强还是弱的，也有他们自己的歪门邪道，反正靠山吃山靠水吃水靠资源吃资源嘛，实在什么都没得吃了，还可以吃历史。

曾经大名鼎鼎的周朝后来衰弱的时候，就走了这样一条道路。

由姜子牙带领的以周武王为核心的革命队伍建立的周朝，曾经代表了最广大群众的利益，代表了先进的文化和生产力，但从喜欢褒姒的那个周幽王开始，中央政府日渐衰落，当年分封的诸侯们慢慢强大起来。这些诸侯经济基础雄厚了就谋求上层建筑，于是彼此间勾心斗角乃至你争我夺越来越频繁，一个接一个成为实际上的老大。强的称霸天下，弱的只好靠拍马屁过日子。失去权力又没有经济支柱的周室此时没人进贡了，靠什么养活自己呢？还好有个周惠王心思活络，有市场经济头脑，于是他对朝廷进行了一番改制，找到了自己的生存之道——卖认证。

那时候正好是春秋时代第一个霸主——齐桓公姜小白强大的时候，周惠王为他盖下了第一个“我认可”的章。惠王十年，周赐齐桓公为“侯伯”，也就是诸侯之长。其实不管他给不给认证，霸主都是霸主了，但毕竟经过多年周室教导的老百姓，还是认中央政府这块牌子。有个认证，多少增加点合法性。这也是周氏牙防组能有机会存在的原因。

惠王死后，他的儿子发出了第二个认证。那时国内有人篡位，襄王只好外逃，靠着晋文公护送讨回了公道。为了表达谢意，襄王封已成为又一霸的晋文公为“侯伯”。这封的和被封的关系相当微妙，按说封的人应是上级，却被被封的下级两次召到外面“会谈”，这丢脸的事情，后来在历史中以“天王外出巡狩”扯了过去。

又过了些年，轮到春秋时期第三个霸主出现了，秦国打败了前霸主晋国成为新的赢家。此时的周显王再次适时出现，给出了第三个认证，这次不叫“侯伯”了，认证名直接改为“霸主”，以适应新的时代要求……嗯，确切地说，适应新的客户要求。为了做到尽量让客户满意，周室还先后三次赐祭肉给秦国，为其×周年庆典仪式增光添彩。

再往后来，霸主越来越强势，已经不需要周氏牙防组的认证。此时的周室王朝资源也没得吃历史也没得吃，仅剩的一点荣耀也因为乱发认证失去了权威性，就只好靠骗吃骗喝过日子了。一次楚国包围了韩国，韩国向周借粮，周王向一个叫苏代的江湖骗子求救，苏骗子跑去见韩国的相国，说："楚国包围韩国五个月了，一直没攻下，自己都累了，估计都有撤兵的念头。现在你们一借粮食，让楚国知道，不就看出你们也疲惫了么？你不如把一个城送给周，显出你们还很强，就能把楚国吓走了。"结果果然骗来了一个城。又一次秦国攻魏，周又借助另一个江湖骗子马犯的力量，在秦魏两国之间周旋，最后竟然骗得魏国给周修筑城墙。就靠着这些手段，周氏牙防组又维持了七十多年，最后被新的先进文化代表秦国认定为非法组织，予以取缔。

不干也不行

姜太公当齐国国王的时候，封地里有两个名人：狂裔、华士。两人不愿意做天子之臣，不愿意结交诸侯，只愿过"耕作而食之，掘井而饮之，不事仕而事力"的生活。姜子牙听说他们很有才，就征召他们来做官，召了三次他们都没去，由此可见他们不是当年的姜子牙那种故作姿态引起注意好钓凯子的人，他们是真的自由主义者。但这种姿态把姜子牙给惹怒了。他把两人给杀了，然后诏告天下："他们不给天子当臣不结交诸侯，我就没法用他们；自己种田吃饭掘井饮水不求人，我就没法用赏罚来管理他们。又没法威逼又没法利诱，这种人留着不是祸害么？"

到了东汉刘秀打定天下的时候，他召一个著名的学问家周党来做官，三请五请的，周党才不情不愿地破衣拉撒地来了，并且当面拒绝了刘秀，说自己不喜欢做官，就喜欢在家研究一些虚无缥缈的东西。

当时，大官范升立刻跳出来弹劾他“大不敬”，要求处置他。还好刘秀有气度，赐给周党一些帛，放他回家去了。

到了魏晋南北朝的时候，司马昭杀了著名隐士嵇康，理由是“嵇康上不臣天子，下不事王侯，轻时傲世，不为物用，无于今，有败于俗”。

也就是说，你不让我用你，就不能留你。

到了明朝，这种思想就更变态了。朱元璋颁布的《大诰》里边专有一项“寰中士夫不为君用”罪，犯此罪的人可以抄斩。

由此可见古时候有才的人可真是不幸啊，连说“不”的权利也没有。人各有志，并非谁谁都想指点江山，没准有的人就喜欢写写色情小文章，有的人就喜欢搞搞小发明。学习本来是为了满足好奇心而做的事情，到这份儿上，可就乐趣皆无——要你给我干，你就得干；要你干什么，你就得干什么。万一干不好，一不留神就被砍头抄家，真是危险大大。这么看来，还是无知更自由了。

这种状况，颇似地主恶霸娶民女——我看上你了，你就得跟我上家去，不从是不行的，否则连抢人带抄家；我腻了你了，说甩就甩，管你是怀了骨肉，还是年老色衰。你伺候得好，有你荣华富贵穿金戴银；侍候不好，伸手就打张口便骂，急了弄死你，你不敢说个“不”字。

可是，真要是猴急猴急地扑上去，也不行。按照地主恶霸们的想法，那样上赶着来的既没起子又没色相，所谓妻不如妾妾不如妓妓不如偷，必须得半遮半掩才有搞头。

这种单向选择权的恋爱把中国的知识分子都培养成了盼望当妾的小丫头，半推半就欲拒还迎。要么选择姜子牙那种弄个直钩钓鱼装神

秘，要么选择诸葛亮那种让人一顾二顾三顾才出来装矜持，这样才能吊足买家胃口，又满足了他又让他不会轻易玩腻。这种技巧可是相当难拿，一不小心过梭了，就该像上述几个自由主义者一样，被买家给干掉了。

高官厚禄都是浮云

汉文帝曾经有个同性恋伙伴，叫邓通，宠爱得不行。从一个划船师傅提拔为太中大夫，天天带在身边，丞相奏事都不回避。还赏赐给他上亿资产，并给了一座铜山，允许他铸钱，使其一度成为汉朝首富。人对钱的欲望真是无止境的，邓通后来越有钱就越爱钱，原本铸造的半两钱，偷斤短两变成了四铢，严重破坏了汉王朝的金融秩序。

一朝天子一朝臣，同性恋伙伴当然也不会传世，文帝喜欢邓通，继任者景帝却因文帝曾用邓通来和他比孝顺令他难堪，而对邓恨之入骨。到汉文帝死后，汉景帝登基，发布新政策，禁止私人铸钱。马上有人告发了邓通，于是汉景帝抄了邓通的家，没收了他的全部财产，邓通在衣食无着的境况下饿死街头。

汉武帝也有个同性恋伙伴，叫李延年，是个创作型歌手，武帝一度宠爱非常，任命他为“协律都尉”，年薪2000石，与武帝同吃同睡同劳动，妹妹也嫁给武帝做了妃子。武帝不像文帝那么深情专一，没过多久，他对李延年就失去兴趣了，找了个“秽乱宫廷”的理由，把李家灭族了。

汉高祖刘邦有个发小，叫卢绾，和刘邦同年同月同日生，一起读书求学长大，两个人好得同穿一条裤子。刘邦当官以后，卢绾始终追随左右，可以自由出入内室，得到的赏赐超过任何旁人。等汉朝成立

刘邦做了主席，卢绾又被封王，是七个王里唯一一个功劳不够但也封王的。

随着刘邦当皇帝的时间越来越长，心态渐渐发生变化，对卢绾没那么亲近了，渐渐开始怀疑他，最后终于听信他人的说法，认定卢绾叛变，逼得卢绾只好率众投奔匈奴，一年后死在匈奴境内。

这几个例子说明什么呢？那就是，在我们这个地方，一个人的财富地位，都是浮云。首富又怎样？换个一把手就全拿走；高官又怎样？不喜欢你了你命都没有；好友又怎样？威胁稳定了就地位不保。李延年守法，但随便就能找个“秽乱宫廷”的罪名；邓通犯法，但宠幸还在时这算得了什么？

那时候中国是中心，除了“蛮夷”，没地方可去，所以这些人只能在这一个地方拿命来做这种危险的赌博，赢的时候什么都有，一旦输了尸骨无存。卢绾算是开了个外逃的先例，但匈奴那里又冷又野蛮，毕竟不是一个好地方。

会武功者不安全

中国历史上的政治斗争一向惨烈，不仅失败意味着必死，连没成功当上一把手，日后都危机四伏，怪不得人人都要争当一把手，争当核心。

真不是权力欲大贪心不足，而是当你有了一定的实力一定的号召力时，你的存在本身就是一种威胁，不利于权力集中到核心上去。这样，一把手还能容你？想保安全得善终，除非自废全部武功，并且摆明永远不会再参与到权力争夺中去，他才可能放下心来。就像范蠡，

勾践要杀他还不容易么？只不过看他已经真的彻底退出权力斗争圈了，才放过他而已。

在这个封建中央集权——确切地说是核心集权的制度下，想保有独立的力量，没有可能。所有看不透这一点的都成了刀下鬼，比如韩信。韩信在带兵的才能上远胜刘邦，拥有的实际军事力量也很强大，楚汉相争的时候，他有能力成为第三股力量，但他放弃了，选择向刘邦称臣。他以为自己做出了很大牺牲，可以换来永远的尊敬——这尊敬意味着与皇帝拥有相等的人格和独立性。但一把手的思路不是这样的——一支力量就是对自己的一个牵制，这还怎么保证皇权的唯一强大呢？你不肯放弃力量，那我只好放弃你。于是，先是诬以谋反而抓捕韩信，然后赦免、降职，再逼迫韩信“谋反”，然后将其杀掉。韩信被抓时说的“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成为千古名句，但其实，这不是问题的实质，实质是皇权不能被制衡，不能有朝一日被挑战。

所有试图保存力量的，都得到了惨烈的下场。彭越，一个粗人，曾在关键时刻救刘邦于必死之境。谁都知道，他是不可能“谋反”的，这一点，也得到了刘邦与他老婆的认可。但他还是被杀了，不仅杀死，还剁成肉酱，分送给各位诸侯看。其原因，吕雉点得明白——“彭越是壮士，留着是后患，不如杀了。”陈豨，只不过因为学习信陵君，对自己的宾客很仗义，就被人密告给刘邦。刘邦认为他培植自己的力量，于是逼反，然后“平定”。

最倒霉的是樊哙，为刘邦出生入死，像一条狗一样忠心耿耿，还娶了刘邦的小姨子做老婆。就这样，当刘邦听说他可能在自己死后威胁自家地位时，也立刻叫人去抓他，并就地正法。幸好刘邦死得及时，樊哙得以保存一命，要不然，死都不知道自己做错了什么。

和刘邦共同打天下的人里，后来得善终的是张良、萧何、陈平几人。萧何不说了，那是不断补仓买新股表忠心，牺牲自己名誉做无赖

状，才得以令刘邦信任而保命的。张良和陈平，都是文人，必须依附军阀才可能有力量，而他们最值得依附的就是刘邦——刘邦清楚这一点，因此能放过他们。

在一个不允许制衡力量存在的体制中，只有两种人——一个主子和所有奴才。脱离这种体制之外也不是不可能，比如你可以选择成为边缘人：乞丐、流浪者、隐士。但这些，都是要以抛弃尊严和体面生活为代价的。韩信他们不信这个邪，他们以为自己有力量、有资格体面地不做奴才。所以他们死了。

流氓会武术，谁也挡不住。这不是流氓的品行问题，是武术的力量。不是刘邦坐天下这样，换成项羽、田荣，恐怕都会这样。

一国两制没搞好

秦朝的时候，大军南征，打下了越南——那时候叫交趾，把它并到了中国版图中。后来国内动乱，南方借机宣布独立，直到汉武帝时，又给重新统一回来。

那时候交趾还是个蛮荒之地，大多数地方都是原始森林，人们过着刀耕火种的生活，没有“国家”“政府”“税收”这种现代化的概念。鉴于这种情况，伟大领袖汉武帝提出了“武力统一、一国两制”的方针，在一个大汉国的前提下，国家的主体坚持封建主义制度；交趾是大汉国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作为特别行政区保持原有的原始社会制度和母系氏族生活方式长期不变。也就是说，允许当地人缺乏教化，不缴赋税，不服劳役。

一国两制的制度实行了好几代，虽然内地战乱不断，特区倒是还算太平。直到光武帝也就是刘秀时，来了个积极分子做太守，名字叫

苏定。苏大人一心想超额完成上级交给的任务，高标准严要求交趾人民，提前实现真正统一。他破坏“基本法”，向交趾人收税，不服者就用汉法制裁。终于，当他处死了一个抗法的叫师索的男人时，引起了师索强悍的老婆的不满——由此可见苏定对特区制度是多么的缺乏了解。不尊重基本法是问题之一，他连当地是什么人说了算都不知道。在那个母系社会里，女人才是一家之主，抓个丈夫，不是成心拱火么？

师索的老婆徵侧带领着她的妹妹徵贰举兵起义，受压迫的人民纷纷响应，没多久就占领了六十多个城池，基本上是越南全境了。苏定抵挡不住，连印信等重要物品都丢了，化装离开交趾跑回内地。徵侧称王，越南再次独立，历时三年。越南现在的教科书上自豪地说“接连两年，人民不用缴税”——看看，人家要求的其实仅仅是实行基本法、贯彻一国两制、不缴税而已。好好的政策，都让苏定这个不懂政治、不执行政策的人给搞坏了。

为了平定乱局，汉朝派大将马援带了两万多人迂回走水路入交趾征讨，这场战争打了两年，损失了近半士兵。为了挽回苏定执政造成的恶果，马援努力攻心，打下城池后不烧杀掠夺，反而帮助他们修好被毁的房屋。又对当地土著采取怀柔政策，废除汉法，恢复旧法，挽回人心。这样，两年之后，马援终于彻底击败了徵氏姐妹并将其斩杀，不过也有人说她们是投河自尽的。

无组织动乱

各时代的各级政府都很害怕下面人组织起来，因为松散的个体能力有限，一旦组织起来杀伤力就会大很多，比如黑社会。

不过世事无绝对，无组织也一样可能出事。

三国后期，魏国派邓艾、钟会两员大将出动大军，对以刘禅为核心的蜀国进行灭国性进攻，战争迅速取得胜利。邓艾、钟会分处蜀国两地，掌握重要兵力，进行善后工作。此时，钟会动了叛变的心思——重兵在握、远离中央，前蜀国大将军姜维及其带领的数万大军都成了自己贴心的朋友，又处在蜀国这样一个物产丰富易守难攻的地方，何必臣服于人呢，不如自立了吧。

钟会的反叛工作筹划得很严密，他先是用计拿下了邓艾，接管了邓艾的军队，这下蜀国全境内的军队就都归自己指挥了。然后伪造魏国逝世的太后遗诏，号称太后命令他带兵讨伐魏国现任领导人司马昭。考虑到新加入的士兵们忠诚度还不够高，有人组织领导的话可能会另立中央，于是把所有新收编的军队的军官都软禁起来，让士兵处于松散状态。最后再把城门紧闭，以防特殊时期有人作乱。

一切都布置得非常周到，他下一步的计划是杀掉所有软禁中的非亲信将领，彻底把军队变成自己的亲兵。

在这时候，有人散布了一个谣言。

起因是钟会帐下的督丘建，曾经做过大将胡烈的手下，而胡烈是被软禁的成员之一。丘建看到老领导被关着无吃无喝，心中不忍，就征得钟会的同意，放胡烈的勤务兵去外面找点吃的。胡烈编了个谣言，告诉了勤务兵，勤务兵出去后又告诉了外边的人，外边的人再告诉外边的人，一传十、十传百，立刻成了全营皆知的秘密。这个这么容易流传起来的秘密是什么呢？原来是胡烈说，丘建告诉他，钟会已经挖好了一个大坑，准备了数千根白木棍，待会儿会召唤外面的士兵进帐，每人赏赐一顶军官帽，答应擢升他们为散将。当士兵叩头感谢的时候，就会用白木棍把他们打死，扔到大坑里埋了。

这个谣言很匪夷所思，但里面又有细节、又有出处，显得很有鼻子有眼。再加上外面群龙无首，人心惶惶，正是流传谣言的好土壤，

所以这个谣言迅速被传开，并立刻激起了反应。

两天后的正午，胡烈的儿子胡渊——当时在营中当普通士兵，由于有亲兵通信，他是知道内情的人——率领胡烈的部队擂动战鼓闯出营门，打算去救父亲。战鼓一响，谣言四起的兵营纷纷起来响应，他们并不知道胡渊的这支部队是干吗的和干吗去，各自心里有着各自的怒气和打算，但在这鼓声召唤下，团结到了一个目标里来。他们纷纷向钟会司令部所在的城池进发，如同蚂蚁一般，一拥而上，奋力围攻起城墙。

由于的确是没有组织的，事先没有任何预兆和可分析得出的理由，钟会这边还一无所知。他正在给心腹发放武器，做反叛前的最后准备，忽听外面喧哗声响成一片，好像什么地方失火。等闹清楚状况，派人去杀那些被软禁的将领，已然来不及。将领们冲出软禁地，跑去开了城门，跟外面的人会合。整个城池已是一片混乱，姜维和钟会率兵出击，但无奈在无组织状态下激发起来的士兵太多，受谣言的影响又都满腔仇恨，很快就不敌乱军，先后被杀掉了。

混乱并未因此结束，因为没有组织，也就没有具体的纲领和目标，杀掉钟会和姜维，乱军的愤怒并没被平息。烧杀又持续了两天，直到后来另一名有实力的将领卫瓘出面收拾残局，才终告平定。

无组织的反抗的确不容易形成，但一旦被激起，破坏力可是非同一般呢。而激起这无组织的反抗，竟然只需要一个谣言和一通鼓声。

既得利益者的下场

所谓革命，按照毛主席的话说，就是“我们来自五湖四海，为了一个共同的目的，走到一起来”。这个“共同的目的”如果是一个崇高的遥

远不可及的理想，还比较容易长久地把大家凝聚在一起，如果是为了一个现实的目的，这事就特别不靠谱。

三国的时候发生过这样一件事。那时曹操刚刚派人灭掉西北地区马超等人的割据势力，赢得很辛苦，平定后怕大军一撤，那边再起祸患，于是打算把那里的士兵迁移 五千人到内地去。故土难离，何况又是战败者去战胜者的地盘，明摆着是当牛做马，所以战士们都不大情愿。为了保证这件事的顺利进行，曹操特命扶风郡长赵俨率领一千二百名士兵做护军，监督移民队伍。

赵俨部队护送移民队伍到斜谷口，基本出了危险区域，随即返程。还没回到基地，消息传来，说移民部队已然哗变，有八百多为了共同目的走到一起的人相约逃离，躲进了深山原野。

起义者们同仇敌忾，人数又众。赵俨虽有一千二百将士，按说是多于反抗力量，但这些人和反抗组织不是同乡就是亲戚，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又同情起义者的境遇，真打起来，倒向谁还说不定。因此，想剿灭对方不太容易。赵俨就用了分化瓦解的策略。他先给自己人做了思想工作，然后让自己人带着精神传达到起义者当中——叛逃是不对的，只要回来，移民的事情好商量。这件事法不责众，只找出领头人物治罪，其余人一概不问。作为保证，赵俨还让各地郡县把抓到的零星逃犯统统释放，让他们成为榜样吸引其他逃亡者。

利益被拆分了，“共同的目标”立刻变得模糊，起义者们——除“领头人物”外相继投降，有的还交出领头人物的下落邀功请赏，一场危机暂告化解。

到此为止，“共同目标”尚未完全消失，五千部众共同的心愿，还是希望留在家园，他们抱着一线希望，认为可以与当权者谈判。而此时，赵俨早已写了密信，让中央派大军前来押解，保障移民顺利进行。没多久，大军抵达，移民队伍继续上路，此时战士们才发现他们

被欺骗了。大家群情激奋，这一次，经历过挫折的人民已不再信任当权者，瓦解他们，不再那么容易。

赵俨变了方式，但策略仍一如上次。他宣称“要在五千士兵中，遴选温和敦厚的士兵一千人留在关中，其余人东迁”。随后召见各营军籍官员，审查名册，厘定人选，一千人迅即选出。

五千个本来为共同目标走到一起的人又分化成了拥有两个不同目标的一千和四千，留下的人获得自己想要的利益，心情安定，转而拥护赵俨，被送走的则失去支持，孤掌难鸣，不得不踏上东进之路。一天之内，东迁计划顺利完成。

这一千名既得利益者——以为跳出龙门进入另一阵营的人，不知道他们在当权者眼中，始终都是与另外四千人同样的地位。四千名同伴刚走，赵俨就恩威并用，软硬兼施，将留下的一千人也强迫东迁。失去营垒的战士们已经没有力量与当权者抗衡，只好从命。用这种方法，赵俨最终迁至内地两万余人。

为什么革命者们都要找一个意识形态来团结部众呢？因为光靠共同利益凝结团体，稳固性太差，人们都是见利忘义的，太容易被分化了。

被回避的历史

司马家族创立的晋朝分为两个阶段——西晋和东晋，类似于宋朝的北宋和南宋。西晋由司马炎创立，到第二个皇帝司马衷就衰落了。因为皇帝智商不高，周围的大臣和皇族们就都蠢蠢欲动，纷纷想趁机把持权力，结果导致内乱频仍，当权者互相攻击。

内乱给了外敌以机会，曾经在西晋留过学的匈奴人刘渊带兵攻入中原，大加劫掠，杀人如麻。而饱经内乱的西晋已经无力抵抗，终于在公元311年和公元316 年，两京先后陷落，皇族几乎被屠杀罄尽，大臣也死了不少。在一次可被载入史册的“苦县屠杀”事件中，十几万晋军和四十八个王爷一起遇难，凶手是刘渊的大将石勒。这些事件，都使刘渊创立的汉赵国和后来石勒创立的后赵国，成为偏安江东的东晋王朝的国敌。

由于匈奴凶悍，西晋败得太惨，此后很多年，东晋都不敢打主意报仇，因此长江两岸一直保持和平状态。而被汉赵（前赵）占领的广大中原地区，却几乎一天也没消停过。先是汉赵的强将石勒与朝廷内斗，一怒之下二分江山自己成立了后赵国；然后是石勒的养子、后赵的强将石虎发动政变屠杀了石勒家族自己当了后赵皇帝；再后来石虎自家互杀，五个儿子先后死于内斗中；最后是石虎的养子汉族人石闵祭起民族主义大旗屠杀胡人，恢复原来姓名冉闵建立冉魏国。这期间，内斗、外斗不断，中原地区多个国家彼此都是仇敌。

石虎的儿子很多，史书上有记载的就有十来个，其中五个在争夺皇位的过程中死去，其余的大部分都被冉闵杀了。最后只剩一个叫石琨的，大概是石虎的第七个或者第八个儿子，曾被封为汝阴王。史书上没记载他的年龄，不过根据他哥哥死时的大致年龄推算，冉闵发动政变的时候他也就二十来岁。也就是说，他的上一辈与晋朝人结了世仇的那几年，他还没有出生，或是刚刚出生尚在婴儿状态。

作为皇子，石琨降生后自然会接受教育，那时候的教育，除了文学、武术之外，也就是历史了。不过历史这东西，远的好讲，近的难说。越是敏感的当代史，越成为忌讳。有过亏心事，受害者当然希望铭记，加害者则巴不得世人赶快忘了为好。当年夺取领土的往事，在后赵这边，自然无人特意提起。石琨的教育中，就这样缺了一块。

大乱起时，石琨曾数次率兵与冉魏的大军对阵，但终于失败。眼看着穷途末路，大势已去，石琨决定逃亡。往哪里逃呢？周边前燕是敌人，冉魏更不用说，西凉也曾与自己国家有过多次争端。这几个地方，无一可以投奔。想来想去，也只有长江对岸的东晋，多年来一直保持着貌似睦邻友好的关系，相安无事，看来只有投奔此地了。

公元352年，年轻的汝阴王石琨率领家小，从今天的河北出发，历尽艰辛，终于抵达东晋首都建康，也就是今天的南京。他本是为避难去的，没想到到了之后却被立即逮捕，未经审讯，即被绑赴街市，全家斩首。

东晋恐怕自己都想不到，仇敌会有一天自投罗网。而石琨估计到死也不知道，他怎么莫名其妙地就成了人家的国家公敌。害死石琨的，就是这被回避的历史啊。

行贿买得“逃难权”

西晋惠帝初年，关中饥馑，瘟疫流行。同时，陕甘地区的少数民族叛乱，中央派大军讨伐，于是战乱又起，当地老百姓苦不堪言。

处境危险之下，当地六个郡的老百姓开始携妻挈子，向有粮食的地区逃亡。数万家百姓进入汉川，得到当地豪侠的帮助。但汉川并不算富裕，容纳不了这么多的难民。难民于是考虑进入蜀中寻觅生机。

难民们组成请愿团，到了汉中，到当地首长那里请愿，请求允许他们借道入蜀。请愿书通过渠道传递到中央，换来的却是大军阻止。中央政府派钦差大臣李苾来到当地，号称是来安抚难民，实际上也承担着监视控制难民，阻止他们入剑门关的任务。其原因，当然是为“维稳”，避免流民四散造成不安定因素。

无法南下去谋生，本地又活不下去，难民进入两难境地。无奈之下，难民们只好借用最传统的办法——贿赂。他们筹了一笔钱，私下交给李苾，恳求他通融。老办法果然是药到病除，李苾马上上书，说：“汉中饥民数十万口，不是汉中一个郡所能养活。巴蜀仓库有粮，又逢丰收，最好准许他们去谋生。”

一个普通的奏折，说的也都是很正当的道理，但没有贿赂的时候，正当的事竟然就做不成，贿赂，竟是为了推进正事的进行。

难民进入巴蜀，靠帮人种庄稼、当工匠维生。但中央政府很快又后悔了，下令陕甘当地政府召回本地流亡难民。难民们打听了一下内地的消息，互相转告“中原祸乱正烈，不可以回去”，于是求见益州州长罗尚，请求延期返乡。为了延期，难民们又破费一番，给了罗尚一笔贿赂，获得了短暂的拖延。

拖到了七月，期限到了，罗尚要求难民马上动身。这一年雨水很多，稻子的收割推迟，打工的难民们等不到收成，无法筹措路费，而政府并不管这些。难民代表又去找罗尚请求推迟，这一次他们可能是再也拿不出贿赂了，遂未被批准。

难民们不断派代表恳求罗尚，但形势越来越紧张。州境内军警林立，四处都是关卡，当局准备用强制手段驱逐难民。种种手段，终于把难民们赶入绝境，数十万难民集结起来建立城寨，反抗政府，成为一支武装力量，并将罗尚大军数次击败。

罗尚此时终于震惊了。他找到替难民们做代表和使节的阎式咨询如何处理，阎式答复说：“我从前曾向阁下反复讨论：人心都怀念故乡，谁不愿回去？但难民初来时，为了一饱，到处为人出力做工，一个家庭往往分散五地，不容易集合；现在又逢秋天，雨水不停，只盼望等冬季庄稼收割。而这简单的请求，始终不蒙听从。逼迫太厉害，小鹿都会抵抗老虎。如果采纳我的建议，放宽难民治装的期限，最多

九月间可以集合完毕，十月即可以上路返乡，何至弄到今天的地步？！”

现在说什么都来不及了，逃难不得的难民们与官府已然对立。经过一番围剿与反围剿，处于绝地的难民获胜，逼上梁山的难民们自立政权——这就是五胡十九国时成汉国的由来。

禁书

东晋时，连年征战不停，老百姓苦不堪言。为了备战，东晋大将军桓温征调了两万名老百姓去广陵筑城墙，要求百日内筑完。苦役加上瘟疫，老百姓大量死亡，十个人里就有四个人死去。

有个叫孙盛的小官，对这件事的前前后后做了番调查，写了本纪实性作品，叫《魏氏春秋》。书里不仅写了民夫死亡的事情，还记录了导致此苦役的前传，也就是桓温在枋头的一场败绩。

书刚刚写好尚未发行，就被桓温听说了，马上派人去探听书里的具体内容。派去的人探后写了个调查报告：“《魏氏春秋》一书涉及泄露国家机密。里面写了枋头战役的详情，并说恒将军‘进无威风来仪之美，退无鹰鹯搏击之用，徘徊湘洲，将为怪鸟’……”

桓温看后大怒，找来随从，让他去长沙，也就是孙盛所在地逮捕孙盛。随从领命，到了长沙，先发布官方声明，说“孙盛收受他人贿赂，诽谤政府，犯了颠覆国家政权罪”，随后将其逮捕并立即押送广陵。

在广陵，桓温亲自审理孙盛案，问他：“我和你无冤无仇，你为什么要在书里这样写我？”孙盛感到很奇怪：“我写报道，难道还要考虑

私人关系么？韩信多厉害，都失败过；诸葛亮牛不牛，也曾败于吴。枋头战役部分，我纯粹依据事实报道，没有歪曲，您为什么要发怒呢？”桓温没话可对，又找不到罪名公开治他的罪，只好暂且将他放回家。

明的不行，还有暗的呢。桓温私下找到了孙盛的儿子孙放，威胁他：“枋头虽然的确失利，但哪儿像你爹说的那么不堪？你爹这样做，对国家形象不利。要是这本书发行，你们全家恐怕不会有好结果！”孙放赶紧叩拜：“您别担心，回家我就让我爸把书改了。”桓温很满意地送走了他。

孙放回家之后，对父亲晓之以理，动之以情，一方面请求其不要做东晋的民族罪人，一方面请求其为全家百口考虑，到最后，全家几个儿子一起跪在孙盛面前大哭：“桓温是个奸雄，地球人都知道。可您要是不修改书，全家百口都要遭到他的迫害啊！”但孙盛是个倔老头，始终不为所动，说：“要是修改了这部分，这书就不真实了，后人会骂我做虚假报道。我不能干这种事。”

孙放无奈之下，只好用强，自己把书稿拿出来，进行了修改发行，并呈送桓温看。桓温总算是满意了。

但孙盛也没闲着，他也明白形势迫人，自己扛不过。很早就偷偷留存了一份底稿，委托别人带到了国外发行。

过了一些年，桓温和孙盛都先后去世，皇帝也已经换了两茬，政府对很多事情都重新评价了。新任皇帝司马昌明是个爱书人，有一次发动民间收集各种版本的奇书禁书，有人就把两个版本的《魏氏春秋》送了上来，其中一个是国内版，一个是未删节的国外版。

胡夏国的“灿烂”建国史

五胡十九国的时候，中原大地上出现过很多短命小国，大部分历经两三代领导人就灭亡或者名存实亡了，放在漫漫历史长河中，只是过眼云烟而已，但在当事人的角度，情况就不同了——毕竟从芸芸众生成为了一国之主，那成就感，不是一般地。

其中有一个夏国，历史上的学名叫胡夏，开国皇帝叫赫连勃勃，占地“千里”，按照其他国家的评价，是个“巴掌大的小国”。不过这都不妨碍人家对自己的成就有自豪感。

赫连勃勃在任一共十八年，其中带领部众四处流浪打游击六年，正式建都立国十二年。在他死之前，他对自己事业达到的高度很是满意，于是安排御用笔杆做了一篇规模宏大的成就报道，经过审定后，镌刻在了首都统万城内一块石碑上，以宣告国民、永载史册。这篇碑文在他死后第三年，北魏攻陷统万后被外国人读到，然后以“奇文共赏”的方式写进了历史。

这篇宏伟的成就报道都说了什么呢？因为相当相当的长，在此就不一一照录，大概讲述一下：首先，它高度评价了胡夏国的开国领袖、英明君主赫连勃勃，称其为尧舜后裔，中原正统；其次，它回顾了胡夏的艰苦卓绝、辉煌光荣的建国大业，展现了领导人卓越的战争艺术和远大战略；再次，它总结了立国十几年来的建设成就，具体描述了统万城的城市建设和和谐盛世的构筑；最后，它以一首诗结尾，讴歌了圣王伟业。

这么伟大的帝国，实际上是怎样的呢？据史料记载，赫连勃勃生性残暴，草菅人命，杀戮无度。凡造兵器完成后必杀工匠，死者数千；经常自立城头，手执弓箭，见不顺眼者，辄杀之；臣下进谏，视为诽谤，先割舌头而后杀头。他的建国大业虽然的确有他战略不凡的一面，但他拥有的土地都是靠以怨报德、忘恩负义，从恩主那里抢来的。建设这个辉煌的统万城，其过程相当血腥和残忍，《晋书》称“乃蒸土筑城，锥入一寸，即杀作者而并筑之”。在那个大分裂时代，征战

连年，人民穷困，但北魏攻陷统万时，俘虏的赫连勃勃和第二任领导人赫连昌的妃嫔、公主和宫女有数万人之多，另外还有国有马匹三十万匹，牛羊数千万头，国库中保存的奇珍异宝、旌旗车辇不计其数。以至于当北魏皇帝拓跋焘看到这一切的时候不禁感叹：“巴掌大的小国，竟然把人民奴役到这种程度，怎能不亡？！”

看完这腐败展览，又看到石碑上那篇成就报道，拓跋焘极其愤怒，一定要把写这篇不实报道的人揪出来杀了。人是找到了，想杀的时候被手下一个大臣拦住了，大臣说知识分子也不容易，不见得是自己想写，是不敢不写而已。拓跋焘想想也是，就算了。

拦拓跋焘的这个大臣叫崔浩，他的这段理论多年后在自己身上以另外一种方式应验。拓跋焘下旨让崔浩主持编写一组歌颂拓跋家族的碑文，崔浩编写了，但其中有部分内容不符合领导的要求，结果，他被杀了。

想“人定胜天”的工程

公元514年10月，南北朝的南梁启动了一项重大工程——在淮河上筑坝，拦阻河水。为了这个工程，徐州和扬州范围内，每二十户要出五名青壮年参与，共投入工匠及战士二十万人，可谓举全国之力。

这个工程不是形象工程也不是政绩工程，修它是有战略目的的。当时南北大战已持续多年，互有胜负，为此双方都消耗巨大，但谁也占不了绝对上风。为了取得一次决定性胜利，南梁采纳了一项意见，即修淮河大坝，以令河水倒灌寿阳，拔除这个重要钉子。

战略定下后，南梁派出水利工程师陈承伯、材官将军祖（日恒）前往勘察。勘察的结果，二人一致认为此计不可行：“淮河含沙量太

大，河床飘忽流动，不够坚固，承受不住压力。”

勘察报告交上去，皇上不满意。南梁帝萧衍是个坚信人定胜天的人，“人多，没有什么困难不可以解决”。在政治任务前，老天爷也得让路。于是工程照常开始。

时值冬季，大坝很快筑成。到第二年四月，春季的洪水立即冲毁了大坝。筑坝工程总监康绚从铁矿场运来铁器数千万斤，沉入淮河水底，但水势湍急，大坝还是不能合龙。于是又砍伐木材，在河中先做护栏，再填巨大石块，再在上面加土。沿淮河两岸一百里以内，树木石块无论粗细大小，一扫而光。士卒民工担土扛木，十分辛苦，而炎热又导致瘟疫流行，死者尸体相互枕藉。

到这年冬天，工程仍未结束。赶上一个严冬，气温大幅下降，淮河、泗水全都结冰，雨雪连宵。侥幸躲过瘟疫的民工们，十分之七八都被冻死，也就是说死了十余万人。

到第三年四月，淮河大坝终于筑成，长9里，下宽140丈，上宽45丈，高20丈，大坝两侧种植杨柳，坝上驻屯军营，蓄水区面积广达数百平方里，十分壮观。南梁有史以来最大的工程剪彩完工。

这简直是给那些立场不坚定的小知识分子一个响亮的耳光——谁说客观条件不允许？只要意志坚，什么困难能挡得住我们？！

淮河大坝果然起到了预期的战略作用。寿阳城墙受水浸泡，开始崩坏，居民纷纷攀山登冈，躲避日益上涨的水势。水坝积水区水质清澈，被淹没的房舍、坟墓，静静地卧在水底，清晰可见。为了防备水毁，敌国北魏不得不在八公山东南修建新城，以作为紧急避难之用，北魏边防军也进入紧急状态，准备对付大坝。

南梁的论功行赏以及战略成功后的权力争夺还没有结束，这个重要的战略工事先毁的却是自己。完工后这一年的九月十三日，淮河水位暴涨，大坝崩溃，发出雷鸣般的响声，三百里外都听得清楚。洪水瞬间下泻，下游两岸所有村庄十余万人，全被洪水吞噬。

这个用近三十万生命换来的淮河大坝叫浮山堰，如今在江苏泗洪县仍保留一部分遗迹，最宽处仍有四十米左右。可惜，遗迹保留着，教训却丢掉了，在它之后，

试图以人胜天而遭失败的例子，仍不胜枚举。

杨氏大跃进

当一个人权力太大，又被人捧得太高的时候，他就容易错误地估计自己和形势，做出一些超英赶美的事来，想实现一些宏伟的理想。有理想是好事，努力去实现理想也没错，不过举全国之力，圆自己不切实际的梦，就有点危险了。

隋炀帝杨广就是这么死的。

杨广继任成为皇帝时，国内国际形势一片大好，经过他爸爸二十多年的经营，曾经残破的江山已经一统，国力渐进小康，周边国家如突厥、吐谷浑、高丽也都和平共处，互惠互利。这种状况让杨广有底气、有信心实现更远大的目标，他决定，要跑步实现霸权主义。

先是大搞基础建设。每月役使二百万人营建洛阳城。征集各地的奇材异石，运送洛阳。农民被迫运输，千里络绎不绝，使许多人活活累死在路上。在洛阳西郊建筑一座西苑，占地二百多亩，苑内有海，海中修造三个仙岛，高一百多尺，岛上建筑亭台楼阁，十分壮观。海

的北面有龙鳞渠，渠水曲折流入海中，沿渠修建了十六个别院，建筑非常华丽。整个西苑被点缀得四季如春：秋天，用彩绫剪成花叶，挂满树枝；冬天，凿掉池沼中的冰，用彩绸剪成莲叶荷花布置在上。征调一百多万民工，历时六年，修建了全长四千多里的京杭大运河。河的两旁开辟大道，岸边每隔两个驿站设置一座行宫。自洛阳到江都（今江苏省扬州市），共设置了四十多座行宫。开凿大运河，共用了约一亿五千万个人工，平均当时每户百姓要出近二十个人工，还有许多开挖运河的民工累死在河中。

然后大搞金钱外交。他利诱西域使者和商人入朝，沿途郡县奉命耗费巨资迎送。为了向东突厥炫耀国力，命令巧匠建造活动宫殿，称观风行殿，上面可容几百人，可随时装拆，下有轮子转动，然后数次乘坐此殿出行，路上护驾兵马旌旗绵延上千里。一次外交大爬梯，邀请西域各国使者和商人齐集洛阳。从正月十五夜间开始，置设盛大的百戏场，为西域人演奏百戏，戏场大至周围五千步，奏乐人多至一万八千人，几十里外都听得到乐声，灯光通明如同白昼，直演奏到正月底结束。西域人到洛阳东市做交易，杨广命令本市商人盛饰市容，广积珍货，商人都服装华美，连地摊上的卖菜人也得用龙须席铺地。西域人经过酒食店门前时，店主都得邀请他们入座吃饱喝足，不收分文，还说隋朝富饶，酒食不要钱。市内树木也都用帛缠饰，以示富足。西域人问道："你们隋朝也有赤身露体的穷人，为什么不用这些帛给他们做衣服穿，却白白用来缠树？"市人无言以对。

再然后是军备竞赛，并四面出击，意图武力称霸。605年，派远征军进攻越南；同年，进攻契丹和铁勒；607年，进攻吐古浑；612年、613年、615年，三次进攻高丽。所有的进攻都只出于一个理由——对方不服他，他要打服人家。在高丽，杨广三次亲征，耗尽国力，遭遇三次失败。第一次征讨，他征调大批工匠在山东东莱海口大规模造船。工匠被迫在水中不分昼夜地劳作，腰部以下都生了蛆，死亡的有十分之三四。他还征调江淮以南的民工和船只，把粮食运到涿郡，奔

走在路上的民工和兵士，经常有几十万人，很多人倒毙路旁。准备就绪后，隋军一百多万人分海、陆两路进攻高丽，大败，只有两千七百人逃回。

穷兵黩武造成田地大片抛荒，饥馑遍地，没等他的霸权主义理想实现，国内已经动乱纷起。最后，他终于被叛军杀掉。

顺便说一句，杨广同学不仅是个有理想的人，还很有才，他后来出版了《杨广文选》。

革命小将造反事件

隋炀帝杨广执政期间，对国民横征暴敛，百姓民不聊生；对干部猜忌暴虐，杀了很多高官。就连帮他设计执行阴谋、害死亲爹获得政权的大臣杨素，他也暗下杀心。好在杨素死得早，在官位上去世。他死后，杨广对身边人说：“他要是不死，早晚得是全族屠灭。”这话后来传到了杨素儿子、礼部尚书杨玄感耳中。

作为高干子弟的杨玄感在官场中有很深厚的关系网，为人又仗义，四海之内不少人归附于他。他眼看政府日渐混乱，“一把手”杨广对手下又这么猜忌，再听到这话，对这一政府彻底失去了信心。于是和弟兄们暗中策划，趁随杨广第二次征讨高丽时，带兵回撤，宣布叛变，另立中央。他扯起大旗振臂一呼，对百姓说：“皇帝无道，不管百姓死活，天下骚扰，成千上万的人死在辽东。现在我同你们起兵救百姓，你们是否同意？”“我家富贵已到顶端，对荣华富贵已再无所求，现在冒着全族屠灭的危险，就是为了解救百姓。”听众欢喜踊跃，从者如流，每天投军的百姓，以千为单位。

不仅百姓，许多一起长大的高干子弟也对他这一造反行动欢呼雀跃，大将韩擒虎的儿子韩世谔、观王杨雄的儿子杨恭道、光禄大夫虞世基的儿子虞柔、大将来护儿的儿子来渊、御史大夫裴蕴的儿子裴爽、大理卿郑善果的儿子郑俨等四十名高干子弟都来投效，在造反派中分别任职。杨玄感的智囊，则是名门望族之后李密。

虽然造反派装备不良，一开头都是手持单刀柳木盾，又没盔又没甲，但士气高涨。杨玄感身先士卒，勇不可当，反抗军不断传出捷报。但造反派毕竟是乌合之众，又都是经验不足的年轻人当头儿，比不上受过专业训练、有专业装备的正规部队。杨广带兵从高丽返回，政府军投入战斗后，强弱立刻显现出来。再加上富贵出身、没经过真正世面的杨玄感刚愎自用，后来轻信小人计谋，不听李密的劝告，一再出现决策失误，终于与隋军主力遭遇，在精锐部队的打击下，造反派很快被击溃。

杨玄感自觉难免一死，让弟弟杨积善杀死自己，杨积善此后自杀未遂被俘，后被砍头。隋军在洛阳将杨玄感的尸体剁成肉酱，屠杀杨玄感党羽和追随其起义的百姓三万人，杨玄感包围东都时曾开仓放粮赈济灾民，凡在当时拿过粮食的百姓，此时也都被诛杀，东都城内外血流成河。有革命性，却无革命的力量与谋略，一次革命小将的造反，就这样被平定了。

唐太宗的“新闻审查”

要说古代没有新闻媒体那是不对的，其实一直就有，到皇帝时代结束才消失，转变为真正的现代媒体。这种新闻媒体和现代新闻媒体一样记录和报道新闻事实，以传播为目的。区别仅在于：它的主要被报道人只有一个，就是当时的皇帝；它的读者不在当世，而在后世。

这种新闻媒体，就是记载皇帝私生活的《起居注》和记载皇帝和大臣之间公事的《实录》。这个媒体的记者在不同的朝代有不同的职称，唐朝那会儿叫起居郎和起居舍人。按照规矩，这两个职务的人是不能结交大臣的，好保证其中立性——看看，古时候的人就对新闻的客观中立有这么高的要求了。

N久以前的祖先设立这种制度，是为了制约当皇帝的孤家寡人们，好让他们为了保留一个好名声，不至于做太难看的事情，否则可就遗臭万年了——这一点，现在的术语叫舆论监督。

不过，诸位恐怕能看出个破绽：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这个媒体的从业人员，是皇帝的家奴啊；这个媒体的管理权，也在皇帝手上。这万一皇帝想审稿、想发宣传要求，谁拦得住？有了这个，还怎么保证新闻报道的真实性啊？保证不了真实性，那报道还有什么意义啊？后世看过去，嚯，形势一片大好不是小好，皇帝个个都是尧舜禹？名声想坏都坏不了，这还怎么制约皇帝啊？——这种担心，现在的术语叫新闻预审制度。

N久以前的祖先也是懂得新闻规律的，于是他们做出了规定：皇帝不许看自己的《起居注》和《实录》，也就是取消新闻预审制。看不了，当然也就想不到干涉和修改了。

这个规矩被执行了很多朝代很多年，不知道多少被报道人愤恨自己的负面报道但又无计可施。而且，报道产生影响已经是后世的时候了，他还不能去找编辑记者算账。

到了太平盛世的贞观时期，伟大领袖李世民，作为一个前朝实录读者，同时也是被报道人，对于无法阅读到关于自己的报道，无法让报道尽可能地有利于自己，感到心烦意乱、抓耳挠腮。尤其是，由于自己刚刚做了一些难言之隐的事，生怕传到后世读者的耳朵中。舆论监督的作用由此可见一斑。

李皇帝太爱惜自己的名誉了，他下定决心，不惜做出歪曲报道、违反新闻真实原则的事情。他做了一件破坏新闻自由的大事：

从他这时起，外人修史改为宰相修史。宰相是皇帝秘书，秘书处理的文案，自然皇帝有浏览和提出意见的权利。这样，从制度上保证了皇帝可以事先观看新闻报道，也由此，奠定了新闻预审制的基础。史书上说他看完后要求“削其浮，直书其事”——这一点其实很可疑，经过新闻预审之后的新闻，其中任何有利于新闻审查者的记录都是不可信的，谁能保证它是记者编辑原本的记述，还是新闻预审官要求写进去的呢?

由这两本报道册产生的记载唐朝历史的几本书里，关于李世民当皇帝的重要过程“玄武门”之变的报道，有了不少出入——他杀兄弟逼老爹夺取政权的基本事实虽然没有变，但多了不少他不得已才做此事的理由，而前后又有不相符或逻辑上不能解释的地方。这些报道，给后世留下了疑云，这件事的真实情况，成了至今仍在研究的一个谜。

既是读者又是被报道人还是宣传部的李元首对新闻报道的干涉，给后世的新闻管理开了个不好的头儿，从此，很多朝代的历史——特别是关于丑事的历史，都有所修改，好让被报道人显得光荣正确一些。历史，因此出现了很多需要研究的谜团。

外国人刺杀高官事件

大唐时的中国是一个国际化大国，几乎亚洲的每个国家都有人曾经进入过这片土地。婆罗门、波斯、大食、昆仑、锡兰、突厥、阿曼、日本……他们对于当时大唐的向往，就像今天很多人对美国的向往一样，嗯，可能还要强些。

因此，在那时候出现外国人刺杀中国人，而且是高官的事件，就是很惊人的事情了。想象一下，如果现在，一个黑人刺杀了美国一个州长，会怎么样？新闻媒体一定蜂拥而至，FBI、CIA、当地警方、白宫……统统介入调查，大家都想搞清楚：这是一起什么样的事件，背后有什么深层次的原因。

武则天时期，就发生了一起这样的事件。广州军区总司令路元叡被一个黑人给杀了。而且，精确地说，是一场屠杀。那个昆仑黑人——应该不是纯粹的黑人，就是比较黑而已——身藏短剑，直蹬台阶，几步跨上高台，杀掉了路元叡以及身边侍卫十几人，然后扬长而去。由于气焰太嚣张了，一路没有人敢靠近，直令他徒步走到码头，上了一艘船，然后开船跑掉。等大批军警携武器赶来，已经追赶不及了。

这位黑人大侠在中国历史上没有留下名字，不知道他本国史有没有写。

这个刺杀事件果然惊动朝野。要知道，在那个国际化程度很高，边贸发达的时期，广州作为一个重要口岸，有着相当高的地位，况且作为一个海关署长，在那里当差利润很肥，不是一般人能充任的。据记载，“（广州）都督执六纛，一纛一军，威严不异于天子”。

导致这起刺杀事件的直接原因很快就搞清楚了：当时那艘带着黑人的商船抵达口岸，唐朝官吏照例勒索，没有止境。这艘商船估计是初次抵达本地，对有唐朝特色的市场经济还不太了解，就跑去告官，告到路元叡那里。没想到路元叡没有按他们的期望查办贪污受贿的官吏，反而让人取枷锁，要抓捕拷打不懂事的外商。外商中这名侠客一怒，心想你不给我一个说法我就给你一个说法，于是就发生了上述一幕。

由此向下一挖掘，又找到一些背后的原因：广州作为一个新兴不久的边境城市，那里的很多官吏和居民都是违法犯罪后被流放到此的京官及其家属，他们失去了在京师时的优越生活，就以掠夺商贾的手段来充分补偿他们在流放生活中遭受的苦难。于是导致了敲诈勒索和横征暴敛，由于当时唐朝的地位，外商们多半都忍气吞声。发生这起案子后，广州的状况终于引起了中央的重视，他们派来了一个相对品行优良的官员来接替路元叡，使这里的秩序有了一段时间的清明。

不知道是受路元叡被刺案的启示，还是后来当地吏治又有了恶化激起“外变”，半个多世纪后类似的事件又出了一起——一帮大食人和波斯人驱逐了广州都督，然后抢劫店邸，焚烧住房，又从海上离去。这次灾难使广州作为一个港口的地位一落千丈，外国商船转而驶往河内停泊。看来勒索也要讲可持续发展，要不然谁都得不到好了。

你说是恶搞，我看是毒草

具有游戏精神的文人喜欢用文字做游戏，这在今天被称为“恶搞”，并成为风靡全国的时尚。上帝保佑，现在领导们都开放了，要是赶上个保守的、一心一意让大家成为高尚的纯粹的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这种事就不仅不会风行，还会很危险。

大文豪王勃就险些因此送命。那时他在王爷李贤的府中当修撰，以文字受王爷的器重。当时贵族中流行斗鸡，大家都玩得很投入。王勃一时高兴，就恶搞了一篇《檄周王鸡》，也就是一篇要讨伐周王李显的鸡的文告。谁都知道这纯粹是闹着玩，但就有人从里边看出了春秋大义——皇帝李治，认为这是个政治问题，是挑拨诸王爷的矛盾，破坏班子团结，大怒，于是把王勃赶出了王府。

还是这个有游戏精神的李显，还是这个严肃正派的李治，若干年后又发生了一起喜欢游戏与讨厌游戏的争斗。李显后来成了太子——接班人，他身上的担子于是变得更重，改造自己以成为道德楷模的责任就更大。但游戏精神这事，那是一种价值观，不是普通的生活习惯问题，说改就能改的。他还是喜欢那类恶搞的文风。他的太子冼马刘讷言，跟王勃有类似的才能，私下里喜欢写一些讽刺幽默小故事，编辑成了一本《俳谐集》，赠李贤小友阅。后来李显因为得罪了自己的亲娘武则天，被废，亲爹李治派人搜查太子的家里，察看是什么败坏了太子的道德，结果查到了这本《俳谐集》。他就又大怒，说："用《六经》来教导人，还怕教导不好，刘讷言竟然拿这种不入流的邪说惑乱太子的思想，太反动了！"于是，一下子把刘讷言流放到海南岛的最南边去了。

天下总是有这种又正派又纯洁，满嘴满心都是春秋大义沾不得一点香花毒草的人，他们能从"蛊惑仔"里看出诬蔑民族艺术家李白（其实，要是李白跟他们同时代估计早被他们扣上大帽子踏上一万只脚了）；能从"水浒是一群变态杀人魔"的玩笑中看出对无产阶级革命家的诋毁……阶级斗争那根弦绷得不是一般的紧。这些人，一定是特殊材料制成的。

反抗旧制度的理由

富贵是人所追求的，但富贵也还有等级档次之分，光有钱不行，新富新贵比起世代富贵来，总是要少那么一点自信心，世代富贵也往往用这一点来标榜自己最为尊贵，而大家也都认这个。为了能多快好省地进入世代尊贵的行列，新富新贵们往往以攀高枝这种方法来实现这一目标。

唐朝初年，这种门第观念一度相当严重。崤山以东的世代官宦人家自以为有很高门第与社会地位，跟别人缔结婚姻的时候，总是挑挑拣拣，对门第低的要收很高的“入门费”。社会风气如此，大家也都愿打愿挨，再加上很多高官新贵也加以袒护，于是风气越发强盛。世族中一门之内的不同支派的后裔，地位都相差很多。

当时有个叫李义府的高官，靠个人奋斗爬上宰相高位，属于新贵阶层。但自己不认命，还是希望从祖宗八辈里找出显赫过的痕迹来抬高身价。那时赵郡李姓最为高贵，曾是五胡十六国时期北魏国姓。李义府既然姓李，就自称自己来自赵郡，假装是名门之后。

这种事情比较好拆穿，但人家是高官，巴结还巴结不过来。有些李姓名门就自觉自愿地攀上新贵李大人，称与他是叔侄关系。给事中李崇德，作为真正的赵郡李姓传人，就心领神会地把李义府加进李氏家谱，大家各得所愿，其乐融融。

没想到过了几年，李义府被贬，到地方当了个小官。李崇德，太识时务了一点，马上把李义府从家谱中删除了。

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李义府过了几年又杀回来了，仍回京城任宰相。回来后第一件事，就是把敢瞧不起他、剥夺他贵族身份的李崇德逮捕下狱，逼迫他自杀。

尽管如此，李义府不是真贵族，这一点大家还是明白了。李就想出另外一种方法，他为自己的女儿向名门大姓们提亲，指望通过这种方式加速贵族化，没想到连谈了几家，都被拒绝了——可见门第风气有多严重，连宰相之女都不买账。

愤怒的李义府由对名门世族的恨，经过思考发酵，升华为对门第制度门第观念的恨，走出了反抗旧制度旧观念的第一步，成为反对血

统论的急先锋。随后，借着自己在政府中的影响力，敦促皇帝李治改革，根除社会流弊。

不久后，皇帝下诏，规定陇西李氏、太原王氏、荥阳郑氏、范阳卢氏、清河崔氏、赵郡李氏等名门大姓之间不得通婚，这些大族嫁女聘儿媳，也不准收对方的钱。此举一出，算是出了李义府一口恶气。

不过，民间流弊毕竟无法迅速根除，公告之后很多年，世族们仍旧秘密结亲，或是让自己女儿终身不嫁，以保留“高贵血统”。

不久前，看到冯小刚给某搜索引擎网站拍的广告“跪族”，范伟扮演的暴发户为了获得别人尊敬，不惜代价与宋朝大奸臣秦桧攀上关系——看来，过了一千多年，这流弊也还保留呢。

要维护朝廷光荣正确的形象

李世民时期，有个叫刘洎的大臣，曾经很受重用，后来进入决策圈，成为常委之一。他一定是欠了人很多的钱，因为一直有人盯着他找他的纰漏。

李世民带兵亲征高句丽的时候，国内事务由接班人——太子李治管理，刘洎被安排做他的助手，摄理财政部、组织部、教育部等多个核心部门的业务。李世民临走前，向刘洎托付大事：“国家安危就在你一身，相信你明白我的心意。”

这几乎是托孤了，因为亲征毕竟存在风险。刘洎也明白其中深意，很受感动，慷慨激昂地表示：“陛下放心，这边如果有高级干部违法犯罪，我一定杀了他！”这话太高调了，以至于李世民对此话印象深刻。

不久后，李世民班师回朝，路上就患了病，据说是生疮化脓，一度下了病危通知书。刘洎跟着太子赶去探班，出来后刘洎对同事们——其他高级政客表示：“皇上病情沉重，令人忧虑。”当即就有人把这话告诉了李世民，并加以润色：“刘洎说您病重，他的机会来了……他他他，他要把我们都杀了啊！”

这些说法太让李世民耳熟了，他几乎立刻就相信了。为了保证不错抓一个好人不放过一个坏人，他又问了另一个大臣马周，问此事是否属实。不知道马周是不是刘洎的债权人之一，他什么也没说，只是飞了一个意味深长的眼神。李世民立刻表示“好，我明白了”。病好后他很快下诏宣称：“刘洎暗中窥探我的病情，打算趁我万一……图谋不轨，且要屠灭政府高官。”然后，逼刘洎自杀了。

这事，英明伟大的李世民很快就琢磨过来自己搞错了，不过他什么也没说。

时光荏苒，很快，李世民就过世了，第三代领导人上岗。六年后，刘洎的儿子上访上到了领导核心李治这里。要不要平反呢？李治征求大家的意见，大部分人都认为刘洎的确冤枉。正在翻案有望的时刻，一个叫乐彦玮的人站出来反对，他说：“刘洎是帝国高官，今天如果给他昭雪，岂不是表示前核心用刑失当？”

这振聋发聩的意见一下子震醒了核心李治——这可不是一个人冤枉不冤枉的问题啊，这是关系到朝廷形象的问题，是关系到国家前途命运的重大政治问题啊！

于是，此事再也不提了。

让英雄消失在历史中

攻无不克战无不胜的唐太宗李世民一生中打过的唯一一次败仗是在高句丽，一个叫安市的小地方。当时他带十万精兵亲征，以摧枯拉朽的局势连克几个阵地，俘虏高句丽军十几万人，高句丽主力基本全被摧毁。只要拿下安市，就可以直下平壤。但没想到竟被拦在了那里。

唐军每日猛烈进攻安市，连续月余，唐军在城墙边兴筑土山进逼城池，安市守军也增加城墙高度抗拒。远征军士卒轮流出阵，每天六七次会战，冲锋战车发射出的石炮击碎城楼，城中守军立即筑起木栅塞住缺口。土山不断增高，六十天日夜不停，山顶距安市城墙数丈，向下眺望城中一览无余。眼看破城在望，忽然土山崩塌，压到城墙上，城墙跟着崩塌。就在这千钧一发的时候，唐军没能抢到机会，高句丽守军却反应迅速，从缺口杀出，夺取土山，挖掘壕沟，反过来抵抗唐军。李世民下令夺取土山，但连续三日不能攻取。

此时冬季已至，唐军没有御寒装备，粮食也快吃完。李世民只好下令班师。撤兵的时候，安市城防司令登上城墙送别，李世民对他的英勇和胆识由衷赞赏，特别赠送他一百匹绸缎作为礼物。相信李如果有机会攻破城俘虏该城防司令的话，一定会对其特别优待并且重用的。

这位堪称高句丽民族英雄的城防司令叫什么名字呢？我国史书中没载。让人惊讶的是，高句丽的历史竟然也没载。很多年后，韩国人还是凭借中国民间小说，才终于挖掘出这个很中国风的名字——杨万春。

是他的功勋不够卓著、行为不够伟大么？显然不是，因为到现在，他已经是韩国民族英雄之一，写入朝韩历史课本，并出现了以他名字命名的战舰。这证明，他的成就是被认可的。

没有载入历史的原因，是历史记录的掌握者有意抹掉了他。这个掌握者是当时发动政变杀掉旧王另立新王，独揽高句丽军政大权的渊盖苏文。渊盖苏文政变时，满朝文武都赶快投效，只有杨万春拒不承认。渊盖苏文带兵攻击，却不能攻克，只好任他驻防安市，成为治下的一块飞地。

安市战役后杨万春发生过什么，现在已经无从知道了。他默默地消失在浩瀚的历史当中，就像没存在过一样。自己人下手比敌人狠多了，敌人只是和你较量力量与智力，发现势均力敌或是你优于他时会赞赏，自己人却无视你，让你蒸发——不仅在历史上，也会在现实中。

爱国表演

有句老话叫“态度决定一切”，这话肯定特深入人心，因为在咱们这个地方，每到关键时刻，都要求人赶紧表态，看你站哪一边，看你心诚不诚。这事是很重要的，因为你不站在我这一边，就必然属于敌人那一边，就是下一步被我们消灭的对象。所以，表态，站队，是一定要重视的。

表态这事古往今来，已经被开创出很多种方法，创造出很多种形式。其中不少方法经过一代又一代人的身体力行，被证明是居家旅行杀敌防身之必备良方。

首选的一种方法就是划清界限——我跟他势不两立，那必然跟你是一拨的。我对他越狠，就表明对你越亲。

唐朝武则天的时候，有七个朝廷重臣被罗织罪名，按罪当斩，武则天决定饶他们一命，免去死罪，流放边疆。罪臣当中有个叫崔宣礼

的，他有个外甥叫霍献可，也在朝中当差。那时候流行观念是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外甥这种没出五服的亲戚也容易被捎带上。关键时刻，他做出了一次精彩的划清界限的表演。他在朝堂之上对武则天说："陛下如果不斩崔宣礼，我就死在陛下面前。"然后以头碰柱，弄得满头是血。武赞赏了他这种忠心耿耿的表现，不过没答应他的要求——这倒无所谓，他的目的反正也并不真在于此，只要表演有效就行。为了延长演出的效果，他此后很长一段时间一直用颜色鲜艳的缎带包扎伤口，并且把缎带露在帽子外面，以提醒大家他是一个忠君爱国的人。

唐德宗时有个叫李晟的将领，的确很忠君爱国，救国于将亡之时，以他的行动证明他是一个真正的中流砥柱。但中流砥柱是后来验证的，在被确认为中流砥柱之前，还是要先表态，才能保住安全，获得信任。人民群众没那么多时间去了解人，他们要短平快地知道你的态度。

当时李晟的家人在沦陷区，生死未知，占领军朱泚为了拉拢人心，就派出李家亲近送家信给李晟，表示"大帅家里平安无事"。报个平安很正常，但在人民群众看来性质就不一样了，这可属于通敌行为。为了表明心迹，划清界限，李英勇地把这个亲近给杀了，并同时大义凛然地说："你竟敢给逆贼做间谍！"这种用别人的命来证明自己的行为很令大家激动，纷纷表示相信李大帅果然是个爱国者。于是李大帅安全了。

划清界限的原则是对敌人尽量地狠，但有时候演得太卖力，也容易做过头。还是唐朝的时候，有个叫高真行的，他真的很行。他的儿子高政曾在太子宫当典膳丞，后来太子因为谋反被废，高政也被牵连。皇帝李治把高政交给老爹高真行，让他看着办。高真行一看领导要看表现，就狠狠地表现了一下。高政一进家门，高真行首先用佩刀刺中他的喉管，高真行的老哥、户部侍郎高审行，又把佩刀刺入高政

的腹部，高政的侄儿高璇再用佩刀砍下他的人头，然后一家几口把尸首扔到街上，以此表示与邪恶势力决裂。

这事搞得太吓人，影响很是不好，把领导也给吓到了。李治后来就把高真行兄弟俩都给贬到地方上去做官了。可见表态也要适度。

与划清界限这种拍别人的大腿表达自己的激动的方式比起来，有些方式不那么惨烈，但效果也不差。

宋朝时有个人叫蹇材望，是湖州守臣，在州里任副职。那时候国难当头，大家都很悲愤，尤其看重态度。蹇材望就做了一副道具，在一面锡牌上刻上“大宋忠臣蹇材望”字样，又把两块银子凿了孔，拿根绳子系到牌子上，并附上一个详细的说明：“凡是找到我尸首的，请代为埋葬并树碑祭祀，碑上题‘大宋忠臣蹇材望’。这两块银子是埋葬、立碑的费用。”然后把牌子和银子挂在身上，当众表示要以身殉国，声称只等元军兵临城下就投水自杀。这番表演他演了很多场，最后全城的人都敬佩他是个爱国志士，同仇敌忾要一起为国捐躯。

不过后来蒙古兵真的破城而入，国家沦陷，人们发现他早就提前出城投降了，此后成为元政府下本州同知。当然，这是后话啦。

也怪不得这些表演者哈——要不是观众需要，他们演它干吗？！

洗脑

唐德宗李适出动十六道兵马讨伐只有三个州大小的淮西自治区，历时将近两年，大败而回；唐宪宗李纯举全国之力，花了四年时间，才终于将其剿灭。之所以这么难，各军队不团结合作固然是原因之

一，还有一个原因就是淮西军队精锐，民众强悍，个个都勇猛肯卖命。

为什么会这样？是不是淮西节度史对人民太好，以至于人民都拼死效力？答案是：否！李适讨伐淮西自治区的时候，自治区节度史是吴少诚，李纯讨伐时，节度史是吴少诚的儿子吴元济，从吴少诚再往上是吴的恩师李希烈，曾经真正搞过独立，自称楚帝，后来被歼灭。这几位基本都以大肆搜刮和虐待民众闻名，为了政治目的屠城、阻断漕运，什么都干，根本不把百姓死活放在眼里。站在圈外看其作为，实在不能相信还有人会为他们卖命。

但就是有。能做到这一点，不能不说人家洗脑工作做得好。

史书记载，吴家父子统治期间，虽说对人民很是虐待，但还是有选择的，“老年人凋零，年轻人茁壮”，从李希烈开始地方割据四十几年，老年人被虐待光了，年轻人都不太清楚地区的历史，不再记得还有中央政府，只知道效忠自治区。

为了避免民众间互相讨论传播不利于自治区集权制的信息，吴家父子执政几十年来，严格禁止集会活动，两个人以上在路上交谈也属于非法。夜间执行宵禁，天一黑家家熄灯，不准露出火光。搞宴会聚会须经批准，否则一律处死。

他们还很注重宣传，中央第一次讨伐失败后，吴少诚在败军韩全义大营搜出许多中央官员写给韩全义的信件，吴把它们捆成一沓，拿到全体官兵大会上给大家看，并说：“大家看，这都是中央要员写给韩全义的信，信里说的是攻陷蔡州（淮西自治区首府）的那一天，他们要从咱们各将士的妻女中挑选美女，当他们的婢女或者小妾。你们能忍受么？！”这种威胁吓坏了淮西将士们，他们愤怒了，狂暴了，举起武器，誓死要与中央军队抗争到底，捍卫吴家政权。

不过始终没人真的去看一眼那些信的内容。那些其实都是些寒暄问候信。

第二次讨伐中，在同仇敌忾的淮西志士们奋勇抗敌的时候，吴元济一家N口——包括妻子小妾们——一直在深宅大院里赌博，后来在酣睡中被人攻进内城抓捕。中央军占领淮西后，取消了宵禁和不准聚会的规定，淮西人民才终于感受到人生的乐趣，才知道之前的生活原来不是正常的生活。

没赶对时候

做事要想有好的结果，除了自身努力之外，赶上一个好时机也非常重要，要不怎么讲究“天时地利人和”呢。要是时候不对就糟了，可能会导致非常吓人的后果。

唐朝的割据军阀李师道管辖的平卢自治区又闹独立又搞暗杀，被中央军剿灭之后，皇帝唐宪宗下决心要好好整顿一下他管辖的这片地方。为怕残余反动势力暗中聚集卷土重来，特意把原辖区一分为三，交给三个人分头治理，其中沂州等几个地区给了一个叫王遂的人。王遂以前是个管钱粮配送的官员，没有地方管理经验，第一次尝试，就碰上这样一个不稳定的地方，坏分子混杂在人民群众之中，处处都是不安定因素。重任在肩的王遂很是紧张，看谁都像坏人，于是用严厉的手段治理，大搞刑讯逼供，使用的棍棒都比国家规定的粗很多，还动不动就骂手下是“反叛蛮虏”，从肉体上到精神上给各级工作人员造成极大的伤害。

为加强安保工作，他驱使官兵参与自己官邸的修建工作，正值酷夏，工作强度却很大，大家苦不堪言。一个叫做王弁的普通士兵实在受不了这个苦，生出了反抗压迫的心，于是暗中联合了四个工友，趁

王遂有一天开宴会防备薄弱的时候，杀死守卫活捉王遂，当众公布了王遂的种种违法行为，宣判他的死刑，然后将其斩首。

起义成功，王弁马上主持工作，维护当地社会稳定，然后按照以前各自治区发生类似事件时的先例，上疏解释事件经过，并要求中央下文件确认自己的地位。

王弁以为自己依法抗暴，并代表了最广大群众的利益，会得到中央的理解与支持。但中央并不这么想，中央首先想到的是阴谋论——卢龙自治区刚刚回到中央怀抱，独立势力并未完全剿灭，还有不少残余势力躲藏在民间，伺机反攻倒算。王弁事件，充分说明中央的担忧是有充分理由的，反动势力的气焰还是很嚣张的，竟敢诛杀中央派去的官员并通报中央，这完全是一种示威。

两种完全不同的想法在各自的立场下开始对接。中央很快发布人事命令，命王弁任开州州长——中央的想法是稳住对手然后调虎离山，王弁认为的是中央认可他的行为但用低一点的官职对他的暴力方式作出小小的惩罚。他喜滋滋地上路了，带着一百多名随从。一路上，每到一个地方，当地政府就裁减他若干人，而他的卫士看情形不对，也开始纷纷逃亡，只有他还蒙在鼓里。还没走到开州，他就被抓住，戴上手铐脚镣送往首都长安，一到长安就给腰斩了。可怜他至死也没明白自己做的虽然并未超出以前很多自治区的同类事件，但此一时也彼一时也，他在不正确的时候做了一件正确的事。

事情并没有完，中央对这件事情的估计，要严重得多，采取的行动也彻底得多。不久后，新任自治区长官曹华上任，一到沂州就接见各级军官，态度诚恳，亲切安抚，表示中央已经了解事情的始末，不会追究大家的责任，让大家放心。三天后举行盛大宴会招待所有军士，在帐幕下埋伏了一千多携带武器的士兵。在酒足饭饱的时候，他向大家宣布："中央决定分期分批慰劳各位将士，请恽州的士兵先行退出等待第二批慰劳，沂州的留下接受第一批。"恽州士兵刚离开，大门

立刻被关闭，曹华脸色一变，说：“中央派王大帅统兵，你们竟然把他杀掉，反了你们了！”话音未落，伏兵四起，刀光闪处，一千二百人纷纷倒下，无一人逃生，大门屏风间红色的雾冉冉上升，有一丈多高，经久不散。

一千二百条命为五个人的行为负责——这不是法律问题，据说这叫政治。

中央算老几

唐朝自打安史之乱之后，地方豪强也就是节度使即军分区总司令的势力就日渐兴盛，经过唐德宗李适的一番折腾，基本上把这些节度使都培养成了割据军阀，一个一个军分区都如国中国一样，人民只知有地方，不知有中央。节度使再传上几代，就基本把中央什么样都忘得差不多了。

这个故事就是在这种背景下发生的。

唐文宗李昂的时候，有一年卢龙地区发生突发事件——副兵马使杨志诚率领部众趁节度使李载义在后院举行酒会的时候哗变，李载义见势不好，携家小逃奔相邻的义武地区。杨随后杀掉州长，全面主持工作。

虽然卢龙接近独立状态已有多年了，但名义上还是大唐治下，发生了这样的事情，中央就面临着一个处理的问题。处置杨志诚肯定是没戏的——甭说处置，就是接近人家都难，那就跟进外国国境抓人家元首一样——但不处置又会被人看出中央没有威信，多少总得有点表示吧，何况那边还有个李载义等待安置呢。

经过一番秘密商讨，方案出台了：中央调李载义前往京师任职太保，同时兼同平章事，也就是享受宰相待遇；原卢龙地区副兵马使提拔为卢龙留后，也就是预备节度使，过了不久，又任命为节度使。这样一来，中央依旧保持了先知先觉的形象。

但这事并没算完。在当时，所有有势力的军分区司令员，都会在中央兼职，这一方面是中央安抚军阀们的方式，也是军阀们的面子问题。卢龙地区是重镇，当然也不能免，想当初李载义就是兼着同平章事的。任命杨志诚当节度使的时候，给他兼了一个校检工部尚书，也就是享受工程部部长待遇的职务，但这个职务和其他强势地区的节度使是有一定区别的，杨志诚当然不干。卢龙地区驻京办的代表，于是多次向中央反映并施压，要求授予杨志诚更高官职。

几经盘算，中央终于拿出了又一个方案：授予杨志诚校检吏部尚书的官衔，也就是享受组织部部长的待遇。中央这个决定可算是煞费苦心：吏部尚书和工部尚书同属正三品，但吏部尚书是六部之首，这个正三品含金量比一般的要高很多，可以算得上是二品，也就是享受副宰相的待遇。这样呢，既满足了杨志诚的升官欲望，也不至于让其他享受宰相待遇的节度使感到和他平起平坐太掉价。

可惜的是，杨志诚是个军阀啊，从基层混上来的军棍而已，哪懂得官场的这么些弯弯绕，中央的一番苦心，人家并不领情。卢龙驻京办的代表因为久混京城，对这个倒是了解，于是先行提醒宰相："钦差宦官前往卢龙，恐怕再也出不来……"但没有人把他的话放在心上。

不久后，朝廷派官告使，也就是钦差宦官前去传达人事命令。杨志诚得知任命，果然大发雷霆，将官告使和其他来自中央的干各种事情的钦差一并扣住，不许回返。然后派牙将前往京师，辞让官职。到了京师，牙将王文颖向中央表达了杨志诚辞职的意思，中央不准，将授予他为校检吏部尚书的诏书以及不准辞职的诏书等一沓文件塞到他手里，但王文颖一概不接，转身扬长而去。令中央丢了大脸。

不过中央这块心病后来终于被去掉了。两年后，卢龙再次爆发兵变，杨志诚被赶走，一个新的军阀上台。逃跑的杨志诚后来竟然落到了李载义的手里，被李亲手殴打，差点打死。后中央将其流放，在流放路上派人把他杀了。

也怪不得杨对中央不恭，那时候中央衰弱，各军阀早对中央没什么尊敬之心，顶多保持面子上的礼节，杨只是面子上没做好的那一个罢了。也曾有过因为缺乏了解，还对中央的权威抱有一定幻想的人。有个叫刘从谏的军阀，是昭义地区节度使，一度对节度使这项有前途的事业产生了厌倦心理，跑到中央朝见，心里存着上调中央的念想。没想到在京师待了几个月，幻想就破灭了，他发现中央政府一团混乱，政出多门，他本想托人找关系进中央的，没想到他的意思还没表达，托他找关系搭桥的就挤破门了。一番观察，让他对中央彻底失

望并且轻视，从此踏上了地方割据的道路。

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

我实在无法理解为什么我们拍不出《阿凡达》这类电影，因为我们天朝是最有想象力的国度，任何奇迹都可以制造得出来——“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就是对这一实力的描述。

翻开史书，史迹斑斑，随处可见对我们超群想象力的记录。比如前秦的时候。公元382年，前秦闹了蝗灾，虽经中央政府发动青州、冀州、并州等多地人力扑杀，从夏到秋从秋到冬，蝗灾却始终没有减弱。这一灾情记进了国史，并有高级官员因此获罪。

同样在这一年的国史里，还专文记载了前秦国喜获大丰收，上等田平均每亩收割七十石，下等田每亩收割三十石。为什么在蝗灾剧烈

的这一年竟会有大丰收呢？中央档案是这样解释的：蝗虫特别有觉悟，始终局限在幽州，不肯出境。而且，这些有觉悟的蝗虫严格限制自己的饮食，不吃麻科和豆类，以至于高产的田一亩可以收到一百石之多。

多么有想象力的统计局，多么有想象力的故事。而且许多事实证明，这份想象力我们始终就没有丢。

再比如唐朝时候，公元777年秋，中原地区连降大雨，水灾泛滥，庄稼和盐业都受到很大影响。盐户酝酿集体呼吁减税，京兆尹黎幹也上报说庄稼受灾。

此时，户部侍郎兼判度史韩滉却报告说，秋季落雨虽多，对盐池却并无损害，而且由于特殊的天气，还造就了一种显示灵瑞的天然盐产生。同时，渭南县长刘藻也奏报，说大雨虽多，但很神奇的是，渭南县境内连一颗青苗都没有受伤。

这么神奇的事情，不能不怀疑一下，验证一下。皇帝李豫派出调查组分赴两地，调查两个奇迹的真实性。不久调查结果就出来了，赴渭南调查组组长赵计回来汇报说：情况确实如此，渭南很好很强大；赴河中盐池调查组组长蒋镇回来汇报说：却有“瑞盐”出现，韩滉所说全部属实。

由于渭南离京畿实在太近了，下雨不伤青苗这种事也太离谱，李豫还是觉得难以置信，又派出了第二支调查组。这一次，调查组组长朱敖回来奏报：大雨造成灾害，受灾地区高达三千余顷。于是，渭南县长刘藻被免职了。

但韩滉没事，虽然“瑞盐”事件在民间成为尽人皆知的丑闻，但他超群的想象力出离了领导层的知识储备，所以没有人有过怀疑。这种

所谓“瑞盐”被交国史馆官员收录，该盐池也被御赐名称“宝应灵应池”。

有过这样的成就，也就不奇怪会有“亩产万斤”那样的行为艺术了。中国最有想象力的人群，不在电影圈，而在官场。

能量很大的秘书

公元806年，也就是唐宪宗那时候，有一天，朝廷逮捕了一名办公厅秘书，当场在其办公地点查获贪污受贿的赃款数千万钱。逮捕的过程场面相当的大——派出了神策军一支部队，在秘密的情况下，在办公时间里，先是将整个中书省也就是宰相办公处四门紧闭，团团围住，然后部分军士直扑其办公室将其控制，另一部分人同时入后堂搜查，这样完成了整个抓捕。

一个小小的秘书，怎么需要如此大动干戈呢？这个人是个什么人呢？

这个人叫滑涣，的确是个小秘书，无根无基，家世不显赫能力不超群，只是抱住了一条合适的粗腿。

唐朝时，在元首皇帝之下，实行国务院多总理共同办公制度。各总理分管一摊，但总有重叠，所以必须得有个联席会议制度，好让大家共商国事。这个联席会议就是政事堂会议，开会的地点在政事堂。为了记录和整理会议纪要，特设了五个部门的办公厅，叫做“五房”。在这五房工作的办事员称为堂后官，也就是办公厅秘书。

最初的时候，国家主席也就是皇帝他老人家，是要参与政事堂会议的，宰相们有什么请示建议，当场就汇报并拍板了。但到了唐德宗

李适的时候，他太忙，就不亲自出席会议了，让宰相们自己开，有事通过两个“知枢密”，等于是主席办公室秘书代为上传下达，这两个知枢密都是宦官担任的，他们与主席同吃同睡同劳动，都是主席的贴心人。

在滑涣担任办公厅秘书的时候，两个知枢密分别是刘光琦和梁守谦，其中刘光琦和主席尤其贴心，所以权柄很大。虽然只是负责上传下达的，但事情总是分怎么传和怎么达，加点减点，或是敲个边鼓，就可能影响主席的决定，久而久之，连几个宰相也要照顾他的看法，他成了政治局编外常委。

滑涣就是很审时度势地抱住了这条粗腿，同时也成为刘光琦在常委会上的代言人。

由于刘常委是缺席常委，但又要参与意见，滑涣的角色就相当重要。宰相们商讨完了国事，如果希望征得刘常委的支持，就要把滑涣找来，把机要大事向他汇报，然后等待他下一次带着刘常委的意见回来。要是刘常委对宰相们的看法有不同意见，宰相们还得把滑涣找来，晓之以情动之以“利”，把滑涣说服，再让他去说服刘常委。这样，这些国家大事才能得以顺利解决，否则，就别想通过。

刘常委是主席的代言人，所以尊重他，就等于尊重主席，不尊重他，就等于不尊重主席；滑涣又是刘常委的代言人，所以尊重他，就等于尊重刘常委，间接等于尊重主席，不尊重他，就等于不尊重刘常委，就间接等于不尊重主席……这个道理有点绕，但宰相们基本都掌握得很好，除了有个叫郑馀庆的。这个郑宰相掌握得不好，还以为自己是总理滑涣只是个小秘书，就没尊重滑涣，当庭呵斥了他。按照关系链，呵斥滑涣，就等于呵斥了刘光琦，间接等于呵斥了皇帝，于是郑馀庆很快就被免职，调到太子宫去当老师了。

有了郑馀庆的教训，大家对皇帝关系链掌握得更好了，纷纷明白了滑涣的重要性。上至宰相，下到一般官员，只要是希望能上达天听的，都知道走滑涣这条路子，于是送礼的拉关系的络绎不绝，终于积累到他被抓时的财富。而他的弟弟也做到了刺史的高官。

皇帝的代言人的代言人，怎么会被扳倒呢？主要是扳倒他的人采用了比较有效的办法。这个人是个中书舍人，叫李吉甫，他了解代言人的代言人这层关系链，也知道刘光琦的实力，所以采用了避实就虚的办法，不提刘光琦，只说滑涣，而且主要说他收受贿赂。刚上任的皇帝李纯新官上任，搞搞新意思，这种贪赃枉法的事情正好可以拿来开刀，于是有了开头的那一幕。

不过，代言人的代言人毕竟还是代言人，那是脸的脸，不能随便打。滑涣虽然被拿下，数千万赃款虽然都查实，按说依据法律死刑都判好几次了，但滑秘书并未下狱，而是被贬为雷州司户，也就是雷州市公安局户籍处处长。到这个事情过去，才秘密赐死，维护了他所代表的脸的脸面。

至于刘光琦有没有再物色一个滑涣的接班人，史书上没写，就不知道了。

无端生感慨

刺客的正义

人固有一死，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该怎么死？该为什么死？

——这是看完《刺客列传》之后，纠缠在我脑海中的巨大哲学命题。

本来是不存在这种问题的，在我小时候，只要是刺客，一律是可歌可泣的、气贯长虹的、大义凛然的，一律是又帅又酷让我恨不得以身相许的。至于他们是为什么做刺客，他们的做法正义不正义，值得不值得，从没想过。

现在心态复杂了，忽然对这些事情没那么笃定了。人的生命是宝贵的，无论是刺客自己的还是被刺者的。什么样的理由才能让人正当合理地夺取生命呢？

像专诸，只是因为公子光招聘了他，给他钱并把自己的前途托付给他，就可以去刺杀吴王僚和僚的众多部下，同时付出自己的生命；像聂政，因为严仲子出了百金给他母亲花，就可以在母亲去世后去回报他，替他杀死仇家。两个人的理由，都是“士为知己者死”，但这样看来，成为他们的知己也太容易了，只要有钱并肯花钱就可以。公子光雇用专诸，他可以去刺杀僚，那么僚雇用他，他是不是又可以转过来刺杀公子光呢？严仲子给聂政百金他可以去替严仲子报仇，万一严仲子的仇家听说了又来以更大的诚意给更多的钱呢？聂政该怎么选择？

像豫让，为了智伯“以国士待他”，就在智伯死后，涂漆吞炭，变身为奴隶去刺杀杀死智伯的赵襄子，数次刺杀不成，终以身殉。不顾惜生命，不顾惜尊严，把后半生这样送给另一个人，可算是可歌可泣了。但是智伯在当时是著名的“不仁”之人，史书形容他“怙贪而愎”，为打击政敌，还曾引河水灌城，淹死无数百姓，如果这样一个人得势，国家不知会怎样发展，百姓不知会遭遇什么。匡扶这样一个人，为这样一个人殉身，值得么？

还有曹沫，是史书中百般褒扬的一个人，三次落败于齐桓公，终在诸侯大会的时候跳出来用刀子逼迫齐桓公把战胜得到的土地还给自己的国家。我看不出这有什么正义之处——战场上赢不了，用这种方法要回土地，认赌不服输，无论是在古还是在今，价值观似乎都不支持，很没有骑士风度。

唯一显得有大义的是荆轲，为了太子丹的委托，为了救燕国，为了反抗暴秦去刺杀秦王，目的比起前几位都经得住推敲。但再追究一下，保家卫国就是大义么？怎见得保住燕国就比让秦国统一更对百姓有好处？何况，荆轲本人是卫国人，又去过赵国，帮助谁才算是保家卫国，而不仅仅是对太子丹这样的单个人负责呢？

推敲起来，每个人的行为，都难以用对错、正邪以及值得不值得来衡量，难以说出一个肯定或是否定的评价。付出自己的生命，只要自己觉得有必要即可，像樊于期、像聂政的姐姐，他们可以不追问值得不值得；而刺客，要剥夺他人的生命，却怎么也需要自问一下合理性如何。但这样一问，面前就出现无数种选择，无论哪一种选择，都陷入悖论当中。什么是大义？什么是公理？这世间有么？

思考会陷入迷惑，也许不思考，一切反而简单。眼界放得越大，计算越发复杂，只有把问题缩小到“他对得起我，我对得起他”的原则，赴死的决定才容易作出。只要你觉得你做的是对的，那就去做吧，坚持到死，莫不是一种幸福。就像豫让，当他跳起来刺赵襄子袍子三剑的时候，他人可能会嘲笑，但对他自己而言，这一切都无所谓了，他对得起自己，死得其所。

建唐伟业

《资治通鉴》的隋末唐初部分是一段史诗般的纪实作品，它记录了英明神武、鸟生鱼汤的唐太宗李世民如何主导了光辉灿烂的建唐伟业。是他，将自己的父亲从愚忠愚孝的封建思想中拉了出来，甚至不惜采取阴谋，将父亲推上了反抗暴隋、建立新唐朝的革命道路；是他，亲自带兵南征北战，一次次挽狂澜于既倒扶大厦之将倾，改变败局，从一个胜利走向另一个胜利；是他，发掘了一个又一个人才，把他们扶上马送一程，将他们的名字镌刻在凌烟阁上；是他，敏锐地发现了太子李建成与齐王李元吉秽乱宫廷的犯罪事实和试图颠覆政权的阴谋，伏兵在玄武门，一举破获李建成、李元吉反革命团伙，维护了刚刚建立的新唐朝的安全与稳定。

这段作品的史实是从《新唐书》《旧唐书》等历史纪实中来的，《新唐书》《旧唐书》又是从《大唐创业起居注》《高祖实录》《太宗实录》等第一手材料中来的，是不容污蔑的事实。

当初读《资治通鉴》的时候，我为这一段中的一个个英雄事迹如痴如狂。上天怎会造就如此的人呢？文能安邦，武能定国，永远伟大光荣正确，唐朝何等荣幸，能有这样的领袖！

后来读好多史学家的论文，比如岑仲勉、汪篯、柏杨等等，发现对于伟大领袖李世民，他们竟然和我有不同的看法，让我十分吃惊。他们提供的信息证明，唐太宗时期曾经修改过治史制度，由独立的史官修史改为宰相修史。宰相是皇帝的秘书，秘书处理的文案，自然皇帝有浏览和提出意见的权利，通过这一制度，唐太宗合理合法地阅读了与他相关的历史——而在他之前，历朝历代都规定皇帝不准看自己的《起居注》和《实录》，以保证实录的准确性，同时以此恐吓皇帝：如果他不好好治国，他的所作所为都会留在史书上供人批判。

史书说，他看完后要求“削去浮，直书其事”，不过根据上述几位史家的研究，他其实偷偷修改了史书中的很多内容。由于他的修改不够严密，有些前后矛盾的地方就暴露出了他歪曲的部分。比如，有充

分证据显示建唐伟业不是由他发起的，他的父亲早早就和朝内部分重要人士商讨过反隋大计，后来的所谓“逼宫”也不合逻辑；再比如，太子李建成并不如他修改过的史书所说那么无能又昏暴，在安抚山东匪帮的问题上，李建成有比他好得多的记录；还有，李建成、李元吉反革命团伙秽乱宫廷的同时，他也没闲着，曾多次赠钱赠物贿赂自己老爹的姬妾；还有，他并非百战百胜永远正确，有人替他的败绩背了黑锅，还有人为他的错误决策送过性命……

当然，即便如此，也不能否认李世民是个不可多得的人才，他的军事才能在古代中国两千多年的历史中处在相当靠前的地位；他在执政的初期也很能接受监督，不至于为所欲为，在皇帝当中是很罕见的；他的综合才能超过他的父亲，因此他的“篡位”有利于国家和人民。无论改不改历史，这些功绩都是不会被抹杀的。可惜，他太追求光荣正确了，不能容忍自己在如此的功绩之上还存在瑕疵，于是干出了这样的……勾当。唉，何必？同志何必呢？为什么不能正视自己呢？

理想主义害人虫

伟大领袖朱元璋同学是个理想主义者，他希望建立一个完美的、纯洁的、人民都一心向善、农民地位崇高的封建帝国，他的理想是“务俾农尽力畎亩，士笃于仁义，商贾以通有无，工技专于艺业”，意思就是说，这世上除了他，一共就四种人：农民就踏踏实实地种地，做学问的就当道德楷模，经商的就买进卖出，工匠就琢磨手艺，大家都一门心思做好自己被规定的事情，千万不要想那些扰乱思想的问题。

为了让天下达到他的理想境界，这个变态做了很多体贴入微的安排。比如，他给各家各户规定了他们应该种什么，种几棵，怎么种，谁要是敢说自己不爱好种棉花更喜欢种点土豆，那绝对是大逆不道，

要“家迁化外”，就是流放到边疆去；他给大家规定了起床时间、吃饭时间、睡觉时间，并且安排德高望重的人来监督，要是有人胆敢睡懒觉、做白日梦、干私活，不仅这个人要被惩处，连监督他的老头也得受连累；他让老百姓们都得互相监视以便集体进步，谁要是敢天天藏在家里有什么事情不做在光天化日之下——哪怕是两口子亲热或是偷偷挖个鼻孔——就被认为是奸人，而受到处罚……

用脚后跟想也能想出这样做的后果：人们都变成了傻子，不敢越雷池一步，什么发明创造、什么文采飞扬，都在严密的框框中消失了。还有一个后果是人人互相提防，彼此自危，亲人都成了仇人——还是在背地里，而面上都和蔼可亲。他想建设的和谐社会，最后反而成了变态社会。

至于道德楷模就更不用说了，为了净化大家的道德，三十年里他杀了无数的人，动辄就是一下子几万。最后造成的是什么结果呢？大家都不敢当面不道德了，变成了满口仁义道德，背地里男盗女娼的伪君子，从这个朝代开始，中华大地上最盛产这种人，一簸箕能撮出一大堆。

外国领袖波尔布特也是个理想主义者，他的理想是建设一个无阶级差别、无城乡差别、无货币、无商品交易的有柬埔寨特色的社会主义社会。

他老人家干了些什么呢？红色高棉占据金边的第二天，就开始驱赶两百万居民离城下乡，称为“反对吃闲饭运动”， 连老弱病残也不能幸免。数日之内，全国城市都成了死寂的空城。放逐者和原先的乡下农民都被按军事编制分男女住在各自的营房，连夫妻也只能在获得批准的前提下方得一周相聚一次。改造不好的，就要消灭，知识分子、中产阶级、僧侣、少数民族，统统在杀戮之列。四年时间，全国有三分之一左右的人（二百多万）被处死，而当时的柬埔寨总共只有五百万人。最后家庭也解体了，成立男劳动队，女劳动队，一律强制劳

动，一起吃大锅饭，一样穿黑色革命服装或军装。后来认为人一天吃三顿饭是多余的，两顿就够；婚姻不必自由恋爱，由“组织”指定配对；如果挨不住饿偷捕鱼虾或摘果子吃,就会被杀掉……

老波的理想实践，不用说最后遭到了凄惨的失败。不过当然咯，被他实验的那些人可比他凄惨多了，他至少活了七十三岁，最后死于心脏病，算是善终了——真是便宜了他！

站在历史的角度去看这些历史人物，会发现理想主义者的理想未必都是好的理想，或者说不是所有人都愿意接受的理想，尽管彼时彼刻他会认为他拥有绝对的真理——这是我这些年来想明白的一个重要的道理。由此可见，让每个人有机会不追求理想，不追求崇高，是多么的重要。天没有降大任给每一个人，被降了大任的那一部分人，就给没有大任的那另一部分留点活路吧。

一国独大的坏处

船快沉的时候，开船的舵手知道不知道？

事实证明，他们不仅知道，而且早就开始做打算了。

东汉王朝在汉灵帝刘宏的手里江河日下，民变蜂起，统治失序。尽管因为下级都尽量瞒着上级，在首都尤其是皇宫内苑，还感受不到什么危机，但刘宏的忧患意识还是很强的，他从上台第十年，就开始做资产储备。

他在西园也就是御花园开了个官爵交易所，以官的大小和任职地的好坏确定官价的高低。甚至于三公九卿等要职，也一律明码标价，公开出售。年俸二千石的官位，标价就是两千万钱，年俸四百石的官

位，标价就是四百万钱。得来的钱，他搞了个仓库专门储存。后来又从各基层政府上缴的贡税里抽头，叫“导行费”，也都存进自己的仓库。过了几年，钱攒得差不多了，他就在西园建了个万金堂，把国库里的金银、绸缎，都搬到万金堂中。但又觉得不够万全，于是又把私房钱寄存到信赖的贴身太监家里面，几家各放了数千万。但还是觉得不够万全，又在河间（今河北省献县）购买田地，建设住宅——从这里可以看出汉灵帝很有理财天赋，既懂得赚钱，还知道如何分散投资，资产保值。

可惜的是他没活到使用这些资产的时候就死了，在他死后，他的子孙也没能用上这些资产，因为后来天下大乱了，他信赖的太监都被杀，他家的皇权被人夺走，他的钱也就成了人家的钱了。

夺到权力的是董卓，他带兵进京师，挟持皇帝，控制中枢。虽然当时已经天下大乱，远方有不少反对他的人，但至少首都以西还是他的势力范围，而且那些反对派摄于他的力量也不敢动他。

有着如此威力，董卓也还是给自己留了后路。他一边在京师当着太师，控制着文武百官，一边动用民夫二十五万人，在离长安二百多公里的郿县（今陕西眉县）建了一个坞寨，名为“郿坞”。坞是那个时代人们用来自保的堡寨，有军民一体化的职能。他的郿坞墙高七丈，厚也七丈，其规模如长安，内盖宫室，囤积了够他一家三百多人享用三十年的粮食，金玉、彩帛、珍珠不知其数。他的打算是：“事成，雄踞天下；不成，守此足以终老。”

遗憾的是他也没能靠这个终老，没等他感觉到时机躲进坞寨，他就被他的养子吕布杀了，全家也被屠灭了。

刘宏和董卓最大的遗憾是当时中国一国独大，周边全是社会形态还没进化好的蛮夷，不存在一个美国啊瑞士啊可以建立海外户口储存

他们的资产，并且一见事态不好就可以流亡海外。古代的悲哀啊！现在就好多了，有实力就可以三窟，舵手们就没有后顾之忧了。

无奈的民族主义秀

清朝道光年间，鸦片成为大祸，每年因此而流失给外夷的银子数以千万计，让朝廷很是心疼。皇上想禁烟、缴夷，官员们却都各怀鬼胎，都知道这事不好干——洋人那么厉害，这不是鸡蛋碰石头么？

心里这么想，嘴上却不能这么说。在那个时间，全国人民都坚信我天朝最大最牛最高明，谁敢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那必定是民族罪人，就算过得了皇上这关，你过得了舆论这关么？百姓、士人的唾沫，淹死你一家老小都有余。于是官员们都在奏章上唱高调，说烟祸该剿，但谈到动作谁也不抻茬。

只有林则徐明确地站出来支持缴夷，说洋人并不难对付，于是皇上就派他作为钦差大臣，赴广东查办烟禁事宜。林则徐到广东，以严厉手法治卖鸦片的英国人，他派兵把英商所在的十三行围了起来，并禁止外人给里面送食物。数日后，英商屈服，上缴了鸦片二万多箱，尽被林则徐销毁。初战得胜，道光皇帝大喜，觉得缴夷派可靠，还要给林则徐升官。但没过多久英国人打回来了，林则徐严密戒备，做了很多准备，广州俨然铁桶一般。但英国人舍弃了广州，北上打下定海，然后直奔天津大沽口。道光此时觉得林则徐不行，马上革了他的职，换了抚夷派的琦善来处理此事。经过一番拉锯、勾兑，仗却还是打了，大清输了，失掉了多员战将，赔了大笔款项，并签订了屈辱的《南京条约》，割了香港。

经此一役，国家确是颜面扫地，民族情绪却更加高涨，仇外之心，随着诸国洋人在国内得到权利的增加而日益强烈，乃至于在广州

发生趁洋人外出郊游时暗杀洋人的事件。时任两广总督的耆英依法处置，反而激起了民愤，认为他是洋奴、卖国贼。

失去了民心，耆英在广州待不下去了，朝廷只好调他回京，派了徐广缙接替。徐赴任之前，致信林则徐求教驭夷之法，徐回了四个字“民心可用”。徐果然利用民心，在答应缓两年允许英国人入广州内城做生意的时间到期之际撕毁约定，煽动市民抗议，阻止了英商。英国人也怕硬来陷入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入不入城也不是什么原则大事，就算了。此事成为缴夷派再次获胜、清国人民扬眉吐气的一大壮举，得到朝野上下一致赞赏，徐广缙因此被赐爵位，上上下下一派欢天喜地。道光皇帝还特地为此降旨，褒奖广州百姓，称赞他们是令人感动的人民。

在这种小事上争来的尊严毕竟不堪真用，几年后，为修改条约的事，英法联军进军广东。令人感动的人民和可资依赖的民心一点没起作用，广州失守，继而天津失守，最后北京都差点失守。只好重新坐下来谈，签订了《天津条约》和《北京条约》。

一败再败，人民屈辱之余，却更加认定朝廷无能，没有血性。当年那个拍案而起、做好一切准备要跟洋人决一死战的林则徐成了他们怀念的英雄，大家都觉得，英军当初放弃广州就是因为怕林则徐，如果当初朝廷没有撤林则徐的职，而是重用他，国家绝不至于如此。那么，这个英雄是如何看待洋人问题的呢？

《南京条约》签订之前，英国战舰打下定海之后，林则徐被谪戍伊犁。途中，他写了一封家书，给自己的一个好友，并嘱好友万勿泄露其内容。这封家书很多年后还是公开了，信中是这样写的：“彼之大炮远及十里内外，若我炮不能及彼，彼炮先已及我，是器不良也。彼之放炮如内地之放排枪，连声不断。我放一炮后，须辗转移时，再放一炮，是技不熟也，求其良且熟焉，亦无他深巧尔。不此之务，即远调百万貔貅，恐只供临敌之一哄。况逆船朝南暮北，惟水师始能尾

追，岸兵能顷刻移动否？盖内地将弁兵丁虽不乏久历戎行之人，而皆睹面接仗。似此之相距十里八里，彼此不见面而接仗者，未之前闻。”

一句话以总结：实力相差太悬殊，本国无法匹敌。可见，林早已清楚真相，并非如他表现的那样有自信。据史料记载，到广州之后不久，他就意识到大清对夷人太缺乏了解，大清一直以来的妄自尊大只是个梦而已，因此已暗中找人翻译夷人资料、学习夷人技术。但他还是要硬着头皮表现成那样，不戳破公众的梦，无非是明哲保身的另一种方式而已——说真话是要遭骂的，表演则可获美名。可怕的不仅仅有上级、皇帝，民众之口同样可以杀人。在朝野上下一致喊爱国的时候，不演爱国，怎么行呢？！

不过，喊也好，演也好，都是虚的，抵不上实用。所以还得需要不爱国的“奸人”们，出面去签条约。

在那帮派横行的岁月

春秋战国是一个可以让后人浮想联翩的时代，那个年月人们为了理想可以随便割下自己的脑袋送人；可以凭一个计谋就从流浪汉立马升格为一国总理；可以在江湖上折腾够了跟心上人弄一叶扁舟遁世去也；还可以脑子一热就组织社团服务社会……总之，那个时候的人们凭智力和性情混，那是相当的洒脱和自由。

后世有很多著作描述当时的情景，有写人的有写事的也有专项研究，比如胡适的《中国哲学史大纲》就是专门记录那时候的反动会道门的。

不像现在谁拳头大谁说话，那时候混帮派可不是随便就行的，技术含量相当的高，得有足够的蛊惑力，才能聚拢人气。而人气一旦聚

拢，就真是死心塌地。

最成功的帮派首领在我看来有两个：一个是孔子，一个是墨子。

孔子大家都知道，门下马仔据说有三千人之众，其中一干核心人物如颜渊、子贡等，更是抛家舍业，始终鞍前马后，出门当车夫，在家做仆人。这是何等的老大风采！孔子的帮派一直致力于影响一国政治，但始终未成功，只做到了开启民智吸引教众，直至发展出一套成熟的帮派理念。孔子死后，他的若干核心马仔都曾经试图接过他未竟的事业把帮派发扬光大，但最终还是作鸟兽散，各成一支，再也没能恢复曾经的盛况。但正如耶稣死了但耶稣的精神永远活在人们心中一样，孔子的精神也在日后发展成了儒教，统治中国两千年。

墨子呢，门下据说至少也有几百人的，虽然不及孔子多，但胜在忠诚、纪律性强，必要时可敌得上一支军队。史书上记载了的这支队伍投入使用只有一次，但足可以证明他们有多牛。据说那一年有个叫公输般的军队指挥官要带队攻打宋国，这时帮派老大、宋国故交墨子听说了，立刻千里跋涉找到公输般，用腰带和玉碟演示，把公输般的各种进攻方法一一化解，并且威胁公输般说，他的几百马仔已经守在宋国城门上，不服的尽可以去试试。公输般立刻就表示何必同志何必呢，于是一场干戈消于无形。

墨子是个合格的老大，他和马仔同甘苦共患难，吃一样的猪狗食穿一样的褴褛衣——而且只吃猪狗食穿褴褛衣，往他手里塞钱他都当粪土扔掉。这种对忆苦思甜的特殊爱好最终导致这一帮派在传了几届老大之后消散于贪图享受的社会当中。

那时候反动会道门挺多，但成了帮派的也就这两个，其他的要么利用现成的武装实现自己的理想，像管仲和韩非；要么就是不屑于与人分享思想就喜欢独来独往，像老子和杨朱。按书中记述，老子应该

是中国大地上第一个成气候的愤青，他的始终与主流保持距离和批评态度的精神，堪为古往今来愤青之楷模。

你爱国，谁爱你

“我爱我们的国啊，可谁爱我啊？！”

——这是《茶馆》中的名句，几十年来引过多少人嗟叹。两千年前，有一个人曾经喊出过同样的话，这个人叫李陵。

李陵是汉武帝时期的名将，也是名门之后——“飞将军”李广的孙子。祖孙俩都骁勇无敌，没有敌人可以打败，但都败于自己人的权谋之中。李广因为得罪权贵，被上级在不配给向导的情况下撒到大漠里，并要求按期与主力会合，结果因迷路而迟到。看得到结局的李广一声长叹“不愿受辱于玩弄文字的官吏”，然后自杀。李陵呢？因为太有才而被主帅嫉妒，不给他带兵杀敌的机会，他只好把自己逼到背水一战的地步，以“以少击众，步兵五千人涉单于庭”的赌注来越级要求出兵，得到皇帝的准许，令他先遣，主力随后跟上增援。主帅李广利压制不住就来暗的，李陵出兵之后，与匈奴八万骑兵先后相遇，李广利的援军却迟迟不至，把李陵和他的五千人甩在狼群之中，就是为了整死他。

他果然差不多被整死，在这之前，他和他的五千人，没有马，与敌军坚持近十日，杀敌数万，武器用尽粮食吃光，战至几乎全军覆没。最后一役，他准备掩护仅剩的弟兄脱逃，弟兄还是战死。没办法的情况下，他投降了敌人。

投降的意图，他自己后来解释，是为了寻机刺杀敌将。从他后来的表现看，这话应是真实的。可惜，自己人又没有给他这个机会。皇

帝派人带兵来救他，派来的公孙敖，不知是嫉妒他的才能，还是拍李广利的马屁，或者兼而有之——没有救他，而是回来诬告他替匈奴当教练袭击己军，于是皇帝大怒——甚至不做进一步调查——屠杀了李陵的全家。唯一替他说了一句话的司马迁，被施宫刑。从此，他被定性为“汉奸”，刻上耻辱柱。

这就是李陵的祖国对他所做的一切。而他所做的，是在匈奴中暗杀了真正投降匈奴并为其做教练的李绪，然后长期闲居匈奴之中，直到老死，并未为匈奴做任何事情。

在他移居匈奴很多年后，曾和被羁押的汉朝使节苏武有过深刻的交情，并互相通过书信。他的那番沉痛的感叹，就在这样一封信当中。

他在信中说：“异国流亡，自古以来就是悲剧。望着吹动的南风，怀念故土，不能自制。”“思念高堂娘亲，垂死之年被绑赴刑场，利斧斩首。妻子儿女，有什么罪？同时遭受屠杀……我自认为对国家贡献很大，而罪状微小，只因不能受到君王的明察，辜负我区区的一片苦心，每一思念及此，痛不欲生……汉政府与我已恩断义绝，自杀有什么意义？徒增人们耻笑。”“当年，萧何、樊哙，被囚禁监狱；韩信、彭越，被剁成肉酱；晁错受到诛杀；周勃、窦婴，难逃网罗。其他一些功臣豪杰，像贾谊、周亚夫之辈，都是盖世奇才，但被奸臣陷害，同时受难……”“每次回顾往事，虽然内心沉重，却不后悔。我辜负国家栽培，但政府也同样毫无恩义。你不必再寄望我会回国，事已至此，还有什么可言。”

“携手上河梁，游子暮何之？徘徊蹊路侧，悢悢不得辞。行人难久留，各言长相思。安知非日月，弦望自有时。努力崇明德，皓首以为期。”——这句子，就是李陵信中写给苏武的内容。

在李陵的帮助下，苏武还是回国了，成了忠君为国的典型，被封典属国（省部级）。回到大汉的第二年，他的儿子因为参与亲王的谋反被诛杀，他因当劳模的缘故免于一死，被剥夺官职回乡。而在这之前，在他还在匈奴遥望祖国的时候，他的两个哥哥，一个因为摔倒的时候碰坏了皇帝的车辕，犯“大不敬”罪自杀，另一个因为宦官互殴他没能抓住逃犯，也服毒身死。

但苏武毕竟还是保住了名节，不像李陵永远成了个“汉奸”。看来，在自己的祖国里任由宰割，是爱国的要素。

干活的人越多事情越难办

《史记》记载，朝鲜在先秦时期是燕国属地，朝鲜的第一代领导集体，是汉朝初年从中国逃过去的燕国流亡者，核心名叫“满”，姓氏不明。由于长期脱离中央，还不断接纳汉朝逃亡人员，杀汉朝使者，到汉武帝的时候，也就是朝鲜领导传到一个叫义渠的人手里时，中央决定派兵攻打朝鲜，夺回领导权。

本着人多力量大的原则，汉武帝派了一个楼船将军杨仆率领五万军队渡过渤海，左将军荀彘率领又一批人从辽东郡出发，两面夹攻。但两军的第一战都失利了，中央临时改变策略，派一名使者去和谈。谈得挺好，义渠答应带人投降汉朝，但在投降路上，被左倾冒险主义者荀彘拦截，第一次和谈失败。

然后两个将军就继续围攻，一个在城南边，一个在西北边，连攻了好几个月都没有拿下。此时义渠也打疲了，又生降心，决定找一个好说话的进行和谈，他选了杨仆。

杨仆是一个久在外面吃苦卖力干重活的人，之前刚被派到南边打南越，人马马上又拉来打朝鲜，士兵辛苦非常，伤亡很多，杨仆自己心里也很愧疚，所以早有议和的想法，于是和义渠一拍即合。但皇上派来打仗的是俩人，他一人毕竟不能独自作这样大的决定，因此一面谈条件，一面准备材料好向上汇报。此时，左将军荀彘——皇上面前的红人，怀着打胜仗的美好心愿，不断催促杨仆约定日期共同进攻，杨仆只好拖着。

一个想战，一个想和，两个一把手的分歧成了不可调和的矛盾，只能以一个打倒另一个来解决。这场路线斗争中，离中央近的荀彘成了胜者。当中央派特派员公孙遂来指导工作时，荀彘马上找到他进行了一番秘密谈话，指出了杨仆右倾投降主义的严重错误，并表达了对杨仆可能是叛徒的怀疑，焦急地说："同志，到了这种地步还不制止他，恐怕会变成大祸啊，革命队伍到了生死存亡的时刻！"特派员公孙遂深表赞同，马上用天子所颁的符节召杨仆来开会，杨仆一进大营就被逮捕，全部军队由荀彘接管。

荀彘接管部队领导权后，发起了猛烈进攻，朝鲜领导人义渠和谈不成，只好拼死抵抗。过了一段时间，处于战争劣势的朝鲜领导层发生分化，一名领导人刺杀了义渠来投降，而另一名领导人接过义渠的革命火种继续与汉朝官兵斗争。又打了很久，抵抗不了的朝奸杀了义渠的接班人，投降了汉朝，朝鲜终于被平定，成为汉朝的一部分。

本来该在一年前结束的战争，由于两名领导人的路线斗争，平白多拖了一年，无论敌我，死伤都多了很多。中央也意识到了这个错误，在战争结束后，一一进行了清算。特派员公孙遂指导不利，诛杀；荀彘作战时争功、嫉妒、思虑乖戾，弃市；杨仆在路线斗争之前未能与荀彘友好协商共同作战，导致士兵伤亡过多，死罪可免活罪难饶，剥夺财产成为平民。

所以怪不得常委也要排座次，因为没有核心时，就是容易出现路线斗争啊。

棍棒底下出的逆子

南北朝时候北周皇帝宇文邕是个极其优秀的人才，文韬武略、道德品质、意志耐力……都是一等一的人物，要是他多活两年，统一大业就没隋朝什么事了。但只有在子女教育上，他是个失败者，而且后果很严重，以自己一个极其自律的个性，竟然培养出一个极端恶劣的儿子，在他死后仅两年，就把他历尽艰辛打下的江山败掉了。

治国上宇文邕方法很多，但在管教孩子上他只有一个办法，就是打。他对大儿子宇文赟非常严厉，从他很小的时候被立为太子起，就要求每天与大臣们一起早朝，寒冬夏日也不许休息；宇文赟喜欢喝酒，酒后常有败德行为，宇文邕即下令一滴酒也不许进入太子宫；他还责令辅佐太子的官员每日记录太子的行为，每月向他汇报一次，如果看到有不轨的行为，就会当众拿棍子抽一顿，很多年下来，宇文赟的身上伤痕累累。他还不断威胁宇文赟："自古至今被废的太子多得很，别以为你就没事……"

到宇文赟年岁稍微大一点，宇文邕经常安排他率军出征，参加一些不太重要的战役，以训练他的能力。一次宇文赟出征土谷浑，没深入战场多远就班师了，行军过程中还干了一些坏事。回来后，军中有个叫王轨的官员把此事汇报给了宇文邕，宇文邕大怒，又拿棍子打了宇文赟一顿，连太子宫的工作人员也一并挨揍。这一次打得相当厉害，把宇文赟的脚都打坏了，伤好后留下了永远无法消除的伤疤。

这种严厉管教带来的后果是欺骗。挨了几次严重的揍后，宇文赟收敛了一些，至少表面上表现得很老实，同时也和太子宫工作人员串

联，每月汇报的时候对有些行为忽略。

尽管如此，还是有不少人私下汇报宇文赟的不称职，宇文邕也心下了然。但失败的家庭教育不仅仅体现在一个儿子身上，他一共七个儿子，其中有几个还太小，岁数大点的又都跟宇文赟差不多不成器，所以也只好这样下去。

棍棒底下没有教育出孝子，出的是仇恨。几年后，一代天骄宇文邕死了，年近三十七岁，壮志未酬。他死的当天，他严厉管教的儿子宇文赟，时年二十岁，抚摸着身上的伤痕对着棺材诟骂：“老东西，你死得太晚！”丧期不到一个月，宇文赟就脱去丧服，改穿平常衣服了。

宇文邕死后的宇文赟，把压抑许久的欲望都发泄了出来，他从父亲的妃嫔里挑选美女陪自己上床，杀了父亲信任的很多大臣，更改了父亲制定的制度，然后就是尽情游乐，仅两年就因放纵过度而死去。他死后一年多，宇文邕家的江山就被转手了。

回过头来再说那个曾经把宇文赟的恶行汇报给他父亲的官员王轨，他在宇文邕生前多次公开表达过对太子品行的不信任，也多次导致宇文赟挨揍。到宇文邕死去，宇文赟迅速开始报仇，他不仅杀了王轨，还在之前给王轨改了名姓，叫“乌丸轨”，来出自己的恶气。

宇文赟的一生，简直就是用来验证父亲教育方法失败的一生，说起来，也是个悲剧。

关于家庭暴力，还有一个小插曲的故事：唐朝时候有个叫李景让的大臣，在历史上是个有名的人物。他的母亲也很有名，有名在用棍棒教育子女上。李景让自己挨了多少揍就不说了，他的弟弟李景庄，因为头脑相对比较愚笨，考试总是不及格，每年科考，每年落榜，每次落榜完了都要挨揍。这揍一直打到他岁数很大，也因此名扬乡里，

引起了很多人的同情。后来连负责考试的人都看不下去了，怕他被他妈打死，终于给了他一个学位，免除了他的皮肉之苦。

炮灰

曹操打下基础建立的魏国传到他的子孙曹髦的时候，值司马家族专权，司马懿、司马师、司马昭三父子先后把持国政，控制皇帝，皇帝和太后完全成了他们的工具，作战时带在身边做招牌，下旨时盖章走形式。只要是司马家族定下的事，皇帝没有敢否定的，连声疑问都不能提。

这种状况曹髦忍了很久——不忍也不行，他完全没有力量说个不字，他的性命都操在人家手上——但终于有一天，他忍不住了，爆发了。

他召集来了几个比较信任的官员，对他们说："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我不能坐在这里等着被他罢黜的羞辱，今天我要亲自讨伐他！"左右都惊住了，纷纷劝他，表示他的力量太弱，奋起反击不仅不能取胜，反而徒遭羞辱，一个叫王经的官员说得很诚恳："如今从中央到地方，都是司马家的人，皇家禁卫军人数少，盔甲又不先进，陛下用什么讨伐？一旦失败，大祸深不可测，请再作考虑。"

但时年二十岁、血气方刚的曹髦已经无法忍了，他说："我意已决，即令身死，有什么可惧？何况不一定死。"于是进宫报告太后，此时，刚才还在参与商量的某些官员已悄悄溜走，跑去禀告正当政的司马昭。

曹髦拔出佩剑，登上辇车，率领着一众卫队、侍从就朝司马昭住所而去。而司马那边的人也早听说了消息，赶奔而来。在东止车门，

两方人马相遇，曹髦大声叱喝，对方一群人一哄而散。而另行赶来的一队人马则上来与曹髦的手下混斗。曹髦挥剑前进，对方部众谁也不敢冒犯皇帝，纷纷后退。对方阵营中的太子舍人成济此时不知所措，问率兵的中护军贾充："怎么办？"贾充说："司马公厚待你们，就是为了今天。有什么可问的？"

这话既挑明了，又等于没说，真是语言的艺术。另外你贾充这么明白，为什么自己不上去？司马家对你也很厚待呀。

不过成济想不了那么多，他冲上前去，长矛直刺曹髦，一下将曹髦挑下，当场死亡。

情势明朗了，司马家人也"刚好"赶到，时任太傅的司马孚把曹髦的尸身报到自己的腿上放声痛哭："是我保护不周……"而司马昭赶快召集文武百官，讨论如何处理。

文武百官也并非都是司马阵营的人，这些人当中也有一些有实力的，是司马昭需要忌惮的。其中有一个威望很高的官员叫陈泰，司马昭边哭边问他："您看现在该怎么办？"陈泰说："只有诛杀贾充，才能告慰天下。"司马昭迟疑了很久，问："就没别的办法了？你再往下边想想。"陈泰眼睛翻上去说："只有这个办法，我不知道还有下边。"

司马昭于是开始谈别的事情，以下的很多天里，司马昭和朝廷忙着处理曹髦死后的各项事务。不过，杀皇帝，无论如何都是大逆不道的重罪，不仅文武百官，连老百姓都在盯着如何给个说法，再不给个说法，恐怕就要有人给他们一个说法了。

二十多天过去，司马阵营终于讨论出了解决方案——当然，这是高级成员的事情，低级成员只有被使用、被牺牲的份儿。司马昭上奏太后，以大逆不道之罪处置犯罪分子成济。本来以为自己为司马尽忠，正等待奖赏的成济，被诛九族，全家一个没剩。而贾充，人家毕

竟什么也没干啊，谁能证明人家怂恿了呢？“有什么可问的 ”这句话怎么理解怎么是，人家要是说“我的意思是不能欺君啊”也说得通啊。所以，人家没事。

老话说“不要被人家卖了，还帮人家数钱”，不过成济更惨，连数钱的机会都没捞上。

两个小公务员的过劳死

契诃夫有篇著名的小说叫《一个小公务员之死》，讲一个战战兢兢、谨小慎微的小公务员努力讨好上级、生怕得罪官员却终于被吓死的故事。这样的公务员古今中外都大有人在。

李世民时期曾有个官员叫岑文本，文笔好性格谨慎，所以李世民让他管机密工作，一直留在身边。这个人跟“小公务员”性格超像，什么事情先往坏了想。后来他被提拔做中书令（相当于宰相）时，别人都跑来祝贺他，他自己却害怕得不行，说：“我无功于国家，得此殊荣，责重位高，所以忧惧。”还说，“你们还是凭吊我吧，别祝贺了。”有随从劝其置办点产业，他说：“我是南方一平民，徒步入关，本来当个秘书或者县令就心满意足了。现在升任中书令，地位够高了。挣这么多钱吓死个人了，再置产业搞来那么多钱我咋花呀？”

就这样的性格，后来跟随李世民亲征高句丽，负责后勤事务。这么高等级的军事行动，还是皇帝亲征，责任重大，他更害怕出错、害怕让领导不满意了。一路上日夜不敢休息，刀笔都不离手，批阅文件审查具体事务，呕心沥血。繁重的工作压力和不断的加班，终于导致了岑文本的过劳。大军行至幽州，岑文本暴病而亡，时年五十一岁。

还有一个叫张敬业的，就更是小公务员的代表了。唐高宗时，当朝宰相，大红人李义府为了光耀门楣，要把爷爷的坟迁葬。于是大兴土木，并要求附近各县都派丁夫、车牛参加修建。此举引来了很多拍马屁的人，三原县县令李孝节为了讨好李义府，私下征集众多丁夫、车牛，昼夜不停地输土筑坟。王公以下的各级官吏也都争先恐后地为其送礼，赠送安葬所需用品以表孝心。见到这番景象，附近七县的县令都怕自己表现不够的话会得罪李红人，只好也带领人丁、车牛去供役。时任高睦县县令的张敬业比较老实，亲力亲为，跟民工们同吃同睡同劳动，导致过劳，最后活活累死在工地上。

好惨是吧？不过谁能说，这不是跟他们的个人性格有关呢？活得太紧张，太拿事情当事，不累死，也早晚得把自己吓死。

一切问题首先是政治问题

我上高中的时候偏科，喜欢文不喜欢理，可还是遵从我爸的命令选了理科。经历过不平常的岁月的我爸对文科有恐惧心理，他认为学文太危险，还是学理又实用又安全，1+1=2，清楚明白不会有别的可能。

一看我爸就不了解社会，谁说学理安全的？就算想证明一个1+1=2，也一样要绕一个大圈子，绕不好，还就等于不了2。

天文学，算是标准的理科吧？一千多年前，为厘清一些类似1+1=2的数学问题，几个人绕了一辈子的时间。

隋朝快建立的时候，隋文帝打算“以符命曜于天下”，好给自己改朝换代制造一些舆论氛围，于是向全社会公开征召有识之士，打造一部历法。当时有好几个有识之士出现，其中就有担任过北齐历官的刘

孝孙、著名的文化人和天文学家刘焯、天文学家刘晖，还有一个道士张宾。他们各自拿出了自己的研究成果交给皇帝评判。

这是一个纯粹的理科问题吧？但看看下面你就知道，再理科的问题，也要先文科——确切地说，先政治，再说。

隋文帝采用了张宾的《开皇历》，不是因为它有多好，而是因为张宾说隋文帝“有帝王之运”。自然科学工作者刘孝孙和刘焯出来反对，提出了很多很自然科学的道理，但打败他们的是又一个文科理由——“非毁天历，率意迂怪”和“妄相扶证，惑乱时人”，二刘因此被赶出了京城。另一个刘就比较识时务，或者说受过文科训练，刘晖迅速与张宾结成一党，而为皇帝宠信。

若干年后，张宾去世。刘孝孙辞去某县县丞的职务，带着自己的研究成果又来到京城，重提当年历书之争。他本以为张宾死了没人巧言令色，自己终于可以搞搞学术了，却没想还有个刘晖在。刘晖扣压了奏章，把刘孝孙搁在司天监中“累年不调，寓宿观台”。刘孝孙苦于自己的意见不能上达，一气之下用车子推了一口棺材，抱着他的历书在皇宫门前大哭，终于引起隋文帝的注意，并命人经过实测比较后再决定是否改历。实测证明，刘孝孙的历法和参与实测的另一部张胄玄的历法，都比《开皇历》优越。

水落终于石出，云开终于雾散。道理搞清楚了下面该很自然科学地研究一下了吧？没想到，刘孝孙爆发了多年的积愤，提出先斩刘晖，再议改历，这种不厚道的态度激怒了隋文帝，于是理科问题再次变成文科问题，皇帝暂停了改历之议。

不久后，刘孝孙去世。这时，几次日食的推算错误让隋文帝下决心重定历法，他这回让张胄玄、袁充等人负责，当年被赶出京城的刘焯此时再度出山，他在刘孝孙历法的基础上，增损改进，献上了《七曜新术》，也就是日后完善而成的《黄极历》以备选用。

二刘的共同问题是不问文科，不讲政治——这么大的事，不做铺垫，不埋人脉，光在招标的时候才出来，那怎么行呢？这和已经在皇帝那里做好各种理科之外的准备工作——编造了“日长之瑞”的假天象而得到皇帝宠信——的张胄玄、袁充怎么比呢？失败，当然就是必然的了。

从最初兴致勃勃参加历法海选到这时，已经过去将近二十年了，刘焯从一个四十岁的文化人变成了一个老者。近二十年的光阴却还没有让他明白文科先于理科、政治先于技术这个道理。他后来得罪人，被发配至成都充军，几年后再得以回京城，以花甲之年上书新皇帝隋炀帝，犹在要求与张胄玄辩论来争高下。他得到机会了，辩论了，赢了——这是理科的胜利，却比不上文科的动作。由于袁充等人的阻挠，他的历法终于还是被搁置了。二刘之二，也抱憾而终。

在这场持续三十年的争论中，理科人才二刘付出了一生的代价，终被文科人才阻挡住了通往庙堂的道路。好在文科人才擅长的政治斗争只存在于庙堂附近，在民间事情要简单得多。刘焯的《黄极历》由于成就突出，《隋书》打破只收颁行过的历法的框框，破例将该历收入《隋书》的《律历志》中。

社会好复杂

捍卫“正义”的代价

人在年轻的时候，愿意捍卫自己价值观中认为重要的东西，愿意捍卫正义，即使面临危险。但是，很多时候，他们往往不知道有多危险。

北魏时，国家内乱，分裂成了东魏和西魏两个。东魏的权臣高欢任丞相，封渤海王。和曹操类似，他主持着国内很多重要工作，还要经常带兵出征。出征期间，家里就由他的妻子娄昭君和世子也就是法定王位继承人高澄主持。世子高澄，当时十四岁。

在他不在家期间，他的世子高澄，和他的一个妾郑氏发生了关系。这种有违伦理而又有违道德的事情，激发了家里一个婢女的义愤。

这个在史书上没有留下名姓的婢女，等高欢回来后向高欢检举了这起通奸案，并且找来了两个同样有正义感的小姐妹作证。高欢得知，大怒若狂，打了高澄一百军棍，将他关了起来。因为娄昭君作为母亲管教失责，他连娄昭君也不见了，并郑重考虑更换世子。

算是正义得到伸张吧——在那个年代，这是很重大的道德问题，很高的正义。几个小婢女在为自己自豪的同时，完全没想到她们将面临什么。

王侯家的家事不仅仅是私事，它还关系到和谐和稳定。很快有人出面干涉此事了。尚书左仆射司马子如接到秘密通报，迅速来到高

家，与高欢密谈，说了长长的一番话："我家也有这样的事情，这种丑事只能遮掩，怎么能宣扬？王妃跟你是结发夫妻，当年用娘家的钱供养你；你被处罚她为你日夜照料，你贫贱时她陪你东奔西走，烧马粪给你煮饭，还亲手给你做鞋子，这种恩义怎么能忘？现在你的女儿是皇妃，你的儿子继承大统，王妃的弟弟娄昭为你建功立业。一个女人不过是一根小草罢了，不值得珍惜。再说，婢女的话，不要相信。"

司马子如的话虽然又动情又讲理，充满了冠冕堂皇的说辞，但说白了其实就是一句：高家目前是一个显赫而又紧密的利益团体，这个团体内部的和谐稳定与外部的光荣伟大不容破坏。

就这样，一个小小的不和谐因素，被果断地处置掉了。高欢委托司马子如重新处理这件事情，司马子如先是探望高澄，对他说："大丈夫为什么害怕权威，自己诬陷自己？！"在此暗示下高澄推翻了全部口供，称通奸一事纯属诬告，他是因为害怕父亲生气才自诬。司马子如随后分别秘密提审了三个婢女，其中作证的两个，被迫发誓她们做的是伪证。而举报的那一个，不知道是因为坚持己见不肯合作，还是因司马子如怕留下后患，被迫上吊而死，工作组随即宣布她是畏罪自杀。经过一番工作，司马子如提交了一份新的调查报告，称全部事件都是捏造，高欢闻知立刻喜笑颜开。

最感人的一幕发生在后面。高欢传见"被冤枉了"的世子高澄和王妃娄昭君，娄昭君远远望见高欢，马上跪下，走一步叩一头，而高澄也跪爬着一直走到高欢近前。父子夫妻拥抱在一起，哭泣道歉，全家前嫌尽释，云开雾散，重新成为和谐稳固的美好家庭。

当晚，高欢设宴款待司马子如，赠送他大量黄金，感动地说："成全我们全家的，是司马子如啊！"

一桩家丑以如此皆大欢喜的结局收尾，没人再去惋惜那个死去的婢女。这个"不识大体不顾大局"的婢女，不知道"原则"这件事在不同

的情况下、在不同的利益前，有不同的解释，不知道道德是包装出来的，而不是坚守出来的，所以她死了，她死得其所。

其他两个婢女不知会有怎样的结局，如果她们幸运没有被最终灭口，她们想必从此事学到了教训：外表光鲜的豪门，里面烂成什么样是没有关系的，撕掉光鲜外表才是罪大恶极。终她们此生，一定不敢再说皇帝没穿衣服了。

郑氏不知道后来如何了，她被包装成了被诬告的无辜者，但实际如何里面人都知道。我想，她的余生恐怕会很凄凉——这是无数豪门中共有的故事。

告密者

五代十国的后唐明宗李嗣源当朝期间，有个叫安重诲的，曾是明宗跟前的重臣红人，一度权倾朝野，大事小事都由他做主。在这期间，也结交了不少朋友，其中有个叫朱弘昭的，对他特别热情，经常送重礼给他，由此被他任命为凤翔节度使，相当于军区司令员兼省长。

政治舞台波诡云谲，本来亲得如穿一条裤子的君臣二人，后来产生罅隙，安重诲失宠了。他觉察到领导对自己的感情变化，希望能够赶快好好表现一下，好重新赢回领导的心。当时明宗正为西南战事发愁，他就主动请缨，亲自带兵前往前线督战，明宗同意了。

在他日夜兼程赶往前线的路上，他失宠的小道消息开始在整个国家的厅局级以上领导圈里传播。从沿途遇到的同僚故旧接待他的态度上，他慢慢看出与往日的差别。只有到了凤翔，待遇未变。他亲自提拔的干部朱弘昭亲自出来迎接，在他的马前下跪叩头，当晚就将他接

到家宅下榻，并请到后堂卧房。朱弘昭的妻子儿女也出来磕头，端上酒菜，礼节十分恭敬。

世态炎凉啊！安重诲感慨万千，不由得掉下眼泪。席间，他向朱弘昭掏了心窝，说了很多："奸人一再诬告陷害我啊，我几乎难逃一死，幸亏领导明察秋毫，我才保住全家……"

第二天一早，吃好睡好的安重诲被朱弘昭礼送出城，重新上路，临走寒暄自不会少。他不知道的是，他刚离开，他当亲人信任的小兄弟朱弘昭就写了一封密信，把他头天晚上的话照录，并加上评论："安重诲满肚子牢骚怨恨，对领导口出恶言，不应该允许他到前线大营，否则他恐怕会夺取军权。"

密信急如星火，送至中央。与此同时，还有一封信送至正在前线带兵打仗的另一朝廷重臣石敬瑭："安重诲行动乖张，如果抵达前方，恐怕将士们猜疑惊骇，还没等作战，就会自行崩溃。阁下最好迎头阻拦。"

密信你来我往，比安重诲行动的速度快得多。石敬瑭随后呈递明宗李嗣源的密信和李嗣源下的诏书，都在安重诲还没到前线之前就完成。就在他即将抵达前线的时候，诏书到了，让他取消任务，立即回京。

安重诲只好原路返回，蒙在鼓里的他还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回京的路上路过凤翔，他还有意与小兄弟再叙一次，遇到的却是一道关闭的城门，守门的武士拒绝他进城。

宦海浮沉的安重诲终于觉察出了不对，他大为恐惧，立刻上马狂奔往京城赶。但此时，一切都已经决定了，他没有挣扎的机会了。

他没能走到京城，路上就接到了外调的诏书，很快又被要求退休。在这期间，对他的揭发和告密接连不断，且没人再问他的解释。几个月后，朝廷派人以调查的名义来看他，就在行礼的时候将他击杀，他的妻子、儿子都被抄斩。

呃……不必同情安重诲，他也并不是一个好人。五年的执政期，他下过不少黑手，树了不少敌。不过纵横政坛这么久，他都没有闹明白一点：下手最狠的不是貌似敌人的，而是貌似朋友的。

你要成名

苏秦学有所成之后，待业在家，在钻研学问和服务社会这两条道路间抉择，此间他的同学庞涓、孙膑相继成名，两相对比之下，他对自己提出了比较高的要求：“看看人家！再看看你！”于是发愤图强。从他下定决心这一天起，这个社会自动形成了一套帮助他成功的机器。

一年后，他跑官要官失败，盘缠花光，带着一颗破碎的心回到家中。本打算疗伤的他，没想到一进家，机器自动运行了：父母不搭理他，正织布的妻子见其回来，连织布机都不肯下。他肚饿难忍，求嫂嫂给自己做饭，嫂嫂不冷不热地说没饭吃。

没退路了，只有一条路摆在他面前。他从此“头悬梁，锥刺股”，用功学习，然后再度出发，这回终于成功了，成了六国之相，鲜衣怒马地还乡。这一回，苏秦的老母在路旁扶杖观看，惊奇得啧啧称叹；两个弟弟和妻子、嫂子，都恭恭敬敬伏在郊外迎候，不敢仰视。苏秦在车上问嫂子：“嫂子以前不为我做饭，现在为什么这样谦恭呢？”嫂子蛇一般地赶紧趴下：“您有权又有钱嘛！”

感慨之下，苏秦总结出了这个自动运行的机器的核心价值观：“人没有权势地位，连父母都不把自己当儿子，有了金钱富贵，亲戚们何等畏惧崇敬，可见，在这个世界上，金钱权势是万万少不得的东西啊！”

东郭先生，在汉武帝时期以方士的才能待诏于公车署，也就是排队等待被补缺进公务员队伍。因为没背景没靠山，等了多年都不得，又没别的工作，穷到吃了上顿没下顿，冬天衣服都穿破了，鞋子都没底儿了，只能光着脚走在雪地里，因此被人嘲笑，算是穷途末路了。就这样，他都没打道回府，而是孤注一掷。后来因为拦住卫青卫大将军的轿子帮人出了个主意，没被打走反而采用了，他在饿死的最后关头时来运转，摇身成为省部级高官。得到任命的当天，他走出宫门，外边竟然排了一溜人互相厮打着要抢先请他吃饭，都是他当年的同事，其中不乏曾经嘲笑过他的人。

就是这样的一个自动机器，催人奋进，拦住人后退的道路，让人不富贵，毋宁死。逼得西汉的主父堰穷四十年之功去博取功名，当终于得到功名后穷凶极恶，大肆收受贿赂，顺其者昌逆其者亡。有人劝他差不多得了，他说：“我穷困的日子太久了，父母不把我当儿子，兄弟不收容我，朋友也遗弃我。现在我好不容易富贵了，可我人生中的太阳都要下山了。”

自动机器催促下的主父堰要把失去的损失夺回来，把机器加诸他的伤害补回来。但他时间太少了，终于还是因为做得太绝被杀了全家。一经失势，自动机器又开始运转，之前攀附他的上千门客一哄而散，连给他收尸的人都没有。

在这么一个强大的机器面前，人只好一门心思往上爬，不成功，便成仁。

接近领导的方法

对于接近领导这事，我一直是有畏惧心理的，一是太紧张怕会失态，二是不知道说点什么做点什么才能给领导留下好印象，而不至于引起他厌恶把好事办成坏事。

必须承认，在我们这个国家，接近领导、讨好领导是一件很重要的事情，甚至重过你工作干得好不好——工作干得差没关系，只要领导喜欢，必定前途无量。所以，接近领导这门手艺，一直是人们用心钻研的课题。

接近领导的方法有很多种，我发现，热情型是最短平快和价格便宜量又足的，但要做到这一点，既要有冒险精神，又要有不怕牺牲的大无畏精神，还要有技巧。这事，一般人掌握不了。在这事上成功的范例是战国时候的邹忌，对，就是那个爱照镜子、曾以为自己比徐公美的自恋狂邹忌，齐国的丞相。他是怎么得到领导位置的呢？

最开始，他只是个给领导弹琴的，在那时候和做饭的一样，没什么地位。但他有雄心壮志，还有与雄心壮志相匹配的大无畏精神。有一次齐威王正自己在屋里弹琴，他勇敢地、坦然地推开房门进去，说："领导，您的琴弹得可真好啊！"

领导被打扰了，不悦，而且对他不敲门就进来的没礼貌行为很受不了，就给他脸色看，说："你连我弹琴的样子都没看见，怎么知道弹得好？"言下之意，就是说"你的马屁我不喜欢"。

但邹忌面不改色心不跳地把握住了形势，没有因为动作失败而失态。他更进一步拍马屁说："大弦急弹时如春风般温和，小弦声音明辨而清晰，手把弦抓持得很紧，而又很舒缓地放开，和谐的声音，大小

相辅相成……”千穿万穿，马屁不穿，领导悦了一点，打算进一步和邹忌谈音乐。

但邹忌此次出击的目的可不在于推销自己的音乐才能——那已经被领导了解了，他需要谋求的是更广阔的空间。他说：“干吗只谈音乐啊？治理国家的道理也在这里面啊。”

领导很不高兴，心说你算个屁，也跟我谈治理国家。邹忌的大无畏在此更加体现出来，他仍然面不改色，抓住机会讲了一番音乐和治理国家的相同之处，终于打动了领导，三个月之后，他就拿到了丞相这个位置。

用这种方法得到领导岗位的这位邹忌，总体来说好像人品不是很好，别国出事他一贯的主张是不管，这也罢了，自己的同事田忌能力强于他，他还曾经暗算人家。唯一的亮点，也就是明白自己不如徐公美后劝齐威王纳谏了。

如果没有邹忌这种可以抛却自己脸面不顾的大无畏精神，还有一种相对比较低调的方法，适合那些羞怯的人。比如西汉时期的魏勃。他年少时，想接近当时的丞相曹参，但既不好意思托人也无人可托，就常年如一日地到曹参舍人家门外去义务扫地。曹参的舍人感到很奇怪，以为他是个怪物，观察了一段时间，终于忍不住好奇问他为什么这么学雷锋，他羞涩地表达了希望引见他见到曹丞相的愿望。舍人就引见了，他得以在曹参门下做“九五二七”（《唐伯虎点秋香》里周星驰的角色啦）。有一次赶上机会给曹丞相驾车，他抓住机会参与曹丞相关于国家大事的谈话，把准备已久的闪光之语抛出了几句，获得了曹丞相的赏识，于是进入了领导行列。

这个魏勃呢，好像也有点人品问题，曾经专权到超过丞相的地步，但其实是个没肩膀、只会在背地里搞小动作的人，后来做了人生

中唯一一次大事后，被灌婴威吓，吓得他腿都哆嗦，话都说不利落了。因为可怜他，灌婴才没杀他。

所以接近领导得到职位，跟人品能力还就是没多大关系。

追求理想的下场

春秋时的宋国是一个小国，夹在齐楚晋郑等强国和次强国之间，国小兵弱，却诞生了一个有远大抱负的国君，就是宋襄公。

这个有理想的年轻人刚从事国君这个有前途的职业时，正赶上齐桓公姜小白称霸诸侯的时候，尊王攘夷、调停纠纷，好不意气风发，一派教父风采，令人心驰神往，不知成了多少人心目中的偶像。襄公刚当上国君，就有幸受邀参加了姜老大组织的葵丘诸侯会盟，贴身接触到偶像。偶像的影响真是太大了，回来之后，他那颗年轻的心就蠢动起来，准备把偶像的成就当做自己奋斗的目标，把偶像的行为当做自己的人生指南、行动标杆。

八年后，偶像去世了。办完追思会，宋襄公就决定继承偶像遗志，把偶像的事业发扬光大。

他开始积极筹备在自己境内主持召开第二次诸侯会盟，并广发英雄帖，尤其不忘招呼上继齐之后起来的第二强国楚国。但他不知道，八年的时间，世界已经不是偶像那个童话世界，他也不是偶像那样有足够实力把世界变成童话的人。他的一个叫目夷的大臣对这一点看得比较透，给他摆事实讲道理：“咱们实力这么差，还召集会盟，其他老大们会看不顺眼的。”但宋襄公沉浸在追求理想的狂热中，根本不听。

会盟开成了，但理想主义者果然被烦他跳得欢的楚国扣留，到冬天才放回来。

这次打击并没让宋襄公从追随偶像的幻觉中苏醒过来，他仍然坚持学习偶像，做偶像做过的事行偶像行过的标准。第二年夏天，他出兵攻打郑国，楚国来救，他又向楚国宣战。

打仗的时候是冬天，宋楚两国军队分列泓水两岸，楚兵黑压压一片，宋国兵力可怜。即便如此，宋襄公仍是一副偶像做派。楚兵渡泓水过来，目夷出主意说：“快趁他们未登岸发动攻击！”襄公却没动。楚兵上了岸，未摆好阵势，目夷说：“现在赶紧打，也还有机会。”但襄公依然不动。直到楚兵刷牙漱口梳洗打扮摆好pose，宋襄公才领兵冲上去，结果被楚兵大败，襄公也腿上中箭。别人埋怨他，他说：“君子不困人于险地，不攻击不成列的敌人。偶像当年就是这样做的。”目夷翻倒在地，口吐白沫，说：“I服了YOU。您不看看现在咱们是什么状况，照您这样，直接跪地认输算了，还打个屁呀！”

沉浸在姜小白幻觉中的宋襄公经此一役，伤重不治，不久就死了。他的对手都是成人，而他到死都是个孩子。他把姜小白时期的骑士风度继承下来，遇上的

却是早抛弃了骑士风度的世界。

好人应该怎么做

著名的周公——周公解梦的那个周公——是周文王的儿子，周武王的弟弟，陪周武王一起打下了周室江山。周武王死了之后，武王年幼的儿子成王即位，周公号称“怕天下人背叛”，就做了代主席，暂时

替成王主持工作。直到成王成年，他才退居二线，把工作交接。他这个举动被后世奉为圣贤之举。

许多年后，鲁国有一名王室成员重演了他的垂帘听政，没想到结果却死得很难看。

这名王室成员名字叫息姑，是鲁惠公的大儿子，一个名副其实的厚道人。他成年之后聘了宋国姑娘做媳妇，新妇还没进门，竟被自己老爹抢走了——这样的夺妻之恨，他都没有反应。

到了惠公快死的时候，按规定应该立长，也就是让息姑接班，但惠公立了他和儿媳的儿子允——这样的夺位之恨，息姑也忍了。可见有多么厚道。

惠公去世后，允年纪太小无法亲政，鲁国贵族们共同拥立息姑做代主席，效仿周公。息姑就答应了，履职之前特意声明：等弟弟长大，我是一定会还位给他的。

过了十一年，息姑执政已经有了相当的基础，就有投机者开始打主意。有个叫挥的王室成员赤裸裸地对息姑说："百姓们都比较服你，你应该正式即位为君。让我去把允杀了吧，然后你封我为相。"老实人息姑想都不敢想这个问题，他义正词严地驳斥了挥，说："别挑拨我干这种不忠不义的事，妨碍我成为一个正人君子。现在允已经长大了，我正打算还政于他，自己到乡下去种地呢。"

挥离开这个端不上台面的狗肉菜后，心里很是紧张——这万一消息走漏出去，日后不厚道的允知道他曾经动过这种心思，还不得报复他啊？一不做二不休，他去向允告密说息姑正打算即位，撺掇允杀掉了息姑。一个高尚的人、一个纯粹的人、一个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得到了这样一个悲惨的结局。

为什么同样做好人，周公善终息姑却如此悲惨呢？是他们运气不同，刚巧被息姑遭遇上了人心不古么？当然不是！在王位面前，人都是一样的，都会是贪婪的、多疑的、不顾一切的。周公没有混成息姑这步田地，是因为周公不像息姑这样傻实诚而已。

从武王在位时，周公就已经开始给自己留后路、做准备。武王病重期间，他曾经设坛祷告，然后把一个祷告纪要封进小盒子，嘱咐日后关键时刻才能打开；代成王执政期间，有一次成王患病，他又搞了一次，也把祷告纪要封进盒子。

还政于成王后，如同历朝历代都会发生的那样，果然成王有意杀周公，周公赶紧外逃，并安排让成王看到了小盒子中的一个。成王打开纪要一看，原来是自己患病期间，周公向天发誓犯神命的是自己，恳求上天不要把惩罚降临在成王身上，而以自己代替。感动之余，成王立刻收回杀机，迎接周公回来。到周公死后，按照他的安排，成王看到了另一个小盒子里的纪要，是当年武王——成王的爸爸——病重时周公向天恳求以自己代替武王死的内容，于是，周公得以国君标准治丧。

除了这种安排之外，执政期间，周公对政治对手也是心狠手辣的。管叔、蔡叔对周公当核心有不满情绪，周公当时没有说什么。后来，“管叔、蔡叔果然造反”——历史上是这么说的。不过这么简单的记载，不好说究竟有没有周公暗中的安排，反正很令人怀疑。此时周公马上做《大诰》以告天下人——看看，我可是被迫的啊，正义的啊——然后将管、蔡剿灭。

另外，他很注重舆论宣传，几个关键时期都发表评论员文章《君奭》《嘉禾》《鸱鸮》，来统一全党全军全国人民的思想，维护社会稳定，表达自己没有权力图谋的决心。

所以，周公的“圣贤”，是用实力说话的，是外表忠厚心里有数的，完全不是息姑那种傻乎乎只知做好人好事不知防范，谨尊圣训而完全读不出圣训背后没说出来的话的人。教别人做好人的圣贤书，把世界讲成一个美好的跟童话一样五讲四美的地方，赤裸裸的斗争半点没提，结果呢，把好人息姑给害死了。

摆谱的后果

从春秋到战国，齐国一直是一个强国，一度称霸，齐国的国王因此有些优越感，也就是情理之中的事了。

有优越感没关系，但优越感怎么表达，可是性命攸关的事情。为什么一代一代的圣贤智者都教导我们要低调做人含蓄做事呢？这都是来自血的教训啊。

战国时期，五个国家联合攻齐，齐国大败。当时的国王齐闵王田地只好逃亡。他先投奔了卫国，卫国国王一听是传说中的老大来了，赶紧请上座、奉香茶，把自己的卧室让给他住，自己睡沙发，吃喝用一应俱全统统提供，自己还口称“臣”，给足了田地面子。

按说一个逃亡者就不要挑三拣四了，但田地不行，过惯大城市的优越生活，在卫国这种小城市总觉得条件不够好，禁不住说一些嫌弃的话。卫国国王倒没说什么，但官员们实在听不下去——你一个来逃难的哪儿那么大谱啊？有你饭吃就不错了，给什么吃什么吧。

田地受不了这个气，又跑到鲁国。刚到鲁国边境就提出了全套的接待条件，要求鲁国以天子的礼仪接待他，鲁国国王必须要亲自到厨房察看伙食标准，端来之后要在台阶下面伺候他进餐，他吃好了，国

王才能告退。鲁国受不了他这种谱儿，赶快封闭边境，把这位贵人堵在了门外。

他又跑到了邹国，邹国正在举行国丧，他要求自己站到祭坛上冲人民群众招手，而新的国王要背对着老国王的棺木向他叩拜。这种无厘头的想法邹国无论如何也不可能答应，于是他又被赶走了。

想想战国的时候可真不错，就算有那么多国家联合起来反对他，也仍有那么多地方可以投奔，而这厮居然把这么多地方得罪个精光，也算是相当的厉害了。

处处碰壁走投无路，田地只好又回到自己国家一个尚未沦陷的城市中，在这里碰到了来摘桃的楚国大将淖齿。淖齿来是为了审时度势，选择往哪个墙头倒的，但因为打着援齐的旗号，且一上来就被田地封了个宰相，是有很大可能倒向田地一方的。遗憾的是，在这么关键的时刻，在吃了那么多苦头之后，田地还是没有学会低调做人，把自己唯一的救命英雄也给得罪了。我们不知道他究竟干了些什么，但一定是得罪的挺狠，终于给自己招来了恐怖的后果。

淖齿对田地做了什么？说出来都会让人汗毛直竖。他把田地的筋抽了出来，然后把身体挂在房梁上。可怜的田地哀号了两天两夜才死。看来，淖齿是真的伤自尊了，而他老人家的自尊，代价真是不轻。

所以啊，做人，一定要低调。自恋没问题，自豪也没问题，但在别人面前，总要关照一下对方的情绪，要不然，说不准就伤到了谁的自尊，那结果，说不定可怕得很呢。

当有人说为你好的时候

当有人说为你好的时候，别上来就千恩万谢身体力行，这里边没准是个套儿。

《韩非子》里头讲过一事儿，说楚怀王的时候，齐国送了个美女给楚王。楚王爱死了，成天围着她转。这事惹怒了楚怀王的老婆，也就是王后郑袖，但人家心里怒，表面上没显出来。有一天她装作特体贴地跟美女聊天，掏心掏肺地说："你知道吗，大王可喜欢你啦，唯一的遗憾就是有点讨厌你的鼻子。我觉得你要是以后挡住你的鼻子，就能长盛不衰，保住大王对你的爱情。"

美女一般都没大脑，这个美女也是。她还真感激涕零地接受了郑袖的建议，常常用袍袖挡住自己的鼻子。楚王看见她忽然添了这么个毛病，感觉很奇怪，问她她也不说。有一次就和郑袖提起，郑袖做若无其事状，说："哦，前几天我跟她聊天，听她说来的。她说老闻见大王身上有股臭味儿，所以得捂着鼻子……"

这番话惹怒了楚怀王，在那个还不懂得怜香惜玉的年代，他怒的结果是割下了美女的鼻子。当然，宠爱也就再也谈不上了，活不活得下去也就不知道了。

唐朝时候也有过一事儿。有个叫李林甫的宰相，和郑袖一样，很善于为别人考虑。有一次他和刑部尚书李适之聊天，跟李适之说："你知道吗，华山有金矿，开矿采金可以增加国家财富。皇上还不知道这件事呢，你要是告诉他，他一定很高兴。"

李适之也不想想，这么好的事，李林甫自己为什么不直接告诉皇帝呢？他光顾让领导高兴了，就趁一次奏事时，跟唐玄宗说了这件事，并建议在华山开矿。

唐玄宗听了也觉得事情不错，找李林甫来商量。李林甫说："这事我早就知道，但华山是陛下本命和王气所在，开凿不吉利，所以从来

不敢提议在华山开矿。”

玄宗写过《华岳碑》，其中说过：“予小子之生也，岁景戌，月仲秋，膺少皞之盛德，协太华之本命，故常寤寐灵岳，肸向神交。”李林甫所谓“华山是陛下本命和王气所在”是联系这篇文章说的。

唐玄宗一听，觉得李林甫真是关注自己爱护自己，而李适之明显是考虑事情不周，不久对李适之说：“从今以后，有事上奏，应该先跟林甫商量商量，不要太随便了。”这一下子，李适之就被排挤出决策圈了。

所以“为你好”的话未见得真为你好，你得看看说这话的人是谁，他想干吗。

人人都爱笨蛋

想从刘邦年代一直混到汉武帝年代是不容易的，因为这几个皇帝一人一追求，一人一爱好，区别还都特别大。刘邦流氓出身，讨厌做学问的酸人，汉文帝喜欢法家，汉景帝喜欢道家，到了汉武帝，又独尊儒术了。所以虽然这几个皇帝总体当政时间都并不很长（只算到汉武帝初年），但一把手的不断更替，令大政方针也不断变换，手下们跟形势，就不太圆熟自如。

像辕固生就是个典型的例子，景帝那年他就当了官了，但看不清形势，赶上窦太后跟他讨论道家学说，他这个儒派表达了一下鄙薄，结果被太后下令送去喂野猪，幸亏景帝厚道给了他一把刀防身，要不然就活不到平反昭雪的日子了。

一朝天子一朝臣，人才们都随着一把手的爱好上上下下，但就有人金枪不倒，比如万石君石奋。他稳立朝中的秘诀，不是掌握多么渊博的知识，而恰恰相反，是什么知识也不掌握。

刘邦时期，他是服侍刘邦的小吏，因为态度恭敬、做事卖力，很得刘邦的信任，官职不断升迁，到文帝继位时已是太中大夫了。文帝选拔太子太傅，他又被众人推举。到了景帝，还想给他升官，但看他能力实在是差，想提拔进政治局，怕他耽误事，就给了他一个诸侯相的官职，直到退休。他的性格影响整个家族，他的儿子们也都是诚惶诚恐，谨小慎微，遵从社会主流规范。同时，也都什么不学什么不懂。

这是抬高道家贬低儒家的年代，皇太后，也就是把辕固生扔给野猪的那位，讨厌儒派的浮夸，但又不可能完全无视儒派的存在，于是提拔石奋的两个儿子，老大石建为郎中令、老二石庆为内史来封儒派的口——你们不是提倡孝道么，石家切实履行孝谨之道，提拔他，你们还有什么话说?

两件事能表现出他家人的做派：大儿子石建做郎中令时，有一次写完文件交上去，忽然想起其中“马”字少写了一笔，惊恐万分，面如土色，以为自己犯了死罪。老二做太仆的时候，一次皇上问驾车的马有几匹，他下车数了几遍才敢报上——就是这样绿豆当西瓜的一家人。

到汉武帝时期，老二石庆一直做到了丞相的高位，老大石建做了封国的相，一家人里当部长级高官的共有十三人。

当了这么大的官，他们做过什么呢？史书上载，石建在相位九年，没有任何匡正时局的言论，政事基本不通过他，他只是唯唯诺诺负责举手而已。石庆不动声色，但没什么高明的意见，也没替百姓说过话。合着都是些摆设。

即便如此，即便皇帝知道他们的底细，但仍愿意让他们待在那个位置，以至于石庆渎职申请辞职，武帝都没批准。

类似的不倒翁还有好几个，比如卫绾，一生中唯一的才能就是当司机，凭着这个在文帝年间升到中郎将，文帝临死时还专门托付给景帝。景帝时期更是先后升为太子太傅、御史大夫，最后到丞相。在这些任上无功无过，因此获得很大的信任。直到景帝死了换成武帝，才发现他任期内官府中的囚犯大多是无罪受冤屈的，而这位丞相竟就这么一直不闻不问。

还有一位张欧，其作为颇似一句笑话——“我不会看着你倒霉不管的，我会背过脸不看的”。这位负责处理刑事案件时就是做这样的老好人：只要能有辙的就发回重审尽量减刑或改判，实在罪大恶极不能减刑的，他老人家就一边哭，一边背对着他们然后把文书封上。就这样赢得不少赞誉，子孙都做了大官。

最变态的一位是周仁，他的“谨慎”是用这样的方式体现的：他常常穿着破烂的衣服，上厕所不解裤子，浑身肮脏丑陋不堪。如果不是变态，那就只能是弱智了。而就因此，景帝对他信任有加，连与老婆们亲热都不避他。他在政坛上也是无所建树，皇帝每次就人事问题向他征求意见，他的回答都是“请皇上亲自去考察”，竟也一直做部级干部，子孙也都当了大官。

这几位笨蛋不仅很得领导们喜爱，同事们也对他们赞赏有加，每到重大人事任免时都有不少人推举他们，连史书都专门为他们做传，称他们“言语谨慎、行事积极，是身体力行的君子”。可见，有才并不见得是什么优势，多做事必然多错事，不做事也就不得罪人；有思想必然不见得融于另一种思想，没思想就跟谁都能投合。很多时候，笨蛋才更受人欢迎呢。

经典马屁

拍马屁的最高境界，我认为是那句“我要给您提个意见——您太不注意身体了！！！”说话的时候，一定要痛心疾首、诚恳万分。这句话集中了引人注目、峰回路转、因此给人留下印象深刻的三种特点，同时要相当的不要脸才能表达充分，但凡有一点迟疑或是怀疑，都会让人认为是开玩笑或讽刺，会适得其反，因此，难度相当不低呢。

掌握到这种程度的人不少，翻了翻刘邦时的史书，看见好几个。

一个是刘邦本人。到底是天生当政治家的，有慧根，悟性高、反应快。他还在和项羽争天下的时候，派他的大将韩信去讨伐齐国，韩信拿下齐国后，写了封信给刘邦，说齐国人比较狡诈，屡降屡叛，建议由自己暂代齐王之位稳定齐国。

刘邦接到信大怒，首先他正需要韩信的兵力，其次不能容忍手下称王挑战自己的地位，于是他骂道：“我正危机着呢，你竟然自立为王……”

此时，张良在旁边踩了他一下，用耳语提醒了他敌强我弱不能惹怒韩信的形势，刘邦立刻就明白了，不动声色地砌了个台阶，骂出了一个完美的马屁：“大丈夫既然平定了诸侯，就应该做真王，干吗要请求做假王？”然后马上发文件，封对方为齐王，挽回局面。

一个是刘邦的保镖，叫周緤，因为一直在刘邦身边，后来被封了侯。汉朝建立后，几大元帅纷纷“谋反”，到陈豨时，已经没啥亲信可派，刘邦要御驾亲征。命令一宣布，周緤当场哭了，说：“以前秦国统一天下后，都没御驾亲征过。可现在皇上要时常御驾亲征，难道没有人替皇上分忧吗？”

这番表白太贴心了，刘邦当时就感动了，于是破格允许周马屁进殿门不必弯腰，杀了人不判死罪。

不过最牛的还是属给刘邦制定神话方案的宣传部部长叔孙通。叔孙通服务于汉朝前，曾是秦国的待诏博士，也就是候补宣传干事，平时做些给皇上写讲话稿啊、提点建议啊、为领导的一句两句闪光之语寻找理论基础之类的工作。陈胜吴广起义之后，全国各地纷纷响应，一时间神州大地群雄并起，遍地烽火。秦二世皇帝胡亥赶紧召集宣传干事们讨论，某些不识时务的干事就跳出来说："局势很危险啊主席，国家要完了，快派兵镇压吧！"胡亥脸色立马掉下来了。此时，技艺高超的叔孙通适时地跳了出来，发表了一番金光闪闪的言论：

"你们各位都错了！现在天下统一，废去郡县销毁兵器，天下太平社会和谐。在上有英明的领导，在下有严格的法律，人人奉公守法四方都来归附，怎么可能有叛乱呢？那明明是一小撮反动分子偷鸡摸狗，无足挂齿，派我英勇的公安干警去抓捕归案即可。"秦二世心情愉快地说："就是！"然后赏给理论人才叔孙通一大堆财宝，并马上转正。不过，装傻的叔孙通并不真傻，下了殿就带着财宝逃亡了，然后投降项羽，后来观察风向后又投降了刘邦，在刘邦这里把他的拍马屁水平发扬光大，推到了一个高峰。

从他们这些经验我们可以总结出完美马屁的几个特点：第一，要看准局势，了解对方需要什么，不要马屁拍在马腿上；第二，要感情充沛掷地有声，要出人意料，要标新立异才能有奇效；第三，要舍得用词，敢往狠里说，不要心虚，要像自己本来就这么想的一样。

以上经验，仅供大家参考学习，只为一笑尔。

管理漏洞

刘邦项羽楚汉争天下的时候，有一次派韩信带兵攻打齐国，同时还派郦食其去齐国进行策反工作。也就是说，给两个人下了同一个目标，并都以完成目标作为评价标准。

于是，怪事发生了：韩信带兵到达平原县境黄河口，尚未渡河，就听到消息说郦食其已经完成说服工作，齐国不战而下，目标达成，立刻急了。

这时，韩信手下的一个辩士蒯通分析了一下任务完成情况："将军奉诏攻打齐国，汉王并无命令中止进军。郦食其只是一个书生，竟凭三寸不烂之舌说动了齐国七十多处城池降汉，将军的功劳，反而赶不上他小小书生么？"

韩信被说动了，于是继续进兵，正好趁齐兵因为郦食其的缘故放松了警惕，轻松地攻了进去，很快打到齐国首都。齐相田横以为郦食其欺骗了他，就把郦给烹煮了。

这件惨烈的事情说明了一个管理问题：一个目标只能同时下达给一个团队，让他想不同的方法来完成，作为管理者，责任是选择好适合完成目标的团队。有两手准备是可以的，但要让两个团队成为补位关系，而不是争夺，否则，很有可能演变成互相破坏的结果呢。

这件事之后，齐国彻底跟汉掰了，联合楚军与汉交战。楚将龙且承担攻打被韩信占领了的齐国的任务，他的任务全文为"打败韩信，夺回齐国"。这时，又发生了一件事。

有谋士给龙且出主意说："汉兵深入齐境，情况不利，一定会奋勇战斗；齐楚之兵在自家地面作战，容易眷恋家室导致兵败。不如坚守阵地，高筑防御工事，同时叫齐王派人招抚沦陷区的人。等齐国城邑背叛汉军，汉军没有粮食，就可以不战而使汉军投降了。"

但龙且拒绝了这个主意，原因是什么呢？“我的任务是来救齐国，是要有行动的。如果不用作战就让韩信投降，我还有什么功绩可言呢？”于是龙且挥兵出战，结果被韩信大败，龙且和齐王也被抓住杀了。

龙且错了没有？他不折不扣地去完成任务，程序符合要求。这是管理者的错误——你下了目标即可，不要管过程。人家怎么完成这个目标是方法问题，人和人不同情势也有异，方法怎会是统一的呢？

龙且的例子，固然有耍小聪明的问题，但如果不是楚国在多年的管理中形成了要靠表现来争荣誉的思维定势的话，也不会让他有耍这种小聪明的想法了。

管理失误，毁了多少人啊！

政治投资

近几年，有种既需要专业头脑，又需要胆识的发财方法，叫做“赌石”，就是给你块石料，确定是从某种宝石蕴藏量比较大的地方挖出来的，从外面看就是个普普通通的石头，里面也许裹着价值连城的宝贝。一块石头五千块，看你有没有眼力有没有胆量做这种投资。石头到手，现场剖开，里面果真有宝石，算你发了；里面一块烂石头，五千块钱打水漂。

其实，只要是想发大财，想不劳而获，统统是这种道理，不管股市期货还是投资都一样，一律是以小博大，就看你能否从一块石头中看出闪光之处来。凡有这种眼光的，一律发了，凡看错的，多半死得很惨。

败的事情不说了，光介绍成功经验供大家总结。战国末期齐愍王田地，就是那个因为不给人面子而被人抽筋的田地——被六国联军打败、自己被杀后，齐国有一段差点亡国的历史，齐王的儿子也东躲西藏，长子法章躲在一大户人家做用人。这家主人的女儿从大群用人当中慧眼识珠，一眼看出法章作为一个绩优股的潜力，就常常接济他衣食，后来还以身相许——最后这招算是满仓买这一支股票了，是很危险的行为，因为当时这户人家已经因为女儿的大胆举动而与她划清了界限。好在这女儿的投资眼光很好，不久后六国联军的部队离开齐国，齐国百姓四处寻找齐王的亲属，法章终于官复原职，成为齐襄王，而大户人家的女儿，也顺理成章地成为襄王夫人，史称君王后，此后在齐国历史上起到了很重要的作用。

另一个成功的投资人是萧何，初入股市时是沛县官吏，而彼时刘邦是个平民，且是当地一个小混混。但萧何从一开始就看出他是一支潜力股，屡次利用职权来袒护刘邦，直到后来刘邦也当了沛县官吏，成为萧何的同事。

有一次刘邦要到咸阳去办事，临走时没有盘缠，需要发行新股筹资。此时，萧何作出了人生中最重要的一笔投资——在别的同事都给三百钱的时候，他掏出了五百。历史证明，他选择的时机是多么恰当，他的投资行为是多么正确。

后来的事情就不一一讲了，总之在刘邦南征北战的过程中，萧何同学并没有什么战功，始终在后方从事后勤工作。但他在工作之余，时刻不忘投资，在每一次重要时刻都做出了正确的投资决策，不断补仓。

到西汉成立之后的第五年，刘邦决定分红。经过统计，他得出除原始股外，萧何是最大持股人的结论，列土封侯，另外又加封萧何两千户食邑。史书上清楚地说：这就是刘邦出使咸阳时，萧何比别人多送两百钱的缘故。这笔投资的收益率，可太惊人了。

但也有人眼光就比较差，比如刘邦的大嫂。当年刘邦失业在家做小混混的时候，经常带弟兄到大嫂家来蹭饭。毕竟是个妇道人家，眼光不够长远，没看出这块石头里藏着的宝石，就常常敲锅逐客，令刘邦很失面子，如果不是因为她作为刘邦亲属，持有原始股的话，后来刘邦无数个涨停之后，就没她什么事了——眼力啊！是否有发财的命，区别就在此了。

由上述例子我们可以得出几个结论：第一，政治题材、垄断题材的股票，收益率最高；第二，这类股票要求你满仓投入它一支股，并且作长线，中间还需要不断补仓；第三，该类股票风险也最大，一旦看错，可能血本无归。

所以，股市有风险，投资需谨慎。不过该出手时也一定要出手啊！

领导心理学

韩非子是个很有造诣的心理学家，他擅长一种特殊人群的病理性心理学，这个特殊的人群叫做“人主”，通俗一点说就是“领导”。他写了很多篇著作探讨这类病患的心理特征以及与这类病患相处的注意事项，其中尤以《说难》这篇论文最为著名。遗憾的是，韩非子后来在针对该群病患的实地研究中被患者杀死了，他为了他的科学事业献出了生命。

他有一个理论，总结了他所研究的患者的特征：如果得到人主（“领导”）的欢心，那么你所做的一切都是对的，而且会更加被亲爱，如果被人主所憎恨，那么你所做的一切都不当，甚且会被疏远。他还举了弥子瑕的案例来作为论据。弥子瑕，卫国君主的同性恋伙伴，得宠时期因母亲生病而擅自驾国君的车出去，按律当砍手脚，但

国君赞美他说："哦，他是多么的孝顺啊，为了母亲不怕犯砍手脚的罪。"弥和国君一起去果园玩，弥吃了很多桃子，吃饱了才分几个给国君，国君也无不满，说："哦，他吃桃子会忘掉甜美而想到我。"后来两个人感情破裂了，卫君想起当年，就以弥私驾君车和把吃剩的桃给国君吃两项罪名而治了弥的罪。

这个定理，在此后的现实中多次获得验证。汉景帝时期，有个著名的大将周亚夫，善于治军，且忠君爱国，但不会做人。七国之乱期间，吴、楚两封国攻击梁国，周亚夫奉命剿讨，向领导汇报说："吴、楚军队行动快速难以交战，希望暂时放弃梁地，让敌人军队占领，然后通过断绝粮道来制伏敌军。"这一策略，获得了汉景帝的认可，也起到了实际作用，最终用此法歼灭了敌军。周亚夫立了巨大军功，却得罪了一个不能得罪的人——梁国的梁孝王是汉景帝的亲弟弟，窦太后最疼爱的小儿子。梁孝王为了国家利益而把梁国作诱饵，心里十分不满，于是与周亚夫生了嫌隙，不断在皇帝和太后面前毁谤他。

此后，周又因阻止废太子一事、阻拦皇后家人封王一事，坚持了原则却得罪了权贵，从此被领导憎恨。

不久后，周亚夫因病请假，汉景帝就以此原因免了他的丞相职务。再不久后汉景帝请客吃饭，周亚夫在座，面前一大块肉，却没有筷子。周亚夫向左右要筷子，景帝也不满，"这个难道还不能满足你吗？"——厌憎之情可见一斑，这不是成心难为人家么。周因此退席，景帝更加不满："这种怏怏不得志的人不适合担任年少帝王的大臣。"

一旦不喜欢一个人，什么都会往坏处想、往坏处算。周亚夫的儿子购买盔甲矛盾五百件，用于周亚夫百年之后殉葬，景帝得知后以"谋反"罪逮捕周入狱。周受冤又无处说，郁闷得茶饭不进，五天后饿死。临死前，他还一直惦记着要面陈自己的冤屈，却不想想是非本来就不是领导看重的——说你行你就行不行也行，说你不行你就不行行也不行。会打仗不会领导心理学，周亚夫的死，真是太冤了。

和他相反的是那个梁孝王。要说谋反，这位梁公子的证据比周亚夫要多多了，随便扫一扫都出来一大堆——宫室修得比皇帝的还排场，出门的车马队伍比皇帝的还盛大，自造兵器数十万，库府金钱一百万万，珠玉宝器比京师还多。要说违制，梁公子违得更多，法律规定封王后只准来京师面见皇帝三次，但他想起来就来，一住就是好几个月；出入皇宫都和皇帝坐同一辆车，自己的属下出入皇宫与朝廷命官概无分别。最不能原谅的是他真的犯了罪，因为皇帝戏言要把皇位传给他而被几位大臣反对，他差人将这几个大臣一一暗杀，此举一下子把他亲娘吓病了。

按律，十个梁孝王也该被杀了。可是对这位宠爱他的皇帝来说，梁孝王一切都是对的，错都不在他身上。于是，领会圣意的办案人员到了梁国，“识大体”地把梁王谋反证据一律烧掉，回来后回复景帝说：“梁王没有参与此事，这只是他的喽啰某某某、某某某等人的所作所为，我们已经把他们杀了。”

景帝——韩非子研究对象中的病患之一——听后大松一口气，高兴地说：“我就知道是这样的。”而病患之二窦太后听说后也马上从病床上坐起来吃饭，创造了疾病治疗史上的奇迹。

史书上讲到这里时，语重心长地说：“所以说不通经术，不知古今之大体的人，不可以担任三公及左右近臣的职位。”——其实，他们以为自己在解剖社会，实际上他们只是在解读病患的思维模式而已。而这些，韩非子早就做过了。

奢侈品的作用

一直不明白戴大钻戒的人的心理——这东西又累赘、又碍事，还容易招贼，以前还听说有人戴着大钻戒擦玻璃，不小心摔下来，钻戒

挂在窗户上把手指都给挂掉了。要说是为了炫耀财富（炫富）吧，这其中有些人家里其实又不是很有钱，那么他们戴这个，究竟有啥好处呢？

后来有一天，我忽然就明白了这里面的道理——原来这大钻戒不光是为了好看和拽，而且是有用处的。

刘邦当皇帝的时候，立自己和吕雉的儿子刘盈做太子。后来宠上了妃子戚夫人，就想废掉太子，改立和戚夫人生的儿子如意为太子。吕雉听说后非常恐慌，就找来张良，逼着他给想办法。张良推辞不过去，就给她出了个主意，让她给刘盈戴大钻戒。

这大钻戒是什么呢？就是刘邦当做宝贝，却又一直得不到的四个老头，号称“商山四皓”。由于世间有传言说他们很有才气又有贤德，也就是公认为宝；而这四个人听说刘邦爱骂人，就不愿意归附，一气跑到深山里躲起来，不愿意做汉朝的臣子，也就是常人得不到。又好又得不到的，那不就跟大钻戒一样烁烁放光么？谁能拥有它，那当然身价也就与众不同了。

张良给刘盈出的主意，就是让他想办法得到这四个宝贝。于是太子“不吝惜金玉财宝布帛，写封信，措辞谦恭有礼，派出舒适安稳的车辆，加上能言善道的辩士，去诚心诚意地坚邀他们”，终于把他们请到了太子府供养起来。

这四个老头，有什么实际作用么？他们“辅佐”太子期间，没有教太子什么本事，也没帮太子解决什么问题，只在刘邦有一次要派太子去冒危险的出征时，出了个主意让吕雉去哭诉——这是人都会，算不得什么妙计。

他们唯一的也是决定性的作用，发生在一年多以后。一次宫中举行宴会，摆出酒席，太子侍候在旁，四个大钻戒跟着太子——为了这

一天，他们都做好了准备。

这四个年龄都在八十岁以上，胡须眉毛都是白色的，穿着打扮非常与众不同的老头太扎眼了，又是集体出现，全场全看他们了。刘邦自然也会注意到，并马上产生好奇心，就问他们是干吗的。这四个人上前报出了名字：东园公、角里先生、绮里季、夏黄公（看看这名字起的，透着闪闪发光）。刘邦吓了一跳，问：“我找了诸位好多年，诸位一直在逃避我，现在为什么跟我儿子来往呢？”四个老头于是夸了一番刘盈。这个大钻戒的炫耀，到此收到了良好的效果。

自己想要而得不到的宝贝，儿子竟然可以持有，刘邦立刻高看了儿子，废太子一事，从此也就不提了。

钻戒的作用，不光是满足虚荣心，还有提高身价的奇效，这对那些有价值却尚未得到别人认识的，或是没什么价值希望显得有价值的人来说，真是居家旅行的必备良药。

当然，也不一定非得是钻戒，从功效和特点推广开去，只要是持有大家都公认是好东西，却很难拥有的那些东西就可以了。

表扬与自我表扬的艺术

这年头写博客是件危险的事。普通人生活简单，写来写去也就是身边事，写身边事，就有得罪人的可能。记得前两年就出过一个著名的案子，美国某个知名博主因为在博客里褒贬上司，遭到解雇。

于是聪明人就都只谈风月了，要么就国家大事，甚至世界大事，既抒发了生活中积累下来的愤懑之情，又表达了思想，还不伤人。

但更聪明的人不怕谈身边事，且乐于谈身边事。因为掌握了“表扬与自我表扬”的艺术，他们能把博客变成自己的阵地。

表扬与自我表扬，这可是有学问的，要不着痕迹，要自然流露，要润物细无声。不久前一个朋友推荐了一个博客让我学习，彼博客，实在是此方面的艺术家。

刚巧我当时正在看《世说新语》，对该博客的学习，让我在领悟《世说》中几个经典段落时茅塞顿开。我发现，用它来组织一个“博客表扬学指南”正是合适。

表扬指南之一：变坏事为好事

晋武帝刚篡位当了皇帝，按惯例搞了次占卜，看帝位能传多少代，结果测出来是一。当时群臣都在旁边看着，不知道多少人在肚子里偷偷乐，晋武帝相当地下不来台。这时候一个叫做裴楷的擅长表扬的人跳了出来，说：“我听说天得一，故能垂象清明；地得一，故能安静不动摇；侯王得一，故能使天下平正。”满朝文武吐了一片，纷纷表示：“见过不要脸的，没见过这么不要脸的。”

这种表扬法的要点在于，一定要能自圆其说，一定要说得貌似有道理。不多读书可是做不到这一点的，人家裴楷这番话别看肉麻，但出自《老子》，那可不是一般的。

表扬指南之二：为别人的失败找一个堂皇的理由

西晋发展到第四个皇帝的时候，出了内乱，又被北方胡人趁机占了便宜，于是只好渡江南下，发展成了东晋。过江之后的晋元帝感到很失败，感慨说：“寄人国土，心里惭愧啊！”这时又有一个擅长表扬的叫顾荣的跳出来说：“我听说王者以天下为家，住哪儿都是在自己家里，您别把迁都的事放在心上。”元帝一听，立刻就不惭愧了。

这种方法的要点在于，你给人家找的理由，得有说服力，这一点，也不是光肯表扬就可以的。

表扬指南之三：不遗余力地背后夸人

有段时间，晋帝喜欢讲《孝经》，于是全国人民都以学习这个为风气。有个叫车武子的老者就孝经的问题去请教丞相候选人谢安兄弟，心里觉得有点不好意思，就问一个善于表扬的人袁羊：“我这样太麻烦谢老了吧？”袁羊说：“怎么会？你什么时候见过明镜因为老被人照而累的？什么时候见过清流害怕和风的？”

听说过“没有不透风的墙”吧？听说过“纸包不住火”吧？只要你兢兢业业日复一日地表扬别人，早晚会传到别人的耳朵。所以，不要怕被表扬人站得远，不要怕表扬的话太肉麻，认真播种，一定会有收获。

表扬指南之四：抬高自己以抬高别人

有个叫周顗的，喜欢装雅婷。晋朝时装雅婷是一种时尚，装得越厉害越牛。有一次他在丞相王导面前装，王就问他：“你想学嵇康、阮籍吗？”——这是一种夸奖，意思是说你快跟那俩一样牛了。会夸人的周顗，就既自得又捎带上王导，说：“有您在，我还稀罕嵇康、阮籍么？”

这种方法的要点是：先把自己捧高，然后让对方比自己还高，皆大欢喜。这就叫“花花轿子人抬人”，在文化圈里很流行的。

夸别人，能获得他人好感，但写博客的目的，更重要的是炒作自己。因此，自我表扬才是重心。而这门艺术就更难了——太直白了容易让人反感，太言过其实了没人相信。又隐讳又高效，才是正根。

三国时，东吴皇帝孙皓问大臣诸葛靓（不是刘备的诸葛亮）：“你字仲思，都思考些什么啊？”善于自我表扬的诸葛靓，抓住机会，朴素地回答：“我在家思考怎么做孝子，在朝廷思考怎么服侍皇上，在朋友间思考怎么才能诚实可信，仅此而已。”

我只举这一个例子，剩下的博大精深，你就自己慢慢领悟去吧。

雇名人，白花钱

魏晋南北朝时期，还没有科举制度，人民群众追求进步，一方面是依靠门第，另一方面就靠名气。名气的得来有多种方法，比较常用的有：一是像卧冰求鲤的那个王祥，用变态的方法表现孝顺；二是装清高，表现出自己对名利、世俗事务全无兴趣甚至厌恶。有不少这样的名人就这么进了官场，居了高位。

问题是，这样产生的人才，第一没有经受过训练，能力不行；第二是要继续装下去，那么态度也就不行。不知道得有多误事。

东晋的王徽之就是个名士，江湖中流传着很多他的传说，同时也出身名门，因此在大司马桓温府中得到一个职务，当参军。但为了表名士派头，每天蓬首散带，不管府事。后来给车骑桓冲当骑兵参军，有一次老板桓冲考他业务：“你是哪个部门的？”他回答说：“好像是马曹吧。”桓经理又问：“管多少马啊？”王徽之说：“我都不知道是不是马，怎么知道有多少！”桓经理压着脾气，再问：“马死了多少？”他说：“活的都不知道，哪知道死多少！”

这事是当做名士风范载入史册的，人家出钱雇你，你总得有最起码的敬业精神吧？什么事也不管什么事也不知，你对得起你的工资么？！作为一个被剥削阶级，我都看不下去，更不要说剥削阶级了。

就这样都还能做名人，真不知道那时候的人才选拔制度出了多大的问题。

同样的事情在那几百年的历史中比比皆是。刘宋时，有个叫王敬弘的，也是因为清高，挣来了举世钦佩的名望。当时的皇帝刘义隆为此提拔他一直到左仆射，也就是国务院副总理这样的职务。可这位名人，每次处理公文的时候，连读一遍都不——以表现他的不俗。刘义隆是个勤恳的皇帝，很多事物事必躬亲，后来亲自参与处理讼案。有一次在听讼时，对一件案子有疑问，就询问王敬弘，王回答不出。刘义隆脸色很难看，以为是他准备不足，就责问属下："为什么事先不把案卷副本送交仆射看？"王敬弘很坦然地插话："我看了，可是看不懂。"

多么让人瞠目结舌的回答——你看不懂，又不去了解，凭什么坐在这个位置上呢？对得起你的俸禄么？但在那种社会风气下，刘义隆尽管对这样的员工很不满，但考虑到他的名气，也不方便撤他的职，只好以后不把正事交给他，让他白坐高位白拿钱，当个花瓶好了。

昂贵的花瓶虽然让人觉得不值，好在还不至于坏事。有个叫袁粲的大花瓶曾试图积极投身于政治事务，结果害人害己。这个大花瓶生活于刘宋末年，也是个名士，平时生活简单，喜欢饮酒和吟诗作赋。因为有名当了官，一直做到中书监的位置。他身负天下重任，却不肯过问事务，有关单位有重要事情让他裁决的时候，他甚至就吟诗一首作为回答。闲时就躺着睡大觉，不怎么跟人来往，人情世故完全不懂。这个性格做个老百姓没问题，可他是国家重臣。萧道成篡位期间，他试图发起一场政变，就因为他的无能，很快事发，他因为名气大没被杀，参与他这场斗争的很多人都送了命。

这些花瓶也不能算错，像他们一样没能力、没追求的人多的是，但只要自己过得爽，别人也说不出什么。错在当时的人才选拔机制把他们扶上高位，那就只好白白养他们甚至看着他们贻害国家了。

警惕“忠心耿耿”的身边人

有一种类型片，专门写这样的故事：某领袖（或者名人、大官、富豪……）身边有一个助手，这个助手极其爱戴领袖，为他鞍前马后，忠心耿耿，公事私事一手操办，慢慢地使他的身边人都成了自己的身边人。其实这个助手是个阴险的伪小白兔，他利用领袖的信任慢慢地架空了领袖（或者名人、大官、富豪……），最终取而代之……

相似的桥段在许多电影里都出现过，比如《彗星美人》《武林外史》（是古龙的那本，不是那个电视连续剧哦），甚至芭比娃娃动画片系列里都有个《十二芭蕾舞公主》讲表面忠诚背地里阴险的教导老师。为什么文艺作品这么爱这种桥段呢？因为现实生活中真的有哦。

南北朝时，南齐交州有一个刺史叫房法乘。交州在今天越南北部、广西南部，是一个偏远地区，因为离中央太远，就像个独立小王国一样。房法乘酷爱读书，偏远地区政事又不繁，他就把大量时间都花在读书上，经常称病，不问政事。好在他有个贴心得力的助手，叫伏登之，是他的长史也就是秘书长，为了维护他的爱好，帮他做了很多事情——太多事情。

在他不经意之中，他的大权已经旁落，经过一次次的调整、调动，刺史团队已经被清洗了一遍，换了许多新人，房法乘有些不知道，有些是知道了没有留意。总之，他几乎被架空了。

幸好还有心腹替他着急，他的录事，也就是机要参事房季文，注意到了这种危险的变化，找机会报告了房法乘，从书斋里抬起头来的房法乘这才发现局势的变化。他大发雷霆，乘余威将心爱助手伏登之逮捕，关进了监狱。

貌似危机就这样解决了，但人家伪白兔这么多年苦心经营，不是这么简单就拔根的。大树将倒的时候，捉一只虫就能解决问题了么？

伏登之托人开始打点，重金贿赂了房法乘仅剩的几个自己人，于是就开始有人向房法乘求情——看小伏多可怜，人家也是替你卖力嘛，忠心耿耿这么多年，可别冤枉了人家啊……

十几天后，这个看上去很可怜、很伤心、很委屈的小白兔被放了出来，一出门，白兔立刻变成了灰狼。他率领早已效忠他的一支军队，袭击州政府，将房法乘生擒。在此时，小白兔仍然表现得温柔而又楚楚可怜，他把房法乘安顿到房间里，说："你既然有病，就该好好养病嘛，不要操心那么多事。"然后就此将房囚禁了。失去权力而又寂寞难耐的房法乘向他的小伏要几本书看，小伏温柔地说："你需要安静，万一病发了怎么办？"拒绝了房法乘的要求。

不久，伏登之的奏报递到中央：房法乘心脏病发，没法继续坚持工作。这个事情是地球人都知道的——房自己的称病，早就被伏登之宣告天下，所有人都知道房多病，多年不理政事了。

于是，中央召回房法乘，任命伏登之当交州刺史。房法乘在千里迢迢赶回首都的途中真的病死了，而伪白兔胜利鸠占鹊巢。

官场上的特殊武器

读《资治通鉴》到杨坚准备篡北周儿皇帝的皇位那段，真是惊心动魄——一小步一小步都是和谐表面包裹下的刀光剑影，都是智慧和运气的双重胜利造就的，任何一个细小的环节有疏漏，都可能导致全局的失败，不由得替每个出场人物的警惕性、反应能力和老奸巨猾感喟。

毕竟是久混官场的人啊——看下来，最大的感想就是这句话。不仅官场人的一个举动、一个表情代表什么意思都彼此心明眼亮，对付对方的种种手段，也带着明显的官场痕迹，很多计策如果不是对官场十分了解的，绝对想不出来。

比如常胜将军韦孝宽被杨坚派去接尉迟迥的位置，好让军区司令尉迟迥上京报到以夺其兵权。韦还在路上的时候，尉迟迥已对形势有所察觉，打算先下手为强，干掉韦孝宽，于是派韦的侄子韦艺去迎接韦孝宽，一边让其稳住韦，另一边自己亲自带人随后追到。韦孝宽感觉有问题，威胁侄子说出真相后，连忙逃亡。敌强我弱敌快我慢，好在无论是追还是逃，都是秘密的，外人并不知情，仍以为双方都还是和谐的干群关系。熟悉官场的韦孝宽就用上了这一点。

他们一路走过好几个驿站，也就是官员接待中心，或称领导联络处。这是专门接待中央来下基层的官员、或是地方准备上中央的官员、或是地方拜访另一地方的官员的地方，为其准备食宿，提供更换的驿马。在这里工作的下级官吏没别的，就是一颗火热的伺候好领导让领导满意的心。

韦孝宽每过一处，都找借口带走驿马，然后意味深长地告诉驿站负责人："尉迟迥大领导马上就要来了，机会啊！你们可要做好准备……"然后离去。

不用他多说，站长们已心领神会，并对韦孝宽的提醒感激涕零。于是张灯挂彩、红地毯铺道，酒宴齐备，一群人分成两队列在红地毯边，手举鲜花热情洋溢地高呼"欢迎欢迎，热烈欢迎"，红条幅刷着标语"欢迎蜀公载誉归来"。尉迟迥每到一处，都遇到如此盛大仪式，追杀韦孝宽毕竟是暗地里的举动不能明说，只好上桌敷衍一番以安慰驿站站长们那些颗邀宠的心，宾主尽欢后缓缓道别。如此几番下来，韦孝宽早安全跑回京师了。

不是官场人，谁能想到欢迎也是武器啊。

为什么优秀的人要低调

唐宪宗的时候，在今天河北一带的魏博自治区，有个叫田兴的人，是自治区主席田季安的远房亲戚。他从小失去双亲，和哥哥田融相依为命。长兄如父，田融就承担起了照顾和教育田兴的责任。

这个田兴天资不错，从小爱读书又爱练习武功。在军政府当权的自治区，两个人都打小就加入了军队。有一次军中举行射击比赛，田兴参加，并取得了冠军。他兴高采烈地把这个喜讯告诉哥哥，本希望哥哥能为自己骄傲一下，没想到却挨了哥哥一顿揍。哥哥打完之后，说："做人要低调你懂不懂？！ 你要是不知道掩藏自己的锋芒，大祸早晚要落在你头上。"

这顿打一定不轻，因为田兴一生贯彻了这一原则。长大后，他因为成绩优秀，逐渐做到了牙内兵马使，也就是作战司令的位置。他勇敢健壮，性格谦恭，而且经常在主席田季安发火的时候柔声规劝，因此很受将领们的爱戴，人缘不错。慢慢地引起了田季安的疑心，认为他培养自己羽翼，有野心，于是将其贬到自治区下面的一个要塞当镇将，并派耳目跟随在田兴左右，观察他是否有异心，一旦确认即行诛杀。

田兴哥哥的教诲此时起了作用，田兴自此表现非常低调。假装恭顺是不够的，他得让大帅放心，确认他没有谋反的能力。在某一天，他忽然中风，手足麻木，倒在床上。请来的大夫在他身上艾灸，满身都是燃烧的艾草。田季安的耳目经过观察，把得到的事实禀报自治区主席田季安，田季安终于不再怀疑。

田兴这场病装了很久，一直到田季安本人真的中风，自治区军政陷于混乱。在田季安夫人的主持下，田季安的儿子，二十一岁的田怀谏出面主持工作，一个月后，田季安去世。

再过了一段时间，田兴回总部复命，士卒数千人忽然哗变，围着田兴叩头，要求他接替田季安的位置。众命难违，田兴于是斩杀田季安家奴数人，将田怀谏一家迁出自治区主席官邸，全面接手军政大权。低调度过险期，终于可以高调了。

飞短流长事

都是找弟弟，命运各不同

姐妹俩的悲剧婚姻

北魏末年，国家分裂成东、西两魏，分别被权臣把持，两边的皇帝都成了傀儡。元宝炬，就是西魏的傀儡。傀儡虽无权力，但顶着皇帝的名号，就要承担做皇帝的义务，其中之一，就是和亲。公元538年，为了与北方邻国柔然缔结友好邻邦换取边境和平，他迎娶了柔然公主，柔然可汗郁久闾阿娜瓌的大女儿郁久闾氏。

这个郁久闾氏不是白娶的。彼时柔然正强大，东西魏之间又屡有战事互相牵制，与柔然的友好关系，对西魏意义十分重大，这场和亲，当然也要郑重对待。给个普通妃子做是不行的，郁久闾家的女儿，必须做皇后。为此，元宝炬特地废掉了原来的皇后乙弗氏，给十四岁的郁久闾氏腾位子。

被废掉的乙弗皇后，是西平公乙弗瑗的女儿，世代贵族，连着三代都有女儿嫁入皇家。乙弗皇后十六岁时嫁给元宝炬，如今已做了十三年的夫妻，生过十二个孩子——那时医疗条件不好，只活下来两个。乙弗皇后长得漂亮，性格端庄，不苟言笑，生活节俭，秉性仁恕……总之，有很多优点。因此，名声又好，又很得皇帝元宝炬爱戴，两个人感情不错——从十三年生十二个孩子这一点就能看得出来。然而再好的感情也要让位给政治需要，乙弗皇后只好搬出皇宫，出家当了尼姑。

郁久闾公主的出嫁，声势很是浩大，车七百乘，马万匹，驼千头。按照柔然的规矩，帐篷一律朝东开门。在黑盐池见到来接她的魏

国使者，使者请她按照魏国的规矩面南而坐，她很矜持地表示：“我现在还没见到魏国皇帝，仍是柔然公主，你们魏国人冲南吧，我还要按柔然的规矩办。”使者无语了。

新皇后到了，她觉得旧皇后仍是个威胁，乙弗皇后只好再度搬家，远迁到秦州，与自己的儿子生活在一起。元宝炬仍旧想念发妻，秘密派人带话给乙弗氏，让她把头发留起来。心中有找机会让其回宫之意。这件事情他认为做得很绝密，但是郁久闾氏还是知道了。

公元540年，柔然举国渡过黄河南侵，大兵压境，西魏国内一片恐慌。四处有谣传说柔然发兵是为郁久闾皇后出气来了。元宝炬跟大臣说：“一个国家怎么可能为一个女人举百万大兵呢？！”话虽这样说，他自己心里还是忐忑，无法向天下交代。一番纠结，终于还是一手敕令，让乙弗氏自尽。

接到手敕，乙弗氏凄怆痛哭，挥泪对使臣说：“愿至尊享千万岁，天下康宁，死无恨也。”之后自杀，时年三十一岁。

间接逼死乙弗氏的郁久闾皇后，没能逃过内心的自责。几个月里，怀孕的郁久闾皇后恍惚中总听到房顶上有狗叫声，还看到盛装的女人出现在面前。她问左右：“这是什么人？”而身边侍从都没看到她所说的女人，她于是认定是乙弗氏找她索命来了。不久，郁久闾氏临盆，难产而死，时年十六岁。

多年后，元宝炬驾崩，临死前手书，仍要与她的乙弗皇后合葬。这手书后来才被公卿大臣们看到，而在这之前，他们曾试图将元宝炬与郁久闾皇后合葬，灵柩刚至墓所，车轱辘就折了，按那时迷信的说法，这是皇帝的灵魂不想与郁久闾皇后共处。最后，他终于还是和他的乙弗皇后在一起了。

靠着强大的娘家和刚硬的性格，郁久闾皇后想争取幸福。但人心毕竟不是政治能决定的，她其实什么也没有争到。她的妹妹与她相似，得到的也是有名而无感情的政治婚姻。

她的妹妹号称“蠕蠕公主”，蠕蠕就是柔然，最初是魏国人为了贬低他们而起的称呼，后来成了约定俗成的叫法。蠕蠕公主嫁的是东魏权臣高欢，也是一门为敦睦邦交而达成的政治婚姻。高欢彼时已经五十来岁，自己本不想娶，是为儿子高澄求亲，但柔然可汗认为高欢本人才有资格和亲，于是只好老配少。

可能是郁久闾皇后的不幸经历让老可汗对女儿的婚姻质量不放心，为了保证二女儿的幸福，郁久闾阿娜瓌特地派自己的弟弟郁久闾秃突佳送亲并住在东魏，直到女儿生了儿子才可返回。郁久闾秃突佳就成了蠕蠕公主性生活的保障人。在他的监督下，高欢每天必须与蠕蠕公主同住，有一次他生病，没去公主住所下榻，秃突佳大发雷霆，高欢只好带病上床。

严厉的看管与监督也没能保障蠕蠕公主的幸福，直到高欢去世，他们也没有一男半女。高欢去世后，突秃佳按照柔然的风俗，强令高欢之子高澄娶了蠕蠕公主，他们后来生了一个女儿。

这个蠕蠕公主性格和她姐姐一样的强硬，虽然嫁到东魏，但她一生都不肯说汉语，只能由其他人迁就她的语言。这两姐妹至死都不明白，感情这东西，不是拼气势的。

一个文学女青年的失败爱情

司马相如高歌一曲，引来躲在帐后观看倾听的富家大小姐卓文君的倾慕，当夜，卓文君收拾细软走出家门，与早已等在门外的司马相

如会合私奔，成就了史上最著名的一段爱情佳话，史称《凤求凰》。

这段爱情故事由于太著名也太美好——才子佳人、富女贫郎、又有歌又有辞、够曲折也够浪漫，因此成为后世许多女人对爱情的幻想模式。从那以后，历史上出现过无数个“才子堂前谈话，小姐帐后偷看”的场景。

唐朝宰相郑畋的女儿，就是这类爱情故事的中毒者之一。郑畋是晚唐名相，同时也是名诗人，他十七岁即中进士参加皇帝主持的殿试，二十出头成名，算得上著名才子，家风自然比较文艺。而唐朝时又本是个以文为贵的时期，虽然晚唐政治破败，战乱不断，但对诗人才子的追捧还是不辍的。

郑家大小姐，就是在这样的一个环境中长大，长成了一个文艺青年。在那时候，她最喜欢的是罗隐的诗。

罗隐和郑畋相似，也是很年轻时就以诗文成名，但他没那么幸运得中进士，他参加了六次科考，次次名落孙山，由此对教育制度很是仇视，发展到对政局相当不满，于是，成为了一个著名的讽刺诗人。他的诗，内容多为针砭时弊，词句嬉笑怒骂，幽默尖锐，又很上口，因此传颂很广，还出了很多本书，即使是坊间老太太都知道他。他在当时的地位，类似今天的韩寒。

罗隐这个名字听来陌生，但说起他的诗句大家都会熟悉——“时来天地皆同力，运去英雄不自由”、“我未成名君未嫁，可能俱是不如人”、“ 采得百花成蜜后，为谁辛苦为谁甜”都出自罗隐的诗。

有这样的才与名，郑家大小姐把他当做偶像，是很自然的事了。据说，罗隐所有的诗，郑小姐都会背。

光偶已经不足以排遣郑大小姐对罗隐的倾慕，她希望的是能发展出一段文君相如的爱情，以身相许——也怪了，从古至今，所有文学女青年怎么都是一样的想法呢？

机会终于来了，有一天，郑畋宴客，请到了罗隐。郑大小姐闻知，效法卓文君，到“帐后窥探”，抱定了一腔为爱殉身的打算。但这次窥探，终结了郑大小姐的爱情梦。

文君相如的爱情故事里，有几个关键情节，是文学青年的爱情幻想里一定要符合的场景，比如闻名于世的才子，比如抚琴或吟诗，还比如，司马相如的出场。史书里是这样记录他的出场的：“卓氏客以百数，至日中，谒司马长卿。长卿谢病，不能往。临邛令不敢尝食，自往迎相如。相如不得已强往，一坐尽倾”——注意，“ 一坐尽倾”，可见司马相如的风采。就如同当今小女孩的王子公主范儿爱情故事，其实也是类似的模式，不能想象一个罗锅瘸腿、挖鼻孔吧唧嘴的王子出现，还能让爱情故事讲圆的。

罗隐就是那个罗锅瘸腿的王子，他貌丑，又很邋遢，总之和自己的诗句反差极大。郑大小姐一观之下，大失所望。

这失望相当大，大到摧毁了一介文学女青年对于爱情的幻想。郑大小姐烧掉了家藏的所有罗隐的诗文和书籍，从此再不读罗隐。

反应这么激烈，其实罗隐并没得罪她，无非是现实与理想差距太大，令郑大小姐产生了严重的幻灭感，于是怀疑人生了而已，这也是文学女青年的常见病。

郑大小姐后来嫁了什么人，史书未记，想必是断了文艺幻想，踏踏实实做了个寻常妇人。罗隐后来也娶了，娶的是寻常女人，生了寻常孩子，他儿子中的一个后来成了个小有名气的画家，擅长画羊。罗

隐作为一个文学青年颠沛流离到中年，始终未取得功名，后来死心安稳下来，晚年致力于养生，活到七十多岁才死。

出身之痛

五代十国时期的某一天，晋国——后来入主中原的后唐——王宫发生了一桩八卦，这桩八卦让王宫上下都见识了时任王妃的刘夫人的手段。

当时晋王李存勖的三个妃子——卫国夫人韩夫人、燕国夫人伊夫人、魏国夫人刘夫人争宠正进入白热化，为打击对手抬高身价，来历不明的刘夫人自称自己出身名门。那时候正值战乱，大家都颠沛流离，户籍早已混乱，无可查找，因此当一个人自称自己有什么样的出身时，只要她编得够圆，别人也无从指摘。

但刘夫人运气很不好，就在她自己塑造的光环几近完成的这一天，一个算命看卦的老头来访，自称叫刘山人，是她的父亲。

刘夫人的来历确有些扑朔迷离。她五六岁的时候，就在战乱中被人掳掠走，后来因为貌美被送入王宫，登上发达的阶梯。当年掳她的人名叫袁建丰，是晋国的一名军士，目前仍在李存勖军中当差，是查找她底细的唯一线索。于是，李存勖找来袁建丰，让他指认刘山人。

袁建丰看过之后，证明说："当初得到夫人的时候，曾有位黄胡子老汉保护她，就是这个人。"

眼看一场亲人相见的大团圆结局就要上演，而刘夫人的名门之后也将得到揭穿。大家猜中了开头，却没能猜中结局。刘夫人出面，对着老头破口大骂："我爹当年惨遭不幸，死在乱军之中，我清楚地记得

我守在他尸首边哭他，然后才离开。你是哪里冒出来的乡下糟老头，竟敢如此胡说八道？！”说罢，让士兵将其拖出去打，打到半死轰走了事。

一场出身危机，被她当机立断大义灭亲地化解了。从此大家虽对她出身总有疑问，却再无人说得出什么。其实李存勖对她的出身并无在意，他在意的是她的美貌。刘夫人后来很快宠冠后宫，后唐建立后干脆被封为皇后，荣耀至顶。

但出身问题始终成为她的一块心病。后唐建立后，皇上皇后去首都洛阳市市长张全义家做客，酒过三巡菜过五味，皇后刘夫人忽然做了一件雷人的事，她以九五之尊，跪在地上，跟张全义说：“我从小失去双亲，看见老年人，就不由自主地思念。我想认您为义父，请允许我。”此举把张全义吓得够呛，坚决推辞，但刘皇后坚持要认，张只好半推半就接受了。从此，刘皇后终于有了个名门的父亲。

虽然没人敢质疑刘皇后的出身，都假装当她就如她自己所说，是大户人家出来的，但刘皇后的生活细节处处透露出她小时候的家教。李存勖还当晋王打天下的时候，她作为妃子在当时的首都魏州住，对钱财极其在意，连王宫里的木柴、蔬菜、水果，都让手下拿出去卖了换钱，存在自己身边。等到了后唐时期她当了皇后，则干脆向文武百官索贿，充实自己的小金库。

要这么多钱，她有什么用处么？没有，仅仅是幼时穷苦的生活，让她需要靠积蓄财富来获得安全感而已。当皇后期间，她的财宝堆积如山，而她唯一的开支，只是买纸买墨抄写些佛经，送给庙里的尼姑。

她的这项爱好后来毁了她的丈夫，也毁了她的富贵。到后唐发生经济危机，处处兵变的时候，官员们建议李存勖拿出宫产来犒赏官兵，好稳定军心。刘夫人得到消息，带着几个孩子端了一个梳妆台、

三个银盆出来，跟官员们说："宫里也没钱，就剩这点了，请把它们卖掉去犒赏官兵吧。"李存勖和官员们只好作罢。

欠薪问题将矛盾激化到白热的程度，李存勖死于乱军之手，刘皇后在这个时刻，想的仍是她的财宝。她用包袱卷了财宝出逃，出家到尼姑庵，但还是被人找到杀掉了。她辛苦一生攒下的钱，终于没能有机会花。

失传的驻颜秘笈

春秋时代有个美女叫夏姬，是郑国国君的女儿，嫁给陈国一个大臣为妻并生了个儿子，儿子还没长大老公就死了。她有三个情夫，分别是陈国的两个大臣和陈国当朝国王，这三个人共享夏姬美女，彼此间在这个问题上还颇有点情同手足，还戏谑夏姬之子——简称夏子——像他们共同的儿子。后来夏子长大了，不能容忍这么多人自称他的爸爸，一怒之下把陈国国王给杀了，正准备杀那两个大臣时，两个大臣跑掉了，到了当时春秋五霸之一的楚国告状，要求楚国惩治"乱臣贼子"。

于是楚国出兵陈国，杀掉了夏子，掳回了夏姬，彼时夏姬已然在三十二岁—三十五岁之间，但楚王父子都看上了她，想把她纳入帐下。这时候一个大情种出现了，他叫巫臣，是楚国宰相，以谋略著称于各国，是个大名人。他以"祸国"与"不祥"等理由劝止了楚王，逼停了楚子，然后把夏姬发配给了一个老头为妻。果然不出他的所料，这个老头没多久就死了，而夏姬此时已传出和老头之子通奸的消息。情种巫臣——这时候还看不出是情种——作出一副维护人间正义的姿态，把夏姬送回了郑国娘家。

然后又是十几年后，注意，此时夏姬已然快五十岁了。情种的机会终于来了，楚王找人出使晋国，中间会路过郑国。情种以其政治家和外交家的身份提出了申请，立刻获得了批准。谁也没有想到，情种走到半路上，到郑国谎称奉楚王之名来迎娶夏姬，然后携夏姬双双逃往晋国申请避难。

这场惊天地泣鬼神的爱情经历了这么多年终于修成正果，也终于让楚王父子闹明白自己被涮了。暴怒的楚子杀掉了情种留在楚国的全家——一个当宰相这么多年的人，想必岁数已经不小，家眷也该超多了——由此引起了情种协助晋国扶植吴国攻击楚国的长期报复计划，这是后话，就不说了。

那前后还有个美女叫南子，是卫国卫灵公的老婆，私生活很乱，还曾勾引过孔子他老人家。孔子他老人家也动过心思，但迫于没有实力，又好面子，再加上弟子监督甚严，最后啥也没有发生。若干年后孔子已然七十多岁，在街上看见南子的车路过，从车窗中瞥见南子的样貌，仍然浮想联翩了很久。据说那时南子已经老了，但风姿依然让人怅惘。

说这两个故事不为别的，是想弄明白一个道理——那时候的美女们是怎么做到驻颜有术的？众所周知那个时代生活水平很是低下，既没有兰寇，也没有SKⅡ，化妆术也还很初级。记得有本记述清朝时候生活的书里，曾说女人一过三十，就老态必现。而夏姬三十多岁尚令国王父子争夺，五十来岁还能让情种抛家弃子，想必不会光靠谈人生谈理想来做到，用古人不挑食这个理由来解释，也难解释得通。

这个问题令我冥思苦想了良久，最后我只能归结为一条：一定是有什么秘籍在漫长的时代发展中遗失了。你想啊，木牛流马都失传了，明朝那么近，天才木匠天启皇帝做的无动力喷泉都失传了，失传点驻颜秘籍，也颇可说得通了。

唉，遗憾啊！读历史，总是能让人读出这种遗憾。

史上第一钻石男

孔子的学生子贡（端木赐）如果放在今天，一定是炙手可热、无数女人心向往之的钻石男，他符合现在几乎所有的择偶要求：

出身名门——卫国贵族之后，几世先祖都是士大夫，自己的外祖父还是卫国的大臣。父亲是个商人，家里很有钱。

慷慨多金——除了家里有钱，他自己也非常会赚钱，追随孔子后，不仅孔子一行都靠他资助，自己还在后来的岁月里不断赚钱，终至富可敌国，到后来各国国君都不敢以君臣之礼对待他，而是行宾主之礼。自己有钱还不忘别人，总是资助穷人、赎买奴隶、偷偷给同门兄弟送礼物救穷还不留名，基督山伯爵也没做到他这份儿过。

名校毕业——虽说孔子在当时不招人待见，但毕竟也名动一时且流传千古了，因此子贡怎么也算是名校毕业。而且他在孔子的三千弟子里排名靠前，被认为得了孔子真传，以至于当世后世很多人都曾经认为他“贤于孔子”。《论语》里有三十多篇都跟他有关，《史记》里他占了一章里三分之一的篇幅，在另一章里也有所体现。真是“功”“利”，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双丰收了。

事业有成——由于口才好，又在长期的商业活动中练就了一身运筹帷幄的本领，他屡屡被各国聘用并担任重要职务，并在外交方面建立奇功。最为著名的就是通过走访说服，一个人玩了五个国家，灭掉了其中一个，并使另一个成就一时霸业。他当时有多成功、多著名？就这么告诉你吧，一个商队只要挂上他的旗子，就可以在各国间畅行无阻；一个国家只要以他的名义在边境走一圈，就能吓退敌国。

追求进步——就这样一个奇才兼奇财，却能几十年如一日地伴随在老师身边，不断追求进步，完善自己，总是用高标准严要求自己，只有更好没有最好。出门给老师驾车，在家给老师打理外务，老师临死之前，他是守床多日送终的那个；老师死后，别人守孝三年，他守孝六年，还主持整理了老师的作品，建了老师的庙。唉，这位钻石男，是多么的低调啊。

以上都是硬件，最打动人的还是这些软件：他善解人意、体贴入微，孔子走国串州，都靠他打理一切——安排食宿，寻访官贵，处理突发事件。而孔子就会坐在屋里做理想状，动不动还跟他撒娇，“尔爱其羊，吾爱其礼”之类的；或者一盆一盆地给子贡泼冷水，对其冷嘲热讽。他感情专一，至情至性，一生只娶过一个女子，只跟过孔子这一个老师。除了给老师送终，无论孔子身前身后人前人后，都是往死里夸孔子，绝不允许别人说他坏话——这样的男人，世上有几个啊？杨过，也不过如此吧？何况杨过还没有子贡有钱。

唯一的缺憾是不知道子贡帅不帅，这事，史书里没说，只说他很会穿衣服（看看，又是一个优点）。不过就算不帅也很可以了，条件这么好还帅的话，上帝都要怒了。

借用一句歌词叫“到哪里找这么好的人”，今世到哪里能找到这么好的人啊？和他比起来，还有谁？

西汉时的“艳事门”事件

西汉刘弗陵当皇帝的时候，有个著名的官员叫张敞，以擅长治理地方治安闻名。担任首都特别行政区区长的时候，曾以江湖方式邀集地面上各位老大吃合头酒，说服他们交出一些不懂规矩的马仔，换取了任期内的一方平安。

能混江湖的人，行为举止必定不会很合正统。张敞就曾因为喜欢坐着车在街上闲逛，还用扇子敲马屁股，屡屡被人指摘“轻浮”“不成体统”，但他仍旧不以为意，继续不拘小节，终于把自己卷入了一起“艳事门”。

事情本是很简单的：张敞的老婆，据说小时候曾经摔过，伤到眉骨，长大后眉毛有一块总是长不出来，所以每天都要很仔细地画眉。张敞夫妻必定很是恩爱，因为他经常帮他老婆画眉。

本是自家闺房内的私事，无关他人。不过张敞作为一个争议人物，广受广大八卦迷的关注。透过各种渠道，他给老婆画眉的事情和细节，就慢慢流传出去，成了首都特别行政区人人皆知的秘密和谈资。

打听人家房中事，听了、聊了、偷偷乐了，也就罢了，但有些正义凛然的人从此坐不住了。不久后，有人——史书上没说是谁，或谁和谁，看来是以群众身份提交的——提交了一份义正词严的弹劾案直送到皇帝面前，指斥张敞流氓、不道德，没有起到榜样作用，带坏善良单纯的老百姓，要求其道歉，并要求皇帝处理这个下流坯。

在汹涌的民意之下，皇帝对张敞展开了调查，问他：第一，艳事门是否属实；第二，是否知错。张敞迅速做出反应，发表了一个声明，基本表达了如下几个意思：“艳事事件是真的，是我自己干的。这件事是闺房内私事，不算什么。夫妻间的事情比画眉更‘下流’的还有的是呢，且人人都干。”

这个声明无法让人民群众满意——要知道，人民群众的道德感很高，怎么能接受夫妻间还有“更下流的事”呢？虽然他们自己也要靠这种“更下流的事”制造下一代，但他们可以假装没有，也不能接受别人有，尤其不能接受名人有。

不过尽管如此，皇帝却实在说不出什么了，处理张敞于法无据，何况人家还是国家栋梁。于是作罢。

虽然法律没有处理他，但他的光明前途从此夭折。没多久，他牵涉到一起政治冤案中，作为“坏分子的朋友”再次遭到弹劾。皇帝本想保他，把案卷压下，但他自己不懂韬光养晦的道理，公报私仇整死了一个盼望他早点下台的人，激起公愤，只好自觉地交还印绶，宣布无限期退出官员圈。

毕竟是有才的人，而且实践证明，靠“成体统”往往管不了社会问题。因此，后来张敞还先后被召回做官两次，从事重点地区治安专项整治工作，成绩也颇斐然，但他的官职再也没有达到过“艳事门”前的高度。

两代太后的跌宕人生

西汉时期著名的盛世——“文景之治”，指的是汉文帝和汉景帝统治时期经济增长社会安定政治清明的情形。这段广受赞誉的时期政府奉行黄老哲学，崇尚无为自静、顺其自然的思想，这种思想来自汉文帝的母亲薄太后，她爱读《道德经》，“不喜儒术”，她的儿媳窦太后也是如此，两个母亲影响了两个孝顺儿子，使杀伐多年的汉朝终于有了一段清静的日子。

两个太后为什么会有这样的哲学思想？纵观她们俩的一生，不得不得出这样的结论：都是命苦造成的啊。

薄太后生于秦朝，母亲是前魏国王室成员，父亲是秦朝王宫内的织造小吏，她是他们的私生女，长大后嫁给了另一名前魏国王室成员魏豹。秦末时天下大乱，诸侯纷纷割据自立，魏豹也自立为魏王，跟

着刘邦一起打天下。有一天有个知名半仙给薄太后——那时还叫薄姬——算命，说她以后会生天子，是太后的命。魏豹一听大喜，以为他自己顺理成章地是天子的爸爸，就摆脱刘邦自己单干，却被愤怒的刘邦给灭了。

魏豹被灭，他的姬妾都被送进了刘邦宫里做纺织女工，薄姬也在此列。一日之间从贵妇到民工，还没等她接受这个不幸的命运，好运又来了。刘邦视察纺织车间，挑选了一些姿色不错的进了自己的后宫，薄姬就是其中之一。

可惜的是，进了后宫并不等于上了天堂。后宫佳丽那么多，薄姬连见一面的机会都捞不着。过了很久，两个受了宠的姬妾在背后议论薄姬，并且嘲笑她，被刘邦听到了。刘邦一时同情心大发，当晚就临幸了薄姬一次——这也是薄姬此生最后一次性生活。也不知道怎么就那么寸，这一夜，她就怀了孕，生了儿子刘恒。

没有性生活是件不幸的事，谁想到这个不幸竟也能转为幸事。刘邦死了以后，所有受宠的姬妾都受到了刘邦大老婆吕雉无情的报复，杀的杀关的关，最得宠的那个干脆被砍掉手脚、挖去眼睛、熏聋耳朵、灌下哑药做成了“人彘”——令人发指啊！他们所生的儿子，也先后被吕雉弄死了好几个。而薄姬因为没招刘邦待见，得以逃脱吕雉的嫉恨，跟着她的儿子被送出宫，到边疆代国做王爷和王太后。远离政治斗争的薄姬虽然没有性生活，但儿子孝顺，又受当地人民爱戴，过得还算快乐。

若干年后吕雉也死了，刘邦儿子死得差不多了，需要立新君的时候，文武百官都想起了这个不招人不惹人的皇族，就把刘恒找来当了皇帝，薄姬也因此成了太后。

前前后后起起落落，富贵悲惨转瞬变幻，换谁不得问苍天啊？不得感慨点背不能怨社会命苦不能怨政府啊？再积极奋进天天向上的

人，都得信仰老庄，认为人生如梦世事无常了。

她的儿媳窦太后就更别说了，她本是侍奉吕雉的一个宫女，后来一干宫女被遣送出宫，赐给各王爷，窦姬也在此列。窦姬因家在赵国，希望能到赵国去。但主持工作的宦官在分派宫女时把她的请求给忘了，结果把她发配到了代国。她是哭着上的路，到了代国，没想到却受到正当代王的刘恒的喜爱，生了一女两子。等到刘恒当皇帝的时候，刘恒的正妻适时地死了，正妻生的四个儿子也先后病死——造化多么弄人啊，这得使多大的劲儿才能把故事安排到如此地步啊——于是窦太后的儿子就被立为太子，而她也成了正宫皇后。

不光如此，她此后还遭遇了一件更为离奇的事情。窦皇后有一个弟弟叫窦广国，四五岁时因家境贫困，被人掳掠贩卖到外地，后又被人辗转贩卖了十几户人家，最后到了宜阳，替人进山挖石炭。后来他跟随主人到了长安，听说新封的皇后姓窦，原籍在观津，怀疑是自己姐姐，就跑去相认，结果还真的姐弟重逢。

以为是倒了大霉，却能翻身得解放，命运让你幸福的时候，你想拦都拦不住——这种盛极而衰、否极泰来的状况，这种生命无常的情形，正符合老子的观点。就像算命应验了一样，你不信它都不成了。

等到命苦的人先后离世，生下来就享尊贵的有为青年汉武帝上台，消极思想也就一扫而空，天然地有了人定胜天的信念。于是，盛行了三代人共七十年的老庄哲学被积极向上的儒术代替了。

计划生育科先驱者

古代皇帝们后宫佳丽动辄三千，一个人伺候这么多美女，免不了心里起急，巴不得统统占上。但个人精力毕竟有限，只好借助外力，

所以皇帝们是春药最大的消耗群体。

在服用春药方面，有些皇帝是很有开创精神的，不仅鼓励方士御医们大胆创新不断尝试，还亲自上阵试验药品的疗效，这其中成功、失败的案例均有，像明朝的“红丸案”就是著名的计划生育药品试验失败案例。

汉成帝刘骜本来是成功案例来的，他试制的新药疗效相当了得，绝对超过现在的伟哥。这个新药使他在本来已经ED的情况下，一经服用立刻重振雄风，而且还又生了两个儿子——虽然马上就都被他亲手害死了。

这种名为“慎恤胶”的药，书上的描述神奇得很，据说炼成之后，只一粒，放到一大缸水里，水立刻就会沸腾。然后再换一缸水，再沸腾，如此十次之后，水才不会沸腾了，这时，才可以服用。

本来药品试验已经通过，药量也在实践中定下规格。但有科学精神的刘骜与宠妃赵合德仍然孜孜不倦地做进一步的试验。他们首先是加大了药量，对这一方案，主管医师赵合德的意见是：吃一粒有一倍的欢愉，吃十粒还不得有十倍的欢愉啊？这个试验要是成功，今后七十岁的老翁、不举多年的病人，不就都有救了么。于是，她给刘骜吃了十粒丹药。

他们没再有机会进行进一步的试验，因为这次试验失败了，药品试验员刘骜死在了试验当中。一开始效果果然是很明显，他们一整夜都享受到了“十倍的欢愉”，欢笑声整个宫内都能听到。但第二天早上刘骜起身时一下栽倒，据说精液喷涌不止，连床褥都弄湿了，最终精尽人亡。而主管医师赵合德也引咎自杀了。

每一种新药的制成，都凝结着发明者、试验者的心血，为了人类的健康与进步，他们付出了多大的代价啊！

除了“慎恤胶”之外，主管医师赵合德还对计划生育科的药品发展有一项重大贡献：她和她的姐姐赵飞燕主持发明并试用了一种避孕药，可能是有史以来最早的避孕药。这种药品名为“息肌丸”，起初是为保持肌肤年轻态而试制并试用的，主要成分是沉香和麝香，放置于肚脐处。经过一段时间的试用，发现这种药保护肌肤的效果并不突出，但避孕效果奇佳，姐妹二人停药并进行清洗之后，都没能怀上孕。这和伟哥的发明过程真有异曲同工之妙。这项技术比宫内节育器早了一千多年，而且比放置宫内节育器要方便得多，如果它能流传至今，该是多么好的计划生育产品啊。

尽管这项技术没能福及千年后的子孙后代们，我们还是应该为她们勇于尝试的科学精神表示敬意，谁说古代中国不重视科学技术的？在计划生育方面，我们可一直是走在前头的。

一对好基友

西汉王朝的皇帝们几乎都有男宠，留下了不少传之于后世的故事，像哀帝刘欣为董贤断袖，就成为后世男同志感情的别称。但哀帝和董贤的故事，更像一个古代版的乾隆与和珅，宠是有的，爱究竟有没有，还真难说。董贤为了保住地位不惜奉献自己的老婆和妹妹，与皇帝一同搞4P，这与爱情俩字，差得也忒远了一点。

爱是什么？无论是同性间还是异性间，我想，当一个人以对方为自己生命之必要，没有了对方也就没有生活的意义，这个时候，应该足以确定是爱了。董贤做不到这一点，他虽然在哀帝死后自杀，却是出于政治压力——他已经脱帽裸足去谢罪以求免死而不得，他不自杀，王莽也会弄死他。哀帝对他更不是，否则也不会看他也好，看他妹妹也好，看他老婆也好了，也就是刘欣死得早，要是晚死点，等董贤年老色衰，早被他踹到一边了。

符合这个条件的有一个人，就是汉成帝刘骜的同性恋伙伴——张放。张放是贵族子弟，母亲是敬武公主。一次游宴中与刘骜相识，因为长得俊俏性格活泼，被刘骜纳入帐下，两个人既像恋人，又像兄弟，出双入对，一起游乐。刘骜喜欢微服出行，每次都冒充为张放的家人。张放娶妻，刘骜亲自为他主持盛大婚礼。

但这对恋人的命运没有其他帝王与男友间那么顺利。由于引起了太后和满朝文武的不满，张放于是被贬到外地当都尉，不久被成帝刘骜征召回宫，然后又被贬，又再召……汉成帝对张放，迫于朝臣和太后的压力，“常涕泣而遣之”。两人不在一起的时候，就不断书信往来诉说彼此的思念之情。如此贬、征多次，直到汉成帝驾崩。刘骜死后，张放在远离京畿的外地，“思慕哭泣而死”。

真是同性版的“罗密欧与朱丽叶”，听了让人心碎。不过，哭泣而死的张放应该可以确定是男版朱丽叶，刘骜能不能算得上皇家罗密欧则要存疑，他除了张放外宠幸过多名皇妃，其中就有著名的赵飞燕、赵合德姐妹，而他的死，是因服用春药过度。张放，可能不过是他的一道餐后甜点而已，而他却成了张放唯一的粮食。

还有一个魏晋时期的丁期，也是让人感喟的同性恋男子。他是东晋大将桓温之子桓玄的恋人，也是长得特帅，两人好到大庭广众下同吃一盘食物，而丁期从未恃宠做过什么坏事。后来桓玄叛晋，兵败临死之时，丁期“乃以身捍刃”。

关于丁期的介绍，就这么多字，但从字里行间，足可以遥想出一个为爱而生的气节美男。桓玄有过如此爱情，此生足矣了。

搞臭负心郎

前年冬天有个厉害的女人，在全国人民的目睹下声讨了自家薄情郎，此举不仅远远超越了一哭二闹三上吊的传统做法，也在“有问题找妇联”之外探索了一条新的道路，因此被上升到“输出价值观”的高度。

科技发达和社会进步给了她这样的机会——实践与发扬了两千年前另一个伟大女人做出的同样的事情。

那是东汉晚期时候，知识分子地位比较高，有一些所谓名士，占据着相当的偶像地位，常有粉丝主动扑上来，给他们高官厚禄或者自己的女儿。有个叫黄允的，就遇到了这种好事。

黄允所在的时期，政治黑暗，宦官当道，知识分子出于对社会现状的反对，就拒绝做官出仕，以表达自己不与宦官同流合污的决心。慢慢地社会上形成了这样一种风气，你越拒绝，就越出名，人家就越觉得你有才和清高，达官显贵们也就越想和你结交。纯粹的名士会拒绝到底，并且保持自己作为一个在野党和批评家的姿态。有些聪明的名士则把这种方式作为一种炒作手段，身价炒高价钱合适时择机上岸做官，只要姿态做得好，一样会被人尊为有社会良心的清官。因此此举可说是名利双收、人财两得的良方。

黄允之前的炒作一直很成功，首先他的确有才，长得又帅，因此年少即有大名。当时最有权威的人物品评大师郭林宗曾感慨说：“你要是能笃守善道，凭着你的过人之才，足成伟器。”黄允后来表现得很“守善道”，许多高官慕名拜访他，他都自称养病，不见宾客。高官们派人早晚到门上问候病情，他也拒绝不见。如此一来，他的名声就更响，拥有了更多优质粉丝。其中一名铁丝叫袁隗，官位司徒，属于政治局委员级别，非要把侄女嫁给他，就派人去提亲。

这倒是个上岸的好机会，等于一步跨入太子党行列，唯一的障碍是黄允已婚了。对袁隗来说，这不算什么，兄弟如手足妻子如衣服，何况是件普通衣服，换掉就行了。而对黄允来说，考验他的时候到

了。究竟是真清高还是伪君子，就看你面对诱惑时的表现，而黄允，没能抵抗住飞黄腾达的诱惑。他决定休妻。

他的妻子夏侯氏，此时表现出了一个知识分子出身的女人应有的风度，她没哭没闹没拒绝，仅提了个要求：夫妻一场，亲戚一场。临离开黄家前，希望能和黄家亲友一起吃顿饭，也算是个送行仪式。这个要求很合理，黄允答应了。

吃饭那天，到场亲朋好友共达三百人。那时候没有电视直播、没有无线信号，想扩大影响，只能让人到现场来——这就是夏侯氏策划的场景。

酒过三巡，夏侯氏作临别发言。当全场人的注意力都集中到她身上时，她开始说话。毕竟夫妻一场，没有人比她更了解黄允——不仅包括黄的那些优良名声，还包括黄做过的各种龌龊事。一个能用妻子换前途的人，想必私下还干过不少表里不一的勾当，这一切，夏侯氏都掌握。就在这三百人面前，她将这些都数落出来，共计十五件。发言结束，从容离席回家。

她是被抛弃的，但她也抛弃了一个不值得依靠的男人。这个男人从此身败名裂。十天后，黄允在一片指点声中悄悄逃离家乡，不知去向，他的前途完了，他炒作多年的名士身份，也结束了。

夏侯氏后来经历如何，史书没有记录，对史书而言，女人只是配菜。不过东汉时期男女之禁尚不像后来宋明时那么严格，寡妇弃妇，再嫁还是不难的，只要降低些标准即可。尤其是像夏侯氏这样的，大家公认被侮辱和被损害的角色。这个结局，对他们双方，还算得上公平。

这是正史里记录的搞臭负心人的内容，还有一个是戏说里的。唐朝有个人写过一篇《霍小玉传》，据考证说的是唐朝著名诗人李益的

真事——当然，经过了戏剧化的演绎。里面霍小玉是被李益始乱终弃的名妓，被李益欺骗与辜负，苦等他多年，直至死去。死前表示做鬼也饶不了李益。她的报复体现在了李益后来的妻妾上，他所有的妻妾，都莫名其妙地出现一些“偷人”的迹象，以至于李益先后休了几任妻子，慢慢发展成一个臆想狂和虐待狂，出门时必须把老婆锁在澡盆下面，但仍无法解脱自己的疑心病，一生婚姻不幸福。不过这个例子里的报复针对的是无辜者，不够公平，自己的损失也太大，相比夏侯氏的漂亮转身，要差得多了。

宫廷秘史

三国时期曹操的儿子曹丕，曾经先后有过好几个美貌而又聪明的老婆，其中最为出色的有两个，一个叫甄洛，一个叫郭女王。两个人拥有许多共同的特点：都很漂亮，幼时都曾被算命的说日后“贵气十足”，都既有才气又有心计，还都比曹丕大，甄洛大5岁，郭女王大3岁。

甄洛出身贵族，在嫁给曹丕之前，本是袁绍的儿子袁熙的老婆，曹操战胜袁绍后，曹丕被甄洛的美貌所打动，于是抢来做了自己的老婆，宠爱一时。甄洛第二年就给他生了个儿子曹叡，几年后又生了个女儿。

郭女王是破落人家子弟，曾做过婢女，后来被人当做礼物送给曹丕，靠个人奋斗从姬妾队伍中崭露头角。没有生育，但对曹丕的事业——争夺继承权——帮助很大。

两个人都是人尖，其间的PK必定激烈万分，详情在此不表。

到曹丕夺得继承权，得到皇帝位置的时候，这场PK有了一个结果。其时郭女王正受宠爱，被封为夫人，其他几个姬妾也各有分封，唯独忘了甄洛，她被单独留在了邺城，而新皇帝曹丕的都城在洛阳。甄洛失望之余，口出怨言，写了一首诗抒发感情，结果被郭女王抓住了小辫子，报告了曹丕，并添油加醋地指摘了一些别的问题。曹丕本来就已经对甄洛产生了审美疲劳，受郭女王这一挑拨，更不耐烦，借着这个理由，下了一纸密诏，令甄洛服毒自杀。

逼死正妻，曹丕和郭女王多少心里有点含糊，那时候的人都迷信，很怕甄洛的冤魂会到地狱告状，于是在下葬时，将其“披发覆面，以糠塞口”，好断了她的上访之路。这在当时，算是很凄惨的死相。

这是一场标准的宫廷秘史，除了当事人和一些核心服务人员外，没有他人知道。曹叡当然也被瞒着。失去了母亲的曹叡成了孤儿，没有子嗣的郭女王就貌似勉为其难地收养了他，成了他的继母。

此后的故事曾经一度有点温馨：有心计的郭女王对待曹叡视如己出，很是疼爱，而曹叡也投桃报李，对郭女王也当做亲生母亲一样侍奉，母子俩就这样相亲相爱地过了十几年，这期间曹丕死去，曹叡继承皇位，并尊继母郭女王为皇太后。

几乎所有的阴谋都会被一些目击者在若干年后泄露，此事也一样。曹丕去世三年后，太皇太后也去世，郭女王在这世上的保护伞都消失了。此时，一个了解秘密的核心服务人员，曹叡的奶妈李夫人，终于将曹叡亲生母亲的死亡秘密告诉了曹叡。

惊悚故事就从此时开始了。满腔仇恨的曹叡，不可能公开地宣告和处理这件宫廷丑事，表面上仍要保持和郭女王美好亲切的母子关系，但复仇的想法一刻也没有停止过。于是，一场只有两个人明白的猫捉耗子的游戏上演了。

曹叡经常找继母郭女王谈心，每每谈到情浓，就会有意无意地忽然提问，“我妈当年怎么死的？”“听说我妈死得很惨，您给我讲讲？”“我妈的死听说是被人害的，您知道么？”……

郭女王是多么聪明的人，从曹叡问起的第一次，她就已经明了——他知道了实情。此时的曹叡已不是自己刚刚收作继子时的曹叡，那时曹叡还是个懵懂的孩子，现在却拥有了生杀的力量。夺取她的性命是随时的事情，但何时，以何种方式，她却无法预见。

她只能挣扎，通过动之以情、继而晓之以理的方式。起初她装作不懂：“这是什么人在挑拨我们母子关系？”但此举无效，毕竟五年的养育远远比不上十六年的血亲，然后她否认，要求曹叡开棺验尸以证自己的清白——她笃定他不敢开自己母亲的棺。但她还是输了，曹叡叫来了奶妈李夫人。于是她辩解：“那是你父亲干的，为什么要问我？”到最后，不断地旁敲侧击的询问和彼此心照不宣的恫吓让她崩溃了：“你身为人子，难道仇恨亲爹，枉害继母？”

猫抓耗子的游戏玩了五年，郭女王也在恐惧中度过了五年，她几乎快疯了。《资治通鉴》中说她“忧惧而死”，事实上曹叡没有给她自己死亡的幸运，一斛毒酒让她体验了当年甄洛同样的痛苦，在她死后，一样是“披发覆面，以糠塞口”进了棺柩。

宫廷里的惊悚故事外人并无从了解，郭女王死后，对外宣告的是她因病去世，孝子曹叡仍旧大办丧事，以国礼将其下葬，外人看到的仍旧是一个完美的家庭亲情剧上演。在宏大的场面之下，在密密的幡旗之下，在阴暗的棺盖之下，一具造型奇特的尸体掩掉了那一桩桩、一件件、历经十数年的只属于几个人的秘密。

极品母女

基本上，你想知道一个妙龄少女当了老婆会是什么样，看她母亲就可以知道。“有其母必有其女”，这个古训，那是千真万确的。

晋惠帝的第一任皇后贾南风，在历史上是个极有名的女人，就是她祸乱宫廷瞎指挥，燃起了八王之乱的烽火，而最终导致了西晋的灭亡。擅权的女人在历史上有不少，吕后、武则天、慈禧……但没一个像她这么极品的，人家多少也算个政治家，而她只能算一个住在皇宫里的泼妇。

细数一下她做过的极品事都有什么吧：她曾经让手下搜罗大街上溜达的英俊少年，偷偷送入宫内做她的性伙伴，性事结束即将人杀了灭口，因此很长一段时间里，洛阳城总出少年神秘失踪的案件，无法侦破。后来有个少年实在太帅，她完事后没舍得杀，放了回去，于是一传十十传百，皇后的秘史成了全城的八卦；因为生不出孩子，她把枕头塞在衣服里假装怀孕，然后把妹妹的孩子偷偷送进宫内伪称是自己所生；她记恨婆婆曾经斥责过自己，当权后把婆婆——也就是太后——送进冷宫，暗中撤走所有随从，不送食物，将其活活饿死；她恨别的妃子生的孩子当了太子，把太子灌醉让其抄写自己拟好的“谋反信”，然后以此为借口先杀了太子的娘，后来又杀了太子……

与吕后、慈禧等擅权女人不同，她的很多行为，无关于政治、无关于大局，完全是报自己的私人恩怨，而且手段都很拿不上台面，比之市井间抓头发撕衣服的婆娘，实在相去不远。

按说贾南风也算是出身名门，她的父亲贾充官至尚书令，属于当朝宰相，家里世代为官，怎么会养出这样有大家门第却无大家气质的女儿呢？这就要看她的母亲了。

贾南风的母亲叫郭槐，是贾充的第二任老婆。在她之前，贾充曾娶过一个老婆李氏，是真正的大家闺秀，给他生过两个女儿。后来李

氏的父亲获罪，李氏也受到株连，被发配边疆。贾充就只好又娶了一个新老婆，就是郭槐。

这个郭槐，就是一个泼妇。她控制欲极强，家里大大小小的事一律要由她点头，看贾充像看贼一样，贾充多看了哪个女人一眼，她都会闹个人仰马翻。贾南风的弟弟贾黎民3岁时，乳母带他在家门口玩耍，贾充上前弯腰拍抚他，正巧被郭槐看到，她认为乳母跟贾充有私情，将乳母鞭打至死，而贾黎民因离开乳母，很快就病死了。后来，郭槐又生下一个男孩，仍找乳母喂养，一天乳母抱着孩子在院里，贾充上前抚摩孩子的头，郭槐又认为他们有私情，将乳母打死，这个儿子也因此早夭。

就在贾郭婚姻大步迈入郭槐模式的过程中，李氏回来了。皇帝为了安慰贾充，做主让李氏重回贾家，但贾充不敢要，因为郭槐不答应——她得知消息已经在家里闹过了。贾充在外面找了一间房子安置了李氏，但终他一生，他半步也没敢踏入那个房门。不仅他，连他和李氏的两个亲生女儿，也没被允许去看自己的娘。

郭槐自己倒是去看过，在她女儿贾南风入了帝王家之后。她想去炫耀自己的得势，炫耀自己的美满。贾充试图拦了一下——他还真是出于为郭槐考虑呢，他说："你最好别去，李氏是很有才的……"

但郭槐不听。她盛气凌人地驾临李氏居所，想用自己的财富与权势耀花李氏的眼睛。没想到李氏不卑不亢地出迎，她的风度竟让郭槐不由自主地腿软拜倒。从此之后，郭槐就再没来过此处。每次贾充出门，她也都安排人盯梢，生怕贾充被李氏勾去。

有这样一个极品妈，能没有贾南风那样的女儿么？！

不过极品妈和极品女的母女感情倒是蛮好，母亲给女儿的生活作过不少指导——当然，都是用她们的方式。郭槐临死前曾告诫贾南风

对太子好一点，这是她给自己无生育能力的女儿留的一条后路。可惜她亲手教出来的女儿只会用刻毒去考虑事情，她杀了太子，也因此把自己送上了绝路。

贾南风在世的时候，贾充和李氏先后死去，她的两个异母姐姐曾要求把父母合葬，被身为皇后的她制止了。待到她因政变被杀被废，贾充才终于得以与李氏团聚。

选亲人还是选爱人

有个流传很久的测试题："当你的母亲和老婆同时掉到河里的时候，你救谁？"这是给男人的，而很多男人对此的反应是：能问出这样问题的女人，就根本不能要。

嗯，让男人做这样选择的女人，不是好女人。那么让女人做这样选择的男人呢？

"五胡乱华"时，后燕受到北魏进攻，皇上慕容宝亲率大军出门作战。连续奔波加上作战不断失败，导致士兵疲惫，离心离德，内部不断出现不和谐不稳定的因素。在慕容宝前方军队哗变的同时，后方也出现政变，一个叫兰汗的王爷最终掌握局势，派人南下迎接慕容宝回京。但慕容宝一回来，就被兰汗杀了。

慕容宝的儿子，太子慕容盛得到消息，决定冒险回去奔丧。他敢于冒这个险的原因，是因为他是兰汗的女婿，他的妻子兰妃，是兰汗的亲生女儿。他知道，他老婆不会让他死。

兰妃确实不想他死，如果慕容盛不回去，她会嫁鸡随鸡嫁狗随狗，跟丈夫一起逃命，这样丈夫和父亲都可以两全。而慕容盛的回

来，把她逼到了必须做选择的境地。

一边是父亲，一边是丈夫，两边已经成了仇敌，不仅是杀父仇，而且是夺权仇，无论哪个，都是势不两立的结果。兰妃该作何选择？就像男人们面对“掉河”问题常常回答的“我两个都救”一样，兰妃也是这样期望的。回来后，她到父亲和每个兄弟、叔伯面前去乞求，跪在地上磕头哭泣，求他们放过自己的老公，希望男人们能和平共处。虽然她的两个叔叔没有同意，但三兄弟里主事的兰汗——兰妃的父亲受不了女儿的恳求，答应了。

慕容盛活了下来，成了岳父手下的一名高级官员。岳父待他一如从前，希望为着女儿的原因，与女婿捐弃前嫌，成为相亲相爱的一家。但女婿并不这样想。

慕容盛表现得很听话，与岳父心贴心，对岳父百依百顺。暗中却布置人到外面招兵买马，自己则在城中制造混乱。他利用岳父对他的信任，不断借用一些小的事件来说岳父两个兄弟的坏话，挑拨他们之间的关系，令几个人互相猜忌，陷入内斗。

岳父一家最后一次共同面对慕容盛，是岳父的儿子，也就是兰妃的哥哥，终于怀疑起慕容盛的用心，与自己的父亲坦诚相见，父子一番谈话后，在热血上冲的情况下，兰汗决定杀掉慕容盛。但这最后的合作被兰妃破坏掉了。在关键时刻，兰妃先打探到了这个消息，迅速暗中通知了慕容盛。而慕容盛也借着兰妃的名义，以醉酒为借口不出卧室，躲掉了这场危机。事情没有成功，兰汗一家又回到了离心离德的境况，兰汗恢复了对慕容盛的信任，兰汗的儿子想唤起父亲清醒的企图失败了。

兰妃知道的，是自己的父兄对丈夫不端，但她不知道的，是丈夫对父兄有企图。慕容盛在她面前，像羔羊一样楚楚可怜，依靠着她的保护。这个羔羊在时机成熟之后，与外面的兵马里应外合，趁一次宴

席之后兰汗父子大醉之时，控制了宫廷，将兰汗父子全部诛杀。兰汗的几个兄弟逃出都城，不久也被慕容盛平定。

因着自己的原因，害了自己父兄的兰妃后来怎样了呢？这个保护过慕容盛的女人，这个被慕容盛曾不断表达爱意和谢意的女人，在几个月后，慕容盛登上宝座当上皇帝的那一刻，被慕容盛下令处死。幸亏她的婆婆也就是慕容盛的母亲苦苦求情，才得以赦免，但从此被慕容盛遗弃，规定终身不能当皇后。

说起来，人们会赞美慕容盛有心计、有政治智慧、有手段——这是男人心狠手辣的别称，而女人就不是了。如果说让男人在亲人和她之中做选择的女人不是好女人，那么让女人做这样选择的男人，恐怕更应该提防。真爱你的人，绝不会让你这样为难。

让你招惹老女人！

女人开始变老的时候，心态会比较复杂，尤其是那些曾经美丽的女人，心态会更复杂些。曾经的荣耀与利益，物质上的和精神上的好处，有不少都来源于自己的年轻貌美，而一旦老去，这些附加值就都将大打折扣，那种心理落差，很多人都承受不住。在女人自强自立的今天，这个问题都是道坎，更不要说女人完全以色侍人的古代了。所谓色衰而爱弛，事实往往如此。

在古代那个万恶的社会，女人如衣服，可以换来换去，再老的男人，只要有权有钱，尽可以一房一房地娶新纳妾，这对女人是极不公平的。在这种环境下锻炼出来的聪明女人都不相信爱的持久，她们会靠儿子、靠权势来维护自己的地位，不够聪明的就难保被抛弃的命运。不过……也有脾气暴的。

东晋末年，晋孝武帝司马昌明十一岁便当了皇帝。起初在权臣辅佐下，国家治理得还算尽心。但权臣一死，仍旧年轻的孝武帝就恢复了花花大少的面目，每天与王爷司马道子喝酒开party（宴会），几乎终日处在醉乡。

东晋末年的宫廷，奢靡而又开放，极尽享乐，正值盛年的王公贵族们也都玩得很high。这种环境中生活的青年男女们，对青春的留恋可想而知。在那个时候，后宫中最受宠爱、最有风头的女人，是张贵人，美貌绝伦。发生故事的这一年，她将近三十岁，按今天的标准仍当盛年，但在那时候已处在老女人的边缘。长江后浪推前浪，年轻女人不断补位，虽然她保养有道，新人一时还动摇不了她的地位，但对她的威胁是实实在在的。

一个晚上，司马昌明又喝醉了，迷蒙的他拉着张贵人的手，说了句不拿自己当外人的话："以你的年龄，该靠边站了，我更喜欢年轻的……"一句话刺中了张贵人敏感的小心灵，让她瞬时对未来想了很多。司马昌明开了这句半真半假的玩笑就把这茬忘了，他哪里知道，这句话引发了张贵人的中年危机。

当晚，烂醉如泥的司马昌明沉沉睡去，张贵人却清醒得可怕。她拿酒赏赐了所有的宦官，打发他们走开，然后命贴身侍女用被子蒙住司马昌明的脸，将他活活闷死。这一年，司马昌明三十五岁。之后，张贵人用重金贿赂宫中的随从们，声称"皇上睡梦中遇到鬼怪作祟，突然病亡"。

这理由相当的荒唐，放到各朝各代，都会引发一场大清洗，基本上沾者死碰者亡。从当时往上，不是没有过先例，所以可见，张贵人此举极为冒险。按说一个三十岁的女人，在宫廷生活那么久，对风险不会一无所知；更何况，一个没有子嗣的妃子，没了老公也一样没有什么未来可言，弑君实在得不偿失。她为什么要做这样不计后果的事

情？无他，只是司马昌明的那句话刺激了她，让她彻底地歇斯底里了。

比较幸运的是，她的这次歇斯底里赶上了一个微妙的时机，没有产生严重的后果。彼时朝廷重臣司马道子正与司马昌明有隙，且也沉迷醉乡，十三岁的太子司马德宗又是个痴呆，从不管事，因此天大的案子，竟然没人追究。另一个权臣，中书令王国宝曾打算进宫料理后事，被侍中拦阻：“皇上驾崩，皇太子未到。敢进宫者一律斩首！”于是这个事件就这么稀里糊涂地过去了。几天后，太子司马德宗即皇位，晋朝走进新时代，这事，就更没人提了。

张贵人此后史书未载，不知道她这场歇斯底里的下场如何。不过肯定是没有给她带来好处，因为如果有好处，无非就是高升为太妃，那样一定会载入史册。既然未载，可见没有。宫廷那么险恶的所在，推测她的结果也不会有多好，说不定被秘密灭口了也未可知。

不考虑后果，不计算代价，一个产生年龄危机的女人就是这么有杀伤力。所以嘲笑女人老的时候，可要掂量一点哦。

一个关于母子恋的八卦

不久前，有人在网上发现了一个人记录他和他母亲相恋的过程与生活的博客，转贴到豆瓣，引起了人民群众的广泛围观与讨论，跟帖频率一次次刷新纪录。

作为一种禁忌的感情，母子恋在我们这个社会总是能够成为话题，一千六百多年前在南北朝的刘宋，也曾出现过这样一则八卦。

故事的男主角是刘宋国的孝武帝刘骏，女主角自然是他的母亲，太后路惠男。刘骏本是个亲王，在京外当差，他的母亲路惠男也陪他一起。二十四岁那年，宫廷发生政变，自己的哥哥刘劭弑父自立，他起兵讨伐成功，即帝位。母亲路惠男也就成了太后，这一年路太后四十岁。

刘骏当皇帝后私生活很乱，纳了很多妃嫔，其中甚至包括好几个自己的堂姐妹。他和母亲的流言，就是从此时传出的，并且流传很广，上至官贵，下至民间，无处没有他们的传说。

究竟他们有没有真的发生这样的事情，南朝和北朝的说法是不一样的。南朝历史中记载“上于闺房之内，礼敬甚寡，有所御幸，或留止太后房内，故民间喧然，咸有丑声。宫掖事秘，莫能辨也。”说得很含糊。而北朝魏国的历史里则直接说：“骏淫乱无度，蒸其母路氏，秽污之声，布于欧越。”南北两朝互为敌人，自己的历史自然会为尊者讳，敌人的历史往往泼脏水，所以这事究竟怎么回事，还真不好说。两则史迹只能说明一点，那就是关于他们的八卦已经传遍大江南北，成了两国皆知皆议论的秘密了。

母子恋在今天都是个禁忌，更不用说在以孝道为先的古代。这则八卦对刘骏的杀伤力可想而知。几年后，刘骏怀疑亲王刘诞谋反，派兵讨伐他。兵临城下之际，刘诞含冤扔了一份奏章到城外，让人转达自己的不服，在表明自己的清白之后，他在奏章末尾写了这么一句话：“皇上闺房之内的丑闻，我怎么能不说出去？！”就为这句话，刘骏把刘诞留在首都建康的亲戚、随从、朋友、故旧、下属全部抓捕杀头，为数竟以千计。而东扬州州长颜竣，作为刘骏曾经的心腹，在被人上疏举报他“诽谤皇帝”的话后，先被砍断双脚，然后被迫自杀，他的家人侍从中，所有男性都被推到了鄱阳湖中淹死。其原因，也是因为他泄露了刘骏的闺房秘事。从这两件事看，风传的八卦多半是真的，否则刘骏何必要如此心虚呢。

刘骏对他的母亲很是言听计从。有一次路惠男的侄子去拜访仆射王僧达，坐在王僧达的床上。侄子刚走，王命人将他坐过的床抬出去扔掉——王是世家望族，而路惠男的哥哥曾经当过王家的马夫，王是嫌弃他身份低贱。路惠男听说后大怒，找儿子给自己出气。刘骏果然办到，他将王僧达牵连进一个案子里，以谋反罪令其自杀。

因为刘骏对母亲的爱戴，他死后被追授“孝武”的谥号，联系起南北两地风传的八卦，这谥号很让人有揶揄和讽刺的联想呢。

刘骏死的时候三十五岁，他种种激烈的举动并没有阻拦住八卦的流行。他的母亲比他长寿得多，在他死后很多年，路惠男依旧活跃在政坛上，先是作为太皇太后，然后一场政变她的名义上的儿子——也就是非她所生的她老公的儿子——刘彧上台，她再次成为太后，翌年去世，死时五十五岁。

关于她的死，也有一个传说。当时她的孙子刘子勋在江州登基称帝，打算讨伐现任皇帝刘彧。一个是亲孙子，一个是假儿子，在她心里当然有亲有疏。她请刘彧吃饭，席间端了一杯毒酒敬给刘彧，希望将他毒死。刘彧的一个侍从发现了阴谋，拉了一下刘彧的袖子，刘彧明白，就原酒回敬，表示“让娘先喝”。路惠男猝不及防，无法拒绝，只好将毒酒喝下，毒发身死。事后，刘彧仍以太后礼仪将其安葬。这个传说也是坊间流传，后来被记载入某些史书。

看来，路惠男真是个传说缠身的神秘女人呢。

被宠坏的女人

嫁得一个盖世英雄，这英雄还对你一往情深——这是多少少女心目中最完美的爱情啊。但对大多数少女来说，这也只能是一个梦想。

世上的事就是这么不公平，有的人平白就可以得到这一切，而她还不珍惜。

北魏孝文帝，是咱们历史书上学到过的一个重要人物，他以迁都、禁胡服胡语、全盘汉化、推广教育，推进了民族融合而彪炳史册，而他的优点还不止这些。他五岁即位，二十四岁亲政，当政共二十八年间，可以说是文治武功，把国家治理得很和谐；他对抚养他长大的太后很孝顺，对大臣很互敬互信，对百姓很爱护；他事业心强、工作勤恳、生活俭朴、喜爱学习，文可以读书写字，武可以带兵出征……总之，是个相当优秀的钻石男。

这样一个钻石男，一门心思地爱上一个女孩，叫冯润，是太师冯熙的女儿，冯太后的侄女。他们的婚姻是一桩纯粹的政治婚姻，是冯太后为了维护自家势力不坠而安排的。但从冯润进宫那天起，孝文帝元宏就爱上了她。

几年后，冯润生病了，咳血症，也就是肺结核，在那时属绝症。对于冯太后来说，冯家女儿只是个棋子，一个棋子不好用了，就要赶快换一颗。在她的安排下，冯润被送出宫进庙，生死由天。她的妹妹冯清此后被接进宫，接替了她的位置，并被封为皇后。

也算冯润大难不死，在那个医疗条件很差的年代，本以为必死无疑的她后来竟然痊愈了。那时冯太后已经驾崩，元宏闻知即将她接回，封左昭仪，对她的宠爱也一如往昔。

“王子公主幸福地在一起了”，但这是个不知满足的宠姬，她要的更多。她认为冯清占了她该有的位置，不断向元宏诬陷冯清，终致冯清被废，出宫落发为尼，终老一生。冯润就这样夺回了皇后位置。

幸福的日子过了没多久，元宏带大军南征，长期待在外地。他在征程中思念着冯润，冯润却在后方有自己的欢乐。她红杏出墙，与侍

卫高菩萨、双蒙等发生了婚外情。中常侍剧鹏实在看不过去，出言规劝，被冯润口出恶言气死。后来元宏的妹妹彭城公主因与她不合，出奔前线告状，元宏才得知此事。听到这一说法，他大吃一惊，简直不愿相信。

冯润得知彭城公主告状的事，也大惊失色。她想出的应对方法是找到一个女巫，行巫术诅咒元宏早日归天，同时收买知情官员为自己保密。

元宏回到了洛阳，提审高菩萨等六人，很快得知实情。他心如刀割，叫来冯润对质后，对身边的两位亲王说："这女人想亲手把刀插在我的胸膛上，我决定把她囚禁冷宫，希望有一天她能良心发现，自己了断，你们不要认为我对她仍有余情。"

有没有余情，是人都看得出来。冯清只是被诬陷都能被废出宫，而冯润经此事后仍旧做她的皇后，待遇和权势始终没变，只是不被允许再与太子相见。

如果时间足够，元宏也许会有原谅冯润的那一天——从他对冯润一贯的态度来看，那简直是一定的——然而造化没有给他们机会，三个月后，元宏病死，临死之前，他下了一道遗诏，遣散所有妃嫔回家再嫁，除了冯润。他要求冯润殉葬。

当长秋卿也就是皇后宫总管白整将毒药交给冯润时，冯润奔走哀号，拼命挣扎。她说："皇上不可能有这个意思，是那些亲王要杀我！"白整不得不用暴力控制住冯润，将毒药灌下，看着她毒发身亡。

元宏是否真心想她死，外人已无法得知。当她的灵柩运到洛阳南郊元宏的陵寝时，咸阳王元禧等几位亲王专门进行了验尸，以确认她是否真死。确认后，几人沉默对望，然后有人说出了大家共同的想法："就算没有遗诏，我们兄弟也得把她除掉。岂能让失德妇人宰制天

下，谋害我辈？！”也许，元宏早已料到了这一局面，所以为她安排了体面的死亡。

冯润死的时候三十岁，与孝文帝元宏合葬一墓，谥号幽皇后。她的盖世英雄元宏死时三十二岁。

一只烤鹅引发的血案

东晋末年，在江苏的京口有一个穷人，名叫刘毅。一天，他跟乡亲在当地演武厅比赛射箭，忽然大批豪门家丁来到，清退闲杂人等，因为“司徒右长史庾悦庾大人驾到，要使用场地”。

大人驾到，小人们还不赶紧退散？！乡亲们纷纷回避了，只有刘毅没走。他可能是想围观一下高官显贵的生活。

旋即，庾大人的大队人马到来，原来他们征用这块地方是为了野餐。厨师现场烹调，珍馐美味摆满一桌，庾大人和他的亲友们吃得酣畅淋漓。在一旁围观的刘毅也馋了，走上前去，问庾大人要一只烤鹅吃。

闲杂人等竟跑来要饭，多么干扰雅兴！庾大人很生气，他看都没看刘毅一眼，当然也没答理他。刘毅为了挽回面子，忍住屈辱找补一句：“身今年未得子鹅，岂能以残炙见惠。”庾悦白了他一眼，还是没答理他。此举严重地伤了刘毅的自尊，他愤而离去。

光阴荏苒斗转星移，刘毅后来加入北府军，屡获战功，慢慢升到了后将军的位置。这么多年来，就是那只烤鹅指引着他不断奋斗。当他终于得势之后，他向皇帝要求兼任江州都督，而当年的庾悦庾大人，此时正是江州刺史，也就是说，刚好是他的部下。他宠冠一时，

皇帝当然答应，然后他又提了要求，一个很有道理、很符合逻辑的要求：江州属于腹地，刺史的责任主要在于治理人民，不在于应对外侮，因此刺史不应再兼军职。江州州政府所处的寻阳与蛮夷地区接壤，最好让州政府交出兵权，移至豫章专心搞建设。

奏折递上去很快被批了下来：可！于是，庾悦被解除军职，迁至豫章，身价大跌。庾悦原部三千多人都被并入刘毅府下，庾悦剩了个光溜溜的文职，给刘毅当差。

这还没算完，从这之后，刘毅不断对庾悦下达严峻命令，还找各种理由侮辱他。庾悦又气愤又郁闷，再加上恐惧未来可能出现的各种刁难与惩罚，不久就背上生出毒疮。到豫章没多久，他就毒发身死了，死的时候三十八岁。

多年以后，这事被人写入诗里，“孔融不要留残脍，庾悦无端吝子鹅”，可见它给人的教训有多深。世事无常，谁也不知道哪块云彩底下有雨，一块自己不缺的烤鹅，给人家就给人家吧。

马屁过度

拍马屁这件事，是一门艺术，而不仅仅是技术。艺术和技术的区别，就在于力度和分寸的拿捏，全看创作者个人的水平。差之毫厘，谬之千里，一点点区别，就分出了大师和庸人。

武则天时有个叫王庆之的，自认为掌握了马屁艺术，曾上观天（武则天）象，分析出武的意图，然后组织了一个上访团，为民请命，请求废掉当时的太子，封武则天的侄子武承嗣当皇太子。这种话，按说属于大不敬的，其罪当诛，但人家预习功课做得好，话正说

到武则天心坎里，算是艺高人胆大，早料定这番话不会有糟糕的结局。

果然，提出治王庆之罪的几个大臣，还没等把王庆之怎么样，先因为过马路不走人行横道这类小问题被治罪，没多久干脆被杀掉了。

王庆之一击得中，再接再厉。不久武则天召见他，问他："皇嗣是我亲生儿子，你为什么组织人要罢黜他？"

王庆之拿出准备好的演讲稿，表示"人民不祭祀非自己家族的祖先。现在是武家的天下，怎么能让姓李的当接班人"，武则天听了心中有些高兴，但要不要废自己亲儿子立侄子，仍在犹豫中，所以没明确表态，这王氏请愿团暂时不到发挥作用的时候，就让王先退下，留待今后需要时征召。为了表彰他的察言观色水平，武则天给了他一张通行证，说"以后你想见我的时候，拿出它来，就可以进皇宫"。

马屁拍到此，属于适可而止，其效果慢慢才能显现。但王不明白，从这分寸的掌握来看，他的确只是个匠人。

这之后，他不断进宫，不断求见武则天，不断把那番曾引起武愉悦的话一说再说。本打算常常讨讨武则天她老人家高兴，却终于因为密度过频惹烦了武。他再一次求见的时候，武吩咐一个大臣揍了王庆之一顿，给他点教训。该大臣烦王已久，马上拉王出去一顿乱棍，把王庆之活活打死了。王氏请愿团也登时一哄而散。

王庆之的教训并没被人吸取，每个马屁精都认为倒霉的那个是功力不够，自己才是马屁大师真传。不久后，又出现一个叫朱前疑的人，他的第一次马屁实践很成功。

这个普通民众也是越级上访，称"我梦见皇帝陛下寿满八百岁"。这么荒诞的说法，因为赶上武则天年岁越来越老，对重返青春心怀不

良企图，竟然真的搔到了她的痒处。于是他马上被提升为拾遗，属于候补公务员。朱前疑再接再厉，又上书：“我梦见陛下白发掉光，再生黑发；牙齿脱落，再生新牙。”这次又生效了，武则天大悦，破格提拔他做了驾部郎中，地市级。他尝到甜头，又上书：“我听到嵩山高呼万岁。”

我都受不了了，武则天受得。她又特准他上朝的时候携带红色算带——跟清朝时赐穿黄马褂有点类似的荣誉，这个朱前疑也算无本万利了。

如果这时候收手，虽说旁观者都吐倒了，但也算是个完美结局。可朱前疑仍兴致勃勃。不久后，政府调动军队攻击契丹，武则天号召公务员捐献马匹，供应国家，并许诺这样做的人会升官晋爵。朱前疑又来了，他买了匹马交上去，然后不断上书提醒武则天他干了这样一件爱国壮举，并暗示武给他继续升官。

一个技巧用三次四次，再傻的人也被他折腾明白了，何况武则天。武下令把朱前疑的马还给他，免除他所有官职，遣送回乡。一个靠拙劣技巧飞黄腾达的崂山道士梦，就这样落得一场空。

都是找弟弟，命运各不同

历史上有过很多起太后找弟弟的故事，其中最著名的是汉文帝的老婆、汉景帝的母亲窦太后。她出身贫寒，从小被卖到官家为婢，后来得到了没当皇帝时的汉文帝的宠幸，又在发生了一系列阴差阳错的故事后成了皇后又成了太后。她有个弟弟，比她更早被卖，得知她当了皇后后自己找来认亲，后来提出了一系列证据，姐弟俩终于相认，抱头痛哭。这是一个皆大欢喜的结局。

但不是每个找弟弟的故事都这么幸运这么戏剧性，更常规的，则像唐文宗李昂的母亲，萧太后的故事一样，让人无可奈何。

萧太后出生于福建，也是自小家人离散，逃难到外乡，被当时的建安王收为婢女，后来得到宠幸，生下了儿子李昂。多年后儿子成为皇上，而自己得以成为太后。和窦太后不同的是，她没有那么幸运先被封为皇后，她在做太后之前，始终都是妃。官大一级压死人，同样是皇上的老婆，皇后有生杀予夺的权力，妃却什么都没有，更不要说一个婢女出身，没有后台也没有靠山的妃了。因此，她的认亲梦，在成为太后之前，始终是埋在心里的。

三十多岁时，她成了太后，她十几岁的儿子成了皇上。到这时起，她才终于算有了个靠山，这世间她唯一的靠山。于是，她向儿子提出，想寻找自己的亲人。

离散的时候，她的父母都已亡故，她唯一可能在世的亲人是她的一个弟弟，而她唯一能提供的线索就是她弟弟还在福建，姓萧。

最亲的还得是血亲，一大堆人共同的丈夫是靠不住的。这就是萧太后要找弟弟的原因，也是唐文宗能为她下力气找的原因。

文宗下诏给福建道的长官，让他帮着萧太后找弟弟。几年后有了消息，一个运茶的民工跳了出来，说自己叫萧洪，有个姐姐从小失散，不知流落何方。有关方面赶紧把这个人献了上去，因为太缺乏线索，萧太后也不能太确定，姑且认为是真的。于是，文宗封这个萧洪当了太子冼马，类似于国务院某研究室主任那类的职务。

这个太后弟弟当了八年，后来官拜节度使，他本可以冒着这个名一直混到死的，但后来卷入一场政治斗争和政治丑闻，被当权宦官仇士良揪了出来。仇士良找到了一个叫萧本的人，这个萧本来揭发萧

洪，提供了许多萧太后当年家里情况的线索，自称自己才是真正的太后弟弟。

萧太后认亲心切，同时又没什么判断力，她听取了一番汇报之后，决定认了萧本，废了萧洪。萧洪当即被流放边疆，途中被命自杀。当初举荐萧洪为太后亲人的重要负责人也都被流放。萧本则被封右赞善大夫，正五品上——厅局级吧。

又过了一年，国舅事宜又有变化，福建道上书，说又找到一个弟弟，叫做萧弘。中央派人将其带进皇宫，和萧本对质，经御史中丞高元裕、刑部侍部孙简夫、大理卿崔郇三司按察，判定二人均属伪称假托，文宗一声长叹，命将其遣送回家，不予追究责任。他还是希望能有朝一日找到真的舅舅。

可惜时间没有再给他机会，两年后，文宗去世，新皇帝登基，是他同父异母的弟弟。萧太后被封为积庆太后，挪到偏殿住下。唯一的靠山没了，萧太后又从权力顶端回到一个有地位无实力的位置，找弟弟的心愿也就再也不用想了。新皇帝虽然也号称“儿子”，但没有血缘关系毕竟没有感情，从此再没人关心过她。这个境遇，恐怕也更让她想念亲弟弟了。

后来再没人冒认过萧太后的亲人——一个没有势力的人，谁还会去冒险投靠呢，世态炎凉，萧太后也算用一生去参观了。

那么萧太后的弟弟究竟有没有消息？其实，第二个冒认者萧本就已经找到他了，萧本就是从真弟弟那里得到的线索，靠着这些线索去冒充的。而史书中也对亲弟弟有所记载，说他“木讷不能言，没有途径去接近自己的亲姐姐”。

亲弟弟知道自己姐姐在找自己，外人也知道亲弟弟的所在，只有寻找者始终被蒙在鼓里，这里面发生过多少无法言说的事情啊。

拿古人打镲

如果甘地生活在中国

《甘地传》是一部让人心灵震撼的片子。看完之后，我心潮澎湃，恨不得立刻把甘地的精神移植到日常生活当中去，比如用它来对付地痞恶霸无良小贩之类。但是也几乎同一时刻，我就发现这一套恐怕是行不通，看来中国和印度还是有不小的差别。

于是我就思考了一下，如果甘地的事情发生在中国，比如大清，会是什么结果呢?

先从甘地的第一次非暴力不合作开始吧。某年某月，大清国德兰士瓦府颁布了歧视某一部分人群的法规，秀才甘地不服，于是组织一干乡众拦截普通民众，要求他们不要执行官府的命令。此时，捕快赶到，甘秀才慨然就范，被锁至衙门关押起来。

我们知道，印度甘地在南非的德兰士瓦被关起来之后，通过狱中抗争得到了相对好一点的饮食和待遇，被关押两个月后，准时出狱。出狱后他又组织了一系列非暴力不合作运动，带领印度人焚烧有歧视含义的登记证，以表示对法规的不遵守，然后欣然被捕。由于自愿被捕的人太多，监狱里盛不下，当局不得不重新考虑法规的问题。

而大清的甘秀才将在狱中遭到拷打，最终屈打成招在某年某月偷吃过邻居家的鸡没给钱。由于犯了大清律中“不得偷盗”的罪行，被当庭鞭笞。甘秀才，常年吃素，身体孱弱，可以想见必定扛不住鞭打，几下之后就死翘翘。事后坊间流传说，其实当庭鞭笞前他已在狱中吃过见内伤不见外伤的棍子，不过这都是无耻小民的流言，不足为信。

另一说甘秀才挺过了狱中的日子，不是两个月，而是漫长的三五年，审讯嘛，总要有个过程，再说家人筹钱也需要时间。出狱后的甘秀才不知悔改，居然又组织了让官府丢脸的地下活动，导致众多黎民百姓受到蛊惑，居然置朝廷法律于不顾。县衙关押无知小民太多，号子里已然盛不下，于是官府贴出一纸通告：凡欲家人早日出狱、不受苛待者，迅即携款来赎，并签字画押永不再犯。数日内，衙门获银数斗，监禁之事也圆满解决。

那么他的洋布运动呢？某年某月，秀才甘地决定发起禁绝洋布，同时加紧提倡手纺手织的土布工作。在他的带领下，数万民众当众焚烧洋布，这一举动又如野火一样扩散到很多个地方。朝廷对这一并不危害统治的行动予以了观望与默许，没有干涉。

不久后，焚烧洋布运动从一个省传到另一个省。在焚烧活动中，热情的群众一面游行，一面将出售洋布的店铺砸烂，部分群众在大部队离开后将其劫掠一空。此外，街上戴洋布帽子、穿洋布衣服的人也被波及，遭到殴打。甘秀才目睹这种混乱的局势痛心疾首，决定以绝食来阻止这一切。数日后，他孤独地饿死了。再不久，人们忘记了洋布这回事，穿洋布衣服成为新的时髦。

还有他的真理学院。甘秀才在某地弄了一块地方，召集了一些人马，平日自给自足，不存财产，食陋食，着粗布，以共同学习教义为乐，十里八乡的农人均往之。不久，这地方便成了一独立王国。再不久，几位草创老大排座次分封王侯。再不久，有些丑闻，譬如某老大媳妇索贿，某王侯强占民女等。再不久，经过一番斗争，杀掉或赶走其中一至数位，再有一两人拉队伍出走，组织了真理学院。

终于，朝廷发现这一世外桃源，派兵来剿。反复再三，真理学院消失。

影帝

表演艺术是政治家的一门必修课，它不仅能帮助政治家塑造形象，还能在很多时候挽狂澜于即倒，扶危墙于即倾，帮助政治家重回光荣正确的地方，所以，聪明的政治家们都会着力练习演技。

东晋时太尉刘裕北征后秦，势如破竹，与后秦接壤的胡夏自然十分紧张，很担心后秦被灭之后下一个就轮到自己。此时，刘裕派人出使胡夏，要结成兄弟关系，此举当然一方面是安抚，另一方面也是试探。为了应对，胡夏皇帝赫连勃勃先进行了排练。他让中书侍郎黄埔徽代写了一封信，事先背诵的滚瓜烂熟。使节来晋见的时候，赫连勃勃表示他要口授一封信，请他交给刘裕太尉，然后站起身来，缓缓踱步，脱口而出，舌灿莲花，随从就在旁边记录，结束后只字不改，立即交给使节。

使节当时就惊了，回来后转述给刘裕，并将那封信呈给刘裕。刘裕听了看了，立即生出既生瑜何生亮的心，长叹一声，说："我不如他！"此后也就消了连征胡夏的想法。

要说刘裕也是经验丰富老奸巨猾了，竟然都没有看出破绽，可见赫连勃勃演技多好，台词多熟。

后来东晋换成了刘宋，刘宋有一个皇帝刘彧，酷爱下棋，但是棋艺很臭而不自知。他之所以不自知，就是因为他的对手，当时的著名棋手，彭城郡郡丞王抗的演技好。这个王抗因为棋艺超卓，自然成为御用对弈人。每一次，王抗都能让刘彧险胜，且胜得非常自然。每次王抗还都做长考状，最后无奈说："皇上飞棋，微臣无法切断。"这种超卓的控制棋局的棋艺和比棋艺更超卓的演技，让刘彧一直蒙在鼓里，并且对他和棋都爱不释手。

不过演技更高的其实还是刘彧自己，他最擅长的表演是哭。他性情多疑，总怀疑他人觊觎自己的位子，为此先后杀了好几个兄弟，其中包括曾与他共患难、多次救他于生死边缘的刘休仁。杀死刘休仁后，他颁布了一个诏书，在里面罗列刘休仁有多对不起他，说得言辞恳切、痛心疾首，文中多次出现类似“休仁之死，我悲恸至深，五内俱裂”之类的话。光看诏书，还以为是他兄弟被奸人所害，他在悼念兄弟呢。诏书之后，他也经常流泪哭泣，十分悲哀地对旁人说：“我跟休仁，年纪差不多，孩童时期就在一起玩耍，这些年他一片忠心，建立勋业，朝廷转危为安全都靠他。可是，事情到了利害关头，不得不先行下手。哀痛之情，不能排遣。”通过一系列表演将诬杀危机转化为一场无奈的大义灭亲，站回道德制高点。

刘彧此后杀功臣吴喜、王景文，都是如此，每次下了毒手之后都会恳切流泪，厚葬重恤，演出了一个宅心仁厚的有德之君。

音乐爱好者统统死得很难看

前两天看历史的时候，我忽然明白了为什么大部分中国人——比如我——比较缺乏音乐细胞，比较不那么容易懂得欣赏音乐：因为懂得欣赏的音乐爱好者都遭到了无情的板砖，早早就都被灭掉了，于是在漫漫的历史长河中，音乐欣赏的传统和方法就都给冲走了。

比如战国时，魏文侯和一个叫田子方的大臣一起喝酒听音乐，音乐爱好者魏文侯有很强的听音辨音能力，一下子听出演奏的音调有问题，指出“钟的声音不对，左边高了”。

魏文侯的音乐造诣引来的不是赞美，而是板砖。那个田子方当场嘲笑魏文侯，说了一番特义正词严的话：“君王圣明就忠于自己的职

责，君王不贤明就关心音乐。现在您精通音乐，我担心您对自己的职责就糊里糊涂了。”

这大帽子一扣，你说让魏文侯怎么说？他只好表示田老师言之有理，从此之后隐藏起自己对音乐的爱好了。

还是这个魏文侯（看来真是个超级音乐爱好者），有一次向孔子的门徒子夏进行思想汇报，说：“我每次衣冠楚楚地听宗庙里的雅正之乐时都想打瞌睡，但听郑国音乐或卫国音乐从来不会厌倦。您看我这是哪里的思想改造不够呢？”

子夏马上也来了段上纲上线的大帽子：古乐平和正大、气象宽广，讲述的是修身齐家平天下的道理，是有德的君子听的；郑声卫声是奸邪淫乱的，会让人陷溺其中不知自制；古乐有内涵，新乐只是单纯的音响享受，格调低下……

魏文侯更不敢放心大胆地听音乐了。

还有一个音乐爱好者晋平公，他的遭遇更加可怕。有一次卫灵公去晋国，在濮水边扎营，半夜里听到弹琴声，觉得特别好听，但找不到出处，就让自己的乐官师涓把曲子记下来练会。第二天到了晋国，让师涓弹给自己和晋平公听，还没演奏完，晋国的乐官师旷按住琴不让继续弹，吓唬他们说：“这是亡国之音，是当年一个乐官做给商纣王听的（看来商纣王也是个音乐爱好者），谁听了谁亡国。”音乐爱好者晋平公不信邪，他说：“不许你拦着我热爱音乐，我一定要听完。”

听完之后，他问：“还有比这更好听的音乐么？”师旷说：“有，但你听不了，你道德修养不够。”热爱音乐的晋平公非要听，师旷就给他弹了。音乐果然很好听，晋粉丝听得热泪盈眶，马上起身敬了师旷一杯酒，请求他再弹一首更好听的，师旷又说他道德修养不够，听了会

遭大灾，晋平公说："我都这么老了，不怕灾难，我所爱的只有音乐。"——多么伟大的为音乐献身的精神啊！于是师旷就又弹了。

史书上说，晋国从此发生大旱灾，三年之内遍地寸草不生，这都是因为晋平公乱听音乐造成的。史书因此严厉谴责了他这种行为，提倡要以积极向上的心态欣赏艺术，文明听音乐，健康听音乐，要做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的新人。

什么事一被挂上道德修养、意识形态的标签，简单的就变得不简单了。这种"非礼勿听"的观念到今天还被贯彻着，凡是子夏田子方们觉得格调不高的，就扣上大帽子禁止它们再出现，于是大家都生活在一个纯洁的社会上，听着被优选过的格调高雅平和正大的音乐，于是就……不知道怎么听音乐了。

专门从事炒作的人才

干我们这行的都知道，想让一个人在芸芸众生中凸现出来，必须得靠点宣传手段。传统的方式是找闪光点，写催人泪下的故事，然后大规模舆论轰炸，各地开经验介绍会事迹交流会，肯定弄到你熠熠生辉妇孺皆知。但这个手段需要相当的垄断资源和权力，一般人是做不了的。

于是在草根人物中出现了一个变种，就是所谓的"推手"，这种人熟谙传播规律，了解大众心理，懂得用四两拨千斤的方式，选准卖点，把人包装起来捧红，推上风口浪尖。由于不占有公共资源，只能靠借力打力的方式，所以他们采取的办法都是价格便宜量又足的那种实惠型，关键在于出奇制胜。

战国时候的冯谖就是这方面的人才。他成功地把自己炒作成公司里的重要人才，然后又把公司炒作成举足轻重的企业。

他所在的公司，就是战国的时候齐国宰相孟尝君田文的智囊团。那时候田文建立了一个有三千人之众的智囊队伍，都是各方面很厉害的人才，给予优厚的待遇，以备不时之需。在这样一个团队中，想混出头来实在不容易，对新加入的冯谖来说就更是难上加难。好在这个冯谖掌握的技术非他人可比——他是专事炒作的推手。

他开始有步骤地炒作自己。

首先是显出自己的不同。公司总经理田文招聘面试的时候问他："您老有什么爱好么？"他回答："没有爱好。"

"那您有什么能力么？"

"没有能力。"

一般来说，这样的二百五早早就会轰了出去。但这个面试的评委是总经理——最高层，能通过初试复试到他这里，绝不是海选期的选拔方式了，对这样的回答，评委多少都会错愕一下，然后会想得比较复杂。冯谖利用的，就是这种心理。

果然，田文感到惊奇，不相信他真的一无所能，本能地认为背后另有原因，于是就把他留下了。

进来只是第一步，淹没在三千人之中，也不能算成功。冯谖的下一步目标，是要让自己脱颖而出。脱颖而出有两个方法：第一个当然是有过人的本领，能让他人一下子心服口服，名声才能传达得出去，但这在三千能人当中，太难了；第二个就是出奇制胜，在态度上表现出非同常人，这样也比较容易引起注意，冯谖采用的就是第二种。

在田文手下待了没多久，冯谖就高调地在门口弹着剑唱歌：“吃饭没有鱼啊……”

寄人篱下，给什么吃什么，怎么还敢挑剔和提要求？更何况还是他这样一个没有才能且对企业没有过贡献的人。这种反常的举动立刻就成为置顶话题，并很快传到田文耳中。对田文来说，多一口饭少一口饭不是什么重要的事，不值当的为这点报酬问题损伤员工积极性，于是就批给他和其他能人一样的伙食待遇了。

过了不久，他又来了一次“出门没有车啊……”，于是他又得到了使用公车的待遇。再过一段时间他又来了一次“家里没人养啊……”，于是三险一金也解决了。

在一个人际关系复杂的大企业中，如果真的在乎待遇问题，更好的解决办法无疑是私下找领导谈，而他为什么这么高调？由此可见，待遇是次要的，通过这个方法让自己尽人皆知，更重要的是在领导心中保持足够知名度，才是目的。

不久后，田文征召上门收债的人才，他应征了。田文开始没看出他是谁，别人一介绍“这就是那个‘没鱼吃’”，田总一下子就想了起来，且认定：看来这个人就是有才，以前是在隐藏自己——看，炒作的力量，就是这么有效。

不久之后，他成功炒作了田文，这更是他的著名案例了。

当时齐国换了首脑，作为旧臣，田文被董事会解除了职务。冯谖的机会到了，他找到前田总，要了一些活动经费，来到了梁国游说，四处宣传田文的管理才能，并放出风去说几个大企业正在争聘田文，去晚了就没了。得到消息的梁王赶紧派人带着高薪聘书和干股到齐国聘请孟尝君田文，在冯谖的策划下，田文先后三次都坚辞不受，害得梁国使者白跑了三趟。这三趟，终于引起了媒体广泛关注，消息四面

传开，大家都在猜测：什么人啊，让一个大企业这么三番五次地上门，看来是水平太高都看不上这个企业呢。

这番炒作收到了奇效，齐国新的领导班子听说后内心里惴惴不安，琢磨自己是不是不小心扔掉了一个活宝贝。于是赶紧找回田文，提高年薪，并自责有眼无珠，重新任用他为宰相。

经过这样一番运作后，仅凭舆论的力量，田文名声大噪，成为国际上著名的管理人才，从此不愁高管职位。

食神

要想抓住男人的心，首先抓住男人的胃——这不仅仅是给女人的醒世恒言，对男人来说也大有其效。厨师界第一代掌门人、春秋时代的易牙就是利用这个定理，走了一条厨而优则仕的道路，给后世人提供了一条独辟蹊径的晋身之阶。

易牙是春秋时期霸主齐桓公姜小白的太监，是少数民族。厨艺精湛，对于味道有天生的敏感，把两江水倒在一个碗里，他能靠舌头分辨出多少来自淄江多少来自渑江。

不过可惜，他这般功夫也只能做做膳食科科长之类的角色，到头儿了混到后勤部部长，前途算不上远大。但幸运的是，他遇到了著名吃货姜小白。

在大内总管竖刁的引荐下，他成了姜小白的御用厨师，每天给姜烹制各种美味，晚上还给姜加餐。他干的甚是卖力，大半夜的还煎炒烹炸，十分隆重，吃得姜小白胆固醇都升高了。一段时间后姜小白顿顿珍馐吃了个遍，生出了独孤求败之心，有一天就长叹道：“唉，啥都

吃过了，就剩人肉没吃过了。”说者无意听者有心，易牙觉得，这是领导对自己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过了几天，他端了一碗蒸肉给姜小白吃，姜一尝，果然不错，鲜嫩异常，就问：“这是什么肉啊？我怎么没吃过？”易牙低调地说：“这是臣下儿子的肉，您说您没吃过人肉，我特地把儿子杀了给您做一顿。”

姜小白此时扣喉吐也来不及了，只好勉强咽下去，表扬易牙说：“嗯，你真有敬业精神，I服了YOU。”转回头来想想——连亲生儿子都不如我重要，可见我真是他心中的红太阳——于是生出了重用此人的心。

当朝宰相——姜小白的亲密战友管仲临终之前，向姜小白嘱托后事，其中提到：“易牙这个人连亲生儿子都敢杀，不是人啊！千万不可重用。”然后死去。但姜小白没放在心上，还是把易牙从厨师位置上提拔起来，委以重任。

从厨师界走上政坛的易牙不失厨师本色，到他的重要食客姜小白病重快死的时候，他马上做好准备迎接下一个客人。为了赶紧“翻台”，他和大内总管竖刁把患病的姜小白关在宫内，不许任何人探望，三天之后姜还没死，他们干脆把左右服侍的人统统赶走，在姜的寝宫周围筑起高墙，隔绝内外。著名吃货姜小白活活饿死在病榻上，死后苍蝇云集，尸体腐烂生蛆，直到蛆虫都排队爬出高墙外，大家才想到这位曾建立齐国霸业，主持诸侯会议的英雄已然死了。

姜小白死后，易牙拥立姜的儿子姜无亏为王，姜小白另一个宠臣拥立另一个公子姜潘为王，还有两个公子自立为王，一时间齐国内出现了四王并驭，四套班子一起办公的喜人景象。到第二年，来自宋国的维和部队带着又一位公子姜昭回来主持局面，才结束乱局，而齐国的霸主地位也从此失去了。

姜昭回来的时候，拥立姜无亏的易牙自知不好，赶快跑掉了。据说他跑去彭城拜师学艺，重回厨师界，苦练厨艺，不久终成一代大厨。至今台湾地区餐饮界，仍多以易牙为行业祖师，年年举行祭拜。后世人送称号——食神!

正面新闻也不好写啊

做新闻不容易，批评人容易被人找上门来说“严重失实”，跟你没完；批评包子容易被拘留，说你造假。不如夸夸人，唱唱高调，歌颂一下大好形势，好处多多。所以很多大腕记者要么走向褒扬典型人物的发展道路，要么堕落成发点关系小稿维系人脉。

但正面新闻就那么好写么？那也是技术活啊，不是光舍得抡词就行的。夸谁不夸谁、每个人夸到什么层次，那是相当微妙相当难拿，一句话——要讲政治。很多文人以为自己文采飞扬脑瓜灵动，动了心思走这条捷径，最后，往往死得很难看。

比如袁宏，魏晋时候的大才子，“少有逸才，文章绝丽，机对辩速”，作文倚马可待，且著作等身，曾经在大将军桓温手下当笔杆子。

东晋成立后，袁才子想用夸人来买点人脉，于是自发地作了一篇正面报道《东征赋》，歌颂晋国跨过长江以图建设新江东的事迹，并列举了各过江名贤的功德，狠狠地夸赞了一番。

被夸的诸位有没有念他的好，我们不知道。但史书记载有两个没被夸到的人怒了，一个就是他的老板桓温。桓温的父亲桓彝也是过江建立新晋国的开国元勋之一，但《东征赋》里没有记载他。

与袁宏十分要好的伏滔也在桓府任职，苦苦劝他添写进去，袁宏却笑而不答。桓温知道这件事之后，十分气愤，一次出游归来，桓温命袁宏与自己同坐一辆车，乘机问袁宏：“听说你最近写了篇《东征赋》，里面称赞了许多先贤，却为什么没有写我父亲呢?”袁宏还真是才子，马上在肚子里写了几句，然后回答：“对尊公称谓并不敢随便议论。其实我早已打好了腹稿，只是没有告诉你，也没有张扬罢了。”桓温追问：“那你准备为我父亲写上哪些辞句呢？”袁宏立即回答说：“风鉴散朗，或搜或引，身虽可亡，道不可损，宣城之节，信义为允啊！”

史书上说，桓温听了之后，感动得流下了眼泪。鬼才信，都是官场上混的人，能被你个小聪明给忽悠过去？一个是公开发行的报道，一个是私下里的恭维，这里面的差别，谁看不出来?

同样的事情不久又重演一次，陶侃的儿子胡奴，有一次趁袁宏来访，将其骗到屋里，忽然间掏出刀来架在袁宏脖子上，逼问他为何在正面报道中不报道自己的父亲，大功臣陶侃。袁宏当时吓得不轻，还好肚子里有货，马上反应：“我夸过你爹啊，怎么会没有？”然后背诵了一段：“精金百汰，在割能断，功以济时，职思静乱，长沙之勋，为史所赞。”胡奴将信将疑，把刀收了起来。

袁宏为什么不写这两个有权有势的人？他不就是为了夸人买好么？第一步都走了，多迈几步，有什么区别呢？这就是袁宏的不讲政治啊！毕竟是个文人，多少还有点新闻理想，即便夸人，也还总想忠于一下自己的看法。殊不知夸人这事，是有规矩的：什么级别的人用什么样的词，什么级别的人用什么样的篇幅，那都是有固定标准的，伟大的杰出的卓越的久经考验的……那能是乱用的么?

因为革命的不够彻底，袁宏最终聪明反被聪明误。虽然桓温看重他的才能，写公文写战书缺不了他，但始终没有给他升迁，眼看着马屁精伏滔日渐高升，袁宏心情郁闷，还不知道自己究竟怎么死的。直到桓温死后，他才终于有了个太守

的官当。但没当多久就去世了，终年48岁。

一个艺术家的死

祢衡，三国时期的风流人物，曾经击鼓骂曹而被唱进了京剧，曹操大人有大量不跟他一般见识，没搭理他。后来他老人家又骂刘表，骂黄祖，终于被黄祖给杀了。文人们追授了他不畏权贵的烈士称号，给他写了传，编了故事，非说他是文人傲骨的楷模。

其实，祢衡明明是个艺术家。

他首先是个鼓手。祢衡第一次被作为有志之士推荐给曹操时，曹操让他当鼓吏，给宾客们演出伴宴，他就表演了一首《渔阳三挝》。史书记载说表演得“音节殊妙，渊渊有金石声”，满桌客人们听得纷纷掉了眼泪，饭都顾不上吃了，搞得曹操的左右赶紧喝止他好平静气氛，以免听众过high。可见他的表演多么有感染力。

同时他还是个RAP（说唱乐）歌手，这事在京剧《击鼓骂曹》里就能看到。彼时他因为受到曹操冷落，就在门前即兴表演了一段说唱倾诉衷肠。这段说唱是很著名的，又押韵又快又铿锵有力，不逊周杰伦堪灭潘玮柏直追麻吉弟弟，作词作曲还都是他自己，属于原创型歌手。那个时候他二十四岁，估计长得不够帅，否则史书中不至于不描述他的长相，所以偶像派看来是做不成了，实力派还是有希望的。

此外，他在行为艺术领域也很有造诣，主要的作品是当众更衣，作品展示于曹操让他当鼓吏的那次。当时他先穿一身乞丐装入殿演出击鼓，鼓毕，当众脱下衣服，裸体而立，浑身尽露。然后“徐徐着裤，颜色不变”。这个作品收到了很好的效果，当时满座宾客皆掩面，凡俗社会对于裸体的态度与艺术家的坦然形成了鲜明对比。为了让观众了

解他的创作意图，祢衡还当场对此作品进行了解释：“欺君罔上才是无礼。吾露父母之形，以显清白之体耳！”

最后，他还是个不太成功的相声演员，最擅长的是砸挂。他把这项艺术贯彻在了生活的方方面面，总是勤加练习。比如看到肚子比较大的，他就开玩笑说对方是杀猪卖酒的；看到一个相貌不错的，他就说适合去吊丧；有个人眼球脱落后自己吞下了肚子，他就讽刺人家是“完体将军”——这最后一项实在是很不高明，要知道拿人家缺陷开涮既不可笑也没礼貌。可见，他虽然对相声艺术非常热爱，但毕竟自学成才学艺不精，只练出个撂地摊的水平。

这个多才多艺的艺术家最后死于一场失败的相声演出。当时他去唱一场堂会，请他的是军阀黄祖。他照例多多采用砸挂手段，先是说好友孔融和杨修是自己的大儿子和二儿子，可能把对艺术要求不高的黄祖给逗乐了，就问他对自己评价如何，他说：“你就是一摆设，跟庙里的泥菩萨一样，没什么用!”这个不高明的玩笑激怒了军阀，黄祖马上把他推出去斩了。那时候他才二十六岁，才刚刚进入娱乐圈两年不到。

旧社会，艺术家的地位多低啊!

魔术穿帮

武侠小说里写到中土以外人士，往往具有很神奇的本领，比如巫毒啊奇怪的武功啊可以让人丧失神智的邪术啊，等等。这可不是空穴来风，历史上都有这种记载。《南史》里说柔然人（在瀚海沙漠群中生活）“其国能以术祭天，致风雷。前对皎日，后则泥潦横流。故其战败，莫能追及。或于中夏为之，则不能雨，盖以暖云？”就是说他们能

呼风唤雨，还可以赠送打雷。《唐书》里也说他们战败的时候就招来雨雪，让追兵陷在泥淖里。

由于不仅一本书、不止一个朝代提到过这类事情，光用巧合来解释就不太让人信服了。我觉得，除了中土人士对他们没到过的地方天然有种好奇与敬畏，使得他们夸大了对方的能力外，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就是柔然人当时已经掌握了大型魔术的技巧。

我可不是乱说的，《资治通鉴》里就讲了一个魔术穿帮的记录。

南北朝时，柔然汗国丑奴当可汗的时候，他儿子祖惠有一天忽然失踪了，到处找都找不到。有一个二十来岁的女巫，名叫地万，跑来说："祖惠在天上呢，我能把他弄回来。"然后就开始搭起帐篷作法。一夜之后，祖惠果然出现在帐篷里，别人问他到哪里去了，他说："我一直住在天上来的。"

这场魔术表演很成功，丑奴一点都没看出来。他对地万非常景仰，赏赐给她好几千头牛羊，还娶她做了老婆，这也算是演而优则仕的典型之一了。地万长得很漂亮，魔术又变得好，丑奴特别宠她信她，啥事都愿意听她的，所以地万也干涉了不少政治，招了人恨，给日后别人找机会揭她魔术的底留下了铺垫。

这一天终于到来了，她的助手祖惠反水，向别人揭穿她成名作的背景——"我一直住在地万家，没有上过天，是地万让我说住在天上的……"至于他怎么进到帐篷里的具体过程，他应该也一并讲解了，只是书上没记。

对一个魔术师来说，魔术穿帮也就意味着职业生涯的结束。尽管丑奴没有因为祖惠的反水怀疑地万的职业素质，但毕竟这对地万的名声有很大的负面影响。一不做二不休，地万就通过丑奴把祖惠害死了。

这场穿帮丑闻此后导致了一连串的多米诺效应，是知名魔术师地万所没能预料到的。先是太后为给孙子报仇指使人杀了地万；然后是热心观众丑奴要给地万报仇，刚巧边境有事，丑奴赴战大败而回，回来就被太后弄死了，扶了他的弟弟当可汗；再然后一个皇家兄弟发动攻击杀了太后逼走了新可汗。国家因此大乱。

为了捍卫一个经典魔术的神秘感和一个知名魔术师的名声，导致了这么严重的结果，他们演艺圈真乱。这场事后张扬的穿帮事件有没有影响柔然魔术在中土人士心中的威望不得而知，不过从后来记录中存在的呼风唤雨片段来看，就算有，也不会太大。

大众超级偶像

就像我始终不明白李宇春为什么有那么多拥趸，为她如痴如狂为她又哭又笑一样，我也一直没想清楚，为什么南北朝时的王琳有那么多超级粉丝，从他的部下到普通老百姓，从为他掏钱到为他卖命，究竟是为什么呢？究竟是图什么呢？

王琳是南北朝时南梁普通人家的孩子，因为自己的两个姐妹嫁给了湘东王萧绎，因而获得当军士的机会。后来在一次国家危机中立下战功，有了自己的一支队伍，成了个军阀。

就从这个时候，史书开始记录他的粉丝团对他的追捧。

因为怕他势力越来越大，他的上级设计陷害他，而他的姐夫，当时的梁元帝也想修理他，就招他上京要治罪。临走的时候，他问他的粉丝团荆州分团团长陆纳：“我要是回不来怎么办？”团长陆纳哭着说：“请死之。”意思就是说，会为他死。

王琳回去果然被下了大狱，荆州分团马上就反了，并且把朝廷派去接管的大员给宰了。梁元帝收复不成，只好让人带着王琳去招降陆纳。王琳一出现，陆纳等分团粉丝立刻齐齐在城头拜倒，流泪哭泣，要求让王琳进城。他的上司嫉妒得发疯，不允许，结果粉丝们又开打。梁元帝没办法，只好把王琳放回他的粉丝队伍。

过了些年，南梁已经亡了，王琳一直带着他的队伍努力光复南梁而未成。后来陈国攻克他们所在的寿阳城，俘虏了王琳，要押送去建康，这时，他的粉丝团寿阳分团开始活动。

攻克他们的队伍里有很多军士，以前曾是王琳的部属，也就是荆州分团的粉丝。他们看到偶像被捕，都悲痛得不行，向现任军官吴明彻请求宽恕王琳的性命，并且纷纷凑钱给王琳作路费。吴明彻看到他居然有这么高的威信，生怕夜长梦多，于是不等送到建康，路上就派人把他给杀了，这一年，王琳四十八岁。

王琳去世的消息传出，整个寿阳（可能不止寿阳）一片哭声，据说远处听上去像是响雷——粉丝团的力量好强大。有一个老年粉丝提着酒和肉到尸体旁祭奠，放声大哭，哀痛欲绝，哭完后把流在地上的血刮起来带回家去珍藏——简直比珍藏偶像内裤那种更痴迷。

迫于粉丝团的巨大压力，陈朝同意安葬他，葬礼那天，数千粉丝自发前往悼念。葬礼后，还有五位粉丝偷偷起走了他的尸首，移到邺城重新举行了隆重的葬礼。

王琳究竟是怎么成为一个超级偶像的？按说他战功并不卓著，文采也不飞扬，没有什么可彪炳千秋的成绩——就像李宇春一样，唱功不算好跳舞也难看，可就是有好多人喜欢，为什么呢？史书上说他“面貌神态，安详文雅，喜怒从不在脸上表达，反应敏捷，记忆力强，总部官员数千人，他都能叫出他们的姓名。刑罚公正，轻视钱财，敬爱

人才”，因此官兵们对他一片忠心，虽然流亡邺城，但北齐官民都推崇他的忠义。

一个轻财重义的人能够得到手下人的爱戴，是很可以说得通的。但如何获得那么多百姓的喜欢呢？这个细节，颇值得研究研究，经验可以推广给当下的经理人们，搞一个“如何建立一个无比热爱你的团队”这类课程。不过这个课程还要配合着“如何赢得上司的好感”一起讲解，因为据说王琳虽受下属爱戴，却不招上级待见，这样的经理人，在现实中也是混不下去的啊，王琳他本人，其实就已

经是个前车之鉴了。

减肥经验谈

梁武帝萧衍是中国活得最长的三位帝王之一，活到八十五岁，还是横死，否则不定给他活到多少呢。这位人瑞对自己的养生和身材都很自负，一有机会就要向人介绍自己的成功经验。有一次他的一个大臣上疏陈述国事，他在回复的时候，就特意谈了谈他的减肥经验。

这个大臣上疏是要抨击某些达官贵族平常饮食过分的，萧皇帝回复中说：“我可绝对没有这种事。从前皇帝祭祀，都用家畜，而我早就不再宰杀；公众设宴聚会，也只吃蔬菜。”——这一段，说明萧皇帝采用的是低脂食谱。

他又说：“我在佛事上做功德，所用的全是御花园的产物，一个瓜烹出数十种不同的形状，一样菜调出数十种不同的滋味，只是变来变去而已。”——这一段，说明萧皇帝食用当季、自种的有机食品，并且很注重烹饪上的不同变化。

然后他又说："我自己除非因公设宴，从来不吃国家的饮食，很多年来，都是如此。甚至包括宫女在内，也都不吃国家的饮食。"——这一段，说明萧皇帝很少外食，按照目前的营养学说法，这样可以防止食用过多油脂和盐。

他还说到了生活方式："我天性不喜爱饮酒、不喜爱音乐。我每天三更就起床处理国家大事，事情少时，中午以前可处理完毕；事情多时，太阳偏西才进午餐。一天常常只吃一顿，不分昼夜。"——不饮酒有利于少吸收热量。一天只吃一顿饭，食量少，也有利于少吸收热量。早睡早起，对减肥也很有好处。

最后，他用自己的例子说明了减肥的成果："从前，身体肥胖，腰围超过五尺。而今消瘦，腰围才二尺稍多，旧时的腰带仍然保存，并不是凭空捏造。"

就这样，萧皇帝现身说法地给大家上了一堂生动的减肥营养课，他的先进理念到今天来看都不过时。这段减肥经验谈，还被记载在了《资治通鉴》里流传千古，从一个方面证明了低脂食谱的效果。顺便说一句，萧皇帝公开他这段减肥经验时，已经八十岁左右了，这把年纪，人家还这么孜孜以求，比最近七十岁减肥成功的拉格菲尔德还要牛。

唯一可惜的就是《资治通鉴》不带图片，要不刊登一个"减肥前"、一个"减

肥后"的照片对比，那该多有说服力呀！

女人也怕入错行

古代社会层级分明，职业选择余地很小，女人的选择余地就更小，而豪门士族的女人选择余地就小上加小，除了嫁给皇家或名门去做媳妇之外，恐怕就剩做尼姑一条路了。这种状况，埋没了多少人才啊。

南北朝时北齐的胡皇后就是这样被埋没的人才，幸好后来终于找到机会再就业，找到了发挥自己才能的地方，为社会作出了巨大贡献。

胡皇后生于北齐的名门世家，据说美貌无比，于是顺理成章地嫁给了长广王高湛，生了两个儿子。没多久高湛继了帝位，胡皇后就成了名正言顺的胡皇后。

在从事皇后这份很高尚的职业期间，胡皇后就显出了她日后从事的第二份职业的天赋。她和老公的宠臣好友和士开建立了非同一般的亲密关系，并给自己老公也介绍了一个美貌女友，两对情侣和谐相处，很是融洽。她与和士开的关系持续了很多年，直到她老公——皇帝去世仍未受影响。她的儿子高纬登基后，在她的影响下也跟和士开建立了真挚友谊，对和相当宠信，和因此权倾一时，到了有人替他喝尿来拍他马屁的地步。

遗憾的是，胡皇后——现在已经是胡太后了——十四岁的二儿子高俨是个比较保守的人，对他母亲的私生活感到很不满，在他人协助下偷偷杀掉了和士开。

失去了情人的胡太后很是寂寞，但很快就发展了新的爱情。她在佛寺找到了一名高大威猛的和尚，名叫昙献，从此，她在佛寺有昙献陪伴，在宫廷有昙献送的两名男扮女装的年轻僧人侍候，性生活很是丰富。

但两个男扮女装的僧人长得太美，被她的皇帝儿子看上，结果露了馅，这段感情也终结于一旦。胡太后一时间被皇帝儿子关了禁闭，急中生智给儿子拉皮条找到一个新皇后，才得以解脱。

没过多久，北齐被北周灭掉了。男性皇族被侵略者杀光，女性得以活命，不得不到民间自谋生路。这时，胡太后终于得以从事她很有天分，而自己又万分热爱的职业，在长安城开馆为娼。四十岁的她风韵犹存，而房中术一流，再因为有名门出身、皇后身份，颇受市场喜爱，长安男性争相前往，馆内宾客盈门，盛况空前。

终于发挥了自己特长、找到自己价值的胡太后此时热泪盈眶，喜不自胜，她对和自己一同为娼的儿媳穆皇后感慨道：“为后不如为娼更有乐趣。”

这份有前途的职业胡皇后一直做到南北朝结束，隋朝开始，前后大约十年，最后病死在任上，也算是成就卓然了吧。

所以说，人一定得放在合适的位置上。胡皇后做妓，就能服务社会；做后，却会为害国家。千年之后的明朝天启皇帝做木匠，是个一等一的高手，却只能被按在皇帝位置上，结果捧出来个魏忠贤。可见，让人按照自己兴趣自由地选择职业是多么重要啊！

堵车影响政治

交通和通信是维系一个社会正常运转健康发展的要素，要不怎么有“要想富先修路”的说法呢。可不要小看这两件事情，交通通信不通畅，是会出人命的。

比如，有两个人，就因为遇上了交通拥堵而发飙，害死了另一个人。

南北朝时的南齐，曾有一个朝廷重臣、皇帝宠儿叫荀伯玉，权倾海内，所以很多很多人都想攀附。有一年荀伯玉的娘去世，来他家吊丧的人山人海，从距他家二里外的地方，车辆就开始拥堵。

在那个年代，一座城的宽度不过十几里，拥堵二里什么概念？那就相当于现在的北京堵了几公里啊，而且是水泄不通的那种堵法。

太子宫左率萧景先、侍中王晏也在堵车的队伍中，前后左右都是朝廷命官，你一个左率和侍中也不算什么，都只能在队伍中候着，一寸一寸往前挪。这通儿堵，萧景先和王晏从早晨挪到天黑，才总算走到灵前。行完礼出来，又饿又累，头昏眼花，满脸沮丧和愤怒。

一个人被堵一天，会是什么样的心态？放在自己身上想一想，就可以想见这两位大臣事后的行为了。第二天，他俩有机会见到皇上，禁不住大发怨言，扎针说：“我看皇宫和太子宫跟荀宅的热闹程度比起来，那可真是门可罗雀了。”话越说越热络，接下去又说：“外边都传说，皇帝旨意太子旨意，都不如荀公一句话啊……”

这番话虽然对皇帝本人没起什么作用，但在太子的心里种下了种子，很快就生根发芽了。不久后，皇上驾崩太子即位，上任后没多久，就找碴把荀伯玉干掉了。

再比如，有一个国家，就因为通信不畅，国破人亡。

北魏期间有一年，高昌国国王马儒派司马王体玄到北魏进贡，请求北魏派兵迎接，让高昌国举国迁到内地。这是一件利于国家的好事，北魏自然答应，派明威将军韩安保率军去迎接，并划定了位置给高昌国国民居住。到了约好的时间，马儒派出的向导到达约定见面的

地点，却没见到韩安保。那时候没电话没手机，没法掌握对方动向，左等不来右等不来，也只好推测事情有变，向导一行就只好回高昌了。

事实上，韩安保只是迟到了。他们到的时候，马儒派去的向导们刚走。韩安保左找右找，没有找见高昌军，也只好推测对方诚意不够，就返回了内地。

事情一拖，果然生变。过了几天，高昌国王马儒打算再派军去找韩安保，军队离开高昌一百六十里，城中不愿东迁的居民发生暴动，乱民杀了马儒，拥立了另一个国王，并马上向别的国家称臣。得到消息后，使命未达的韩安保只好回国，而马儒派出去找韩安保的那支队伍，也都只好在北魏流亡了。沟通不畅，多容易出事啊！

童叟无欺

如果唐朝时候有工商局，一定会给张昌仪颁发年度诚信经营商户。这三兄弟，不仅长得帅身体好，卖官也卖得那么敬业。

张昌仪是武则天的著名面首张易之、张昌宗的弟弟，因为两位哥哥的关系，被任命为洛阳直辖市市长，三人合股经营了一家无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产品是官爵。他们诚信在何处呢？有一次，张昌仪走在路上，有个姓薛的候补公务员拦住他谈生意，先行付款黄金五十两，并附以申请书一份。张昌仪随即把这项业务交给了吏部副部长张锡办理。

这项业务后来出了差错，张锡把薛姓候补公务员的个人材料给丢了，赶紧找到张昌仪询问如何处理。以诚信经营为本，张昌仪斥责了

张锡一番之后，作出了决定：“我怎么记得他的名字！现在只好申请人中姓薛的都给官做了。”

于是那一年，候补公务员中姓薛的六十多人，都中了彩——拿了钱一定办好事，看人家这商业道德！

为完善卖官市场做出另一突出贡献的是后来中宗李显的女儿安乐公主李裹儿，她和后宫多名女官、妃嫔以及皇亲国戚联合成立了一个卖官托拉斯，明码标价，订单生产，流水线作业。对稳定卖官市场秩序，降低官爵价格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而且，他们把“做官”这项事业从高门士族普及到了普罗大众当中，使其真正成为了一项平民消费。

根据她们定出的规则，无论是杀猪屠户，做小买卖的生意人，还是奴仆婢女，只要出三十万钱，就可得到斜封任命状，拿到中书省即可生效。只要出三万钱，就可以得到政府出具的“出家证明书”，这一产品的主要功效是可免除捐税徭役。

由于可以达到批量生产，这家托拉斯的业务发展迅速，几年里，就卖出“员外”、“同正”、实习生、“检校”、代理等官职数千个，两个直辖市的候补公务员每年数万人。

当然，除了经营得法，人家的业务能力也是非同一般的，这两项是其托拉斯能够健康发展的主要动力源。那时候一些重要任命，靠斜封不能办成，李裹儿总经理会亲自拿着空白任命状，找到皇帝——他老爸李显——蒙着皇帝眼睛让其签字盖章，玩笑的工夫，就把业务处理完了。为了企业声誉，老总都能亲力亲为，看看人家这商业道德，那可真不是一般的。

当艺术遇到糙人

艺术是用来欣赏的，或者是用来出售的。嗯，一般说来是这样。

不过也有些人把艺术品用来做别的用途，尤其是，当他们看不懂艺术品是怎么回事的时候。

唐朝李世民时期有个叫王君廓的，是个武夫，强盗出身，一度英勇无敌，曾以十三个人克敌万余，为唐朝的建立立下大功，因此特准骑马出入皇宫。但和平年代到来后，这个人在幽州任地方官员，强盗气不改，屡屡贪赃枉法，受到了英勇的监察机构的注意，因此十分心虚。有一天，李世民突然征召他进京到中央任职。听说他要去京城，他的长史，也就是秘书长李玄道，写了封家信给自己的堂舅父——当朝宰相房玄龄，托他顺便带过去。

莫名其妙被征调中央，本来就有点疑惑，又被人托付带信给宰相，一直提心吊胆的他更觉得可疑了。于是，他偷偷拆开了信想看看写的跟自己有没有关。但拆开后，他没看懂。

李玄道和房玄龄都是文人，艺术爱好者，写信也是要讲究美感的。李玄道这封信，就用了草书。王君廓本来大字都不识几个，草书对他来说更是天书。惶惑之下，他认定这是封密码电报，肯定是在告自己的黑状。于是走到半路上，他就杀掉驿站官员，抢了驿马向北奔逃，打算到突厥申请政治避难。

没有人追他，但他命不好，竟在路上被流浪汉杀了，这比飞机失事还惨。他死后，李世民念他建国有功，没有追究责任，只是贬他为庶人，还是厚葬了。

在他之后很多年，还有一个不懂艺术的人，叫做李宝臣，是安史之乱之后的一个割据军阀，是个没文化又狡猾的黑帮老大，能屈能伸。有段时间另一个老大朱滔比他势力更大，威名更盛。他非常神往，就跟朱滔的手下说对朱的景仰如滔滔江水，希望此生能有机会见

到朱老大本人。夸得朱滔很是受用，就命人画了一幅自己的画像赠给李宝臣小友鉴赏。李将它挂在演武堂上，经常率领手下马仔一同瞻仰，一边瞻仰一边感叹：“真是神仙般的人物啊！”久而久之，大家都对这幅画像上的面容铭刻于心。

后来有一天，时局有变，朱老大有了麻烦，连打带跑地到了李宝臣地盘附近，没想到李忽然间翻脸，带领精锐两千人奔驰三百里奇袭朱滔的驻地，临走前指示手下：“记得那幅画像吧？就格杀画像上那个人！”手下马仔早把画像烂熟于胸，到地方就按图索骥。朱滔可没想到自己赠送的艺术品最后竟然被用作这种用途，赶紧换衣服化妆，总算逃过一命。

所以为什么古人都说良曲赠知音呢，因为如果送不对人，不是害人就是害己呢。

带兵打仗一定要带上小板凳

看了一些关于打仗的历史，我发现有一样东西是对取胜很有帮助的道具，作为指挥官，出门的时候一定要记得带上。

这东西是什么呢？很普通，就是小板凳。

唐朝李世民大帝带兵攻打高句丽的时候，有个指挥官叫郝处俊，带兵往新城、平壤一线进发。到了某城城下，还没有列阵，忽然间高句丽军从城里冲出，想攻其不备。眼看着黑压压的敌军冲到阵前，军士们大为惊恐，纷纷准备逃窜。此时郝处俊作为指挥官，却神色镇定，坐在小板凳上，安静地吃干粮。他的态度安定了军心，大家立时稳定下来。同时，他还暗中安排了精锐部队，出其不意地截断高句丽

军的后路，两下夹攻，迅速歼灭了敌人。战斗结束后，手下纷纷对他的临危不乱和指挥若定表示敬佩，小板凳起了大用途。

对于这样心里有底的指挥官，小板凳有作用，对心里没底的也有奇效，这才是小板凳的重要之处。

还是在这次攻打高句丽的战役中，一个比郝处俊更高的统帅——刑部尚书张亮也曾用过小板凳。当时的情形，跟郝处俊经历的差不多，他带军经过建安城下，正在扎营。部分军士在辛勤工作，部分出去喂马砍柴，阵地上一派和谐景象。此时，高句丽士兵突然从城里冲出，涌向营地，正在忙于建设的唐军士兵们立刻陷入恐慌，纷纷把目光投向了指挥官。

张亮，此时做出了和郝处俊很相像的表现，也坐在小板凳上。不同的是，他是吓呆了。连干粮也来不及吃，只是两眼发直地看着前方，一时间不知该作何反应。在那电光石火的一瞬，士兵们也没时间分析他表情的含义和来历，以为他是临危不乱，勇气大增，呐喊着冲向敌人，迅速把高句丽军击破了。

内因虽然不同，效果都是一样。小板凳，可见是老少咸宜童叟无欺的好道具。

会错意

古人都很迷信算命，史书里到处都是某某人被半仙看出不同凡品，后来果然大富大贵的故事。也正是因为这类故事弥漫史迹，后世的人就更加相信这类仙人指了。

相信也没有关系，但对仙人的指向一定要充分领悟深刻学习，而不能一知半解就自作多情，否则就容易带来大祸了。

秦朝的时候有个魏国王族之后，叫薄姬（姓薄的女人），嫁给了魏王豹。有一天一个半仙出现了，叫许负，他不小心看到了薄姬，一惊，私下对人说："这个女人有富贵相，她生的儿子以后将成为天子。"

这个消息后来传到了魏王豹的耳朵里，他是一个对封建迷信深信不疑的人，闻之大喜——"薄姬将生的儿子，那不就是我的儿子么？我儿子当天子，我不就是天子他爹么？"有了这层保障，他对自己的未来立刻有了信心，对当下的实力也重新评估。彼时他正作为刘邦反秦团伙中的一员团结在刘邦核心的周围，自打得知这个消息就不再甘心当附属了，于是竖起反旗自成一派。但还没等反秦大业成功，就先被刘邦清理门户了。

魏王豹死后，家产充公，妻妾也都没入刘邦府内为婢，薄姬也在其中。不久后阴差阳错，得了刘邦一次宠幸，竟然怀了孕，生了个儿子。因为自身地位不高，儿子在皇族中也被排挤。多年后宫廷内都波诡云谲，有实力的皇子先后被杀，竟然就轮到了薄姬的儿子继承大统，于是终于应了多年前许负的点评——"她生的儿子将成天子"。

人家仙人真是没说错，只可惜魏王豹领悟不够充分——人家说你老婆的儿子要当天子，并没说你老婆的儿子一定就是和你生的啊！

很多年后，类似的事情也上演过一回。那是五代的晚期，后汉的时候。有个叫符彦卿的大将，女儿嫁给了另一个大将李守贞的儿子李崇训为妻。某一天，也有个半仙，看到了符家女儿，评判说："此女有大富大贵之相，将来将成为皇后。"和魏王豹一样，李守贞也自作多情了，他一琢磨："我儿媳将成为皇后，那我儿就是皇帝啊，我不就是皇帝他爹么？！"

历史再一次证明，半仙的谶语不是可以这么推论的。李守贞后来决定叛变中央，兵败。中央平叛军攻进来的时候，李崇训亲手杀死了包括弟弟妹妹在内的自家亲人，然后自杀。符家女儿因为藏到了帷帐底下逃过了一劫。等士兵冲进屋内，符家女儿坐在堂上大喝：“我爹跟郭大帅是八拜之交，谁敢动我？！”郭大帅就是平叛军的主帅郭威，士兵们一听，果然没人敢动她。

后来，郭威把她许给了自己的儿子郭荣当媳妇。几年后，郭威被士兵拥立为帝，建后周。他死后郭荣继位，果然把符家女儿封为皇后。半仙的谶语再一次成真，也再次让自作多情者罹祸。可见这仙人指，指向性是很强的呢，周边人等别老惦记着沾光。

无敌街霸之大明版

嘉靖自幼体弱，可一口气当了四十五年皇帝，要是让他总结一下他的成功经验的话，他肯定会归功于自己的封建迷信活动。在他当皇帝的这些年中，他最大的爱好就是设坛拜仙和采阴补阳——后者，我们都知道，其实就是一种淫乱活动。

不过，由于中国的历代帝王大都有些变态癖好，他的这些八卦相比起来还不能算太惹人注目。他最大的成就，是组织了一场超级无敌街霸赛。他做血库，给他心爱的选手补充生命值，或是提高一个选手的攻击力和防守力，在失败者出局后，他来安排新的选手上场。不过，由于他活得还是不够长，这场争霸赛的最后部分，是由他的孙子万历来主持的。

参加这场街霸赛的选手一共有五个，最先出场的是夏言Vs严嵩。夏言的特点是德高望重，内力深厚；而严嵩工于心计，擅拍马屁。从攻击力来看，严嵩远敌不上夏言，但他靠拍马屁，从嘉靖那里获得了

源源不断的生命值。最终使用了隔山打牛的招数，运用嘉靖的力量把夏言力挺的一个大臣害死，捎带脚也把夏言干掉了。

随后出场的是徐阶Vs严嵩。徐阶年轻时是个与在下一样的高智商热血青年，二十六岁时得中状元，在金殿上把一个无理取闹的老臣气得吐血。但他此后显然吃到了苦头，因此他在余生低调做人，苦练功夫，终于在五十多岁时重出江湖，进了翰林院，得到与严嵩PK的资格。由于具有很高的防守力，他使出的招数是忍辱负重——摆出一副对严嵩忠心耿耿状，不惜被人称为严之小妾。终于，他的等待有了结果，血库中断向严嵩输血，严的攻击力下降。徐阶暗中怂恿人整严家父子的黑材料，并亲自操刀帮助修改，终于找到理由把严嵩的儿子杀掉，令八十多岁的严嵩流落街头。

此后是高拱Vs徐阶。高拱恃才傲物，对徐阶很不放在眼里。而这时徐阶穷多年之力才搞定的血库——嘉靖突然死了，新血库对他的支持力比较弱，于是，他被PK掉了。幸亏他的学生张居正帮忙，才让他得以善终。

最后的比赛就是张居正Vs高拱。到现在为止，我还是没能读出张居正的绝招是什么。娱乐传记《帝国政界往事》当中没有详细记述，只说他“尽管为人倨傲，不平易近人，却得到了上上下下一致的首肯”，至于他是怎么做到的，书里没说。总之，他靠着新血库万历皇帝的支持，轻易地PK掉了高拱，但在斩草除根阶段还是遭到了失败，让高拱也得以善终。

现在，我们终于到了超级无敌街霸赛的关底。血库兼裁判万历皇帝突然出手，把最后的冠军一举灭掉——彼时张居正已经死去，万历挖了他的坟、戮了他的尸、饿死了他的家人。这场超级无敌街霸赛，以全部赛手均被PK而告终。

两个老大的PK

公元1793年，有个老大派自己的马仔去找另一个老大显示实力，想镇住他，然后跟他谈条件，搞双赢，有钱大家挣，有场子大家分。这个老大是个后起之秀，刚刚冉冉升起，用新式武器和现代管理武装自己，对自己的实力很是满意。被拜访的老大已经当老大很多年，身边常有周围的二级老大们来拜码头，表示效忠，他对自己的实力更加满意。于是，新旧老大之间展开了一场不动声色的实力大对决。

这个后起之秀老大叫乔治三世，他的帮派叫英吉利；这个如日中天的老大叫乾隆，他的帮派叫中国。

为了比跩，两个老大都采取了自己的策略。后起之秀老大派来的马仔马戛尔尼带着一大堆礼物来到了如日中天老大的场子，什么热气球、连发枪、水晶灯、四轮马车、天体运行仪……都是如日中天老大没见过的时新玩意。他的打算是一一耍将起来，趁如日中天老大看得心驰神往口水直流之际鄙夷他几句：“好玩吧？会玩吗？没玩过吧？！”一下子打掉如日中天老大的气焰。但是如日中天老大识破了马戛尔尼的伎俩，他假装对他的礼物毫不稀罕，看都不看一眼，说：“都是些只配给孩子玩的东西！”然后趁马戛尔尼不在的时候偷偷地去看了两遍。

如日中天老大带马戛尔尼巡视自己的私宅，给他住自己的行宫，并且在他到来之前仔仔细细地粉刷了一遍，假装这里一直就这么新。他还让马戛尔尼坐船顺运河南下，给他看自己的土地有多大人口有多多士兵有多齐整，并且派了很多农民假装成士兵来撑门面。他的打算是让马戛尔尼看到天朝物产丰富民风整肃，让后起之秀老大产生艳羡之心。但马戛尔尼也识破了他的伎俩，他看出城墙是残破的，农民是挨饿的，士兵们使用的武器是过时的，于是偷偷用小本本记了下来，回去后嘲笑了一番，找回了平衡。

马戛尔尼认为自己的老大也是个老大，应该和如日中天老大平起平坐，所以他递交了一封对如日中天老大称兄道弟的信，并且拒绝像如日中天老大的马仔一样向他叩头。而如日中天老大觉得世上只有一个老大，就是自己，别人没有资格自称老大，更不能跟自己称兄道弟。因此他回了一封语带斥责的信，让后起之秀老大撒泡尿照照自己是谁，并且逼迫马戛尔尼像个真正的马仔一样拜码头。于是他俩之间又发生了一场PK。

如日中天老大先后派了一群马仔对马戛尔尼晓之以理、动之以情，然后软硬兼施，并以不给饭吃相威胁，让他叩头。经过一番斗争，马戛尔尼和如日中天老大各退一步，马戛尔尼做叩头状，但是单腿跪地，身子比别人高出了一头——虽然这种姿势很难拿，费了马戛尔尼不少的力气，但他终究赢了一点点。

看到马戛尔尼总是高出别人一头的身子和奇怪的打扮，如日中天老大很是窝火。对这个丢脸的问题，他采取的策略是假装没有发生过，把历史记录和文献统统烧掉了。然后他赶走了马戛尔尼，说："朕无求于任何人，汝等速速离去。"意思就是说："你以为我稀罕你么？玩去吧！"

两个老大的第一次实力大对决就是以这样的结局收场的。若干年后，后起之秀老大又派人来找如日中天老大的儿子进行了第二次实力大对决，被如日中天老大的儿子没礼貌地轰走了，这终于惹怒了后起之秀老大。再过了若干年，后起之秀老大派了一帮兄弟来砸了如日中天老大的场子。

以上就是《停滞的帝国——两个世界的撞击》讲述的故事。这本书取材于马戛尔尼一行多人的日记，参考了清朝廷文件，像一个多角度的摄像机，把这场PK完整冷静地拍摄了下来。这本书还提供了不少清朝时候的八卦，比如它讲到1793的北京城就有沙尘暴，这个细节很让我欣慰。这样看来气候并没有恶化，而是一向如此。

世界太疯狂

离世界末日最近的时候

别误会，我说的“离世界末日最近的时候”并不是现在，而是东汉。

这几年来，世界各地三天两头传来地震、暴雨暴雪、大旱狂风的消息，让人不由得不信2012的预言，觉得世界末日近在眼前。其实眼下这点和东汉那时候比起来，那还真是浮云。

东汉是个悲催的时代，光武帝刘秀经过十几年的东征西讨，好容易重新统一帝国的时候，整个国家满目疮痍，百废待兴。经过他祖孙三代人的艰苦努力，国家总算是缓过气来，经济有所发展，人口有所增加，人民生活水平有所提高。刚过上几天好日子，从第四代领导人开始，天下——那时候的人认为大汉就是天下，就好像进入了世界末日倒计时。

翻阅从这时开始的东汉编年史，几乎每页都会看到类似的字眼：“郡国十三地震”、“京都、郡国二十二地震”，“二郡山岸崩，地陷”，“地震裂，城郭、室屋多坏，压杀人”，“建康元年正月，凉州部郡六，地震。从去年九月以来至四月，凡百八十地震，山谷坼裂，坏败城寺，伤害人物”，“三年自秋至明年春，酒泉表氏地八十余地，涌水出，城中官寺民舍皆顿，县易处，更筑城郭”……史书用这些可怕的字眼记下了种种末日之相：“地动”、“坏城垣”、“山崩水出，坏城郭室

屋”、“杀人”、“蓝田地沙石壅坝水”、“岸崩，江水逆流”、“地裂压杀人”、“丘山陷”、“地坼裂，水泉涌出”、“水涌井溢”、“有声如雷”、“野雉背雊”……

根据史料粗略统计，从第四代领导人汉和帝执政一直到末代皇帝献帝这一百多年里，一共发生了地震69次，光在首都洛阳就有20多次——这是我查到的学术界认可的数字。事实上从《资治通鉴》里看到的记录比这个要多得多，频繁的时候，一年会发生很多次，比如汉顺帝汉安二年，凉州从九月到十二月几个月里就发生了180次地震，180次啊！同志们，书里说“山崩谷裂”，那是种什么样的末日景象？学术界的“69次”可能只包括到达一定量级的记录吧。

光是地震还不足以考验当时的人们，地震是主菜，配菜也不少。在69次地震之间，还有水灾54次，旱灾40次，蝗、螟灾29次，瘟疫18次，大风冰雹等41次。最集中的是在汉安帝永初元年至六年之间，全国范围内地震、洪水、大风、雨雹、地震、蝗虫、山崩，没有一年消停，以至在首都洛阳都出现人吃人的情况，地方上就更不用说了。

俗话说大灾之后有大疫，瘟疫当然也不会缺席，曹植《说疫气》里就曾写道：“建安二十二年，疫气流行。家家有僵尸之痛，室室有号泣之哀。或阖门而殪，或覆族而丧。”

这些还真都是天灾，没有人工影响天气什么事。东汉虽没出什么明君，但也基本没太折腾过国民。东汉政府很无奈，又是大赦又是自责又是撤职高官，那时候的三公简直就是专门提拔起来为地震负责用的，地震一次撤职一批，但依然无济于事，只能眼睁睁看着国家被灾难拖垮。

不过就在这样艰苦的情况下，东汉人民还是硬挺了一百多年，如若不是宦官干政、军阀做大，依然能顽强地与天斗与地斗下去。这同

时也说明了另一个问题：世界末日没那么好来，这又是风又是雨又是地震的那么多年，世界不也好好的么！

人生都是相似的，我们今天所感受到的恐慌与无助，东汉时侯的人们也都有过；我们今天所说的“每一天都可能是最后一天”，他们也说过。东汉末年的诗里有不少这方面的表述，比如“浩浩阴阳移，年命如朝露。人生忽如寄，寿无金石固”，还有“生年不满百，常怀千岁忧。昼短苦夜长，何不秉烛游？为乐当及时，何能待来兹”。苦不苦，想想长征两万五——回顾一下东汉人民亲历的恐怖场面，咱这才哪儿到哪儿啊。

神奇的“群众”

自打看《乌合之众》的那天起，我对一般群众就失去感情了，此后的所见所闻一次再次地验证我的情绪。日常的时候一般还显不出来，但凡有点大事，但凡人多场合，群众的表现总是能不打折扣地满足甚至超出我的预期，让我感慨世界真奇妙。

不过，围观还是挺好看的。热闹、有趣、花样翻飞、活色生香，最主要是，还不用买票。

从日本福岛地震后出现的抢盐、抢酱油防辐射风潮就很让我惊喜——这班群众多有创造力啊，都怎么想的？都用什么器官想的？造物真是神奇，很多科学解释不了的谜。

这让我联想起了西汉末年时的一场请神运动。

汉哀帝建平四年春天，不知道具体从什么地方开始、从谁开始、为什么开始，关东地区人民忽然都行动起来，一人手里拿着一只麦秆

或是麻秆，四处奔走，互相传递，说是为王母娘娘“行筹”。这个“行筹”我查了查佛教辞典，大概其跟投票的意思差不多，看那意思人民们是要保卫王母娘娘。保卫王母娘娘当然是有好处的，人们传书曰：“母告百姓，佩此书者不死。不信我言，视门枢下，当有白发。”也就是说，参加这个行动的，是因为相信这么干了就能不死。

这些人互相串联，集体奔走，人越来越多，一组人多至上千。随着“行筹”运动的火热程度上升，人们的行为也越来越有创造力，有的人披散着头发、光着脚，有的半夜不睡，拿着火把上房；有的跳墙到官府，有的乘车骑马狂奔，有的强乘驿马车。这些事情里面有很多都是犯法的事情，按当时律令打死一百遍都够了，这些平常畏官如虎的小民，这时候都勇气倍增，什么都不怕了。

他们不怕官了，政府倒怕他们了。政府每日辟谣安抚，都没有用。人们聚集在一起，击鼓号互相招呼，并且群集向首都进发。到夏天，很多流氓地痞也加入进来，在街巷野地设赌局，赚这些狂热群众的钱。

这场运动因为纯粹是场闹剧，并没有“境外反汉势力”在背后捣鬼谋取政治利益，所以没有引发什么社会动荡，闹到秋天，慢慢就平息了。不过在那个农业为本的时代，这一年的收成也就完蛋了。不知道醒过闷来的群众们有没有抽自己。我想没有，因为从后世的情况看，他们没长什么教训。

不过这种蠢事也不是中国人民的专利，在这件事上，世界人民都是一样的。前不久看《历史学家的技艺》，关于如何研究历史没太记住，里边有段一战前后谣言盛行的八卦，我倒是看得饶有趣味（先鄙视自己一下）。话说1917年9月，法国人抓住了一名后备役军人，是威西沙不来梅的一名杂货商。很快，大部队里的传说就变了：“天哪，抓住了一个德国间谍。”没多久后，公众开始互相传递信息：“不得了，法国中心竟然有一个德国前哨站！”在比利时，很多房子上泥水匠留下

的小孔——在人们日常生活中习见的东西，被传成了德国人的枪眼。书的作者很气愤地描述了当时的世相：“人们不相信任何印成铅字的东西。口耳相传曾是神话传说之母，这一传统居然神奇地复活了。这种做法简直可以超过任何胆大妄为者实验者的幻想，使几百年来的进步化为乌有。”

要知道，那个时候的法国并不是专制国家，也没有信息封锁，却也会这样。可见谣言有时并非专制的产物，而是无知和恐惧的产物罢了。

欠薪的严重后果

五代后唐建国初期，经历了多年战争的社会相当凋零，政府还没来得及搞什么振兴计划，又赶上了严重的自然灾害，先是大旱，数月滴雨不下，后来下了却又下个不停，直下到湖塘满盈道路泥泞，车船无法通行。灾害导致农业歉收，物资停运，于是引发了全国范围的严重的经济危机，政府几乎破产。

东都洛阳的仓库全部空空荡荡，无法供应军需，更不要说给公务员们支付工资了。物资部部长孔谦急得够呛，每天都到上东门痴痴地等，等运粮运物资的船开到。但凡有一艘到，马上就地开舱发东西。但即便如此，物资仍然不够，很多官兵没有食物，只好卖儿卖女卖妻子；年纪大的官兵拉家带口，成群结队，到郊外挖掘野草蔬菜，有些身体弱的就饿死在那里。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温饱问题不解决，社会稳定也就出现问题。经济危机以来，军队系统中谣言乱飞，一会儿说朝廷发生内斗，一会儿传宫里发生政变，闹得人心惶惶。一次调防，中途安排有变，

暂时停止行军，一个谣言立刻开始在惊惶不安的军人们中间散播，称朝廷要对他们下手。积蓄已久的怨气立刻爆发，这支军队哗变了。

兵变引发连锁效应，一支变军刚被灭掉，马上又有别的部队响应，刚刚成立的新政权陷入风雨飘摇之中。朝廷急需调兵遣将，来维护稳定。但国库空虚，粮饷依然发不出，连军粮都无法正常供应。卫戍部队吃不饱也养不了家小，军心不稳，斗志不高，形势相当危急。

国家到底有没有钱？国库是没钱了，但宫库，也就是供应皇家的小金库还充盈得很。建立政权时间虽然不长，架不住皇家敛财有方，积累了大量存货。国家是皇家的国家，国要是没了，皇家还安在呢？宰相们共同向皇上发出了这个振聋发聩的提醒——“该发薪了！军队将士们长期受到欠薪，连家小都养不起，再这样下去，恐怕军心有变啊！”

然而，即便是这样的警告，也没能撼动包工头的心。皇上皇后心疼钱，还是不肯拿出来。

如此又撑了几天，眼看着变军已攻到黄河对岸，离洛阳指日可到，而手下的军队怨气冲天，几乎没有保护朝廷的心。皇帝李存勖这才拿出储蓄，赏赐各军。官兵们当初日盼夜盼发薪，等得花儿都谢了，一番哀求的心早化作仇恨。此时拿到军饷，已无半点快意，纷纷搬着东西边走边骂：“我老婆孩子都饿死了，现在给我这些东西有什么用？！”

时局越发不稳，李存勖决定带兵御驾亲征。而队伍越往外走，人数越少，许多曾跟他出生入死的将领，都带兵投奔了敌军。救命的钱此时到了，头年派出去打蜀国的远征军，派军送战利品回来，国库一时有了进项。

李存勖亲自去安慰士兵：“刚才接到报告，魏王带了金银五十万两回来，等他一到，就发粮饷。”然而，这些多年追随他的士兵，却冷着面孔回答他：“皇上的赏赐来得太晚，没人感谢圣恩。”

三天后，李存勖就为变军所杀。变军攻入城时，他自己的亲兵，没人护驾，都脱下铠甲溜走了。在他心疼积蓄不肯掏钱发薪的时候，他一定没有想到欠薪的后果会如此严重。“同生死出来的交情，抵不上几个月的薪水”——他可能会这样感慨，只是，他没想过，这几个月的薪水，关系着他人的生命。饭都吃不饱，还怎么有力气谈感情啊。

一本指令报道的出笼经过

1728年，也就是雍正六年，湖南一个边远山区的知识分子阴谋推翻政府。这位具有革命精神的知识分子名叫曾静，时年五十岁，是个秀才，住在湖南南部苗汉混居的山区，当地经济水平十分低下。

曾静本来是个老实本分的学问人，没有什么政治理想。有一年他忽然读到了浙江省名儒吕留良的著作，其中提到的一些具有大汉族主义倾向的文字深深地打动了他。于是，他自费来到了革命圣地浙江，拜会了吕留良家族。那时候吕某人已经离世，两个儿子从事非法刻印出版及销售吕某文集的工作，他们卖给曾静一些书。就是这些书，成了曾静反抗大清政府的革命启蒙。

曾秀才推翻政权的宏伟计划是这样的：他老人家一没枪二没人，追随者只有一个二百五的学生，唯一实现理想的途径，就是策反一个有权有势的人。他瞄准了川陕总督、封疆大吏岳钟琪，选中他的原因是听说他“是岳飞的后代”，根据多年后流行的血统论，这忠良的后代必定也是忠良。

经过长达好几天的筹划，曾秀才指挥他的二百五学生携带一封谋反信上了路，在西安拦轿交给了岳钟琪。在这封信里，他捕风捉影、牵强附会，把坊间流传的许多段子加以总结、概括和拔高，将当今圣上雍正描绘成了一个贪财好色又酗酒、杀父轼母又害兄弟的超级大烂人。

不出任何人的所料，二百五学生被抓，信被扣，曾静和学生提到的各色人等全都以谋逆大罪被捕。雍正看完那封指责他是超级大烂人的信，喷了许多的鲜血，决心要为这起罕见的侵犯名誉权的事件讨个说法。

于是，一场奇怪的案件审理出现了，它不看行动看心理，不重证据重动机。经过长达一年多的初审复审再审，终于揪出了造成曾静产生这种不健康思想的根源，一举破获吕留良团伙传播不良信息案——将遍及几个省的团伙分子绳之以法，并将已经散布于民间的吕氏作品尽数查获，取得了这场打非战役的胜利。

为了挽救失足老年曾静，雍正采取了一系列用心良苦的措施。他命人带曾静参观了许多重点工程，浏览了一些秘密级的政府档案，还让人给他做思想工作，并让他不断写出心得体会。在一年多的改造后，曾静决心痛改前非、重新做人。他在自己的一篇总结性发言中深情地感激了政府不抛弃他这个戴罪之人，擦亮了他的双眼，让他认清了什么是忠什么是奸，什么是正什么是邪。在文章的最后，他宣誓——要永远跟政府走。

至此，这场有代表意义的大案走到了尾声，而这并不算完。由于留言的传布，许多无知百姓对圣上和政府产生了误解，消除这种误解，有着很长的路要走。为了用正确的舆论去教导人民，雍正要求专家组根据案件侦破记录、涉及的各项政府档案、曾静等一干罪犯的供词编纂成一本厚达五百多页的四卷本书，定名为《大义觉迷录》，免费发放至各基层政府，并由专人在人群密集地区向普通民众宣讲。

雍正认为，他的冤案终于得以昭雪，他的名誉权得以捍卫。但是遗憾的是，由于民众的不开化，由于书中披露了众多皇室秘密，老百姓们都是拿它当做“清宫秘史”来听的，并饶有趣味地做了很多发挥，将清宫秘史传播得更为广泛。

于是，雍正死去，他的儿子乾隆继位后的第一件事，就是宣布《大义觉迷录》为禁书，派人尽数查抄焚毁，一场新的打非战役又打响了。

骗吃骗喝的神器

周朝时，民间一直流传着一个神话，说夏朝的时候大禹治完水，曾经收天下铜器，铸造成九个超大的鼎，以一鼎象征一州，九鼎象征天下九州。这如神器般的九鼎后来传到商朝，然后又传到周朝，成为周政权合法性的代表。关于这神器的传说很多，一般都跟政权有关，大概意思就是政权如果是上天安排的就可以拥有这个，如果不是，再厉害也不行。

这九鼎大家是听说过没见过，越没见过的东西，就越传得神，到了春秋战国诸侯争霸的时候，但凡牛点的都对它有点惦记，很想把这宝贝弄自己家去，以显出自己的高贵。

周室王朝了解大家这点心思，到后来它没落，没什么可炫耀了，就采用了为九鼎神话推波助澜的方式来自重身份，甚至骗取别人的帮助。

楚庄王时候，这个曾是蛮夷地区的楚国终于混出个模样，就惦记起了九鼎。有一次他攻伐别国获胜，结束后在周朝门口阅兵显示国力，周天子派人来劳军，楚庄王就打听起了九鼎的问题。周人欺负他

刚进城没多久没见过世面，蒙他说：“九鼎这东西是神物，天子有德，鼎虽小却会很重；天子无德，鼎虽大却会很轻。周朝得鼎的时候占卜过，上天说可以传七百年，现在还没到呢，你不要乱问。”楚王果然被吓住，没敢多问，带兵回去了。

但楚国始终对九鼎心怀渴望，到灵王的时候打听过一次，顷襄王的时候又打听过一次，最后这次，周朝用另外一种方式吓唬他：“这宝贝人人都想要，你放在你这里，不是成了众矢之的了吗？”结果又把楚王吓住闭嘴了。

惦记九鼎的人络绎不绝，秦国也来要过。那时候周朝衰弱得不行，而秦正当年。周朝也有办法，它派人到齐国，说你帮我打退秦国，我可以把九鼎送给你。垂涎九鼎的齐国马上中计，出兵退秦，然后来要鼎。这时候周朝耍起了花样，说：“九鼎呢我不是不给你，不过当初周朝获得这九鼎的时候，为了一个鼎出动了九万人，九九共八十一万人，另外还需配齐搬运工具和被服粮饷等物资。您准备好了这些东西，我马上把九鼎给您。”齐王一听，只好打消了要鼎的念头。

周朝靠着传说中的九鼎骗吃骗喝很多年，收到良好效果。那么九鼎到底有没有呢？根据各种迹象来看，我怀疑这九鼎压根就是编出来的神话。因为历朝历代都有很多人惦记这九鼎，不断有人号称见到了九鼎，找皇帝们领赏。秦始皇时就有人说在泗水里见到，秦始皇派人打捞，未果；汉武帝时又有人说见到，汉武帝派人寻访，也没找到。直到今天，这九鼎在哪里、长什么样，仍是一个谜，倒是给了很多人骗吃骗喝的机会。

秦朝时的极端天气

就像要配合戈尔的《不可忽视的真相》的放映一样，今年以来，世界各地极端天气不断出现，一会是某地滂沱大雨不断淹死人，一会是某地高温热死人，一会是某地夏天飘起雪花……就刚才，我们窗外还刮起了邪风，足有十级，带着暴雨冰雹，如猪八戒现身一般，我长这么大，从没在这个城市里见过这种景况。那一刻，人们的小心“扑通、扑通”地跳。

作为一个悲观主义者，我把每一个奇怪事件都看做是世界走向灭亡的一小步，心里真是替芸芸众生担心，这一次就更加如此。于是，我用秦史勉励自己——看看人家，那样的科技水平，那样的生活水平，人民们都能扛得过去，我们还怕什么呢?

一切是从秦始皇即位为秦国国君之后开始的。嬴领袖十三岁登基，十六岁那年，国内发生大饥荒，从这一年起，就开始了长达数年的古怪天气和自然现象。咱们就用命运多舛的嬴领袖的岁数来记录吧。

他十七岁那年十月（农历，下同），大群蝗虫从东方飞来，把天都遮蔽了，天下瘟疫流行。穷困的政府只好卖爵为生，老百姓只要交一千石粮食，就封爵一级。十八岁的冬天，打雷。

二十岁那年，天上出现彗星，先是在东方，然后转向北方，然后跑到西方，不久后再度出现在西方。

二十一岁，黄河泛滥，河里的鱼大量流到平地上来，秦国人民只好都跑到东方找饭吃。

二十二岁那年，彗星出现，有时光芒照遍整个天空——得多大的彗星啊！这年四月（也就是公历五六月的时候），正值初夏，忽然天寒地冻，有人被冻死。这年又出现彗星，先在西方，又到北方，然后往南移动，持续八十天之久。

二十四岁那年，国内闹起旱灾，从农历六月一直持续到八月才下雨。

二十八岁那年，秦国地震。三十岁又地震一次，然后开始闹大饥荒。三十二岁又闹大饥荒。

三十四岁那年不知道什么季节，天降大雪，有二尺五寸厚。

三十九岁，他老人家成了始皇帝，君临天下。这年起，持续经年的奇怪天象消停了一段时间。到他四十六岁，彗星又出现了一次。

四十九岁那年，荧惑星偏离轨道，一颗流星坠落到东郡，成为陨石。老百姓在上面乱涂乱抹，惹怒了嬴领袖，于是把嫌疑人统统杀掉，然后把陨石烧化。第二年秋天，他死在旅游途中。

三十多年时间，为什么屡屡出现灾害天气呢？历史宣传家的解释是他暴虐太深，执政太酷。这种说法……实在是人工影响天气的超强版解释，用当代的科学知识来看肯定没有说服力。那时候都是绿色蔬菜绿色粮食、绿色出行方式、绿色战争打法，人少活动范围又小，二氧化碳排放量比之现在一个地下一个天上。植被破坏也不严重，出个门还要砍掉树木打通一条道路。如果说那时候人类有什么特异行为的话，也就是派了大量人力修筑长城、阿房宫和骊山了，也许这种庞大建筑工程破坏了地质结构，导致了地震，这是有一点点说得通的。但影响到冬天打雷夏天旱灾，似乎就有点远了，更何况彗星问题呢。

秦朝那阵子的天气……我就不明白了，它是招谁了呢？我恳请各位气象学家地理学家考古学家好好研究一下，解答一下这个千古之谜，也给咱们今天提供点经验教训。也许因此一举解决全球变暖问题，也说不定呢。

除爵的理由

加官进爵是很多人的梦想，为这个还衍生出“马上封侯”之类的很多口彩。不过我看这封侯真不是什么靠谱的事，本指望一劳永逸地解决子孙万代的致富问题，但看看历史，最起码汉代的历史，这封侯就没过几代的，多了的三四代，少的第二代就被找理由拿下了。从各种千奇百怪的理由来看，明摆着，这便宜就不打算让你占到底。

汉朝封侯的人很多，一把手用这种方法奖励那些于国家有贡献的人，这贡献，大到平定天下，小到不怕死地冲锋陷阵扮勇猛，反正皇上欢喜谁，就给谁个侯当当。侯是什么？是一种位高权重责任轻的位置，什么正事也不用干，什么责任也不用担，千秋万代地享受封邑里劳动人民的供奉，是纯粹的不劳而获阶级，无数人梦想的发财之道。那么这么多侯会不会太浪费社会资源？那肯定的，所以就要定期想办法清除掉一些，尤其是，当皇上的欢喜尽了的时候。

撤除封侯总要有理由，不能无缘无故地剥夺人家的权利。不过只要领导瞄上你了，总有办法给你量身定做一个的。

汉武帝那段前后，先后任命过几任丞相，他们分别是韦丞相、魏丞相、邴丞相。这几位丞相位高权重，整天治理国家，劳苦功高，皇上就都封了侯。但显然这几个丞相都不那么得皇上欢喜，因为他们一死，侯爵很快就给撤销了，儿孙辈基本没享受到荫庇。

这几家是怎么被撤销爵位的呢？列举起来，可就太搞笑了。

韦丞相靠着会读书写字，从小吏做起，逐步混到丞相高位，属于无根无基，是纯粹靠个人奋斗的典型。他当了丞相，有了爵位，去世后次子韦玄成世袭。后来他“骑着马直闯宗庙，犯了不敬之罪，被皇上下诏除爵”。

魏丞相以文官升任丞相，和韦丞相类似，也是奋斗上来的。他在丞相任上去世，爵位由儿子继承，后来这个儿子“骑着马直闯宗庙，犯了不敬之罪，被皇上下诏除爵”。

邴丞相靠着勤勉读书，喜好法令，升为御史大夫，汉宣帝时因为与皇上有故交得以封侯并升任丞相。他也在丞相任内病死，儿子邴显乘袭爵位，后来“骑着马直闯宗庙，犯了不敬之罪，被皇上下诏除爵”。

就不明白了，怎么这些丞相的儿子都喜欢“骑着马直闯宗庙”呢？还前赴后继，眼看着已经有人因为这个原因被定罪，还要以身试法？实在很难相信他们都会如此愚蠢。想来想去，也只有用“为达到削除爵位目的萝卜快了不洗泥”来解释了。

可见无论是官是爵，都不靠谱，在荣华富贵都靠领导说了算的环境里，还是得想方设法保住领导的长久宠爱，才是王道啊。

避世时光机

每当遇到令自己头疼的事情的时候，我总有种躲起来的欲望，期望事情能够自行获得解决，或者有个大侠出头来替我解决，而我只消睡上一觉，梦醒后即可以过渡到重新变得“和谐”的人生。

我很确定地知道，我不是唯一一个有这种想法的人，证据就是《哆啦A梦》。机器猫里有很多类似的剧集，野比康夫一遇到麻烦，就让机器猫拿出各种古怪的道具，其中最常用的一种就是时光机，可以让他直接跳转到麻烦结束后的日子。

《机器猫》是一套为普通人的懦弱找到安慰的漫画，从它的受欢迎程度来看，懦弱的人，或是有懦弱之处的人不在少数。外表再强悍的人都有怕的时候，怕起来一点也不比我这样的普通人轻，不知道有多少人希望自己能有一部时光机器。

这其中也包括了中国古人。像“桃花源”就是一部时光机的研制档案，它设想了一种能够穿越时代发展的空间。

还有一个人曾经试图建造过时光机，这个人叫公孙瓒，是东汉末年，三国初期时候的人，是个很厉害的军阀，杀人无数，曾十数人杀入敌阵对抗数百人且将对方击退，数次与敌人拼到最后一枪一弹，靠着运气和顽强的生命力才取得胜利。

这样的人，竟然也能害怕到逃避的地步。他经过几场恶斗之后退守易京，在那里环城挖掘十道壕沟，兴筑高大土丘，每个土丘都五六丈高，再在土丘上建立高楼。位于中央的土丘最高，足有十丈，作为他自己的居处。用铁做门，左右侍从警卫都被隔在门外，七岁以上的男子不准进入。公文命令都用绳子吊上堡垒，传达口信用大嗓门的侍女向外喊。

公孙瓒囤积了三百万斛粮食，然后就在那里避世。他说：“想当年我驱逐叛变的胡人，扫荡黄巾变民，以为天下战乱可以平定。可到现在战乱才不过刚刚开始，看来我已无能为力。不如使官兵休息，等我把囤积的粮食吃完，大概天下大势，已有分晓。”

由此可见，公孙瓒兴筑的这个超级堡垒，是“桃花源”的现实尝试，是人力建造的时光机，他希望利用这个穿越过乱世，避开应面对的挑战与忍受，直接进入平安的年代。这种想象力，真说得上可歌可泣。

史书写公孙瓒建碉堡的事，大都冷嘲热讽，我觉得这完全是一种站着说话不腰疼的行为。换位想象一下自己处在那个乱世，谁会没有避祸的想法啊？敢于直面惨淡的人生的勇士终究是少数，终生都能直面的就少上加少，更何况直面了也未见得有智力做出利国利民的事情。人都有懦弱的时候，人都有懦弱的权利，不能老那么高标准严要求别人。

顺便说一句，公孙瓒的土法造时光机后来失败了，他的老对手袁绍挖地道进入了碉堡核心区。看到大势已去，公孙瓒先杀了姊妹妻子，然后自焚而死。21世纪都没造出时光机，2世纪那么早，科学技术更差得远。更何况，公孙瓒还只是个有想象力但没科学知识的武夫。

一个海归的遭遇

魏晋时候，中土之外有很多蛮夷，比如匈奴、鲜卑、羯、氐、羌，这几个民族后来进军中土，对中国产生了极大影响，但在魏晋时期他们还没怎么开化，对中国（那时的中国也被外番们叫中国）充满景仰和畏惧，定期要来朝贡，并且常常把自己国家的人送到中国来留学。

有一年夏天，当时的鲜卑族的索头部落酋长拓跋力微派他的儿子，也就是王子拓跋沙漠汗到晋国例行进贡。任务完成回国经过幽州，幽州刺史卫瓘把他留了下来，邀请他在中国游学。

这趟游学历经两年，两年后，海归拓跋沙漠汗学成回国。父亲拓跋力微得到消息，很是高兴，派各路酋长组成欢迎团，到边境摆下露天宴席，为他举行盛大的接风仪式。酒酣耳热之际，大家不免问起王子的游学成果，王子兴致很高，决定展示一番。他对各位酋长说：“我

送你们一个礼物。”此时刚好有飞鸟经过，王子弓弦一发，鸟儿应声而落。

酋长们全体震惊，震惊的不是王子的准星，而是他的妖术。那时候的蛮夷落后到什么程度呢？他们连弹丸都没有见过，也从未耳闻，因此看到王子不用箭竟然可以打下飞鸟，认定王子从中土学到了什么妖术。在此状况下，脆弱的民族自尊心立刻膨胀起来，他们彼此密商说：“看来经过这两年，王子已被中国同化，而且身怀奇术。日后他一旦掌权，恐怕要对咱们进行全盘汉化呢，老祖宗留下的江山就要变色了……”

这种恐惧感可不仅仅停留在舆论范畴，这些心系国家的干部要挺身而出阻止封建主义自由化对本民族的侵袭。就在酒席之上，他们已经做出了行动，一边装作若无其事继续酒宴，一边派了几个人快马加鞭先行回到王帐禀报可汗拓跋力微，说：“王子才艺出众，而且用一张空弓，就可以击落飞鸟，看来已得到中国的奇异技术，恐怕是乱国害民的预兆。”

老国王拓跋力微在王子未在国内的这两年，本来就因为两地分居影响了父子感情，对别的儿子有所偏爱，被这些在国内有相当影响力的老一辈游牧阶级活动家这么一番说明，更加对拓跋沙漠汗起了疑心。他说：“这样啊……要是他对国家不能起好作用，那么就不能给他机会……”

得到了准许的酋长们再度南下，回到边境，就在边境诛杀了拓跋沙漠汗。可怜一代学成归国，打算报效祖国的海归拓跋沙漠汗，还没来得及为祖国贡献力量，就被消灭了。

不久，拓跋力微病重，亲信库贤当权，这个人虽然没有去中国留过学，却是个真正的亲中国派，暗中收受过中国很多贿赂。他在大庭前磨斧头，对当年参与过“接风政变”的酋长们说：“可汗打算追查杀王

子的事情，打算把参与者的长子都杀掉，作为报复。”老一辈酋长们一听，吓得一哄而散，纷纷逃走。老可汗拓跋力微后来在孤独忧愁中死去，而他们的国力也从此衰竭。

“不实报道”导致的可怕后果

魏晋南北朝的时候，有个北魏人叫崔浩，先后在三任皇帝下当高级大臣，其中当宰相当了很多年，给皇帝出了很多主意都被采纳，功勋卓著地位稳固，但就在接受任命当了主编之后，给自己惹来杀身之祸，且祸及三族和朋友，这舆论口有多不好干，由此可见。

给他惹祸的报道是皇帝的指令报道——建国史（国记），在下发指令报道要求的时候，当朝皇帝拓跋焘语重心长地说：“你们一定要客观真实哦。”得到皇帝如此指示，有新闻理想的崔浩如获至宝，兴致勃勃地去组织采写去了。

在采写过程中，崔浩他们发现原来的史料中有一个地方和他们调查出的事实有差异，就是一任皇帝拓跋珪的老爹究竟死于谁手的问题。史料记载说是一个叫拓跋实君的人杀的，但根据崔浩他们的调查，发现其实是北魏一任皇帝拓跋珪自己杀的。弑父的原因是在当时前秦大军尾追之下，拓跋珪出于恐惧，卖爹求荣。这样的丑事当然不能公开，于是拓跋家族当权之后，拓跋珪就让当时的史官编出了一个拓跋实君，巧妙地修改了这段史实。

不过，当时不止北魏一家史啊，还有前秦、南宋等好几家，大家彼此竞争，都派出记者对各项重大事件进行报道，于是，同样的事件就有了不同的版本，综合起来一比较分析，在结合一些蛛丝马迹，就能了解到真实情况了。

获得这样一番调查结果后，奉皇帝“客观真实”的指令，崔浩让记者高允撰写了这篇报道，全部报道结稿后，崔浩亲自做了润色，写了卷首语。为了扩大影响，增加发行，他们花了三百万钱，把全部内容刻在石碑上，立在南北通衢大道旁边，供人浏览。由此，这部史成为当时发行量最大、影响力最大的媒体。

也正是这个原因，当皇帝发现自家丑事被这么多人知道后，大怒。他找到主编崔浩，指出报道“严重失实”，要追究责任。崔浩当即语塞——喂，当初可是你要求要秉笔直书的哦，现在怎么来追求责任了呢？——但皇帝不理这套，他认为这篇报道严重地损害了自己的名誉权，需要当事人作出补偿。更正是没有用处的了，正面报道也于事无补，想来想去，只有处罚当事人以泄心头之恨。

尽管写报道的人是高允，但责任编辑是崔浩，如此重大责任还是得编辑来背。于是，不仅崔浩和他秘书被杀，他的家人、姻亲、和他有交情的朋友，无论老幼，统统被杀。

多么可怕的后果啊，这喉舌可太难当了。歪曲了吧，说你不真实；真实了吧，又说你“严重失实”，总之没有能让所有人都满意的“真实”。新闻愤青崔浩同志太没经验，一味追求轰动效应，不顾社会大局，造成如此严重后果。千年之后的同志们，你们可要吸取教训啊。

别玩悬的

东晋司马睿当皇帝的时候，大将军王敦叛变，打着“清君侧”的旗号，大军直指中央，京城一片混乱。

王敦的家族是个豪门，他哥哥王导就在中央当司空，堂弟王邃当中领军，王侃当侍中，还有不少亲戚也都在朝廷当差，京城有其一大

家子人。按照古时候一人谋反全家连坐的规矩，有人就建议皇帝把王家一家老小都杀了，以阻吓王敦。一时间王家老小命在旦夕。

为了请求中央宽恕，王导率领全家，每天一大清早就去皇宫门口跪着，希望发生奇迹。有一天正跪着的时候，来了一个人，是仆射周顗，字伯仁，他是王导的朋友，也是朝廷的重要人物。王导看见他进宫，心里生出了希望，远远大喊："伯仁，王家一家老小一百余口的性命，就交到你手里了——"意思是希望他能到皇帝面前为王家求情。

没想到周顗连看都没看他一眼，直眉瞪眼大步流星地走了进去。王导心里拔凉拔凉的，立刻感受到了世态炎凉、人情冷暖。

过了好半天，周顗从宫中出来了，看样子在里面大吃大喝过一顿，醉醺醺的。王导用期待的眼神看他，他还是不理。不理也就罢了，还甩狠话："今年我要诛杀乱臣贼子，换金印挂肘后。"然后扬长而去。王导心里这个恨就别提了。

事实上，周顗并非世故小人，他这次来皇宫，就是为给王家求情来的。不仅在宫内恳切地营救保护，出宫回家后，还专门写了一篇奏折，再次申明王导无罪，是忠臣，要保护。他在王导面前的一番表演，只是为了耍帅，逗逗咳嗽而已。他认为他的这番营救早晚会为人所知，何况王导还是哥们儿，闹一闹没什么坏处的。

王导一家后来的确没事，但还没等到周顗出手搭救的故事成为美谈，王敦大军就攻入了京城，掌握了权力。王敦清了君侧，杀了他憎恨的政治对手，还打算进行一番清洗以绝后患，其中就清洗到了周顗。因为知道周和王导的交情，王敦杀他之前，先征求了王导的意见："我杀了他怎么样？"

连问几次，王导沉默不语，用眼神告诉他："你随便。"于是，王敦就把周顗杀了。

不久后，王导执掌大权，有机会看到了周顗那张为他背书的奏折，才终于明白曾经发生过什么，后悔万分，痛哭道：“我虽不杀伯仁，伯仁由我而死，幽冥中负此良友了。”不过，已经于事无补了。

耍帅真的是很要命的，要了的不只是周顗的命。几年以后，王敦谋反问题已经解决了，又出现一个苏峻谋反事件，跟王敦如出一辙，也是从大将军起家，然后大军直逼京城，也是有勤王军来阻挡，但抵挡不住谋反军。

在最后一场战役上，苏峻军击败了勤王军。苏峻边喝酒边观战，喝到半醉，看着勤王军狼狈逃走，胸中忽然升起万股豪气。他扔下酒杯，站起身来，喊道：“×× 能击败盗贼，难道我不能？！”然后抓起兵器，只带了几个随从冲进敌军。他算好了敌军已经丢盔弃甲，本打算在这种时候耍一把帅，表现一下大将军的厉害。没想到怎么就那么倒霉，万分之一的概率发生在他身上——他的坐骑忽然绊在什么东西上，呱唧一下就摔倒在地。

说时迟那时快，反应迅速的勤王军几名部将，扔出铁枪，正中苏峻。苏峻从马背上跌下，勤王军士兵立刻蜂拥而上，一阵乱砍，将苏峻剁成了碎块。主帅阵亡，苏峻大军立时溃散，一场几乎已经取胜的战争，就这样戏剧性地发生转折了。

这两件事告诉我们：低调做人。就算是手拿把攥的时候，也不要随便耍帅，谁也说不准会发生什么呢。

需要证据？那么制造一点吧

东晋大将军桓温南征北战多年，战功显赫，权倾朝野，人生中除了一次战败污点外，没什么可遗憾的了；除了洗刷这次战败污点外，

也没什么可追求的了，不由得生出独孤求败之感。有一天，智囊郗超来访，两人彻夜长谈，谈至掏心窝的时候，郗超问他：“明公（“先生”的意思），你难道一点也不忧虑？”桓温问：“什么意思？你一定有话要告诉我。”郗超为他分析未来：“你看你，六十多岁了吃了个败仗，现在要是不干出点大事，怎么洗刷你这个污点啊？”一句话说到桓温的心坎里，桓温不由地喟叹：“是啊！人生的路，怎么越走越窄啊？！我应该怎么办呢？”郗超给他出的主意，是做一件伊尹、霍光级别的大事。

伊尹、霍光是亘古的名臣，均是当时朝代的托孤重臣，都因为将荒淫无度的皇帝废掉而被后世认为是对国家社稷有重大贡献的人，也因此光耀史书，伊尹、霍光并称，基本上就是废昏君的代词。郗超这话，其意思不言自明。

桓温当然听懂了，但问题是如何办。现任皇帝司马奕虽上台不久，阵营不大，但行为比较谨慎，没什么让人挑得出来的把柄。

不过这不是问题。没错误，制造错误也要上。什么样的错误最好制造？分析来分析去，就是男女关系最简单——因为无法证实，当然也就无法证伪，只要描绘得有鼻子有眼，自可以把人搞倒搞臭。

不久，一个谣言在建康城内流传起来，因为又香艳又刺激，字字撞进人们阴暗的小心灵，所以很快流传到全国。这个谣言说，现任皇上司马奕阳痿，不能人道，他同时还是个gay（同性恋），宠幸好几个男人（这几个男人的名字后来都被人肉出来），让他们负责自己寝室的打扫工作；他的三个姬妾生了三个儿子，可想而知不是他的亲生骨肉，而这几个姬妾正在计划着让自己的儿子即位……

谣言传播的范围越来越广，细节越来越多，不由得人不信。消息从民间再传回朝廷，文武百官、宫女太监都议论纷纷，暗中交换意味深长的眼神。桓温采取行动了，他差人作了一份详细的调查报告——

应该早就准备好了，只要填个日期就可以——然后进呈皇太后褚蒜子。褚蒜子也早就听到传闻，本来内心就有些想法，看到报告，简直就觉得自己消息灵通。她看到一半，就不再看下去，说：“我早就在怀疑有这件事。”然后在桓温写好的太后懿旨上补充了几句话，然后拿去公开颁布。

几天后，程序走完，司马奕被罢黜，改封东海王，新皇帝司马昱登基称帝。作为对“有伤风化”事件的补充处理，司马奕的三个儿子和他们的母亲都被诛杀，连司马奕的几个近亲都被全族流放。桓温因此威震朝廷内外，声势达到顶点。

嗯，历史证明，只要需要，证据也是可以订制的。好多言之凿凿板上钉钉的东西，说不定都是这么来的呢。

“装”文化下的异类

晋朝是个特别装的年代，装清高、装文弱、装洒脱、装无欲求。虽然心里无比地向往庙堂，表面上却要做出对当官避之唯恐不及的样子；虽然拼命地想得到什么东西，人家真给他他却要做出勉为其难的样子；虽然胃口倍儿棒吃嘛嘛香，走路却非得让人搀扶……

因为这种装已经成了风气，成了社会主流评价标准，不这样做的人，要么就会被认为是俗人，要么就会被认为是傻子。罗友和王述，就是这样的两个傻子。

罗友出身贫寒，曾在大将军桓温门下做宾客，后来因为有政才出任广州刺史和益州刺史。他这个人最大的特点，就是好吃。在他穷的时候，曾乞食别人祭祀祖先用的食物。虽说是乞，但乞得很有个性——那天后半夜，该人家起床开门迎神，发现他站在门口。主人问他

在这儿干吗？他很淡定地说：“听说你们家要祭祀，我等着吃点东西。”然后就自作主张地进了门，在门后继续等。直等到天色亮了，人家祭祀结束，他吃完东西，又淡定地走了，一点也不管对方有多么惊讶。

后来他在桓温门下当了个小官，虽然没什么钱但毕竟比原来要富裕多了，这个乞食的风格却仍然保持得很好。一次有个人要外放做官，桓温摆席为他饯行。席一开，罗友未请自来，坐在桌旁，直到席散即辞别要走。和祭祀人家一样，桓温也很惊诧——在那个以装为美的年代，除非有特别的原因，不会不请自到，否则多丢面子啊。所以桓温拦住罗友问：“呃……你是不是找我有什么事？”罗友依然淡定地回答：“没事。我听说白羊肉特好吃，从来没机会吃过。听说你今天摆席会有这道菜，所以特地来尝尝。味道的确不错，谢谢啊！”然后飘然离去，剩下桓温一个人目瞪口呆。

这个不装的“傻人”一直被觉得“拿不出手”，仕途耽误了很多年才终于当上刺史，后来在任上深得民心，死在了益州刺史的任上。

还有一个王述，也和罗友一样不装，也和罗友一样被当成了傻子。他当名相王导的属官时，一次和同僚一起陪领导座谈。领导每发一言，大家就轰然称赞；领导讲个笑话，大家就哄堂大笑。本来你我配合着挺欢乐的，谁都知道这是逢场作戏，就只有王述很实诚，他天真地问大家：“领导又不是尧舜，怎么可能说什么都对呢？”弄得大家都很尴尬，更加确认这人脑子有问题。

他最不装的一件事体现在他被提拔的时候。有一年，他被提拔为尚书令，很大的官职，副总理级了。任命刚下来，他就心安理得地拜谢接受了。他儿子说：“您怎么不推辞一下？”

在那个时代，接受什么之前有很繁琐的仪式，一边是接受者要不断辞让“不行不行我当不起”，另一边是给予者不厌其烦地送“您一定要

接着，就您了，您不要就是看不起我……”。如是者少则三五次，多则八九次，直弄到两人都精疲力竭，接受者才能勉为其难地表示试试看，这才算完成了一个程序。这样下来，外人会赞美这个接受者又谦虚又清高，推的次数越多，谦虚等级也就越高，所以这风气愈演愈烈。

但王述就像不通世故似的：“为什么？你认为我不配做这个官啊？”儿子说：“不是啊，但推辞是美名嘛。”王述“哧”了一声说：“奇怪！既然我适合这个职务，为什么要推辞？”这个问题让习惯了装文化的儿子无语了，于是王述用自己的价值观评价了这个事情：“人家都说你比我强，我看你真是不如我。”

可惜这只是王述自己的想法，外界依然认为他儿子比他强，因为他儿子比较会装。

给主战派一个交代

晋朝由西晋变东晋，人还是同一家子人，但占据的地方由长江南北变成长江以南。他们是被匈奴人打过江的，为此司马家族死了大半，只剩下司马睿和几个远亲带领晋国主力，偏安江左，建了个流亡政府。由司马睿任丞相，保住了晋朝命脉。

故土流失，爱国志士们都很愤懑，待江左政权稍微落听儿，纷纷上书进表，呼吁朝廷收复河山，更有许多志士盘踞在故土上，坚守着一个一个的割据占领区，与敌人展开拉锯战。

爱国的声音一浪高过一浪，朝廷却一直按兵不动——无他，被打怕了而已。好容易有个安全的地方，凭着长江天险，一时半会儿敌人绝对威胁不到这边，干吗自己跑去找罪受？！更何况，江北还有流亡

政权和名义上的皇帝，自己去救他们，就算真的救下了，自己不就当不成皇帝了，这种出力不讨好的事情谁会去做?

不久，司马政权在中原最后的根据地——长安陷落，名义上的皇帝司马邺被俘，西晋彻底亡国。到这个时候，晋国主力们再不有所行动就实在说不过去了。没办法，司马睿只好下令动员全军北伐。军队集结之后，在野外宿营，司马睿亲自出任大将军，穿上全套铠甲做挥军北向状。但并不着急走，而是又向各州各县发出动员令，让大家都来参军，并约定了一个日期作为出发日。

箭在弦上，不得不发。司马睿其实不想发。他磨蹭着，等着一个台阶下。

台阶果然出现了。到出发那天，负责运输粮秣的督运令史淳于伯迟到了。司马睿“大怒”，表示“为了严肃军纪”，破坏大军行动者必须严肃处理，于是下令将淳于伯斩首示众。

这太冤了，这个迟到并没有影响北伐，况且北伐都还没开始。比窦娥还冤的淳于伯用鲜血证明了他的不甘，在刽子手砍掉他的头之后，刀上的鲜血忽然顺着柱子向上喷，越过柱梢二丈有余，才落下地面。围观群众立刻议论纷纷，舆论一时大哗。

很快有群众的代言人刘隗上书：淳于伯罪不致死，冤案后面有黑手，提请展开调查并撤除参谋官周莚等人的职务。

然后又有右将军王导等人上书，撒娇要引咎辞职，以偿“某些借事说事者”的心愿。

事情闹到这个地步，北伐是没戏了，攘外必先安内，还是先搞搞内部和谐吧。司马睿做了一番调查安抚，最后宣布：“政令刑法失当，是我的责任”。然后对两方政治斗争者都宽抚有加，不再追究，对淳于

伯也进行平反。喧喧嚷嚷转移了群众们的视线，北伐一事，也就就此略过，不再提了。

淳于伯一颗人头，加上相应人士的恰当表演，给流亡朝廷搭了个舒服的台阶。第一次北伐，就这样结束了。

不久后，收复故国的呼声又起，一年后司马睿又组织了第二次北伐。这一次，他又向天下发布了意气风发、义正词严的文告："石虎敢帅犬羊，渡河纵毒，今遣琅邪王裒等九军，锐卒三万，水陆四道，径造贼场，受祖逖节度。"

这一次朝廷仍是不想真打的，但苦于没有台阶可下，只好让大军出发。等啊等，老也没有台阶出现，干脆豁出脸皮，直接宣称有要事，把司马裒召了回来。第二次北伐，于是也同样无功而返。

两起古代拆迁案

东晋时有个叫张闿的，官拜廷尉，他同时还是朝廷平叛功臣。他的大宅子在京都黄金地区，位处一个小市场内，周边住了不少做小买卖的老百姓，白天市场一开，秩序自然比较混乱，也比较吵闹。

张领导地位崇高，当然应该享有与自己地位相适应的住宅面积和居住环境。因此，他很想把这里改造成高档住宅区，第一步就是要先迁走这些影响市容市貌的小商贩。下一步自然是扩大自己的院子，不过那是后话，此处不提。

但这些小商贩都是合法经营，合法居住，人家在这里住的时间，可能比张廷尉还久，何况小市场的存在也是周边人民群众的正常需要。一时间还真找不到什么合适的理由拆迁人家。

张廷尉想了个办法，决定让小商贩们自觉自愿地搬出去——不仅解决拆迁问题，还省拆迁费呢。他在市场的外面，也就是他所在的小区的外面设了一个大门，名义上为保护廷尉安全接待廷尉访客，但这个大门将整个市场都拦在了里面。这个门每天依照廷尉的作息时间开闭，当然，也就是晚开早闭。

门的效应很快显现出来，周边住户都是做买卖的，晚开门早关门自然影响买卖，用不了多久，这生意就没法做了。

商户们集合起来维权，先是到州府起诉，州府却不给立案。继续组团上访至中央，仍然没人管。商户们四顾彷徨，眼前只有搬迁一条路可走。

后来有人提议，说司空贺循是个清官，可以给老百姓做主，不如去求助贺大人。于是上访团趁贺循外出，联名找他上告。

贺循是司礼官，也就是主管类似国庆、奥运等重大事务的组织筹备的干部，他家与张闿家是世交。接到这个申诉，他感到很为难，跟访民们说："这不是我主管范围啊，你们找我找错人了，应该向信访部门投诉才对。"访民们于是将上访过程讲了一下，说您不给我们做主我们就无路可走了。贺循只好接下了状子。

访民们此举当然被截访人员得知了，并很快反映到了张闿那里。张闿听说后，顾忌到政治斗争，怕给人留下把柄。权衡了一下利弊，赶快令人把门毁了，然后迅速主动地找贺大人增进友情，说："唉，手下人搞了这么个事，我都不知道。影响了群众利益，我已经严肃批评他们并责令他们立即改正了。"

张大人的安居工程后来也没机会完成，因为他后来不久就因病去世了，小市场内的商贩们算是捡了个便宜。

相比之下，张闿大人实在是依法治国的典范了，他始终在找一个拆迁的依据，没有困难就制造困难上。而五代十国时前蜀的军史欧阳晃就没这么有耐心。当他想占地扩张自己的庭院时，也遇到了周边群众无法拆迁的问题，他处理的办法是半夜顺风放了把火，将军营周边数百户百姓住宅烧成一片焦土。第二天百姓还在流离失所不知所措，他的施工队已经进驻，在废墟上盖大宅子了。

对这样令人震惊的事情，百姓当然要上访，但一直上访到皇帝那里，也没被受理。百姓们后来怎样了，史书中没说，反正欧阳晃的大宅子是建成了。

乡野小民诽谤国家领导事件

南北朝时，北魏定州有过一个州长，叫许宗之。那时候北魏官员没有俸禄，很多官都靠贪污为生，这个许宗之的表现尤为严重，他贪赃枉法、鱼肉百姓，境内民怨沸腾。

他治下深泽县有一个叫马超的百姓，对于许宗之的所作所为极为愤慨，决定到更高一级政府去实名举报。还没等他告，这个消息先被许宗之得知了。许宗之派出打手，抓住马超，将其活活打死。

打的时候只想灭口，打完了才想起后事。马超是死了，不再会去告他贪污之罪，可是马超的家人会追究马超死亡的责任啊。就算是派人截访，总会有漏网的时候，总不能把马超全家都灭口了——那可就是大事了，就更加瞒不住了。

好在踢球和吹哨的权力都在许宗之许大人手中，他想出的处理办法，是给马超安一个罪名，再让其“暴力抗法、袭警”，所以被打死。

这本是很简单的事情，随便扣个“颠覆国家政权罪”“非法持有国家机密罪”之类的又严重又含混的罪名，事情就解决了——反正解释权都在自己。千不该万不该，许大人生怕帽子太小扣不死马超，下了太猛的药，他给马超定的是“诽谤国家领导罪”，诽谤的对象，当然是当朝圣上，魏文成帝拓跋濬。

案卷拟好，即往上报。当时的死刑复核权在朝廷，这个案子是命案，当然也就递到了皇帝面前。拓跋濬看了案卷，犯罪事实清楚、定性合理，畏罪潜逃又暴力抗法，自然该杀。但对于马超的动机，却感觉万般疑惑——“一个乡野小民，甭说见，想象都想象不出我的模样我的生活，怎会对我有如此恨意，而且能说出这类诽谤呢？”他觉得此案应有玄机，于是派出调查组赴定州调查。

幸亏皇帝好奇关于自己的谣言，使得这个冤案得以有见天日的一天。调查组到地方一查访，真相立刻大白。许宗之被追究诬告罪——而不是贪污罪——绑缚刑场斩首。

北魏是个著名的贪污之朝，满朝文武中央地方几乎无人不贪。几任皇帝也大力提倡反腐败，经常搞搞运动，杀几个贪官以儆效尤，但杀的不及出的快，贪官还是春风吹又生。这么多贪官，不知道逼出过多少个马超，不过其中大部分，也就是默默冤死了。因此不少百姓放弃了实名举报之路，选择拿起武器反叛，但北

魏武力一直强大，这反叛中的大部分，也都被灭掉了。

“领导”是世界上最难伺候的动物

“领导”是这个世界上最难伺候的动物，对他不好那是绝对不行，对他太好常常也不行，对他不好不坏呢，那当然更不行了——你还拿

不拿我当干部？！

有一个人，他对新领导的态度没有对旧领导那么好，结果，他杯具了。

那是南齐的时候，当时的皇帝叫萧赜，他任命了一个叫刘悛的人做广州州长，后来又调任泗州州长，然后又调任益州州长，总体来说，这几次调动算得上一次比一次肥差。刘悛获此重视的秘诀就是知恩图报，一直想着领导，在任上努力搜刮，不断送厚礼给萧赜。刚刚接到益州州长这个肥差时，他变卖财物、倾家荡产地为领导置办了一个黄金浴盆，专程赶到首都呈送给萧赜。

这种付出是值得的——领导放心，自己才能放胆嘛，钱是身外物，有了肥差，赚回来还不是一两年的事，这投入产出比是很高的。倒霉的是领导不是永远的，他刚呈送完厚礼回到益州，萧赜死了，新领导萧昭业登基了。

变故太突然，给刘悛留的时间太少了。他当然希望对新领导尊敬如故，可尊敬是要拿出“意思”的，他现在没本钱“够意思”了，那在领导眼中当然就不够意思了。

看到刘悛对自己这么缺乏诚意，尤其是对比他对前任领导的诚意，萧昭业非常气愤，立即差人以贪污受贿弹劾刘悛，将其下狱。本想处死，后来在大臣劝阻下才免其死罪，终生撤销了他做官的权利。

还有一个人，他对新领导的态度比对旧领导好，结果，他也杯具了。

那是后秦的时候，首都长安城里有个叫韦祖思的名士，从小饱读经籍，自视甚高，对当世名流不屑一顾。后秦天王姚兴听说他的大

名，特地召见他，在这位领导面前，他也保持了他一贯的名士风度，不叩拜，不答理。

过了些年，后秦被灭掉了，胡夏吞并了后秦原来的大部分领土，皇帝赫连勃勃成为这块土地的新领导。他也听说了韦祖思的大名，特地召见他。

赫连勃勃是个作风完全不同于姚兴的领导，姚兴虽是个武夫，但很注重文化人，对国民比较仁德，而赫连勃勃完全是个流氓，心狠手辣。韦祖思再心高气傲，好歹还是懂的，知道赫连勃勃是个不能得罪的人，因此见赫连勃勃时，态度非常谦卑，远远就叩头。

对领导态度好，领导也不舒服。赫连勃勃想多了，认为这是看不起他，他大怒说："我拿你当栋梁，你却不把我看做同类！你过去不拜姚兴，现在为何单单拜我？我还没死，你就不把我当帝王看；我死之后，你们这些耍笔杆子的人，将置我于何地？"

看不起领导的后果很严重，韦祖思就为这一拜被斩了。

吹牛的代价

这世上有不少聪明人，脑子绕的弯比常人多，运算速度也比常人快，这种素质使他们从小就能开别人的涮、赚别人的便宜，日子久了，免不了会觉得有能力玩弄他人于股掌之上。俗话管这叫"耍小聪明"，耍得不好把自己玩进去的大有人在，但后世依然乐此不疲。

唐末有个节度使，也就是军阀，叫刘巨容，就是个聪明人。他有多聪明呢？除了骁勇善战指挥有道之外，对形势看得也准，相当老谋深算。黄巢起义的时候有一次大军五十万打到他的地盘，他佯装败

北，设伏兵攻击，抓住黄巢军将领十三人，砍首级几万。黄巢军大败逃跑，别人劝他乘胜追击，他却拒绝，说："国家多负人，危难不吝赏，事平则得罪，不如留贼冀后福。"这话表面的道理是抨击时政解释自己的不得已，实际上难说没有养贼自重，皇帝行的话可以拔高自己身价，皇帝不行了也有机会捞一票的心。

后来国家越来越乱，叛军纷起，他逃至成都与同样落难的皇帝会合。为了炒作自己，他又耍了个花招。当时有个叫申屠生的术士逃亡遇到刘巨容，跟刘巨容说他有一套炼金术，刘就把申留在了身边。不久后，刘拿着金子向黄帝身边的红人，太监田令孜的弟弟夸耀，想表现自己有本事有能人，背后的意思，自然是希望通过田弟——田令孜——皇帝这条线把自己的重要性上传。没想到聪明反被聪明误，田令孜知道这个事情后，第一反应是生了夺财的心。他向刘巨容索要炼金术的方子，可是哪里有什么方子呢？那本是刘变给人家看的戏法，却遇上一个没有娱乐精神的人。

刘自然给不出，由于吹牛在先，他还不能解释说这一切都是假的。或者，他即便解释了，财迷心窍而又脑筋不聪明的田令孜也不会相信。田令孜左要不得右要不得，认为刘是藏着不给，一怒之下，就利用他和皇帝的亲密关系告了刘的黑状。逃亡在外的刘没有雄兵跟着，只能任人宰割，于是被杀，诛九族。江湖骗子申屠生也同时送命。

吹了一个小牛，付出了这么大的代价，刘巨容之前一定没有想到。谁说吹牛不上税？税率还不低呢。

无厘头谋反事件

唐朝末期，民变蜂起。这些民变，基本上都是被压迫得没有活路所致，目的要么是为了夺取政权，要么是为了讨个说法。但是，有一起民变什么都不为，让后世人研究来研究去，都无法解释怎么回事。

那是唐敬宗时候。在首都长安，有一个叫苏玄明的算命师傅，跟染坊工人张韶关系不错。有一天晚上两人喝酒，苏玄明跟张韶说："我给你算了一卦，我算定你会坐在皇帝宝座上，跟我共进晚餐。现在，皇上日夜不息地打猎玩球，很少在皇宫，正是你的机会。"

苏玄明，从后来的谈话看来，可能的确是很严肃地考虑这个事情的，也很严肃地跟张韶讨论下一步的行动。但张韶多半是没有完全明白苏的意思。他立刻攒了一百多个染坊工人和街头无赖，把兵器藏在做染料用的紫草的车子里，就开始朝皇宫出发。还没到目的地，有个禁卫军士发现车子有异，显得十分沉重，觉得很可疑，就拦下来询问。这一拦，张韶心立刻就虚了，他抽出武器杀了那个禁卫军，让部众纷纷拿起武器，大声喊叫着向皇宫冲去，而且竟然就冲了进去。当时，体育爱好者皇帝李湛正在宫里与一群太监打球，眼看着变民已砍开宫门进来，吓得魂不附体，赶紧奔逃，被一个太监背到神策军大营里躲了起来。

一群人进了大殿，张韶坐上了皇帝的宝座，跟苏玄明一起吃东西，然后兴高采烈地跟苏玄明说："你小子算的卦真准！"然后就继续吃，没下文了。

苏玄明没想到张韶就这样结束了，大惊："难道你只为了这个？"张韶和苏玄明面面相觑，才终于发现两人的沟通不畅——苏是鼓励张成就一番事业的，而张却只当他要自己来皇宫吃饭。真是！你话为什么不说明白一点呢？虽然你眼睛很有诚意地看着我，你不说我怎么知道你什么意思呢？事已至此，赶忙跑吧。正赶上政府军队赶来，张韶、苏玄明和他的一干群众全都被砍死，死尸满地。侥幸躲藏起来的也在第二天被搜出斩首。

这就是著名的苏玄明张韶谋反事件，如一则插曲花絮一样记载在史书当中，从这段记录来看，他们称得上是国内最早的无厘头实践者，最有游戏精神的人。尤其是张韶，为了验证朋友的一个算卦，可以赔上身家性命，实乃玩家最高境界。遗憾的是，他们的对手太不配合了，本来挺好的一事，最后演化成血腥的结局。

让我感兴趣的还有那一百多人，如果张韶苏玄明是为了实践游戏精神，他们是为了什么呢？推测多半是好奇心加上生活无聊所致吧，可见精神文明建设必须要抓紧，否则也是社会不安定因素啊。

更奇妙的是，堂堂皇宫，就这样就能给人冲进去，看来，帝王将相也都是纸老虎嘛。

一根搅屎棍破坏了稳定大局

好事来得太容易，一般都是个套儿。唐朝时候的刘展很明白这个道理，但还是被逼成了一个叛乱分子，因为，这好事实在是好得难以拒绝啊。

刘展是唐肃宗李亨时期一个军阀，时任宋州州长、淮西节度副史，类似军区副司令员。虽说是副的，但比正的还有实权，因为治军严整善于领兵，手下有一支为数七千人的队伍。

宋州位于河南信阳地区，那时候安史之乱还没结束，经过十数年洗劫的中原地区经济比较凋零。有一天，监军使邢延恩找到他，传皇帝旨要任命他为淮南东道、江南西道、浙西三个军区都统，也就是总指挥官。

淮南东道、江南西道、浙西三个军区几乎覆盖了整个江浙地区，什么扬州江陵都在其中，在当时是国境内唯一没有被战火波及的地区，而且富庶繁华，是当时全国主要税收来源。毫无原因毫无征兆，非皇亲国戚非皇帝心腹，从一个普通州长骤然间连升数级到这么好的位置，就跟没买彩票却中了大奖一样，正常人都不会相信。刘展也是正常人，所以他非常气愤，说："莫非朝中有奸佞小人挑拨离间，设下圈套要害我？！"越想越真，禁不住流下眼泪。

邢延恩一看，说："你一向有才干威望，皇上对江淮一带深感忧虑，所以才破格提拔，指名用你。你竟然疑心。"刘展还是不太信，说："要是真的，能不能先把印信给我？"在那个时候，印信就是官位的代表，拿到印信等于就是进了保险箱，没有印信就算坐在官府，也没人承认。邢延恩说："好。"

刘展的担心有没有道理？太有了。事实证明，这就是一个套儿，是他的几个政敌合起伙来设下的一个陷阱，皇帝在当中只是被利用了一下。这几个政敌都有谁呢？他们就是监军史邢延恩本人、现任江淮都统李峘和淮南东道节度使邓景山。他们想拿下刘展，但又怕他手中的队伍，于是打算用这个圈套把他孤身一人骗到江淮，然后轻松干掉。这一切，都得到了皇帝的允许。

就为这个原因，他们一切以刘展需求供应。刘展要印信，李峘就把印信交给邢延恩带给了刘展。

拿到印信，再有怀疑的刘展也难以拒绝这个诱惑了。他决定动身，不过身处政治斗争极其激烈、每天用身家性命作赌注的官场，刘展还是做了两手准备。他先写信给自己在江淮的故旧让他们接应，同时带上了自己的七千精兵随行。

手里拿着皇帝的诏书和新任职务的印信，刘展此行可说是正当合法，一切符合规定符合程序。但他没符合皇帝的预期。如意算盘破灭

的邢李邓三军被逼到了墙角，没了别的手段，只好集结起来守住交通要道，发出公告，声称叛军刘展到了江淮，他们将依法迎击。而刘展也以诏书印信为证据，同样发出公告，声称邢李邓三军违抗皇命，是叛军，他们将依法剿灭，同时继续动员部队。

老百姓不知道该信谁的，好在这些事情也跟老百姓无关。两支队伍从此打了起来，打得昏天黑地，从润州到京口，从昇州到徐城，从北固山到瓜州，大部分江淮地区都成了战场。

刘展军实力较强，邢李邓三军很快就抵挡不住了，大批地区失守。落败之余，邓景山派人赴平卢邀请田神功军协助，并许诺淮南所有财宝女人，随他们取用。邢延恩也对皇帝作了动员，皇帝迅速拟了一纸诏书，让田神功出兵剿匪。于是，这支土匪出身的“正义之师”手持圣旨赶来，与刘展那支也手持圣旨的军队进行火并。

土匪果然比正规军更有战斗力，很快就攻破很多城市，进城烧杀掳掠，为抢夺财产，杀掉外国商人数千，为挖掘珠宝，整个城市土地几乎被掘遍。不到一个月，刘展“叛乱集团”就被歼灭，刘展本人被射杀。为了庆祝胜利，田神功军又在杭州奸淫掳掠十天。本来社会稳定生活平静的南方，因为这场拙劣的政治斗争，被卷入一场无厘头的叛乱中，从此变得水深火热。

那年春夏的恐怖活动

唐朝实行藩镇管理，大概意思就是除了中央管的一小片外，其他地方都是自治区。这些个自治区自己有军队，实行军政府管理，地方税收也大部分都由自治区自己分配，有钱。有了钱就要求更大的政治权力，谋求起更大的自治乃至独立了。

唐宪宗的时候，先后组织了几起大规模的清剿活动，想把几个独立意图太明显的地方收回来。此举逼急了割据军阀们，其中的一些开始公开谋求独立，还有个别的走了另一条路：搞恐怖活动。

唐宪宗执政的第十年，就在中央军正全力以赴地讨伐淮西反政府集团的时候，与淮西情况相同的平卢自治区开始谋划应对措施。平卢自治区主席，也就是节度史李师道，召集智囊团讨论，他的几个死士给他出了个主意："时下啥最重要？粮食啊！现在河阴仓积存江淮地区的粮食，我们秘密地过去把它放火烧了，民间肯定大乱，社会恐慌。咱们再组织东都洛阳市的地痞流氓，搞搞游行抢劫放火，让中央政府忙着攘内，就顾不上咱这头儿了。"李师道认为是妙计，于是成立了特别行动组，一系列恐怖活动在全国尤其是两个首都泛滥开来。

当年四月十日夜，几十名恐怖分子攻击了河阴转运院，杀伤十余人，纵火焚烧钱三十余万串、绸缎三十余万匹，稻谷三万余斛。这招起了很大作用，民众恐慌，文武百官纷纷请求停止讨伐淮西反政府集团。但唐宪宗李纯，没有向恐怖分子低头。

恐怖袭击仍旧不断发生。六月三日，天还没有亮，主战派宰相武元衡出家门向皇宫走去——这个"走"可不是真的用脚走，而是在有卫队、有开道兵的情况下，骑在马上走。一队人马刚刚走出小区东门，忽然有人从黑暗中向武元衡射箭，随从人员吓得扔下武器四散奔逃。此时杀手从黑暗中冲出，拉住马头向前走了十余步，将其格杀，并砍下人头带走。与此同时，另一队杀手在另一名主战派高官裴度的小区门口袭击了裴度，裴度头部受伤，栽到水沟中，幸好头上戴的帽子比较厚，逃得一命。侍从王义从背后抱住杀手，结果被杀手砍断了一条胳膊。

消息出来，京师震动，恐怖气氛弥漫。唐宪宗命令金吾卫骑兵箭上弦、刀出鞘，严密保卫宰相外出安全，各街道大门都加派岗哨，对行人严密盘查。官员们天亮前不敢出门，经常早朝很久人都到不齐。

为了渲染恐怖气氛，杀手们又用匕首送飞信到京兆府等几个机构，信上说“谁调查这件事就杀谁”，结果查案的官差都不敢太用心。

六月八日，皇帝李纯下诏京师内外仔细搜查，高额悬赏线索，胆敢藏匿匪徒的全族屠灭。鸡飞狗跳的搜查进行了两天，所有的容器都被打开搜查，后来治安人员根据举报逮捕了成德自治区驻京办工作人员张晏等八人，京兆尹裴武等人严刑拷打，最后确认他们是杀手，张晏等十九人因此被处决。但是两年后，谋求独立的平卢自治区反政府集团被剿灭，中央军从李师道的档案中查到了特别行动组的名单，才发现杀手另有其人。

那一年的恐怖活动到八月进入高潮，这一次，平卢特别行动组派遣数百人进入平卢自治区驻东都洛阳办事处，准备发动最大规模的恐怖袭击。行动前一天晚上，特别行动组在办事处大宴组员，杀猪宰羊。就因为太高调，终于被人发现蹊跷，报告了洛阳警备区防御史。防御史吕元膺迅速调动驻伊阙的警备军包围了平卢驻京办，杀手们突围而出，跑进了洛阳市西的高山峻岭。警备军悬赏捉拿，几天后一个了解情况的猎户应招，带领警备军进入山谷，在一个寺庙里活捉了特别行动组在洛阳地区的首领——一个和尚，名叫圆净。

经过调查审讯，警备军发现这名八十多岁的和尚已在此进行了时间不短、规模不小的组织活动，之前很久就大量购买田地，招待猎户居住并提供饮食，以收买部下。平卢自治区提供了大量活动资金，在洛阳兴建了一个佛光寺，以此为根据地集结了大量党羽。在抓获他们之前，行动组筹备的第二天的活动是，部分人先在城里挑起暴动，圆净则在山里燃起烽火，集结两地的猎户进城助战。行动失败令圆净很是遗憾，赴刑场时，他叹息着说：“耽误了我的大事，没能让洛阳血流成河。”

圆净一案，被处死的党羽有数千人，其中包括了洛阳市政府、洛阳警备区的官员数名，还有皇家驿站工作人员八名，他们都在正常工

作的同时，从平卢自治区反政府集团领钱，为他们做间谍工作。在两年后发现的特别行动组档案中，还发现很多京都甚至中央政府官员的名字，怪不得恐怖分子抓了那么久都抓不到。

圆净案后，特别行动组看来是遭到了毁灭性打击，此后一直到平卢反政府集团被剿灭，都没再有过大型的恐怖活动了。

茫茫古人海

纠结致死

像死狗一样活

狠角色

中式格瓦拉

拯救大兵耿恭

黑社会女老大

成功男人背后的男人

一个爱国愤青的一生

班超的西域

金枝欲孽

史上最冷的杀手

乱世佳人

潜伏在大将军府的地下工作者

祖国不需要的人才

投靠名士而不得的人

赌神

丑女的生存哲学

大衰人

纠结致死

天朝打输鸦片战争之后，急需人出来收拾残局，残局之一就是去和夷人们谈判、签条约，好把他们打发走。这件事肯干又能干的人不多，一方面朝廷命官们都自恃身价，“不屑于”理夷人；另一方面被打得害怕，又听过太多关于夷人的传说，也不敢去接触。时任广州将军的耆英和乍浦副都统的伊里布，两个“小官”，就临危受命，成了谈判代表。

耆英和伊里布勉强算是不辱使命吧，至少是给朝廷解决了眼前的麻烦，也没让大清丢太多的近期利益（远期的事不能赖他们，毕竟那时候没人懂得现代经济和国际法的那些理论）。这对拍档先后三次为清廷谈判，签过《南京条约》《虎门条约》《望厦条约》《黄埔条约》，在那个视外交如虎狼又如粪土的年代，算得上是冲锋陷阵死而后已了。

耆英因此获得了“最知晓夷务”的名声。这在当时并不算是赞美，因为从上到下，从朝廷到国人，对夷人的态度是又轻视又仇恨又害怕，有身份的大臣是不会碰夷务的，只有那些“投机取巧”的人才会走这条蹊径。“通晓夷务”，基本上算是“对洋人摇尾乞怜”的代名词。

耆英的确算是走捷径的高官，他赖以高升的唯一优势就是能与和会与夷人打交道。

为了维持这个优势，耆英尽了很大的力量，他千方百计地让外国代表相信他的真诚、可靠与合作。在他赴广州任钦差大臣的时候，他请求乘坐英国炮艇去香港访问，与英国人吃饭喝酒猜拳，赞美英国的炮艇和武器。他抓住一切机会来发展与英国全权代表璞鼎查的亲密关系，当他看到璞鼎查的全家像时，他夸奖璞鼎查的公子，并表示因为自己尚无子嗣，希望能收璞鼎查的公子为养子，随后又提出用自己夫人的画像交换璞鼎查夫人的画像。璞鼎查成全了耆英的意愿，他的儿子更名为“弗雷德里克?耆英?璞鼎查”，此后他们还互赠礼物。在后来彼此的通信中，耆英一直把璞鼎查称为“挚友”。

耆英的这些举动的确换来了英国人的好感，在后来外国人留下的史料中，当时的很多外国人都认为他很开明。他的“挚友”璞鼎查因此向伦敦宣称他将采取断然的措施，勒令英国臣民遵守条约，还警告在华英国官员防范欺负中国人的倾

向。

但外国人眼中的“开明”在国人眼中是“媚外”，不仅朝内同僚，连街谈巷议也对他充满轻视。为了挽回自己的名誉，也为了给自己辩护，他写了一些奏折来解释自己的行为，说自己是以小恩小惠和外表的诚信来对付夷人，一边获取他们的信任并避免冲突。“此等化外之人，于称谓体裁，昧然莫觉，若执公文之格式，与之权衡高下，即使舌敝唇焦，仍未免袖如充耳，不惟无从领悟，亦且立见龃龉，实与抚绥要务甚无裨益，与其争虚名而无实效，不若略小节而就大谋。”

耆英的两边讨好的方式并没有一帆风顺。1844年，按照条约广州应开放英国商人入城，但广州民众拒绝执行此条约。争执很久后，1846年1月耆英大胆宣布开放广州城，此举断送了他钦差大臣和两广总

督的职位——愤怒的民众烧毁了他的衙门，并与英人发生冲突，广州陷入一片混乱。名声扫地的他不得不申请调回了北京，并随即被降了级。

1858年1月，他在广东的继任者由于采取强硬的政策，不断与外国商人发生冲突，终于导致英法联军攻入广州并随即北上攻占天津。清廷不得已只好派人谈判，此时又想起了耆英。

经过数年深居简出的失宠岁月，耆英身体已老态龙钟，眼睛半盲。他抵达天津，再见夷人，生涩地施展起他曾经熟稔的“抚夷”手段，期望用热情和个人魅力拉拢起与英国代表的私人关系。然而，回应他的却是一场羞辱。

英法联军在攻破广州，进入总督衙门时，从总督衙门里抄出大量文件，其中包括耆英发给朝廷以解释自己行为的奏折副本。里面那些贬低英国人的话震惊了英国人，让他们感觉自己多年前受了嘲弄，如今他们要把这嘲弄返还给始作俑者。英国代表，二十六岁的李泰国，出示了耆英的那道奏折，并用夸张的语气大声朗读。场景极其尴尬，耆英语无伦次地试图解释，而英国人则哈哈大笑。

羞愧难当的耆英默默地离开了谈判现场，并未经钦准离开了天津回到了通州。由于违旨开差，他被套上枷锁带回京受审，并被赐自裁。

在互不了解又无法让他们了解的两方中间，耆英希望用自己的狡黠两边讨好，结果却里外不是人。纠结的人生，最后也是纠结的终点。

像死狗一样活

人生艰难，特别是乱世的时候尤其艰难，命都朝不保夕，更何谈尊严和理想。怎样活着才能安然化解各种磕磕绊绊，顺利走到人生尽头，保持屹立不倒呢？古时候有个人为我们做出了一个榜样，他不仅身体力行，还总结出理论经验，传诸后世。

这个人是五代十国时的冯道，他的经验归纳起来一共三条：降低要求、不负责任、见风使舵。再精炼些可以归纳成一句话：不要脸。

五代十国是中国历史上最为黑暗的几十年，强人们相互杀伐，政权不断变换，社会遭到彻底的破坏，杀人吃人如砍瓜切菜，完全回到了丛林法则，老百姓如生活在人间地狱。

冯道就是在这样的年代里实践他的人生经验的。

冯道从小酷爱读书，文章也很有水平。他沉稳忠厚，不挑剔吃穿。唐朝末年，占据幽州的刘守光慕名将他召去做了幕僚。

刘守光不自量力，总想扩充地盘，还想称帝。冯道此时年轻气盛，多次劝阻，惹得刘守光一怒之下将他打入大牢，幸好朋友相救，这才脱险。这是史料记载中他唯一两次惹怒强人的经历之一，就是这次经历使他痛定思痛，形成了以后的行事风格。

他的变化是如此之大，从此后，他只夸别人，总是顺着别人的意思说话。后唐时期，他做了明宗的宰相。有一次明宗得到一个玉环，玉环上刻“传国宝万岁杯”六个字，明宗爱不释手。一天给冯道展示，冯道故作深沉地说：“这是前世遗留下的有形之宝，不足为奇；陛下身怀无形之宝，才是旷世罕见。”明宗不解，深问冯道：“何谓无形之宝？”冯道说：“仁义者，帝王之宝也。所以人说：大宝曰皇位，何以守位则曰仁。”

五代时候成功人士没有文化人，这个明宗也是个武将出身，冯道这话他一时没转过弯儿来，后来找人为他讲说才弄明白，搞懂后立刻觉得冯道马屁拍得实在是高，心里甜滋滋的。

明宗死后，他再相愍帝。不久，潞王李从坷在凤翔反叛，愍帝领兵奔卫州。愍帝前脚一走，冯道就率百官将潞王迎入，继续当官。过了几年，石敬瑭借契丹势力干掉李从坷建立后晋，冯道接着给石当宰相。

石敬瑭是有名的“儿皇帝”，认了比自己小十几岁的契丹王当爹。其间派冯道出使契丹，契丹王跟他开了句玩笑：“南朝为子，北朝为父，两朝为臣，岂有分别哉！”冯道下来后就储备薪炭，并表达出要长期居留的意思。给根棒槌就当真，契丹王都受不了了，赶紧催他走，他还三辞五辞了几次才走。

几年后，后晋败于契丹，君臣流亡，冯道前去见契丹王耶律德光，强人耶律德光嘲笑他：“你为何来见我？”

冯道答道：“无兵无城，怎敢不来。”

耶律德光又侮辱他：“你是何等老子？”

冯道说：“无才无德，痴顽老子。”

这种逆来顺受到不要脸的态度终于把耶律德光逗笑了，没有杀他，还授予他太傅的荣誉职衔。

就这样，冯道在诸多强人之间，靠着把自己踩到泥里，接受这些没文化人的任何安排与折辱，顺利做了一朝又一朝的官。他也许并非没有水平，但他所掌握的东西在丛林法则中肯定是没有半点用处，所以他不表态，用不变的不负责任来应对万变。一次石敬瑭问起冯道军事方面的事，冯道谦逊地说：“陛下久经沙场，神威睿智，军事讨伐之

事，自行裁断即可。臣只是一个书生，为陛下守历代的成规，不敢有丝毫差错。军事之事，臣确实不知。”

先后辅佐了十个皇帝，冯道基本没有建树。但他的处世之道也令他一直屹立不倒——可见在这样的世事中，不做事是最安全最有功劳的结果，做了事倒可能有危险。

要说冯道这样委曲求全是为了荣华富贵，也并不是。冯道对生活要求很低，当后晋后梁隔河而战时，冯道在军中，住在一茅庵里，不设床席，就卧于一束枯草之上。有一位将士从别人那里抢来一个美女送给冯道为妾，冯道却之不过，便将她安置在别的房间里，慢慢访求她的主人，最后将她送还。他津津乐道的生活，也不过是“为夫、为父，有子、有孙，时饮一杯，食味、别声、被色，老安于当代，老而自乐”。放在和平年代，这是常人都能有的日子而已。冯道抛弃了自尊换来的，不过如此。

冯道这一生，贯彻的是一种“死狗人生”，就是任人踢任人赶，死缠烂打嬉皮笑脸地讨口食。靠着这种人生态度，他在人人凄惶的五代安然活到了七十三岁，即便在古代的盛世，也算高寿了。他老年很是为此自得，专门写了篇《长乐老自叙》，系统地阐述了“死狗哲学”，为后世人指出了一条不要脸的人生明路。

狠角色

历史上心狠手辣的女人不少，比如吕后把竞争对手剁去手脚做成“人彘”、比如唐中宗的老婆做毒烙饼杀死老公、比如慈禧把珍妃推井里……不过要论真正的狠角色，还是要说述律皇后这样的，因为她不仅对别人狠，对自己也一样的狠。

述律皇后叫述律平，是唐末五代时候辽国第一代皇帝耶律阿保机的发妻，在耶律阿保机统一契丹建立辽帝国的过程中起到了极为重要的作用。比如曾经带兵亲征，还曾出主意给耶律阿保机把敌对势力骗来喝酒然后一举杀光等等，可以说手上沾了不少契丹人民的鲜血。不过这一点并不说明述律平是什么坏人，她只是做了在她那个位置上需要做的事情，同时又是个强硬派罢了。

这个强硬派有多强硬？在她丈夫耶律阿保机去世的时候，她召集辽国高官集会，问大家："你们想念不想念先帝？"这样的问话当然得到了大家礼貌性的回复："当然想，恨不得追随他而去……"没想到述律皇后以无比的实诚对待了这些客套："既然这么想，那你们就都去陪他吧。"然后将一百多名高官统统杀掉，埋到了耶律阿保机的陵中。

高官们的家眷统统震惊了，述律又把她们叫道一起，告诉她们："我不能独当寡妇，你们也要陪我。"

这场屠杀并没有在此终结，此后很长时间，她经常会叫来一个官员："你帮我给先帝带个话。"然后即将其拖至耶律阿保机的陵墓旁边杀掉，吓得满朝文武人人自危。

有一次，当她又要以同样理由杀一个汉官的时候，汉官终究比契丹人脑子多绕些弯，他对述律皇后说："我想，我们去陪先帝，终究不如您去陪先帝更让先帝期待，您为什么不去呢？"

述律的强硬在此时表现到了高潮，她说："我不是不想随先帝去，只是现在孩子还幼弱，国家还有许多事情要做，我暂时走不开而已。等这些事情完成，我会去找他的。"说完，掏出刀来一刀砍下，将自己一只手剁了下来，说，"我自己不能陪，但我可以让我身体的一部分先去陪他。"随即命人把手葬入陵中。

经此之后，大家都被震住了，没人再敢违抗她——一个对自己都能下此狠手的人，还有什么干不出来呢？！

在这之后，述律太后换皇储、立新君、逼走亲生大儿子，然后又辅助二儿子治理国家、扩大疆土，继续在辽国政坛上发光发热。后晋时期，辽国入侵中原，许多汉人争做汉奸。有个军阀为了拍马屁，曾号称将幽州献给述律太后（当时幽州已是辽国占领区），并献上其他宝贝以讨好述律太后。没想到述律根本不买这个好，她问对方："幽州现在属于谁？"汉奸答："属于您？""既然是我的东西，还用的着你献？"——就是这么一个硬邦邦的老太太。

这个狠老太太，自己硬邦邦一辈子，对儿孙也是如此要求。大儿子耶律突欲之所以被逼出走，就是因为老太太嫌其不够狠不够刚强，不符合自己的要求。而这个"不够狠"的儿子在中原寄居的几年吓得人人都将其当做禽兽一般——动辄杀婢仆，还经常吸妻妾的血来满足自己的欲望，把自己一个妻妾吓到出家为尼才算躲开他。就这样一个人，竟然都狠不到述律太后的要求，可见这个女人强硬到何种程度。这岂止是鹰派，简直就是狼文化的代表。

不是每个人都能认同且能遵循她的狼文化。不久以后，她的二儿子，也是辽国第二任皇帝耶律德光死在沙场上。随军的文武恐惧万分，生怕耶律阿保机去世时的"带信事件"重演。于是不等回国，他们就密谋商定，拥护流落中原的前任太子耶律突欲的儿子耶律兀欲为帝，然后全军一起护送他回国继任。

留守上京的述律老太太得到消息，大怒，对这种未经过她私自做主的行为感到极其愤慨，马上派兵阻拦。祖孙俩的军队在国境内打开了内战，而这回，老太太的军队失利了，失在了没人拥护上。硬了一辈子的老太太只好吞下苦果，被软禁在耶律阿保机的陵园。

不过从某种意义上说，最后还是老太太赢了——她虽然没打过孙子，但活过了孙子，她总算还是看着这个不听话的孙子死在了自己前面。又过了一些年，她以七十五岁高龄死去，这回终于真的去陪先帝了。

述律老太太的一生，可以说是与天斗与人斗与自己斗的一生。能活这么大岁数，估计是阎王都怕她的缘故。

中式格瓦拉

有一个人，以毕生的精力从事革命事业，走南闯北，传播革命精神，组织发动人民，领导起义，却从不贪图个人的权力，一次次地把领导权交给更适合的同志。起义失败了，他不气馁、不放弃，继续他的传播事业；起义成功了，他不享受、不争权，仍然回到群众中间继续革命，直到生命的尽头。他的精神影响了数万人民，大地上处处传颂着他的事迹……

这个人不是格瓦拉，他是中国人，他叫彭莹玉。

彭莹玉是元朝末年的一个和尚，信仰一种复杂的宗教，这种宗教集合了佛教、明教和外国来的貌似天主教的一些元素，信奉弥勒佛和明王，认为有一天这俩神会出世，他们一出世，所有受苦人都会得解放，天上往下掉吃的，地上往上长宝贝，物质极大丰富，人民为所欲为。在他生活的那个时候，元朝的统治已经相当衰败，民不聊生，这种宗教很能给人以希望，鼓舞人民为争取新生活做出一些努力。

彭莹玉少年出家，青年时期就“得道”，他决心把这种宗教的精神传播出去。于是他四处行走，一面传教，一面为人免费治病。他在医

学和分析学上肯定是有一定的天分，而且擅长表达，很快他就以“法术”高强而为民间所敬佩，把他当作神一样看待，追随他的弟子很多。

元至正四年（1344年），彭莹玉在袁州发动了一次暴动，带领信众们打倒贪官污吏地主恶霸，追求幸福生活。组织是他组织的，发动是他发动的，但他却没有当头儿，而是把弟子周子旺推举到首领的位子。可惜由于经验不足，这场起义很快就失败了。失败之后，彭莹玉出逃淮西，沿途老百姓们纷纷保护他、包庇他，使得元政府大肆搜捕却不可得。

这之后，彭莹玉又在淮西秘密传教近十年，一面研究第一次失败的教训，一面继续传播革命思想，广收信徒。由于他很有鼓舞人的能力，民间很信他，把他称为“彭祖”。而政府很害怕他，称他为“彭妖”。

元至正十一年（1351年），条件成熟，他再次发动了起义。这一次的起义很成功，他们一举占领了湖南、江西等多个省和地区，成为元末起义军当中重要的一支。这一次，彭莹玉仍然没有居功，他再次把弟子徐寿辉推上前台，立为皇帝，国号天完，而自己不仅不当头儿，连个官都没要，仍回到基层从事传播和发动事业，直至第二年死去。

不过，也有一种说法，说他并没有死，而是回到了人民中间。十五年后，有的地方仍有人以他的名义铸印章、设官吏，结众起事。

彭莹玉出手建立的天完在后来的很多年中，成为反抗元朝残暴统治的重要力量，可惜九年后被野心家篡了权，宣告革命失败。篡权的野心家陈友谅借天完的力量实现了自己当皇帝的私人愿望，不过很快也被另一个野心家朱元璋打败了。陈与朱，都是以革命为名实现个人权力欲的机会主义者，他们起初遵从的理想和起初宣布维护的人民后

来都成了被他们出卖的对象。不过以理想为主导的革命往往被机会主义者摘果实，这似乎也是个定势。

拯救大兵耿恭

东汉初年，发生过一起“拯救大兵”的故事。

经过王莽篡位、赤眉起义等一系列变乱，东汉续上了汉朝的国祚，但变乱导致数十年的内政外交荒废，本来属于大汉的势力范围西域，有相当一部分被匈奴控制。汉明帝上台后，进行了一系列的收复工作，花了几年时间，击破伊吾，打败车师，一定程度上夺回了在西域的控制力，然后重设西域都护，任命陈睦当都护，耿恭当戊校尉，还有几个官，分别各率几百人驻防。

明帝永平十八年春，匈奴单于率两万人回击，包围车师首都金蒲城，耿恭连诈带吓，暂时解围。因为知道他们早晚还会回来，耿恭重新选址疏勒城，准备做持久战。据考证，这个疏勒城应该在喀什东北一千多公里外，中间隔着天山和塔克拉玛干沙漠。

当年七月，匈奴兵果然回来了，直取疏勒城，在上游堵塞溪水，断绝城中水源。那边地处沙漠边缘地带，虽然那时候气候可能会湿润些不过取水也不容易，城中打井打了十五丈深，都没有一滴水出来，军民渴得发疯，只能榨马粪里的汤解渴。在这种情况下，耿恭亲率部属，继续深挖，一竹笼一竹笼的水往外舀，终于出了水。一时间欢声雷动，耿恭命人把水从城墙上泼出去给匈奴看，匈奴看到，以为汉军有神助，暂时退兵。

就在此时，汉国发生剧变。明帝去世，新帝登基，而西域的局势也产生变化，本来骑墙的焉耆、龟兹倒向匈奴，攻击车师，西域都护

陈睦全军覆没，另一将领关宠被围，匈奴大军再次南下围城。由于国内局势紧张，无法派出援兵，已归降的车师也再度反叛，耿恭成了一只困守城中的孤军。

面对这种内外交困的严重局面，耿恭与将士“推诚同死生，故皆无二心”。数月后，耿恭数千士兵只剩下几十人，粮食也吃光了，匈奴开始了劝降攻势，以“封王，嫁公主”诱之，但耿恭手刃匈奴劝降使者以示誓死不降，然后“煮铠弩食其筋革”以示誓与疏勒共存亡。

西域都护府的幸存官员飞书求救。国内当时已经打算放弃西域地区，那还要不要去拯救这几十人？国内开始了一场辩论。虽然那时候还没有“人性”、“人道”这类普世价值观，但有道义观，司空第五伦（呃，“第五”是他的姓）从利弊角度分析认为没必要为这几个人做更大牺牲，司徒鲍昱则认为，“派人前往险地，一出事就把人遗弃，会让国民伤心。有这个事例在先，下次边关再有事谁还愿意去？！”然后从战术的角度分析了一下救援的可行性。最后，新皇帝刘炟同意了他的观点。于是大军七千人，从酒泉、张掖出发。

援军在柳中，也就是现在的鄯善县附近与匈奴及西域叛军交手，很快击溃了匈奴并重新令车师投降。但耿恭所在地实在太远，中间又隔着天山，难以到达，援军将领们也有了畏难情绪。恰好军中有一个叫范羌的，是原来耿恭的部下，他晓之以理动之以情，坚持要去救。从道义出发，良心让将领们无法说不，他们于是拨给范羌两千人，让范羌自己去。

彼时正值冬季，大雪不止，尤其在山上，雪深“一丈有余”。就说那时候计量单位比现在的夸张，那“一丈”也得有现在的两米来深了。援军就在这样的艰苦条件中艰苦挣扎、翻山越岭，勉强抵达了疏勒城。到城下时正值深夜，城中听到人喊马嘶，以为匈奴又来援军了，十分震骇。范羌从远处高呼：“我是范羌，带兵来接耿将军。”城中人开门将他们迎入，大家互相拥抱在一起，失声痛哭。

天明，被营救的幸存者与援军一起班师，踏上回国的漫长而艰险的路程，此时幸存者只剩二十六人。匈奴军一直在后追击，耿恭、范羌且战且走，又累又饿，人困马乏。等终于在三月回到玉门关的时候，耿恭的人马只剩了十三人，而且都衣服破烂，鞋袜洞穿，面容枯槁不成人形。

耿恭的事迹感动了很多人，朝廷重臣纷纷上书请求对其表彰。朝廷任命耿恭为骑都尉，其属下石修为雒阳市丞，张封为雍营司马，范羌为共丞，余九人皆为羽林军。

大兵耿恭后来又带兵平定过西羌，不过他的下场很惨，他因为无意中得罪了皇亲国戚，明明打了胜仗，却回来就被以莫须有的罪名下狱，出狱不久就死了，他的经历再次证明官场上的刀光剑影比战场上的厉害。

黑社会女老大

史上第一个黑社会女老大，据考证出现在西汉末年王莽篡位时期，名字叫做吕母，其实就是姓吕的人的母亲——在男尊女卑的社会，出现一个黑社会女老大多不容易啊，单凭这一点就能看出来。她都当老大了，史书上都没记载她的名字，年岁多大也不知道，长相如何也不知道。

尽管史学家们使劲假装不重视她，使劲淹没她的成就，她在黑社会中的成就依然不可小视，依然彪炳千秋。想想看，她手下马仔最多的时候达到过一万人之众，我就问：黑手党的哪个家族到达过这种程度？山口组有这么多人吗？就算是有这么多，它是一个人发展出来的么？

吕母的成就可是实打实的。她最初投入黑社会运动是为了儿子。她唯一的儿子在县衙里工作，当普通差役。那时候赋税很重，徭役太多，有些人交不出来。县宰要求他儿子去征讨并处罚交不出来的人，他儿子不愿意，竟然被县宰给杀了。

吕母就从这时开始了她建立黑社会队伍的筹备工作。吕母他们家是个富户，家财百万。她把家产拿出来，开酒店，买刀剑，有目的地从事慈善事业，专门瞄准青年人。有些青年来买酒，手头没钱，吕母就赊给他们；谁有困难，吕母就借衣服、粮食给他们。就这样逐渐收买人心。几年之后，吕母家财散尽，受过恩惠的年轻人们要凑钱还给她，她不要。哭诉道："多次救助你们，并非为了求利发财。只为县宰不公道，枉杀我儿性命。我想报仇雪恨！诸位壮士，你们能助我一臂之力吗？"马仔们异口同声地答应，说"跟你干了"，答应为她的儿子报仇。

就这样，吕母拉起了一支数百人的队伍，很快又发展到数千。经过三年准备，吕母登上奎山，自称"将军"，亲率勇士三千，浩浩荡荡地杀奔海曲城，活捉了县宰，将县宰当众问斩，并拿他的首级到儿子坟前祭奠。

从此可见，吕母的队伍是一支标准的黑社会队伍：它是为了报私仇与政府当局对抗；是以老大对马仔的恩惠和马仔对老大的效忠组织起来的；除此以外，它还有它的产业——他们在海岛上开荒种地，下海捕鱼。只要时机有利，就上岸攻打官兵。

老大吕母一时声名大震，王莽也曾经派人来吸引她跟随自己，到更大的黑社会组织——政府中去发挥余热，但是被吕母拒绝了。可惜的是，她的老大生涯实在太短，在给儿子报仇后的第二年，她就因病去世了。不过，史书记载得太简单，没准她被帮派中急需上位的高级马仔暗害了也说不定呢。

成功男人背后的男人

曾有过一个著名的测验，说现在要选举一名领袖, 而你这一票很关键。下面是关于这三位候选人的一些事实:

候选人A：跟一些不诚实的政客有往来,而且会咨询占星学家。他有婚外情,是一个老烟枪,每天喝8~10杯的马丁尼。候选人B:他过去有两次被解雇的记录,睡觉睡到中午才起来,大学时吸过鸦片,而且每天傍晚会喝一夸特的威士忌。候选人C:他是一位受勋的战争英雄,素食主义者,不抽烟,只偶尔喝一点啤酒。从没有发生过婚外情。

请问你会在这些候选人中选哪一个?

毫无疑问，每个人都会把票投给最健康最正派的C。那么，告诉你这个测验的答案，你会不会吃惊？候选人A是:富兰克林?罗斯福,候选人B是:温斯 顿?丘吉尔,候选人C是:阿道夫?希特勒。

世界上就是有这么多的例外，似乎不凡的人，注定不能被平凡的标准所评价。现在我再给你出一个测验，你看看是否能接受这样一个朋友?

你跟一个朋友合伙开公司做生意，你们同样地出本儿出力，他管账。过了一段时间，你发现账目不对头，仔细一查，发现每次结账，他都会给他自己多算，给你少算。

一般说来，对钱的态度最能看一个人的人品。这时候，你是否认为你们还能继续做朋友?

话说你忍了，想想他家里困难，也的确需要钱。于是你们继续开创事业。你这个朋友，经常提出一些创业方案，你们的公司就照着这

些方案运行。但几乎每试每败，害得你们俩血本无归。这事儿倒无关人品，不过你经过几次之后，是否还会相信这个朋友的判断力呢？

经商失败了，你们俩各自另谋生路。你这个朋友考取了公务员，进政府当差。先后去了三个机关，三次都以被开除为结果。就算是政府腐败官场黑暗，三次被开除，你会不会怀疑你这个朋友太不能适应社会呢？

当差不能，改去入伍。机会倒是不错，一入伍就捞到有仗打。打了三次仗，这个朋友三次都临阵开了小差。

到这时候，你这位朋友的行为真可谓人神共愤了。这时候有个机会来了，一个500强企业的老总正在寻觅一个总经理人选，而你因为跟这个老总有旧，可以为他推荐人选。你，会为他推荐你这个朋友么？

99%的人99%的把握，都会选择“不”吧？

那我告诉你，这个算过花账开过小差的朋友，叫做管仲，是中国上下五千年历史上屈指可数的几位名相之一，为齐桓公建立春秋五霸之首霸立下了汗马功劳，正是在他的管理下，齐国成为一时的超级大国。

有这个例外，是因为有另一个例外，也就是那1%的没有选“不”的朋友，鲍叔牙。他对管仲的算花账解释为家贫，开小差解释为有老母要养，被开除解释为没有遇到名主。是他对管仲的一意孤行的信任，使这样一个会被万人抛弃的人有了机会。

一个爱国愤青的一生

“牺牲小我保家卫国”的道理都宣传几千年了，无数人在嘴上把它实践了一万遍，真正付诸行动的却寥寥无几，以至于终于出现这么一个人的时候，都能写到历史书里。

这个人叫做卜式，是西汉时候的一个普通农民，别看打小牧羊为生，但很关心国家大事。他勤劳又聪明，放羊赚了很多钱。到汉朝和匈奴打仗的时候，国库空虚，财力匮乏，政府不得不卖官集资来维持军费开销。这时，爱国愤青卜式奋勇当先，虽没上战场，但拿出了家产的一半支援国家。

这样的事情，虽然在各种教科书里讲了一百遍，但还从来没人干过——大家都知道那只是说说而已。因此这一举动一下子惊动了中央，高官大佬们纷纷怀疑这是境外反汉势力搞的一起有组织有预谋的行动。于是汉武帝派人找到他，问他：“你这样做，是不是想做官？”

他回答：“我只会放羊，没学过做官的学问，不想做官。”

中央来的人接着问：“那你是不是有冤屈打算上访？”

他又回答：“小人生下来就从不和人争执什么，没有冤屈。不上访。”

这越发令人怀疑了，中央来的人急了：“那你拿一半财产出来究竟是什么目的？”

卜式很诚恳地说：“天朝讨伐匈奴，我认为有能力的人应该到前线拼死作战，有钱财的人就应该捐献出来，资助军队。这样我们大汉就能把匈奴消灭了。”

汉武帝了解到这些，彻底晕了，对这样反人类反社会的事情无法理解，就和丞相公孙弘商量。公孙弘说：“这可不符合人的本性。对那

些图谋不轨的人，不能为了利益而破坏法纪。请陛下不要答应。”于是政府收了他的钱，没再理他。

过了一年，汉朝战胜，为了安抚降将整顿边防，国家又花了好多钱，以至于国内百姓流离失所。这时，爱国愤青卜式急国家所急，拿出二十万钱来救助穷人。这一举动又被中央知道了，这一次，他们决定无论如何也得给卜式一个官当，把他吸纳进体制中来。但卜式不肯，他说他只会放羊。于是汉武帝就让他做弼羊温，负责给政府养羊。他在这一专业上很有建树，不久就建立功勋——也就是说羊养得很好啦——政府再度提拔了他。

又过了几年，汉朝又和南越开战。好战分子、爱国人士卜式上书中央，恳切地表达了参战愿望，希望父子能一起战死沙场，为国立功。此时正值中央的战争政策得到的反对声比较大，汉武帝一看他的表现，正中下怀，马上将他的请战书批示下发至各级机构，公开表彰，全国范围内巡讲，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遗憾的是像他这样的人太少，巡讲了半天，响应者仍是寥寥。

卜式一心为国的热情得到了汉武帝极大的赏识，于是先拜为封国丞相，后又被征调进京，到核心身边工作。可惜的是卜式是真的爱国，爱得又纯又傻。到了皇帝身边，他决心要发挥出更大的爱国热情，为国为民办实事，就把他在地方上看到的各种问题逐一向皇帝反映，什么中央强令地方购买政府制造的器皿，质劣价高，导致伤民啊；什么盐铁专卖不好，应该停止啊，等等。这些不反映大好形势、没有政治觉悟的话令皇帝听了很不舒服，没过多久，就找了个碴说他不能胜任，给免职了。

爱国愤青——这时已是愤老了，终于还是没能为国分太大的忧。不过还好，他傻人也有傻福，总算是过得愉快，最终颐享天年。

班超的西域

班超是中国历史上最传奇的人物之一，他以一个学文的出身，踏上兵戎之路；随人出使西域时，以一己之力和三十六个马仔的帮助，接连攻陷数个西域小国，直至成为西域诸国的实际领袖。在西域一待三十多年，使远近归附，一方太平，五十余国都团结在他的周围，心甘情愿地做大汉朝的藩属和藩篱。他还娶了几个当地老婆，生了混血儿子。

史书上对他攻占这些国的过程，记录得很是详细。但对他如何实行管理，提得要少得多。从历次战役的记录来看，他在那边采取的手段，有“以夷制夷”——即用友好国家的力量，攻打其他不服从的国家、“擒贼擒王”——控制敌对团伙的领袖以达到杀鸡儆猴的目的、“打击背后黑手”——击杀与大汉争夺西域实际控制权的匈奴派来的使团成员、“去蛊惑者”——干掉起坏作用的个别宗教领袖……

光看这些叙述，似乎班超是个崇尚武力统治的强硬派，事实上并不如此。在西域的三十多年，他的行动主要集中在政治方面，而地方治理并不多插手，仍是各小国国王自己治理。此外，他很注重团结和保护当地人，很多行动都以维护当地人利益出发。因此当他中间奉诏打算回国时，疏勒、于阗两国臣民都哭泣挽留，他就又下决心留了下来。

班超在西域待到七十岁，自感时日无多的他开始想念故土，申请回乡。皇帝准了他的奏请，并派校尉任尚接替他在西域的职务。临换班时，任尚向他请教治理之道，班超的一番话对他在这里的管理作了个总结：“西域土人未经教化，心性粗蛮，难以辖处而易于反复。你的性情比较严厉，处事苛刻，急于求成。要知道水至清则无鱼，人至察则无徒，时时斤斤计较就难以得到人心，这是古人经常讲的道理，在西域这种地方可能就更显得实在了。我建议你行事稍微放宽松一些，

处理军情政务力求简易，一些小过失、小问题只要无伤大局也就不必深究，作为统领，凡事只要牢牢把握住大原则也就可以了。如果不这样做，恐怕可能生变。”

任尚听了，没有做声，在班超走后，他对亲近的人说：“我原以为班超有什么特别的绝招，现在看起来不过是些平常道理而已，没什么大不了的。”

任尚一改班超的管理方法，严酷暴虐，没几年就引起了连续的动乱。朝廷不得不调回任尚，派兵平定。但战事不断，造成决策圈内对西域政策争论不休。再加上国内政权腐败问题越来越严重，内部矛盾尖锐，国力衰弱，所以放弃西域退守玉门的主张，也就越来越占上风，终于左右了政局。

放弃了西域，并没有换来安宁。大汉的宿敌匈奴以西域诸国为基地，不断侵扰大汉边境。当国内决策圈意识到西域对于国家安全之重要，夺回西域，也就重被提上了议事日程。这一次仍与班超有关——为国出征的是他的儿子班勇。

在西域长大的班勇深切了解西域各地心向中原的热烈愿望，所以西域发生事端，他不像一般官僚那样，厉声斥之为“背叛”，而是认为朝廷官员“牧养失宜”，也就是施政不当所致。他带兵五百人出屯柳中，以微弱的兵力，用与父亲类似的策略，在短时间内，重新夺回了西域的控制权。

金枝玉孽

有钱有权有好工作，保证的是有能力控制自己的生活，但当自己的命运都在别人控制之下，被离乱大潮甩来甩去的时候，再有钱再有

权也没啥用了。

比如东海王司马越的老婆裴妃。

裴妃是个标准的金枝玉叶，可谓含着银勺子出生。她出身于河东裴氏，是名门世族。裴妃兄裴盾、裴邵，都是东海王司马越的重要助手；她老公司马越是皇亲国戚，当朝皇帝的远房舅舅，被封在山东一带，后来势力不断扩张，在激烈的政治斗争中赢得胜利，一度控制皇帝，垂帘听政，成为实际上的当政人。生得好又嫁得好，却没有躺在金山上吃闲饭，她自己也自强不息，积极投身于政治活动，据史书记载，西晋末年天下大乱，朝廷密派王爷司马睿先到江东建立后方根据地，后来西晋灭亡，司马睿在江东称帝，延续了晋朝统治，保护了司马家的革命果实。而他当初被派到江东，就是裴妃的主意，可见裴妃地位非同一般，至少是常委级别，可以参与核心决策。

不过，大乱到来时，这样的女强人，也一样无力自主。

因为内部斗争太激烈，国家被折腾得满目疮痍，到裴妃夫妻档主持工作的时候，已是内忧外患，无法弥补了。没过几年，境外的羯人、匈奴人趁西晋国力虚弱，大举进犯，迅速占领了西晋大片领土，并攻入首都，一路上杀人如麻。一时间天下大乱，哀鸿遍野。司马越偏偏在此时刻，急病发作死了。

危急中裴妃显示出了一个女政治家的实力，在东海王核心智囊团中，她被公推出来主持工作，下的第一项决定就是密不发丧。然后内紧外松，伪装好司马越的棺椁，做出王爷仍大权在握的样子，组织全部手下外逃，打算回老家东海也就是山东。这个逃亡团体，人数可实在不少，除了一票亲眷家丁外，还有二十多万亲军跟随护卫，浩浩荡荡出发，但没能走到终点。

大军跑到一个叫做洧仓的地方时，遇到石勒大军迎截，晋军大败，互相践踏而死十万人，尸首堆积如山。在这场战役中，司马越的尸首被焚，大量高级官员被俘之后被杀，其中包括裴妃的儿子、皇族四十八个王爷都死于乱兵之手。

石勒大军几乎杀尽了队伍中所有的男人，女人则让其自生自灭。裴妃被冲散，流落到了民间，被人掳掠贩卖，卖给了一个姓吴的人，后来几经辗转，终于在流亡政府建立东晋之后，找机会渡江东来，到了东晋的势力范围。

这一路发生过什么，后来又怎么恢复王妃之身的，史书没记，相信应该有过一段惨不忍听的经历。裴妃逃回江南后，为亡夫招魂办了丧事。当下的皇帝司马睿感激当初裴妃对他的栽培，把自己儿子过继给她，并给了她家封地。

裴妃可能会经历过什么样的屈辱呢？从与她同时落难的另一位千金身上可以窥见一斑。晋惠帝的女儿清河公主也是在那场大乱中随皇族人员出逃的，逃难路上，她与家人失散，又被人劫持，后来被辗转卖到吴兴郡一户姓钱的人家，给钱小姐做婢女。这位钱小姐是个虐待狂，经常殴打清河公主，只有十几岁的清河公主忍辱偷生，直忍到东晋成立，自家人重新得势，才终于找到机会逃出魔掌，乘被遣去买脂粉的时候投奔政府。经过辨认，证明她果然是当朝公主，于是钱家父女都被处死，清河公主恢复富贵之身，被改封为临海公主。据记载，这是历史上唯一一个曾被卖身为奴的公主。

可以想见，已经成年的裴妃遭遇的，决没道理比这个更轻，恐怕是“不能为外人道”的屈辱，因此才没有被记入历史。历史也没有记载她后来的生活，不知道这样金枝玉叶、曾影响政局的人物，会怎样消化她的创痛。

西晋是一个门阀世族统治的社会，贵族与平民的差别如同天渊。史书记载，那时的贵族走路都不是亲自动腿的，时尚的做法是由家丁搀扶着，缓缓前移。在灭亡前不久，还曾发生过著名的石崇斗富事件，为了显示财力，巨大的珊瑚树可以轻易毁掉。而到流亡时候，他们能过的日子恐怕连普通平民都不如了，由此可想到裴妃与清河公主经历了怎样的跌宕人生。

可见，千金之身，也要靠和平来保障啊。

由此也给现下的位高权重者一个提醒：您也别太糟蹋赋予自己权力的这个地方了，真搞到天怒人怨社会动乱的时候，您以为您就能跑得掉?

史上最冷的杀手

历史上出过很多著名的杀手，荆轲、聂政、专诸……他们的故事都气贯长虹、荡气回肠，是我小时候最爱学的古文，也几乎是我唯一能记得住的古文，他们都是我那时候心目中的英雄。

不过看多了之后我的要求就变高了，杀手还是我的最爱，但一般的杀手已经不足以吸引我了，我要更邪一点、更拽一点、更与众不同一点才行。杀手里昂为什么惹人喜爱？不光是他敏锐的反应和盖世神功，还因为他低情商和恋童癖。要不然现在竞争这么激烈，靠什么搏出位啊?

所以当杀手，也要有特色。

高渐离，属于在才艺展示中脱颖而出的。他本是个屠夫，因为喜欢击筑，和K歌爱好者荆轲组成乐队，经常你伴奏来我K歌，你倒酒来

我沏茶，他帮助我，我帮助他……结成了牢不可破的友谊。荆轲出发去刺杀秦始皇的时候，他专程赶来，俩人合唱一曲“送战友，踏征程……”台下立刻哭倒一片。

后来荆轲刺秦失败，他的哥们儿逃的逃死的死，高渐离也隐居到一个大户人家当用人。有一天该大户人家举办室内音乐会，请来了乐师演奏。高渐离，作为一名前著名乐手，也偷偷去听，并对击筑师品头论足。被客人听到，说你唧唧歪歪什么，有本事你来试试？高渐离就上去演奏了一曲，立刻被惊为天人。高渐离心想这躲躲藏藏的日子我也过够了，于是回屋换上体面的衣服，手持高档乐器闪亮登场，引起全场大哗。高渐离从此重回娱乐圈。

天王巨星重出江湖，引起了秦王的注意，他于是把高渐离请进王宫驻唱，因为听说过高和荆轲的关系，为了帮助他划清界限，特意把他的眼睛弄瞎了。高渐离摸摸索索地适应了一阵，熟悉了秦王宫的环境，然后在他的专用乐器中灌上铅制作成武器。一切准备就绪，在一次演奏时，突然发力，用“看上去是件乐器，其实呢是个武器”的筑击打秦王。

可惜，“盲打”是门专业技术，不是一天两天能练得出来的，何况人家秦王身手矫健，荆轲睁着眼睛都没能刺死，何况高渐离一个瞎子，失败可想而知。

一个乐队，为了同一个使命前赴后继，这是什么精神？高渐离用生命作代价，给大家讲解了什么叫做“志趣相投”，什么叫作“同呼吸共命运”。

时光转到三国时期，另一个强悍的杀手登场，这个人叫郭循。他在史书中一共只出现过两次，第一次作为魏国的中郎将，大概相当于现在的地区专员，在一场战役中被蜀国大将姜维俘获。他再次出现的时候已经是四年之后，成为蜀国的左将军了。左将军有多大？反正刘

备刚入益州的时候，就是左将军，马超也做过左将军，可见官不算太小，也因此有幸获准参加新年团拜会，与总理，也就是大将军费祎同座——当然，可能不同桌啦。当晚费总理心情愉快，喝得比较高，都是自己人，大家的警惕性也有所降低。此时，郭循忽然拔出匕首，将费祎刺死，而他也被侍卫所杀。

郭循为什么要杀费祎？史书交代说，这个郭循一直就存着杀机，从来到魏国，就一直寻机会杀刘禅，每次拜见，都是边拜边往前走，被随从拦住，没得着机会。因此退而求其次，干掉蜀国二把手费祎。

有人怀疑这个可能性，认为有更深层次的原因，比如政治斗争等。不过我觉得这一点还是较比可信的，因为这件事干完之后，郭循就被魏国追认为烈士，封长乐乡侯，可世袭，跟费祎在蜀国获得的荣誉一样。按照古时候一般的规矩，降将的亲属通常都得不到好下场，不是被杀就被流放，而郭循的亲人一直平安，且他死后得享殊荣。由此推测，郭循本来就是被派到蜀国的地下工作者，或者一开始是不小心被擒，但很快就在那边和地下党组织接上了头。在蜀埋伏四年，一步一步混上高位，得以完成重要任务。这样的杀手，已经是个超级间谍了，完全超出了古代那些“死士”的范畴。不知道郭大侠在这四年中通过秘密渠道给魏国传递了多少情报呢。

乱世佳人

历史之所以吸引人，因为它有着太多奇妙诡谲、大起大落的人生经历，而且竟然——都是真的，不是小说家瞎编。有时候一个故事看过去，真要感叹命运之多舛造化之弄人，感慨着一个人又一个人的一辈子，是那么的精彩与无奈，比看电影还要让人唏嘘。

羊献容的故事，就足以拍一个电影，名字可以叫做《乱世佳人》之类的。

羊献容是魏晋时期一个高门世族的女儿，十几岁时被送入宫中，做晋惠帝的续弦，当了继任皇后，她的父亲因此获得高升。

羊献容的丈夫，也就是皇帝司马衷，是那句著名的“没饭吃，何不食肉糜”的创作者，是个先天弱智。而羊献容当皇后的这个时间，正是前皇后贾南风祸乱宫廷被诛杀之后，八王之乱开始之时。从这时起，她和她的丈夫开始了六年的颠沛流离，不断被裹挟、被禁锢、被扔在战场上。她自己曾经被不同的临时当权者五废五立，命运完全掌握在别人的手上。立的时候，按照别人的意志发布命令，丈夫陪着人家去“亲征”结果兵败，又饥又渴乃至号啕大哭，靠对方给的几个桃子活命；废的时候，住在冷宫里，衣食无继，还随时面对死亡的威胁。

不断被废也就罢了，临时当权者还曾打算杀她。第三次被废后，“八王”之一在长安假颁诏书，诬蔑羊献容谋逆，命令洛阳的官员立即杀掉她。

这道命令传达到洛阳，引起大多数洛阳官员百姓的反感，他们都很清楚羊献容的遭遇，几道命令下来，都不愿执行。有人上疏说，如果一定要杀死这个走投无路的可怜女子，定然会引起天下人的悲痛怨恨。临时当权者不得不收回了成命。

羊献容侥幸从战乱中活下来，而她的白痴丈夫终因挡了别人的路被弄死，新皇帝继位。丈夫死后，羊献容被供在深宫，从此被遗忘。

如果故事仅仅到了这里，那么仅能说明命运多舛，算不上传奇，没有跌宕到拍电影的地步。传奇的故事在后面。

在深宫寂寞了十年之后，天下大变。匈奴后裔刘曜攻破洛阳城，杀了西晋皇帝称帝，立国前赵。这个刘曜进城后，找到羊献容，立她为自己的妃。这一年，羊献容应该在三十四岁左右。

这里面当然有政治因素在，但刘曜对羊献容，是真的很宠爱。他很多国家大事都会与羊献容商量，三年后立她为皇后，而把自己原来的妻子立为妃。他们俩后来生了三个孩子，刘曜将她的孩子立为太子，在她死后，追封她为“献文皇后”，并建设了豪华的陵寝。

刘曜还很在乎他在她心中的位置，曾试探性地问她：“我和你前夫比谁更好？”

羊献容很慷慨激昂地说：“这怎么比呢？你是开国之主，他却是亡国之君，妻子儿子以及自己的性命都不能保有，我作为他这样一个皇帝的妻子，却屡屡被臣属折磨羞辱。那个时候我真是生不如死，哪里想得到会有今天！我生长在深闺，了解的男人只有司马衷一人，还以为世上的男人都像他那样。如今嫁给了你，才知道世上真有大丈夫。”

这话是奉承还是真心？我觉得，应该是后者。在经历了那么多年的被当做工具使用和被当做抹布抛下之后，终于有一个人这么在意她，爱护她。更何况，和她那个愚笨的前夫相比，现在的这个无论从长相还是作为都更像一个真正的男子汉。据史书记载，这个刘曜有一次打仗中坠马负伤，属下要把马给他让他逃走，他却说：“你没有伤更容易跑，你先走吧。”多年后他被人俘虏，敌人让他写信劝儿子投降，他却写的“保护好国家，不要管我”这类话，终被敌人所杀——这些行为，都充分说明他是个可以依靠的男人。

羊献容过了五年被宠爱的幸福生活，然后因病去世，死在了自己第二个男人之前，此生总算是无憾了。七年后，她的男人死于敌人之手，前赵覆亡。

生在乱世，是人生不幸，好在她总算死得合适，在那一刻，她可以假定她活在平安、喜乐之中，假定这是个美丽的人间，假定自己跋涉了那么多年，穿越过地狱，总算到了天堂。

潜伏在大将军府的地下工作者

东晋司马绍做皇帝的时候，大将军王敦权高盖主，在朝廷之外的武昌建立了自己的一套班子，连皇帝都怕他。文武百官上任之前，都要到他那里拜码头；皇帝要提拔谁，也得先经他同意才行。

有一年，皇帝决定提拔一个叫温峤的名人，让他当中书令。这个人虽然人缘不错，跟谁都熟，但还没正式去王敦那里拜码头；而皇帝用他虽然众望所归，但也确未请示王敦。因此消息传出，王敦就很不高兴。为了表示自己的威严，他在正式公文还没下之前，先行一步，通知皇帝：他想聘请温峤当左司马。

皇帝很不乐意，但是没办法。温峤也不愿意，但仍得去。不仅要马上欢天喜地地履职，还得积极表现，让老大满意，否则大将军一怒之下找借口要了他的命，皇帝也不敢说半个不字。

温峤开始了他在大将军府的潜伏生涯。他到任后对王敦毕恭毕敬，鞍前马后，贡献了许多阴谋诡计。但光业务好并不能表现出和领袖亲，还需要别的。他采取的手段有这样几个：一个是经常打些小报告，把身边人的一举一动向王敦反映。重要不重要的无所谓，主要是为了表现一下与领袖的贴心。第二个是用心结交领袖身边的红人。王敦最亲的亲信，是一个叫钱凤的智囊，王敦对他一向言听计从，自家私事都会和他商量，而且已经在和他密谋取皇帝位而代之。温峤就经常公开、背地里夸奖钱凤，表达对他各项主张的敬佩，还偷偷跟人说钱凤“满腹经纶”——说是偷偷，当然要挑准合适的人说，以确保这话

能传扬出去，最终到达钱凤的耳朵。这效果果然不错，温峤本来就以有才闻名，钱凤被他一夸，立刻觉得自己和他是英雄略同，惺惺相惜，感情自然好起来。凭着这些手段，温峤在大将军府很快成为核心人物、贴心人。

不久，一个机会来了，丹阳尹，也就是首都建康的市长出缺，这么重要的位置当然要由大将军选派人。大将军王敦咨询温峤的意见，温峤说："这个位置位居咽喉要害，您一定要亲自选拔有才干的心腹担任才行。"王敦问："那你觉得谁比较合适呢？"温峤就说："我推荐钱凤。"

那么惺惺相惜的关系，钱凤被他推荐，自然也要投桃报李。当王敦又咨询钱凤的意见时，钱凤就反过来推荐了温峤。温峤假装推辞了一番就接受了。

毕竟是中央曾经打算重用的人，虽然在大将军府积极表现了这么久，他到底是谁的人，还是很难说——知人知面不知心啊。这一点，王敦看不出来，他已经被温峤彻底拉拢腐蚀。但钱凤不那么好骗，现在他是吃了温峤的糖衣炮弹，因为礼尚往来的原因，把位置给了温峤。一旦他回过神来，就绝不会让温峤脱身，绝不会把这么重要的岗位交给这个非自己阵营的人。

在这千钧一发之际，温峤表现出了一个优秀地下工作者的智慧和素质。在王敦答应他去中央赴职的这天夜晚，大将军府的晚宴上，众人觥筹交错之间，温峤醉了，他发起了酒疯。他给钱凤敬酒，钱凤稍犹豫了一下，温峤立即大怒，他打碎了钱凤的酒杯，醉醺醺地说："你什么东西？我给你敬酒，你竟然不喝！看不起我是不是？"众人死死拉住他，他才没和钱凤打起来。随后，他被很快送回了家。

第二天白天，钱凤回过神来了。他去找王敦谈正事，提醒王敦：温峤不可靠，不能放他走，放他走就是放虎归山，而丹阳尹这个重要

岗位也就拱手送人了。

钱凤是严肃地谈工作，而王敦仍记得前一晚的风波。他认为钱凤是在报复，闹小心眼，很不高兴地说："温峤昨天是喝多了，有点失礼，你哪至于记到现在？"任钱凤怎么跟他摆事实讲道理，他都与前晚的事联系起来，就是听不进去。

钱凤说不通他，但深感问题重大，派人去追温峤，但温峤已然抓紧时间离开了。

一回到首都，温峤马上去见皇帝，把王敦这边的事情逐一作了汇报，并马上调兵遣将，着手制订讨伐王敦的计划。

消息传回武昌，王敦终于明白过来，气急败坏，大怒若狂："我中了这个小子的圈套了！待我打入首都后，拔了他的舌头……"

不过他没机会了，他后来很快就病死了，他的队伍也被温峤率领的中央军讨伐了。这件事成了一个很著名的《深入敌后》的故事。

祖国不需要的人才

太有才的人，一般会有两种结局：要么得势，要么成为得势者的眼中钉。也有第三条道路，那就是尽力取得得势者的信任，成为得势者的附庸，不过即便如此，别以为人家就不把你当眼中钉了。有才，对他人，终究是个威胁。

魏晋南北朝时候的前燕，就出过好几个有才者的悲剧，其中之一就是慕容翰。有人说他就是金庸小说《天龙八部》里萧峰的原型，太扯，他们的际遇一点都不像。

慕容翰是辽东公慕容廆的儿子，从小就显示出高超的武功和军事才能，在那个战乱时代替父制定战术和出征，赢得了多场关键性战役，再加上他父亲广纳贤才治理有方，使得慕容家族成为占据一方的诸侯。

后来他父亲去世了，世子慕容皝继位。此时，慕容家族尽是优秀人才：除了慕容翰外，还有弟弟慕容仁、慕容昭，而慕容皝自己也是个厉害角色。一山不能容二虎，何况现在虎达到了四头。慕容皝颇感地位不稳，猜疑就难以避免。猜心一起，就不免疑邻偷斧。慕容翰三兄弟感觉到了可能到来的风雨，纷纷采取了行动。慕容翰是携子政治避难了，而慕容仁、慕容昭拿起武器保卫自己，却被慕容皝先后灭掉。

慕容翰流亡到辽西段氏家族的领地，由于他名气很大，受到了段家的热情款待和重用。

一年后，段家与慕容家开战，政治难民慕容翰成为段家军的一名将领，与段兰合作进攻。战役进行得很顺利，段军取胜。段兰要乘胜追击，慕容翰使出浑身解术，拼命阻拦，最后不惜带着自己的队伍先行撤退，以此阻止了自己祖国的灭亡。使得祖国有了喘息之机，重新修整后，在第二年击败了段家，接收了段家军的全部人马 ——除了慕容翰。作为流亡者，他仍不能回国，段家被灭，他只好再度西奔，投奔到宇文家族。

宇文家族对他可没有段家对他那么好，他们虽然接收了这个避难者，却对他很是提防。为了避祸，慕容翰开始装疯，经常喝得醉醺醺地躺在街口，随地大小便，还披头散发地大声唱歌，跪在地上向路人磕头乞讨。久而久之，宇文家族失去了对他的防备，也失去了对他的敬畏，把他像要饭的一样对待，也不再派人看着他了。

一个贵族子弟，流落到如此地步，祖国也听说了他的凄惨境遇。毕竟是亲兄弟，慕容皝不由得动了亲情，于是派人以做买卖为名进入宇文家族地盘，顺便去看他。他一看到亲人，激动万分，因为在别人地盘，可能还在监控中，不好多说什么，就用拳头击打自己的胸部，并使劲点头。消息传回国内，慕容皝马上派人去接。一番里应外合之后，慕容翰偷了一匹好马，带上儿子，在约定好的地方挖出了己方间谍埋好的武器，然后就往境外跑。宇文家族得知赶快派兵追赶，生怕把一头老虎放回去。追兵逼近，慕容翰回身对兵士们喊："我在外太久，思念故乡，打算回家。虽然我一直装疯卖傻，但一身本领仍在，你们不要逼我。"然后一箭射中对方将领刀上所佩的环。宇文兵被镇住了，眼睁睁看着他逃出境外。

回国之后，他又把一身本领贡献出来，替慕容皝先征高句丽，后灭宇文氏。才能一展现，慕容皝又不安了，不安到克服了兄弟情。卧榻之侧，岂容他人酣睡，万一哪天睡醒了抢了自己的位置呢？你说你忠心为国，但架不住别人会借机借势，总是个不安定因素。于是找了个碴，说慕容翰谋反，赐他自尽。慕容翰接到命令，一声长叹，说了点慷慨激昂的临终致辞，就服毒而去。一辈子颠沛流离，最后不得善终，全都是因为太有才了。

投靠名士而不得的人

魏晋时代是"名流时代"，按现在的话说，就是文艺青年地位最高、最受尊崇的时代，尤其是魏末晋初的时候，前有"建安七子"，后有"竹林七贤"，中间还有夏侯玄、王弼、何晏等人的小团体。文艺青年们聚集在一起，共同研究学问，互相吹捧，成为一时间最代表先进的方向、最让人欣羡敬仰的小集团，时人无不以认识他们、成为他们一员为荣。

钟会就是在这样的时代出生长大的。他小时候就被人夸“聪明有才”，成长期间耳濡目染社会风气，于是树立了远大的志向——一定要晋身文青核心圈队伍，成为一个“名士”。

想当文青，拿作品说话。那时候的名士，喜欢钻研古典哲学专著，尤其是老子、庄子、杨朱等等，你要是没注解过《道德经》，没写过关于哲学的论文，你都不好意思跟人打招呼。文艺爱好者都要写一两篇，但能否混迹于文青名人当中，就看你写的东西能不能入人家法眼了。

钟会也写了一本，叫做《四本论》，其内容是根据哲学思想来分析人生、分析社会。内容如何不知道，因为现在已经见不到了，不过想必也不怎么样，否则怎么会那么快就亡逸了呢。

书写好后，打算给名家看看，做进文青圈的敲门砖。哪个名家呢？自然是“竹林七贤”或夏侯玄小集团的人最好，他想到了嵇康，那是“竹林七贤”之一，是名士中的名士，威望高得不得了。钟会揣着书来到嵇康家，在外面逡巡很久，不敢进门。他一怕自己的作品水准不够被人耻笑，二怕嵇康真当回事，仔细读这本书并且向他提问，他万一有题答不出，就露馅了。

逡巡半天，钟会终究没能鼓起勇气，他拿出书来，朝嵇康屋里用力掼去，吼一声“看看我写的书”，然后拔腿奔逃而去。

这书后来就没再提了，估计是嵇康看不上，没提笔作序也没写文推荐，淹没在其他所有文学爱好者们的热情投稿里了。

作品不行，能认识名士们，有机会和他们混在一起吃吃喝喝也行，至少在外人看来，也可忝列核心圈成员。有一天，钟会决定去拜访竹林七贤，和他们结交。那一日，钟会约了几个小文青，来到竹林七贤们经常聚会的地方。彼时七贤中嵇康、向秀在场，正从事业余爱

好——打铁。嵇康专心地敲打，向秀聚精会神地鼓风，虽有来客，两人谁都没答理。

钟会先打了个招呼，然后枯坐一旁等候。等啊等啊，等到花儿也谢了，嵇康向秀一句话都没跟他说，忒伤自尊了。终于，钟会坐不住了，站起身来要走，直到此时，嵇康总算说了句客套话：“何所闻而来？何所见而去？”意思是：“干吗来了？怎么不多坐会？”钟会自尊已经大伤，强努着往回找脸面：“闻所闻而来，见所见而去。”意思是：“随便看看，看完走人。”

两次受伤，终生断了钟会加入竹林七贤的念想，不过还有夏侯玄小集团呢，能成为他们一员，也是核心。可夏侯玄他们对钟会也没好感，一直没给他机会。钟会直等到有一天夏侯玄因涉嫌政治案被抓，自己的哥哥钟毓刚好是监狱干部。人都在屋檐下了，还不放低身段么？钟会自信满满，走后门进了监房，打算跟夏侯玄勾搭勾搭。

但他遭到了严厉的拒绝：“虽复刑余之人，未敢闻命。”就是说我就算被抓起来都懒得答理你。这下把钟会气着了，他利用权势，让狱卒狠狠地揍夏侯玄，气是出了，不过加入小集团的机会也断了。

成才的路不止一条，做文青不成的钟会后来走上了习武之路，在带兵打仗方面屡有建树，算是找到了正确的发展方向。不过当年做文青时的不成功，始终是他心里的一个死结。若干年后，嵇康被卷入一起诬告案，以涉嫌作假证被收押。就算他的罪被坐实，也只该是个监禁而已，而他竟然被判死刑，其中起到重要作用的，就是钟会。

嵇康临刑前，脸不变色，风度依然，还抽空抚琴一首，是为《广陵散》最后的绝唱。在人群中等着看笑话的钟会，心里不知要自卑到何种地步了。

钟会后来也没得善终，他为魏朝平定蜀地之后，打算在那里自立为王，于是通过诬告陷害死了著名将领邓艾，然后起兵，最后被讨伐。看这人品！当初名士们看不上他，真是有原因的。

赌神

魏晋时候赌博成风，史书上出现过的很多那时的名人都曾是赌场常客，其中大部分都是好赌但不善赌的菜鸟，比如后来的大将军桓温。桓温不仅好赌，而且嗜赌，赌就要赢，不赢就不舒服。

问题是技不如人，哪能保证次次都赢呢？有一次，他就输了，而且输得很惨，欠了很多赌债。债主逼上家门，万般无奈之下，他只能求助于人，求谁呢？他想到了当时威震八方的——赌神！

这个赌神叫袁耽，字彦道，彼时只有二十出头，但已负盛名，因为有才气和有侠气而被人称道，不过最令他出名的还是他的赌技。他的赌技具体有多神不知道，反正谈起赌来，时人必称袁彦道。桓温与他有交情，为什么起初没想到找他，是因为当时袁耽正值丁艰，也就是正在为父亲或母亲服丧。按照规矩，此时的人必须断绝一切娱乐活动，赌博这类事当然也在其中。

不是因为到了绝路，桓温也不会去麻烦赌神。他吞吞吐吐地把情况跟袁耽一说，袁耽半点儿没犹豫就答应了。他换了身衣服，化了化妆，把丧帽揣在怀里，就和桓温一起赴了赌场。

因为有极大的本儿要翻，袁耽二人上手就叫了大额赌注。手下败将有脸回来，对手很是不屑，对袁耽的高开高走更是看不起，“哧”了一声道：“样子摆得倒牛，难道你本事比袁彦道还高不成？！”

袁耽没有理他，自管开赌。赌注开局就一次十万钱，一局局上升直升到一次一百万钱，几乎每把必胜，一会就赢了数百万。甭说桓温的赌债解决了，还赚了好多。每胜一次，袁耽、桓温便齐声喝叫，旁若无人。赌到局末，意气风发的袁耽将怀里的孝帽扯出来扔在桌上，冲满桌赌客风华绝代地一笑："你认识不认识我袁彦道？！"然后在众人惊讶和仰慕的目光中飘然而去。赌神风采，由此可见。

袁耽对自己的赌技很是自矜，曾经和桓温赌博，骰子投出不如己意，一怒之下将骰子扔出老远。此事被当时文人听说，还引经据典地评论了他一番，大意是说他赌技虽高，赌品不好等。一点小事能被人上纲上线，也可见他的赌神地位有多么被人认可。

不过他和桓温的交情一直不错，在共同的赌博生涯中培养了深厚的友情。他有两个妹妹，都嫁给了当时的名流。他曾遗憾地对桓温说："我真希望能再有一个妹妹，好许给你。"

可惜的是，一代赌神袁耽活得太短，只活了二十五岁，没能将赌技发扬光大并流传后人，只在史书上留了几个零星的段子，供后人瞻仰他的风采。除了赌技之外，他生前唯一的成就是当过历阳太守，但因为夸大盗匪的敌情导致政府大规模无效军事行动而被免职。架不住朋友多、交情深，不久又被提拔为司徒从事中郎，正要一展宏图的时候，就死了。

丑女的生存哲学

这个世界是以貌取人的，现在是，过去是，未来？嗯，还不知道，不过多半也会是的吧。虽然很多人说过很多类似"心灵美才是真的美"的话，但无可否认，漂亮的人儿总是容易得到他（她）想要的，而相貌平庸的人则要难得多——这是世态。

长什么样是天生的，自己无法选择，但长成什么样也要活啊，也要尽可能地幸福。因此，如果没有幸生得漂亮，就要修炼得聪明，找到自己的生存之道，抓住属于自己的幸福。

三国时候有个叫许允的，做过吏部侍郎，组织部工作人员和镇北将军，也就是国防部司长之类的官职。他在历史上起到的作用不大，名气不高，但他的妻子倒蛮有名的，在史书上占了不小的篇幅。

他妻子阮氏是个著名的丑女，有多丑我不知道，反正在新婚当日，许允进屋掀开盖头一看见她，转脸就出门了，而且再也不肯回去，可见是丑到一定程度了。

丈夫离开新房，对于新妇的地位倒不会有什么影响，毕竟那时候不可以随便离婚，何况阮家是大族，许家也不敢造次。这事对许允也不会有什么影响，那时候男人可娶三妻四妾，大不了供一个有名无实的正妻在家里呗。但没有质量的婚姻生活不是阮女所要的，她要争回属于自己的幸福。

过了不久，在别人的说服下，许允又一次进了阮氏的房间。但看了一眼，仍是一点好感也没有，转身就又要走。阮氏知道，这次再走，他就再也不会回来了，这是她最后的机会。于是她一把抓住了许允的衣襟。

恳求他么？美女梨花带雨是会让人爱怜的，丑女则横添厌恶。男人都是无情的，对自己不喜欢的人，他连同情都不会有。许允就是如此。他看衣襟被抓住，无法挣脱，立即恶语相向：“妇有四德，卿有其几？”那时的妇德，首先就是妇容，许允此话，完全是扎进心窝的一根刺。

不过阮氏还比较镇定，她说：“我所缺的只有容而已。然而士有百行，你具备几个呢？”许说：“我都有。”阮氏说：“百行以德为首，你

好色不好德，怎么能说都有？”

这番话令许允面有惭色，为了做一个有理想有道德的君子，他留了下来。

只要给了阳光，就一定可以灿烂。相貌这东西，对第一面最重要，而长期的相处靠的就是品行与性格。丑女的机会，就在于相处。时间久了，许允和阮氏终于慢慢有了感情。

真正让许允对自己老婆敬爱起来，是他遇到危难的一次。当时，他作为吏部侍郎，任用了很多自己的老乡、亲朋。此举被人检举到了魏明帝也就是曹叡那里，明帝大怒——搞小集团，这还了得？马上派人来抓许允，要他给个说法。

官差带走许允的时候，阮氏听到消息，光着脚从后院跑来。时间紧迫，没有时间表达哀伤，这个时候最重要的是办法。阮氏再一次表现出了她的镇定与聪慧，她只对许允说了一句话：“明主可以理夺，难以情求。”这句话指导了许允下一步的行动。

到了皇帝面前，许允这样解释了自己任用亲信的原因：“我之所以任用亲信，是因为对这些人的才能，我最了解。陛下可以考察一下这些人的能力是否称职，若不称职，臣受其罪。”这话很有道理，明帝就派人对这些人进行了一番考察，结果都通过了考试，许允的罪也就消于无形了。

就这样，许允与自己这位聪明的丑妻互敬互爱地度过了他自己的后半生，生了好几个孩子。后来他升任了镇北将军，再后来，因为参与一场没能成功的政变，被权臣司马师处死。他这次被抓时，阮氏仍很镇定，她说：“我已经想到有这一天了。”

司马师杀了许允，仍想斩草除根，就派人来许家打探，临行前，他对派去的人说："观察一下许家的几个小子，如果他们有以后报仇的心，就都杀掉。"

考察的人要来了，几个孩子都很害怕，问妈妈怎么办。洞察世事人情的阮氏说："不用担心。你们几个虽然都很乖巧，但都不是什么大才，对他们构不成威胁。待会儿人来了，问你们什么，你们就自然回答就是了。不要问朝廷里边的事。"

来人观察后，果如阮氏所料，认为许家几个小子不用担心，放过了他们一家。

阮氏这一生的幸福，几乎全是她凭借着自己的智慧争取来的。虽然因为貌丑，得到什么东西不那么容易，但也因为貌丑，她有机会去看、去洞察貌美者通常想当然的事情，于是对社会、对人情都认识更多。在那个风云诡谲、生死难料、无数人忽而富贵忽而堕入深渊的年代，她的容貌给她带来的，焉知不是一种幸运呢。

大衰人

唐朝时候有一个大衰人，人沾人死，鬼沾鬼亡，凡是被他攀上的都非死即亡。他自己折腾大半生，虽然最富贵时坐过总理级高位，但最后还是落了个全家屠灭的悲惨结局。他用自己的一生，演绎了"机关算尽太聪明，反误了卿卿性命"这句话。

这个人的名字，叫郑愔，是武则天时候的人。要说这个郑愔算得上是个才子，十七岁就高中进士，比神童王勃还早一年，学问也挺大的，写过不少诗，还曾入选上官婉儿组织的智囊团——"修文馆"，与众多一流诗人才子比肩。

按说以郑愔的才能，就算不能当什么大官，日后作为唐朝著名诗人被收入史册是足矣的。可惜的是他志不在此，他有更远大的理想。如何达到这远大理想呢？他想到的办法，就是邀宠，邀权臣政要的宠，等待人家的提携。

他第一个邀宠的对象是来俊臣。来是武则天时期著名的酷吏之一，盖世太保的头子，以罗织罪名整死武则天不喜欢的人获得信任，一度权倾朝野，想杀谁就杀谁，欢喜谁就是谁。可惜后来太过膨胀，干脆把黑手伸向武则天的亲儿子，结果终于被干掉了。郑愔攀上来俊臣的时候，正是来即将倒台的时候，粗腿还没抱住，就倒了。

好在郑愔风向转得快，他转而抱上武则天的面首张易之兄弟的大腿。他的专长在这里得到了发挥，为了拍张氏兄弟的马屁，他写了几首诗献给他们，夸赞他们的美貌，于是得以登堂入室，被张氏兄弟举荐为殿中侍御史，大概齐就是一个城管队长，专门负责纠察政风行风。

不知道是他眼神不好还是命不好，攀上张氏兄弟没几年，张氏兄弟也倒台了，双双被杀，靠着该兄弟俩发家的人们一一被揪出来，进行秋后算账，郑愔也在其列。由于不属于二人帮核心成员，逃过刑罚，被贬到宣州做司户，也就是市公安局户籍处处长。

奋斗的心始终是跳动不停的，郑愔人在江湖，心却在庙堂，他时刻留心政治形势，注意观察中央动态，分析出新的掌权派——也就是韦皇后、安乐公主、上官昭容（也就是上官婉儿，因嫁给了唐中宗李显而被封为昭容）和武三思组成的四人帮。然后，他踏上了追寻理想之路。

回到京城，他先去拜访武三思，因为以前有些旧交，武三思接见了他。他用出其不意的方式吸引了武的注意：先是大哭，然后大笑。正在武三思诧异万分思索是不是被贬的经历给他造成了什么精神刺

激，导致他变态的时候，他忽然正色道："我哭是因为看到你的处境——被五个王爷压制，笑是因为你现在有了我，就不用担心了啊。"然后给武三思出谋划策，分析局势。这番表演给武留下了深刻印象，于是被武引为中书舍人，调回京城。

攀上武一个人不够，四人帮都要拿下才行，郑的特长此时又派上用场。当时，民间流传一首歌谣说"桑条苇女韦也乐"，刚好韦皇后得势，民间普遍认为是上天显灵，韦皇后因此很乐于拿这个说事，以证明自己当权的合理合法。郑愔看准了这一点，作了十多首以桑条为题目的乐词献给韦后，韦后非常高兴，提拔他为吏部侍郎。再因为入选修文馆的缘故，他和上官婉儿也拉上了关系。这一次，他终于进入了核心层，顺利上位，不久就当上了宰相。

理想实现了，或者说，理想的第一步实现了。权到了手，下一步就是要变现。从此时，他和四人帮他帮助我，我帮助他，一起从事起了卖官的生意。生意做得太火，连后三年的官缺都卖干净了。当时有个著名的段子，说他做吏部侍郎的时候，主管选任职官的事。一次选官时，待选的人在靴子带上拴了一百个大钱。郑愔问这是为什么，那个人说，如今选官，没钱不行。

过度开采容易导致毁灭，郑愔就是。有人弹劾了他，一查就实——他做得太肆无忌惮了。根据大唐律法，他应该问斩，因为四人帮的说情，他再次被贬，到江州当司马，也就是市长秘书。正在他赴任途中，四人帮垮台了，先后被杀。

此时的他进行了一生中最后一次挣扎，这一次，他攀上被贬的谯王李重福，准备协助其西上京城夺权。如果没有他，可能李重福还有点胜算，带上了这个衰神，简直就毫无机会。由于郑愔的不谨慎，泄露了秘密，夺权行动迅速破产。事败之后，郑愔穿上一身女子的衣服打算逃跑，又因为长得太丑被人识破，这个衰神还真不是一般的衰。

郑愔被从肉体上到灵魂上都消灭了——因为谋反，被诛三族；因为人品太差，被从史书里抹去。连唐诗里都不怎么记他这一号，尽管他曾经也是个诗人。抱粗腿抱到他这份上的，还真不好找。

伶人往事

唐朝初期有段时候被后世称为“开元盛世”，那时唐明皇李隆基执政几十年，大搞开放搞活解放思想，一扫武则天及其两个儿子执政期间造成的压抑与禁锢，经济繁荣社会稳定，人均收入大幅提高，文化生活空前丰富。

那时，每年皇帝李隆基都要在国家大剧院勤政殿举办大型音乐会，邀请首都特别行政区内各级领导、国外来宾、文化界经济界宗教界众多名士专家、市民代表等共几千人出席，共享盛世华章。

能够在这场演出中表演的，都是大唐名角，人民艺术家。许永新就是其中头牌。有一年音乐会开始后，乐团已经开始演奏，台下观众却仍在聊天、寒暄，人声鼎沸，将乐器声音都盖住了，这种不文明行为令李皇帝很是不爽。那时候没有大喇叭，皇帝的心情无法传达出去，局面一时难以控制。李皇帝一怒之下，准备叫停这场无法进行的演出，此时，办公厅秘书高力士想出了一个主意，将节目单临时更动，把许永新的节目提到了第一个。许女士一经出场，立刻显出威力，声音如穿云裂帛，不仅音量大音调高，感染力也极强，吸引了所有人的注意。场内立刻安静下来，就好像一个人都没有一样。大型音乐会得以顺利进行。

这就是许永新在当时的实力与地位。

许永新本来是一个原生态歌手，江西永新县人，原名许和子，从小喜欢唱歌，自己摸索出一套发声规律和唱腔唱法，真声假声转换纯熟自然，而且嗓门极大，据说站在山坡上唱，十里外都能听到。兑换一下，相当于在国贸桥上唱歌，建国门都能听见。

凭着一把好嗓子，许和子被选拔进了中央歌剧舞剧院教坊司，成为皇家艺人，从此以艺名许永新行走江湖。由于歌好人又漂亮，既是实力派又是偶像派，她迅速崭露头角，拥有了包括皇帝在内的大批粉丝。为了验证和展示许永新的实力，唐明皇先后组织过好几次PK赛，其中有一次，让许和当时的笛子演奏家李谟同场竞技。李是当时的笛子高手，能吹出高低数十种不同的曲调，歌调最高时，能使歌者唱不上去。遇到许永新，才真是棋逢对手。许不断升调，两人赛着飚高音，前后数十曲，最后唱到李谟的笛管都吹裂了。唐明皇后来送许永新一句口头题词为“此女歌值千金”。

著名歌手许永新的辉煌时期与开元盛世的辉煌一同没落。就在全国人民都在尽享幸福生活的时候，埋藏已久的危机爆发，后果极为惨烈。一场安史之乱，不仅令建国以来百多年的建设成果毁于一旦，战乱还埋葬了盛唐三分之二的人口，人间天堂瞬间成为人间地狱，百姓求死不能，曾经的达官显贵名流要人也都流离失所。许永新，也从此堕入深渊。

叛军攻入首都特别行政区前夕，唐明皇率领少数核心成员秘密逃走，包括国家重臣在内的大批皇家服务者醒悟过来之后都纷纷出逃，许也混在他们之中逃到了外地，后被一名士人收留。此后生活穷困潦倒，以撑船为生，再也不复往日的显赫。据说她曾边撑船边唱歌，歌声引起一名流亡政府成员的注意，那人从声音辨认出了她，两人相见，抱头痛哭，一起怀念旧日时光而不得。

安史之乱持续了很多年，许永新没能盼到光复的日子——不过这也许是件好事，因为光复之后，时局并没比战乱时好多少，曾经的繁

荣再也没有回来过。

收留许的士人后来辞世了，为了谋生，许永新只好堕入娼门，不久就因病去世，临死时候，许凄然地对母亲（一说是婆母）说：“好自为之吧，你的摇钱树倒了。”一代名伶，就此撒手人寰。

作为中央歌剧舞剧院教坊司的签约歌手的许永新，最后一场正式演出是在安史之乱之后，唐明皇秘密逃离长安之前。那时末世气氛已笼罩了整个皇宫，唐明皇让许永新为他唱一首歌，据说许唱的是《水调》，是一首凄婉的歌，歌词来自诗人李峤的《汾阴行》：“山川满目泪沾衣。富贵荣华能几时。不见只今汾水上，惟有年年秋雁飞。”许多年之后，在许永新流离于河上撑船时，也曾唱起此歌，那可能是她对往日荣耀的怀念与追悼吧。

理想主义者的晚年

隋末唐初是一个群雄辈出的年代，历史上仅有的一些拥有崇高人格和独特魅力的理想主义者有不少都在这个时期出现，比如李密、窦建德、李世民和徐世勣。他们都是为了解救苍生而奋斗的，都不畏生死，都义薄云天，都光明磊落。他们每一个的历史都是一部传奇，每一个人都不比格瓦拉差。

李密和窦建德死在乱世之中，成就了他们完美的英名。而李世民和徐世勣活到了和平年代，且很久。刀枪解决的冲突慢慢变成暗流汹涌，战场上的斗争演化成为政治斗争，两个人，后来都发生了变化。

徐世勣是从地主家庭走上革命道路的。他出生于隋朝，家境豪富，仆人成群。他们父子俩都很乐善好施。到了隋朝末年，天下大

乱，民不聊生，仅靠施舍已经拯救不了黎民苍生，十六岁的徐世勣便加入了反政府组织瓦岗寨，很快成为翟让手下的一员心腹大将。

与瓦岗军很多有着实际想法的人不同，徐世勣是为着理想而来，在江湖义气黑帮规则之上，他有更大的原则。这使他在瓦岗军发生路线斗争，李密派清洗翟让派甚至差点杀死他自己时，没有计较这一恩怨成为李密的敌人——因为他清楚地意识到，只有李密才有希望带领瓦岗军走向胜利，建立新社会，才能实现他济世救民的最初理想。也正是这一点，使得他随李密降唐之后，又成为唐朝重臣。

力劝李密打下粮仓赈济灾民的是他，替大唐平定碛北的是他，李世民死后，终于攻下高句丽，捍卫帝国荣誉的是他。每次作战，战功归于部下，得到的奖励，都散发给将士，所以他手下的人，都肯为他死。

有宏大理想的人是受人尊敬的，同时也会令人不安，因为他们永远不会成为某个人的奴才，不会毫无原则地服从于谁。李密就死在这个特点之下，然后是窦建德。徐世勣没死，还因为对大唐王朝立下的不朽功勋，入选凌烟阁二十四开国元勋之一。但终其一生，他都处在李氏皇朝的收买和猜疑之中。

他先被赐姓皇家的李姓，改名李世勣，后避李世民的讳改为李勣。他最高被封为英国公，家里多人当朝做官。他生病，李世民亲自剪胡须调药……可谓宠冠一时。

但，李家对他的防备始终没半点减轻。李世民晚年安排接班人问题时，认为最大的不安定因素是他，怕接班人李治镇不住他，于是设下计策，无故贬他降级出京。李秘密地安排，如他接到旨意立即上路，说明甘心服软，如此便罢；如果他回家安排后事，马上就杀。好在此时经过多年的磨炼与了解，徐世勣已明了这种政治上的刀光剑影，当即起程，连招呼都没给家里打一个，总算让李世民放了心。

长期以来，徐世勣就在不断地“建立功勋”和“证明忠诚”之间寻求着平衡，他越建立功勋，李氏皇朝就越需要他，而他越建立功勋，李家就越防范他。在他处在和平年代的后半生，他在钩心斗角上付出的精力半点不比打仗上少。

钢丝上的人生培养出了他小心翼翼和回避的性格。李世民死后，李治继位，将其从被贬的位置上召回委以重任，但没过多久，他就执意辞职退隐。李治娶了武则天，爱得要死，想撤掉现任皇后改立武则天。朝野上下一片反对声，李治问到徐世勣，徐却说：“这是您自家的事，您爱怎么决定怎么决定，他人无权干涉。”这句话为李治提供了理论基础。

是徐世勣失去了社会责任感吗？非也，他只是在长期的斗争中，学会低调自保而已。

在徐世勣的晚年，他曾看好一个年轻人，这个人叫刘延佑，很有才，二十岁就进士及第而做官，且政绩突出。徐可能是从他身上看到了自己年轻时候的影子，很有些爱惜，就主动告诫他：“你这么年轻就有这么大名，一定要低调做人，千万不要突出自己。”平平淡淡一番话，积聚了徐世勣几十年的辛酸往事。

晚年的徐世勣喜欢总结自己，但只总结到二十多岁。他说：“我十二三岁时候是无赖贼，见人就杀；十四五岁为难当贼，看不顺眼就杀人；十七八岁为佳贼，在阵前杀敌；二十岁为大将，用兵以救人死。”这是对他快意恩仇的青年时代的一番追念，只是不知，他会如何评价他的老年。

有时候，人会巴不得活在革命年代，因为那时候，敌我是分明的，人是纯粹的。

那颗脆弱的小心灵

这世上有一些人，长了一颗特别容易受伤的心，跟他相处要特别注意，因为说不准你哪句话哪个动作，就把他给伤害了，这无心之语无心之举的后果，往往还特别严重。

唐朝时候有个宰相叫卢杞，就是这样一个脆弱的人——尽管他长得和“脆弱”二字毫不沾边。这人天生貌丑，脸色像一张蓝纸，身材还很矮小。估计就是因为这点缺陷，让他缺乏自信，所以特别在意他人的“重视”。

他刚升任宰相的时候，朝中还一个宰相叫杨炎，资历老权势高，对新上来的卢杞很是看不起。按规定两位宰相中午要在办公室共进工作午餐，杨却常常称病，不想跟卢杞同桌。这一举动令卢杞很受伤，从此怀恨在心。没过多久，就使下计策把杨炎牵连进一个案子当中，用皇帝的力量将其贬至边疆，然后在路上就派杀手将其杀掉了——不肯一起吃饭就有这么可怕的后果，有些人的自尊心可真是了不得。

不久以后，有几个军区司令带兵叛变。其中一个军区司令的亲戚，时任徐州州长的李洧想带兵投奔中央，派人携带密信来京找宰相汇报。地方小官不懂中央规矩，以为只要是宰相就行，就先找了另一个，接替杨炎的新任宰相张镒。卢杞知道后，脆弱的小心灵又受伤了，认为李洧不重视自己，看不起自己，就从中作梗，拒绝了密信里的建议。

在他整个仕途中，胆敢对他不尊敬的人，都受到了不同程度的报复，这都是那些人不够了解卢杞的结果——经验不足啊。老将郭子仪的经验就要丰富得多，他在卢杞刚刚出道，还没有执掌什么大权的时候就已经敏锐地发觉了卢杞粗糙外表下面那颗脆弱的心灵。当时卢杞刚任御史大夫，赶上郭子仪患病，登门看望。郭子仪听说卢杞来了，

马上屏退左右，身边不留一个女人，独身亲切地接待了卢杞。卢走后，家人问他为什么对这个卢杞这么重视，他说："卢杞长得丑陋，女人们看见他，一定会忍不住发笑。而他自尊心这么强，一定会怀恨在心，有朝一日他执掌大权，郭家会连一个小孩都保不住。"乖乖，卢大人对自尊的捍卫真是非同一般。

如果说卢杞的缺乏自信来自身体缺陷，那么与他同时的另一位，唐德宗李适的自卑感就有点来历不明了。这个人生自帝王家，打小被人宠，长得也不差，哪儿哪儿都没毛病，不知道为什么，也心灵特脆弱，特怕别人的"不尊敬"。杨炎的被贬，主要原因当然是卢杞的陷害，但也是与他的支持分不开的。很多年以后，他向另一个人讲起对杨炎的看法，人们才知道他与杨炎的梁子从何而来。他说："杨炎简直就将朕当做小孩看待，每次议论大事，朕准了他的奏议就高兴，与他争辩事理，他就生气辞官；看他的意思，就是朕不配与他谈论，才会这个样子的。"

这种"伤害"他后来在又一任宰相萧复时又经历了一次。那时卢杞和萧复二人正同时向他汇报问题，萧复先说，说了一些他不爱听的话，卢杞后说，说的都在他心坎里。他正听得心花怒放，萧复忽然间板起面孔叱道："卢杞这些话简直是胡说八道！"君臣三人当即都愣了一下，卢杞还没怎么着，李适受伤了。退朝之后，他很委屈地对左右侍从撒娇："萧复看不起我。"很快就把萧复贬到江南任宣抚使去了。

心灵脆弱的人都太在乎别人的"重视"，宁愿损失别的也得把态度挣回来。几个军区变乱期间，李适派出多个军区部队出兵讨伐，按照李适的规矩，下面各军区所作的决定都要经过他的批准。有一次军情紧急，一支部队一边打报告，一边来不急等批复，直接派兵赶过去救急。这自作主张的举动深深地刺伤了李先生——竟然这么不重视我的意见，眼里还有我么？——于是在部队正挺进的途中，最高指示紧急赶到，要求他们马上撤回。沮丧的部队只好放弃紧急军务回返，途中

遇到叛军截击，死伤大半。不过对李先生来说，几千人的死亡和阵地的丧失比起他的自尊心来，还是要轻得多的。

心理学家有必要从李适和卢杞的幼时经历来分析一下他们这种性格的成因，以备后世人了解如何与他们这样的人相处，因为，与他们有共同特点的领导人，在什么时代都大有人在呢。

皇帝的恋父情结

唐宣宗李忱是个命运多舛的皇帝，有过很不幸的青春期，一度被迫流亡在外。作为皇子，他的家庭并不幸福，小时候被兄弟欺负，长大了被兄弟的孩子欺负，不得不靠装傻充愣来保命。可能就是和兄弟姐妹及亲戚关系太不好，感受过的亲情之爱太少了，他发达之后对早逝的父亲特别怀念，对尚在世的母亲特别敬爱。

李忱是唐宪宗李纯的第十三个儿子，他的母亲姓郑，曾是一个地方军阀的小老婆，该军阀被铲除后，他母亲被没入宫，成为郭贵妃的侍女，后来得到唐宪宗的宠幸，生下了李忱。

在当时，郭贵妃正如日中天，她家世显赫，是大唐重臣郭子仪的孙女，升平公主的女儿，辈分上是宪宗李纯的姨妈；她虽没被封为皇后，但在后宫也居首位，围绕着她有无数权臣重宦。而作为侍女上位而成的情敌，李忱母亲的境遇肯定不太好过。她们母子一直在担惊受怕中生活，李忱连做了个有龙的梦，他妈都会惊慌地告诉他“不要声张”。

宪宗晚年时候，随着他的长子也即太子去世，后宫爆发了争夺皇太子的斗争。这斗争李忱是没份的，但郭贵妃的儿子李恒有份。在郭贵妃及其党羽的努力下，李恒取得了胜利，随后不久，唐宪宗就死

了。他是暴死，按照正统史书中的记载，是因为服用道士炼的丹药中毒，造成脾气恶劣，滥杀身边服侍人员，导致太监恐惧，将其害死。不过，联系到当时激烈的夺太子斗争，这件事情多少有些让人联想之处。李忱就始终认为，他父亲的死是郭贵妃母子为了争夺皇位一手造成的。

宪宗死去，郭贵妃的儿子李恒继位，成为唐穆宗。唐穆宗和他父亲一样，也染上了毒瘾，所以在位五年就死了。他的一个儿子即位成为唐敬宗，几年后又死了，王位传给唐穆宗的又一个儿子，成为唐文宗，唐文宗在位几年也死了，传给唐穆宗的又一个儿子，成为唐武宗。这几个皇帝，据史书记载对李忱都不太好，经常当众拿他开涮，武宗对他尤其不客气。据比较靠谱的非正史的记载，武宗期间李忱被挤兑得太厉害，为了避祸曾一度离宫出走，到民间流浪了几年。

真是天道酬弱，李忱这凄惨的人生竟然有翻身的一天。武宗沿袭了他家的遗传，没几年也死了，临死前尚未指定太子，掌权的宦官为了扶植一个比较好控制的人，想起了看起来比较痴呆的李忱，扶他上了位，此时李忱已经三十多岁了。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李忱终于出头了。

当权之后的李忱被证明并非是一个痴呆的人，他在位的十几年大有作为，成为唐朝历史上最后一次辉煌时期，史称“大中之治”。

得到权力的李忱对母亲极尽孝顺，对父亲则更为怀念。他上位之后，发起了一轮规模浩大的清查宪宗死因的调查，上千人被牵连而遭到杀戮或流放，以至于当年的宦官和近臣以及他们的亲朋都惶惶不可终日，直到几年后李忱感觉报复得差不多了，才发了一纸诏书说此事到此为止不再追究。

至于穆宗母子，也没有逃过去。李忱即位时当年的郭贵妃、现在的郭太后仍在世，与李忱的母亲郑氏并称为太后。史书说李忱对郭太

后甚为冷落，而实情想必比“冷落”一词更甚，因为郭太后竟然会因此欲跳楼自杀，幸被左右所救。她没自杀成，却也没活下来，当晚就被愤怒的李忱弄死了。穆宗虽死，但李忱也没放过，他把穆宗的守陵宫女遣散——这在当时，就跟掘坟也差不多了。

李忱对父亲的追念并不仅体现在为父报仇上，这种追念还贯彻了他此后的一生。他常常念起他小时候和父亲共同相处过的点点滴滴，有一次他问朝臣，说他父亲去世时，他伴随父亲的灵柩出殡，遇上大风，身边所有人都忙着遮蔽自己，只有一个人紧紧抓住父亲的灵车，不知道这个人是谁。左右告诉他，这个人叫令狐楚，他随即寻访令狐楚的后人，找到其子令狐绹，将其升官，后来发现令狐绹知道很多父亲的事迹，详细对李忱讲了很多，李忱大喜，最后竟升他至宰相。以这个原因被升官的，还有好几个人。刑部员外郎杜胜说了一句父亲曾提议宪宗监督国政，李忱立即升他为给事中；翰林学士裴某，父亲曾是宪宗时期重臣，也被升官；河阳观察判官韦宙，因为李忱跟属下聊宪宗时候的忠臣，别人提起了他的父亲韦丹，于是韦宙也立即被调到中央当了御史……

李忱时期，被吐蕃占据多年的河湟地区终被收复，群臣向李忱祝贺，李忱想起的也是父亲。他说：“宪宗一直想收回河湟地区，心愿未完成就去世了，而今总算完成了他的志愿……”

史书中没有记载李忱童年时期的父子关系，不知道宪宗李纯曾对他做过什么，至于他如此地爱恋。连他的死法都是追随父亲的，到了晚年，他也因服用丹药，导致后背生毒疮而死。